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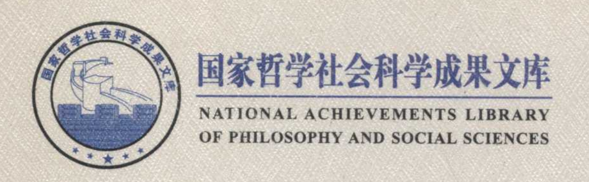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

NATIONAL ACHIEVEMENTS LIBRARY
OF 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S

俄藏黑水城漢文非佛教文獻整理與研究（上）

孫繼民　等著







俄藏黑水城漢文非佛教文獻整理與研究（上）

A Research on Non-Buddhist Chinese Literature from the Khara-Khoto Region Reserved in Russia



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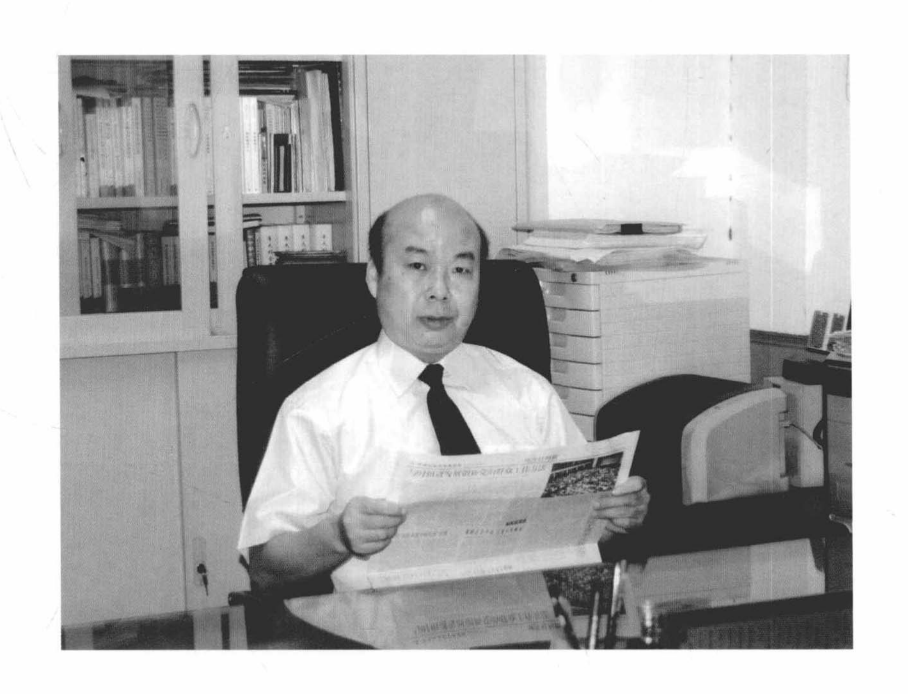
NATIONAL ACHIEVEMENTS LIBRARY
OF 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S

俄藏黑水城漢文非佛教文獻整理與研究（上）

孫繼民　宋　坤　陳瑞青　等著









孫繼民 男，1955年出生于河北省邯鄲市，1985年武漢大學歷史系研究生畢業，獲歷史學碩士學位，2001年獲歷史學博士學位。現任河北省社會科學院研究員、副院長，河北師範大學兼職教授，邯鄲學院特聘教授，國家社會科學基金學科評審組專家。社會兼職有中國唐史學會副會長、河北省史學會會長，2008年獲國務院頒發政府特殊津貼專家稱號。專業研究内容主要爲隋唐史和敦煌吐魯番文書、黑水城文獻以及戰國趙文化、河北地方史。先後主持、承擔六項國家社科基金課題。專著有《唐代行軍制度研究》、《敦煌吐魯番所出唐代軍事文書初探》、《唐代瀚海軍文書研究》、《河北新發現石刻題記與隋唐史研究》、《俄藏黑水城所出〈宋西北邊境軍政文書〉整理與研究》等。目前正承擔國家社會科學基金重大項目《黑水城漢文文獻整理與研究》。

《國家哲學社會科學成果文庫》

出版說明

爲充分發揮哲學社會科學研究優秀成果和優秀人才的示範帶動作用，促進我國哲學社會科學繁榮發展，全國哲學社會科學規劃領導小組決定自2010年始，設立《國家哲學社會科學成果文庫》，每年評審一次。入選成果經過了同行專家嚴格評審，代表當前相關領域學術研究的前沿水平，體現我國哲學社會科學界的學術創造力，按照“統一標識、統一封面、統一版式、統一標準”的總體要求組織出版。

全國哲學社會科學規劃辦公室

2011年3月

前　言

黑水城位於今內蒙古自治區額濟納旗達來呼布鎮東南約 25 公里的荒漠中，歷史上發源於祁連山的黑水（古稱弱水）曾流經這裏，使這裏成為一片宜於耕種的綠洲。西夏立國後，在此設置黑水監軍司，作為北方的軍事重鎮。西夏寶義元年（1226）蒙古大軍攻破黑水城，元世祖至元二十三年（1286）在此設亦集乃路總管府，歸甘肅行省管轄。“亦集乃”為西夏語稱，意為“黑水”，“亦集”即“水”意，“乃”即“黑”意。元朝沿用西夏舊稱，仍名“亦集乃”，後世異稱為“額濟納”。元亡以後，黑水改道西移，草場農田淪為沙丘，城郭隨之廢棄。

黑水城廢棄五百多年後，俄國探險家科茲洛夫（P. K. KOZLOV）於 1908 年至 1909 年，兩次到黑水城遺址中進行挖掘，發現了大批歷史文物並運往俄羅斯。這批文物分為文物和文獻兩類，文物部分收藏在俄羅斯國立愛米塔什博物館，文獻部分現存於俄羅斯科學院東方文獻研究所（聖彼得堡）。俄藏黑水城文獻資料據統計共有 8000 多個編號，其中大部分為西夏文，約占 90%，其餘為漢文、回鶻文、藏文、波斯文文獻。文書的年代，據《俄藏黑水城文獻·年表》有確切紀年的上至唐建中二年（781），下至北元宣光二年（1372），時間跨越近六百年。[①] 文書的內容涉及政治、經濟、軍事、社會、文化、語言、宗教等各個方面，是研究中國古代唐至元代特別是西夏、

---

① 俄藏黑水城文獻中藏有一件清代文獻，即俄藏編號 TK319 號文書，《俄藏黑水城文獻》編者將其訂為宋刻本，但據劉廣瑞研究，其應為《道光元年時憲書》刻本殘頁。參見劉廣瑞《俄藏黑水城文獻〈官員加級錄〉年代再證》，《宋史研究論叢》第 10 輯，河北大學出版社 2009 年版。

宋、金(包括偽齊政權)時期歷史的原始資料，價值極大。

黑水城文獻入藏於俄國以後，除了俄國和前蘇聯學者對漢文文獻進行過一些系统整理研究，出版有《黑水城文獻漢文部分敘錄》等書和部分論文之外，[①] 中國學者罕有目睹。20 世紀 90 年代，在中俄兩國學術界的共同努力下，這些文獻終於結集為《俄羅斯科學院東方研究所聖彼得堡分所藏黑水城文獻》(以下简称为《俄藏黑水城文獻》)，由上海古籍出版社陸續出版，目前已出版至第 14 册，計劃全部出齊共計 30 册。《俄藏黑水城文獻》由漢文部分、西夏文世俗部分和西夏文佛教部分三部分構成。漢文部分共 6 册，而這 6 册漢文文獻當中的所有非佛教文獻就是本書整理和研究的對象。

一

國外對黑水城漢文文獻整理研究比較早。1911 年，伊鳳閣在《皇家科學院通報》第 11 期發表的文章中首先使用了這批漢文文獻。1910 年，法國漢學家伯希和訪問聖彼得堡，閱覽了黑城文書，1914 年他發表《科兹洛夫考察隊黑城所獲漢文文獻考》一文(《亞細亞雜誌》1914 年 5—6 月號)，對科兹洛夫所獲的 23 件黑城漢文文獻作了介紹和研究。1934—1936 年，弗魯格發表《關於西夏刻印的漢文經文》(《東方書目》第 2 至 4 輯，1934 年)、《蘇聯科學院東方學研究所藏漢文寫本非佛經部分概述》(《東方書目》第 7 輯，1935 年)、1936 年發表《蘇聯科學院東方學研究所藏漢文寫本佛經簡明目錄》(《東方書目》第 8 至 9 輯，1936 年)。系統整理、介紹和研究黑水城出土漢文文書的是前蘇聯的孟列夫，他充分利用列寧格勒(聖彼得堡)東方學研究所館藏資料，整理俄藏黑水城漢文文獻，1961 年發表《黑水城出土的早期出版物(蘇聯科學院亞洲民族研究所藏科兹洛夫收集品漢文部分)》(《亞洲民族研究所簡報》第 57 期)，1984 年出版《黑水城文獻漢文部分敘錄》(蘇聯科學出版社 1984 年版)。

20 世紀 80 年代以後，由於多方面的原因，國外的西夏學研究逐漸走入

---

① 法國漢學家伯希和也於 1914 年發表《科兹洛夫考察隊黑城所獲漢文文獻考》，《亞細亞雜誌》1914 年 5—6 月號。

低潮。但日本學術界對西夏研究及黑水城文獻的興趣卻方興未艾，湧現了一大批相關論著，其中關於俄藏黑水城漢文文獻研究的主要有：松沢博《西夏穀物貸借文書研究餘滴(2)：〈俄藏黑水城文献〉所收仏典紙背文書について》(《竜谷史壇》第112號，1999年3月)、《西夏穀物貸借文書研究餘滴(3)：〈俄藏黑水城文献〉所收仏典紙背文書について》(《東洋史苑》第55號，2000年3月)；近藤一成《〈俄藏黑水城文献〉宋西北辺境軍政文書裁判案件訳注稿》(早稻田大學東洋史懇話會編：《史滴》第25號，2003年12月；第26號，2004年12月；第27號，2005年12月)；西田龍雄《黑水城出土西夏文献について》[《日本學士院紀要》第60(1)號，2005年10月]；竺沙雅章《黑水城出土の遼刊本について》(《汲古》第43號，2003年6月)；椎名宏雄《黑水城文献〈慈覚禅师勧化集〉の出現》(《駒沢大学仏教学部研究紀要》第62號，2004年3月)；佐藤貴保則主要對俄藏黑水城所出西夏漢文榷場使文書進行了深入研究，發表相關論文《ロシア蔵カラホト出土西夏文〈大方広仏華厳経〉経帙文書の研究——西夏榷場使関連漢文文書群を中心に》(《東トルキスタン文書〈胡漢文書〉の総合調査》，2006年)。

黑水城文獻出土後，引起了學術界的極大關注，但是由於一方面學術界對黑水城文獻研究的興奮點在西夏文文獻上，另一方面沒有公佈黑水城漢文文獻影印件，因此早期學術界對黑水城漢文文獻研究相對比較薄弱。國內學者較早注意到俄藏黑水城漢文文獻的是陳高華、陳國燦、李偉國等先生。1977年陳高華發表《亦集乃路河渠司文書和元代蒙古族的階級分化》(《文物》1977年第5期)，這是對黑水城文獻較早的研究成果。1980年陳國燦發表《西夏天慶典當殘契復原》(《中國史研究》1980年第1期)，運用文獻學方法，復原了斯坦因所獲的西夏天慶典當殘契，而《俄藏黑水城文獻》第1册和第2册當中也有“西夏天慶典當殘契”，可以結合起來進一步研究。李偉國在河北大學出版社1992年版《國際宋史研討會論文選集》中發表的《紹興末隆興初舒州酒務公文研究(之一)》一文中提到在俄藏黑水城文獻中有一批宋代鄜延路軍隊的文書(即編號為Инв. No. 211　*213*的《宋西北邊境軍政文書》)，指出這批文書迄今尚未公佈。此外還有張培瑜、盧央《黑城出土殘曆的年代和有關問題》等論文(《南京大學學報》1994年第2期)。這一時期國內學術界對俄藏黑水城漢

文非佛教文獻取得的較大研究成果是關於金刻本《劉知遠諸宮調》的校勘。主要成果有：廖珣英《劉知遠諸宮調校注》（中華書局 1993 年版）、藍立蓂《劉知遠諸宮調校注》（巴蜀書社 1989 年版）、張星逸《關於金刻〈劉知遠諸宮調〉的校注》（《江海學刊》1964 年第 1 期）、張星逸《補關於金刻〈劉知遠諸宮調〉的校注》（《中國語文》1965 年第 5 期）等。

1996 年以後，由於《俄藏黑水城文獻》（漢文部分）（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6 至 2000 年版）陸續出版，首次公佈了俄藏黑水城漢文文獻的全部圖版，使國內學者得見庋藏異域的黑水城漢文文書圖版和該書後附的《敘錄》對已出 6 册漢文文書進行的提要式介紹以及相當部分的文字釋錄，為學者研究提供了極大便利，學界掀起了一個黑水城漢文文獻研究的小熱潮。自此而後發表的研究成果主要有：柴劍虹《俄藏黑城出土釋道詩詞寫本簡析》（見柳存仁等編《慶祝潘石禪先生九秩華誕敦煌學特刊》，文津出版社 1996 年版）；蔡榮婷《俄藏黑水城牧牛詩初探》（《敦煌文學論集》，四川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版）；馬繼興《日、英、俄藏三種〈孫真人千金方〉珍稀文獻及其重要意義》（《敦煌吐魯番研究》1997 年第 2 期）、《俄國現藏的中國出土古醫藥文獻》（《中華醫史雜誌》1999 年第 1 期）；白濱《〈俄藏黑水城〉漢文部分述要》（《宋史研究論文集》，寧夏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宗舜《〈俄藏黑水城文獻〉之漢文佛教文獻擬題考辨》（《敦煌研究》2001 年第 1 期）；張如青《俄藏黑水城中藥文獻初探》（《中華醫藥史雜誌》1999 年第 1 期）、《俄藏黑水城文獻〈辰龍麝保命丹〉考釋》（《中醫文獻雜誌》2004 年第 2 期）；史金波《黑水城出土活字版漢文曆書考》（《文物》2001 年第 10 期）；趙彥龍《西夏時期的契約檔案》（《西北民族研究》2001 年第 4 期）；王銘《元代亦集乃路河渠司上總管府具保結呈考辨》（《南京曉莊學院學報》2002 年第 2 期）；李輝、馮國棟《俄藏黑水城文獻〈慈覺禪師勸化集〉考》（《敦煌研究》2004 年第 2 期）；馬彩霞《關於黑水城所出一件元代經濟文書的考釋》（《西域研究》2004 年第 4 期）；陳志英《〈元皇慶元年(公元 1312 年)十二月亦集乃路刑房文書〉初探》（《內蒙古社會科學》2004 年第 5 期）；石昆《從黑水城出土漢文文書看元代亦集乃路的西夏遺民》（《敦煌學輯刊》2005 年第 2 期）；馬格俠《俄藏黑城出土寫本〈景德傳燈錄〉年代考》（《敦煌學輯刊》2005 年第 2 期）；惠宏《俄藏黑水城漢文醫藥文獻概

要》（《國藥論壇》2005 年第 1 期）；段玉泉《俄藏黑水城文獻〈初學記〉殘片補考》（《寧夏社會科學》2006 年第 1 期）、《黑水城文獻〈資治通鑒綱目〉殘頁考辨》（《寧夏大學學報》2006 年第 3 期）；楊浣《黑城〈西北諸地馬步軍編册〉考釋》（《中國史研究》2006 年第 1 期）；張廷傑《俄藏黑水城文獻中的元佚詞》（《寧夏大學學報》2006 年第 1 期）；聶鴻音、孫伯君《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文物出版社 2006 年版）；孫伯君《黑水城出土等韻抄本〈解釋歌義〉研究》（甘肅文化出版社 2004 年版）；湯君《黑城文獻〈莊子義〉考》（《敦煌學輯刊》2006 年第 2 期）、《呂惠卿〈莊子義〉集校》（中華書局 2009 年版）、《西夏全真教佚詞十一首考釋》（《宗教學研究》2007 年第 2 期）；陳靜《黑水城〈呂觀文進莊子義〉研究》（"道家哲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臺北，2008 年 6 月）；沈衛榮《重構十一至十四世紀的西域佛教史——基於俄藏黑水城漢文佛教文書的探討》（《歷史研究》2006 年第 5 期）；連劭名《西夏漢文寫本〈卜筮要訣〉研究》（《寧夏社會科學》2007 年第 1 期）；杜建錄《西夏乾祐二年材料文書考釋》（《寧夏社會科學》2007 年第 2 期）、《黑城出土的幾件漢文西夏文書考釋》（《中國史研究》2008 年第 4 期）、《黑城出土西夏榷場文書考釋》（《中國經濟史研究》2010 年第 1 期）；陳瑞青《從俄藏黑水城文獻看宋代公文的貼黃制度》（《中華文史論叢》2007 年第 2 期）、《關於一件宋代軍政文獻的考釋》（《文物春秋》2007 年第 4 期）、《黑水城所出宋代統制司相關文書考釋》（《敦煌學輯刊》2006 年第 3 期）、《從俄藏黑水城宋代文獻看北宋收復燕山府之役》（《宋史研究論叢》第 7 輯，河北大學出版社 2007 年版）；崔為、王姝琛《黑城出土的〈傷寒論〉抄頁》（《長春中醫藥大學學報》2007 年第 3 期）；鄧文寬《黑城出土〈西夏皇建元年(1210)具注日曆〉殘片考》（《文物》2007 年第 8 期）、《黑城出土〈宋嘉定四年辛未歲(1211)具注曆日〉三斷片考》（《敦煌吐魯番天文曆法研究》，甘肅教育出版社 2002 年版）；張國旺《俄藏黑水城 TK194 號文書〈至正年間提控案牘與開除本官員狀〉的定名與價值》（《西域研究》2008 年第 2 期）；許生根《英藏黑水城出土四件元代軍政文書初探》（《寧夏社會科學》2008 年第 2 期）；彭向前《西夏漢文寫本〈卜筮要訣〉再探》（《寧夏社會科學》2010 年第 1 期）、《黑水城出土漢文寫本〈六十四卦圖歌〉初探》（《西夏研究》2010 年第 2 期）；韋兵《俄藏黑水城

文獻 A32〈佛說壽生經〉錄文：兼論 11—14 世紀的壽生會與壽生寄庫信仰》（杜建錄主編《西夏學》第 5 輯，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0 年版）、《佛教世俗化與宋代職業倫理建構——以俄藏黑水城文獻〈慈覺禪師勸化集〉为中心》（《學術月刊》2008 年第 9 期）；杜立暉《俄藏黑水城肅州路官員名錄文書考釋》（《西夏學》第 5 輯，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0 年版）；陳豔《俄藏黑水城 TK318 號文書題名及版本問題》（《西夏學》第 4 輯，寧夏人民出版社 2009 年版）；劉廣瑞《俄藏黑水城文獻〈官員加級錄〉年代再證》（《宋史研究論叢》第 10 輯，河北大學出版社 2009 年版）；朱建路《黑城所出〈至正廿四年司吏劉融買肉麵等物呈文〉考釋》（《元史論叢》第 11 輯，天津古籍出版社 2009 年版）。

筆者從 2002 年開始將研究關注重點逐漸轉移到黑水城漢文文獻之上，先後獨立或合作發表《黑水城所出宋趙德誠家狀試釋》（《敦煌學輯刊》2002 年第 2 期）、《關於黑水城所出一件宋代軍事文書的考釋》（《漆俠先生紀念文集》，河北大學出版社 2002 年版）、《黑水城宋代文書所見蔭補擬官程式》（《歷史研究》2004 年第 2 期）、《俄藏黑水城宋代文書所見宋高宗建炎二年(1128)王庶被拘事件》（《宋史研究論叢》第 7 輯，河北大學出版 2006 年版）、《試釋幾件俄藏黑水城宋鄜延公文草稿》（《西夏學》第一輯，寧夏人民出版社 2006 年版）、《俄藏黑水城文獻宋代小胡族文書試釋》（《中華文史論叢》2007 年第 2 期）、《火器發展史上的重要文獻——新刊偽齊阜昌三年(1132)文書解讀》（《敦煌吐魯番研究》第 10 卷，2007 年）、《俄藏黑水城金代毛克文書初探》（《歷史研究》2007 年第 4 期）、《俄藏黑水城所出一件金代軍事文書再探》（《中國史研究》2007 年第 4 期）、《〈西夏天盛十五年(1163)王受貸錢契等〉考釋》（《宋史研究論叢》第 9 輯，河北大學出版社 2008 年版）、《敦煌學視野下的黑水城文獻研究》（《南京師大學報(社會科學版)》2009 年第 3 期）、《俄藏黑水城西夏漢文數量構成及經濟類文獻價值》（《民族研究》2010 年第 3 期）等文章，出版專著《俄藏黑水城所出〈宋西北邊境軍政文書〉整理與研究》（中華書局 2009 年版），並從黑水城文獻的年代構成及黑水城文獻研究的內涵及外延等方面論證提出了“黑城學”的概念(孫繼民：《黑城學：一個更貼切的學科命名》，《河北學刊》2007 年第 4 期)。

二

俄藏黑水城漢文文獻時間跨度較大，包括唐、五代、宋、西夏、偽齊、金、元(含北元)，其中元代的數量最多，其次是西夏、宋。這批文書的價值是多方面的，但最主要的一點是提供了許多史籍所不見的新資料，正如孟列夫《黑城出土漢文遺書敘錄·導言》漢文版所指出的："大大填補了迄今已知的歷史資料，並使其更為詳盡。"孟列夫所說的"填補了迄今已知的歷史資料"，實際說的就是這批文書的補史價值。筆者以為，這些補史價值至少可以從以下幾個方面說明：

第一，補充了宋夏金元時期經濟活動的許多具體和細節材料。例如，第6册《宋西北邊境軍政文書》當中收有一組裁判案文書，其中保留了比較完整的案件審理程式，是研究宋代司法史的重要材料。不僅如此，由於案件涉及倉司官員貪污問題，因此在當事人和證人的申狀中涉及很多社會經濟內容。比如，對於交旁、關子、會子等票據有着十分詳細的記載，而史籍中對於交旁、關子和會子的性質以及功用語焉不詳。通過這批文書，我們可以發現"交旁"是宋代軍隊專門用來支取糧食的憑證，"寄倉會子"是北宋末期陝西軍隊寄倉所使用的一種信用票據，"白會子"是北宋末期陝西軍隊內使用的一種不完備的信用票據。這都補充了史籍記載的不足。又如，西夏《天慶年間裴松壽處典麋麥契》、《西夏天盛十五年貸錢契》等文書所反映的民間借貸方式、書式、種類、計息等內容，補充了史籍當中關於高利貸放貸形式的某些規定。如《天盛改舊新定律令》規定："全國中諸人放官私錢、糧食本者，一緡收利五錢以下，及一斛收利一斛以下等，依情願使有利，不准比其增加。"而通過第6册《西夏天盛十五年貸錢契》，可知一緡收利五錢為日息，一斛收利一斛為年息。第6册《榷場使文書》更是對西夏邊境貿易、進出口貿易制度、榷場使管理制度和文書制度等內容有着直接反映，且通過此組文書對於川絹價數及所收稅河北絹數的記載，我們可以推算得出西夏大慶年間的稅率及西夏度量衡當中匹與尺之間的換算關係，此均為史籍所未載。再如通過第6册《至正廿四年司吏劉融買肉麵等物呈文》，我們可以看到元代後期亦集乃路地區小麥已經具有一般等價物功能，由此我們可以推測得知元末亦集乃路的紙鈔已經信用敗壞而退出

流通領域，小麥因為珍貴而成為商品交換的中間媒介，代替了紙鈔的作用，此亦非可據史籍記載而得知。

第二，補充了宋夏金元時期政治制度方面的一些新材料。例如，第6册《西夏天盛十五年貸錢契》中有“立文字人”某某於“齊趙國□(王)處取到課錢壹”等内容。筆者曾對其中的“齊趙國□(王)”發生興趣，經過研究之後認為這裏的“齊趙國□(王)”與《俄藏黑水城文獻》第3册所收TK124號《金剛般若波羅密經》末西夏天盛十九年施經發願文尾題最後一句話“天盛十九年五月日太師、上公、總領軍國重事、秦晉國王謹願”中的“秦晉國王”類似，都屬於雙國爵封的封號。並由此推測：“在‘多與宋同’的西夏官制結構中，也有一部分與宋不同的官制成分，這些與宋不同的官制成分就至少包括了封爵制度；西夏官制在主要摹仿宋制的同時也兼采部分遼、金特别是遼代制度。”可見俄藏黑水漢文文獻提供了研究西夏爵封制度的新材料。又如，通過對俄藏、英藏及中國藏黑水城文獻當中幾件河渠司文書的共同解讀，我們可以發現元代亦集乃路河渠司職能寬泛，在其他地區通常由州縣地方政府負責的事情，像呈報收成分數、拘收子女及催徵税糧等，在亦集乃路卻由河渠司承擔。河渠司承擔了許多本應由州縣負責的常規性事務，可以說河渠司起到了一級行政機構的作用，而河渠司的此種職能，正好填補了亦集乃路總管府與基層村社之間缺乏州縣級行政建置的空缺。黑水城漢文文書提供了研究元代地方行政運轉机制的新材料。

第三，補充了宋夏金元時期軍事制度方面的一些新材料。例如，第6册《宋西北邊境軍政文書》中有多件“策應環慶路軍馬”下發的文書。從文書内容看，“策應環慶路軍馬”是靖康元年(1126)西夏進攻環慶路宋軍時由鄜延路經略安撫使司組織的。文書第92頁是一件“統制司”下發的文書，文書表明這個統制司由鄜延路經略安撫使司下統諸將組成，實際上應該就是“策應環慶路軍馬”的異稱。這裏的“統制司”和“策應環慶路軍馬”均不見於史籍。另外，這組文書中還有四頁有關“御前會合軍馬入援所”字樣的文書，而御前會合軍馬入援所這一機構名在史籍中非常罕見，只見于宋人周必大《文忠集》卷二十九《京西北路制置安撫使孫公昭遠行狀》，稱靖康元年(1126)“永興路安撫使范致虚自稱御前會合軍馬勤王入援所，號召諸路之師”。文書不僅證實了范致虚所設機構的正式名稱為“御前

會合軍馬入援所”，而且記錄了該機構指令的許多具體內容，反映了這一機構運轉的實態，非常寶貴。再如猛安謀克是女真人的部落軍事制度，金朝建立後，打破了原來的血緣關係，將漢人也編了進來。《三朝北盟會編》卷二二一記載：“猛安謀克，以管女真戶為上，雜以漢人為下。”第6冊的兩件金代軍事文書《毛克文書》和《西北諸地馬步軍編册》可以使我們對金朝的軍事制度有進一步的了解。《西北諸地馬步軍編册》原記載的軍種有馬軍、步軍，另有區別於官軍的自願軍、弓箭手。其中之自願軍為史籍之所未載，而弓箭手是宋朝在沿邊推行的一種民兵制度，有番、漢之分。從《西北諸地馬步軍編册》可知，女真族在入主中原後，將此種兵制繼承了下來。

第四，補充了宋夏金元時期文書制度的許多重要資料。例如，史籍有關宋代文書制度的記載非常豐富，但傳世的實物文書卻很有限，第6冊《宋西北邊境軍政文書》的可貴之處就是它作為第一手資料的實物文獻而保留了宋代公文的大量原始信息，為我們研究宋代公文制度提供了可靠的資料。楊倩描《俄藏黑水城宋代軍政文書與宋史研究——以鄜延路為中心》就認為與唐史研究相比文書制度是宋史研究一個薄弱環節，“這些文書最具價值的部分是它提供的文書形式”①。有關《宋西北邊境軍政文書》對宋代文書制度研究的價值，孟列夫、白濱等先生的文章都有涉及，陳瑞青同志的碩士學位論文《俄藏黑水城宋代文獻所見文書制度初探》有更全面深入的研究，筆者在此不再贅述。又如第6冊《榷場使文書》保留了大量西夏榷場使文書的原始信息，據其我們可以復原榷場使文書書式，進而瞭解西夏的榷場使文書格式。再如通過將俄藏黑水城文獻與英藏黑水城文獻、中國藏黑水城文獻當中的元代帶千字文編號文書歸類，我們可以發現元代帶編號文書大致可分為兩類：一類是編號在文書中，這類文書反映了公文運轉流程及放支錢糧等問題；一類是編號在文書外，這類文書放映了架閣庫收藏形式，補充了元代公文管理制度的某些具體內容。

第五，補充了宋夏金元時期某些古籍版本流傳的新材料。《俄藏黑水城文獻》第1—6冊當中收有多件古籍刻本，具體有：第1冊宋刻本《平水韻》、宋蜀刻本《呂觀文進莊子義》、宋刻本《廣韻》；第2冊宋刻本郭象

① 參見《河北學刊》2007年第4期。

注《南華真經》；第 3 册宋金刻本《太上洞玄靈寶天尊說救苦經》；第 4 册金刻本《孫真人千金方》、金刻本《六壬課秘訣》、金刻本《辰龍麝保命丹》、金刻本《新雕文酒清話》、宋刻本《新唐書》、宋刻本《策論》；第 5 册元刻本《韻格簿》、宋刻本《初學記》、宋刻本《漢書》、元刻本《資治通鑒綱目》、宋刻本《孝經注》、清刻本《大清道光元年時憲書》；第 6 册金刻本《劉知遠諸宫調》等，另有多件西夏刻印《具注日曆》殘片。俄藏黑水城漢文非佛教文獻中所存古籍刻本數量雖然不多，但其中不乏珍本，例如第 1 册宋刻本《廣韻》，余迺永先生即曾通過將此件文書與日本真福寺寶生院大須文庫的宋刊《廣韻》進行對比，指出此俄藏《廣韻》最有可能的出版年代，當在徽宗至欽宗之世(1101—1126)，被後來南宋高宗紹興間(1131—1162)刊行的監本所據，為監本之祖本。又如第 1 册宋蜀刻本《呂觀文進莊子義》刊于宋哲宗紹聖年間(1094—1097)或以後，早已散佚，目前現存金刻本，可以以之對其進行校勘。再如第 4 册金刻本《新雕文酒清話》，存第 5 至第 9 卷，該書為南北朝到唐五代、北宋初期趣聞軼事彙編，刊行時間大約在公元 1085 年至 1180 年的 90 年間，中原内地早已散佚，此為孤本。此外，《孫真人千金方》、《新唐書》、《漢書》、《劉知遠諸宫調》等殘葉也都具有較高的版本價值。

當然，以上有關《俄藏黑水城文獻》漢文非佛教文獻資料價值的闡述只是掛一漏萬，相信以後隨着研究的逐步深入，其資料價值將越來越為人們所認識。

三

目前有关俄藏黑水城漢文文獻系统整理的著作是孟列夫的《黑水城文獻漢文部分敘錄》和聖彼得堡東方學研究所聖彼得堡分所、中國社會科學院民族研究所、上海古籍出版社聯合編纂的《俄藏黑水城文獻》。

《黑水城文獻漢文部分敘錄》一書是對俄藏黑水城漢文文獻進行系統整理和介紹的第一部專著，由前蘇聯科學出版社東方文學編輯部於 1984 年出版。此後，該書由王克孝先生翻譯為中文(其中有節略)，1994 年由寧夏人民出版社出版，書名為《黑城出土漢文遺書敘錄》。據王克孝譯本，《黑城出土漢文遺書敘錄》分“漢文版序言”、“導言”、“黑城漢文遺書敘錄”、

“附錄”和“譯者後記”五大部分，其中的“黑城漢文遺書敘錄”又分為“佛教經典作品”，“漢文佛教原著”，“儒家和道教的作品”，“歷史著作和文學作品”，“字書”，“木版畫、裝飾圖案、彩色畫、素描、印章”，“醫書、曆書、占卜書”，“紙幣”和“文書”9個部分。對這批漢文文書整理的內容主要是介紹文書的俄藏編號、紙質、現存狀況(頁數、行數、字體等)、文書內容、文字起止，文書出現的人名地名、年號時間、軍隊番號、印章押署等，並有若干字句的錄文。孟列夫的上述整理是這批漢文文獻首次面向學術界的系統介紹，其貢獻和價值不可低估。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2000年出版的《俄藏黑水城文獻》第1—6冊無疑是目前整理黑水城文獻的最重要成果，它的重要性主要體現在三個方面:一是公佈了俄藏黑水城文獻中全部漢文文書的圖版；二是通過第6冊後附的《敘錄》對這批文書內容進行了系統而全面的整理；三是增加了《黑水城文獻漢文部分敘錄》所沒有的大量文書內容(例如從經帙拆出的文書)。《附錄·敘錄》的整理除了包括孟列夫《黑水城文獻漢文部分敘錄》所有整理項目並更為詳盡力求準確之外，還增加了文書的定名，尤為可貴的是增錄了大部分文書的主要內容，並對一些文書涉及的問題進行簡單考訂，對相關文書的關聯進行揭示等，為研究者利用文書作進一步深度整理提供了極大的便利。

《黑水城文獻漢文部分敘錄》和《俄藏黑水城文獻》(包括敘錄)有關漢文文書的整理，無疑為學術界利用這些新資料提供了方便，也為推動黑水城文獻的整理和研究作出了貢獻，應該充分肯定。但是，也應該實事求是地指出，以上兩項成果也由於本身體例和客觀條件的限制，存在種種不足。例如由於受到語言和文化背景的限制，《黑城出土漢文遺書敘錄》整理者有關文書性質判斷的失誤、文字和常識的錯誤所在多有(有些錯誤也不排除是漢譯本的原因)，特別是該書既無文書圖版又無文書錄文，研究者只能從中窺探若干文書信息，無法了解文書原貌和全貌。另外，由於時代的限制，孟列夫對漢文文獻數量的統計有誤。據孟列夫統計，俄藏黑水城文獻中漢文文獻共有488件，實際上這個數位遠不是全部，尚有不少時代較早的零星寫本殘片(大部分是被用來裝裱或修補“佛經”的)未計入，也有若干件黑水城漢文遺書被弗魯格編入了敦煌文獻序列，現已收入《俄藏敦煌文獻》問世。雖然其中的一部分孟列夫已作了釐正，但也有不少是在出版《俄藏

敦煌文獻》的編輯過程中才得到了澄清。還有少數是孟列夫未及描述的，如《六十四卦圖》抄本即是其中一件。這一資料統計錯誤在《俄藏黑水城文獻》中得到了改正。《俄藏黑水城文獻》也存在着某些缺憾。例如，由於其文書圖版，尤其是元代寫本文書圖版字體多為行草，再加上某些雙面書寫文書中背面文字墨蹟的透墨，一般讀者閱讀起來非常困難，必須借助於專門整理者的錄文。《俄藏黑水城文獻》編者雖然通過"敘錄"將大部分文書內容作了錄文，但也有相當一部分文書只是撮要摘錄或者未錄，並非全文逐錄。由於受體例的限制和控制篇幅的考慮，"敘錄"的錄文只能橫行排列、逐行接錄，這顯然不如直行排列、各行並列來得直觀而接近文書格式的原貌，對於讀者和研究者來說仍然頗為不便，何況其中還有不少錯誤。由此可見，以上兩項成果各有缺陷，無法滿足讀者的需要，也無法適應學術界對黑水城文獻研究的興趣日益濃厚的需要。這也是我們決心在以上兩項成果基礎上對《俄藏黑水城文獻》非佛教漢文文獻重新進行整理，力求為學術界提供一個內容全面、釋讀準確、要素齊全、格式規範的文本的原因所在。

四

本書分為整理編和研究編兩大部分。

整理編是對《俄藏黑水城文獻》第1—6冊除第6冊《宋西北邊境軍政文書》之外的所有非佛教漢文文獻進行文書學的整理，[①] 主要是釋錄和校勘文字，包括定名、題解、錄文、標點、校記和參考文獻等。

據孟列夫統計，俄藏黑水城文獻中漢文文獻共488件，前文已經指出其統計有誤。而據《俄藏黑水城文獻》編者之一的白濱先生統計，《俄藏黑水城文獻》第1—6冊漢文部分共收錄636個獨立編號[②]文書。本書整理和收錄的非佛教漢文文獻共計189件（此處所說的件與白濱先生所謂的獨立編

① 因《宋西北邊境軍政文書》筆者已有整理研究專著出版，故不再重復收入。參見《俄藏黑水城所出〈宋西北邊境軍政文书〉整理与研究》，中華書局2009年版。

② 此編號數係據白濱先生提交給"黑水城漢文文獻與宋夏金元史學術研討會"的文章《黑水城文獻整理研究中的幾個問題》，待刊。

號意義不同，如 Инв. No. 1237 號文書共有 6 個殘片 A、B、C、D、E、F，白濱先生統計為一個獨立編號 Инв. No. 1237 號文書，而本書整理過程中將其算作 6 件文書，以下所說件數，與此意義相同）。其中，第 1 册收錄 5 件，第 2 册收錄 6 件，第 3 册收錄 4 件，第 4 册收錄 78 件，第 5 册收錄 23 件，第 6 册收錄 73 件。其中可以斷定年代的文獻 182 件，其朝代構成為：唐代 1 件，宋代 15 件，西夏 72 件，偽齊 2 件，金代 10 件，元代 81 件，清代 1 件；書寫刊刻年代存疑文獻 7 件，其中宋或夏 1 件，宋或金 1 件，夏或元 5 件。①

本書在整理過程中借鑒敦煌吐魯番文書整理規範，對文書進行了新的定名、題解、釋錄及校勘。《俄藏黑水城文獻》編者在第 6 册《附錄・敘錄》中已對所有文書進行了定名，但是按照敦煌吐魯番文書整理規範，文書定名應包括文書撰擬時代、文書撰擬主體、文書種類和事由等內容，而《附錄・敘錄》文書定名或只包括文書撰擬主體，或只反映文書事由，定名要素不全，內容稍嫌簡略。另外，因編者對某些文書的年代斷定及文書的性質判斷方面存在錯誤，故部分定名有誤。例如第 3 册 TK108V 號文書，《附錄・敘錄》定為元寫本，擬題為《陰鷙吉凶兆》。但是從圖版來看此件文書除下半部分殘缺，文字不可辨别外，其餘清晰可見，其內容與燒壽生錢習俗有關。且與第 5 册 A32 號文書當中收有金代寫本《佛說壽生經》及燒壽生錢儀文內容部分相同，但非同一儀文。因此此件文書應為燒壽生錢法事之儀軌文，而非《陰鷙吉凶兆》，《附錄・敘錄》定名有誤。因此本書借鑒敦煌吐魯番文書的整理規範，吸收學術界已有研究成果，對所收錄文書進行了重新定名。本書的題解主要包括三部分內容：一是《俄藏黑水城文獻》第 6 册《附錄・敘錄》詳細介紹的文獻紙張材質、寫刻形式、尺寸大小、存佚情況、寫刻字體、擇錄文字等，以儘量保存文獻的原始信息；二是儘量吸收目前學術界已有研究成果，適當列出相關學者主要觀點，並加上筆者的判斷；三是列出參考文獻，將筆者所知已有研究成果詳細列出（已

① 此處對文書的斷代，主要是筆者依據文書內容或參考學術界現有研究成果重新整理斷代，對於無法確切斷代的文書則存疑，故此處所列文書朝代構成與《俄藏黑水城文獻》之《附錄・敘錄》多有出入。

上三者，筆者判斷和參考文獻無則缺)。本書的釋錄主要是依據《俄藏黑水城文獻》第1—6冊所公佈的文獻圖版，並參考《附錄・敘錄》所擇錄文字，以繁体字的形式進行全文迻錄和標點，以儘量接近文獻原貌。對於與《附錄・敘錄》擇錄文字或學者已有研究成果所釋錄文字不同之處，則以腳註的形式在每頁下方予以說明，即為校勘內容。有關整理的原則和要求，我們在整理編的"凡例"還要作進一步的交代。

研究編主要是彙集筆者和所指導研究生以及部分同事近年來研究《俄藏黑水城文獻》漢文非佛教文獻的論文，分為5個部分:綜合研究部分3篇。宋代文獻研究部分11篇，其中《宋初的黑水城與中西交通——以智堅文書為中心的考察》和《慈覺禪師生平補考》兩文係關於俄藏黑水城漢文佛教文獻研究，暫附收於此。西夏文獻研究部分6篇，其中《寧夏宏佛塔所出幡帶漢文題記考釋》一文雖非俄藏黑水城文獻，但性質相類，故附收於此。金代文獻研究部分4篇，其中《火器發展史上的重要文獻》和《新刊黑水城阜昌三年文書所見偽齊職官制度》兩文係偽齊文書研究，暫附收於此。元代文獻研究4篇，其中《英藏黑水城所出兩件糧食相關文書再研究》一文所研究文獻不屬於俄藏，《俄藏黑水城文獻〈官員加級錄〉年代再證》屬於清代文獻，均暫附收於此。本書將關於《中國藏黑水城出土漢文文獻》書評作為附錄，附收於後。上述論文中的《俄藏黑水城文獻漢文文獻的朝代構成新見》、《火器發展史上的重要文獻》、《俄藏黑水城所出金毛克文書初探》和《俄藏黑水城所出一件金代軍事文書再探》4篇論文，雖在筆者《俄藏黑水城所出〈宋西北邊境軍政文書〉整理與研究》一書中已有收錄，但因其同屬俄藏黑水城漢文非佛教文獻研究範疇，為保障本書完整性，故再次收入本書。這些論文由於形成時間不同，有些行文用語並不一致，有些內容也不免重復，甚至有些文書標點與本書的整理也有出入，在收入本書的時候，我們除作了一些必要的內容增刪修飾和文字統一處理之外，儘量保持原文的面貌，以反映筆者對文書認識和研究的歷程。這一點希望讀者鑒諒。

孫繼民

2011年10月

目　錄

研 究 編

CONTENTS

The Research Part

整理編



凡　例

一、本編為大型文獻圖集《俄藏黑水城文獻》第1—6册漢文非佛教文書的整理部分。

二、本編根據《俄藏黑水城文獻》圖版所顯示的文書格式錄文。

三、文書共189件，按流水序號排列，與《俄藏黑水城文獻》的排列一致。

四、《俄藏黑水城文獻》第6册《附録・敘録》已對俄藏黑水城漢文文獻絕大部分擬定了題名，部分內容也進行了釋錄。本書的錄文和標點即在此基礎上進行，如有不同釋錄，則出校記以腳注形式加以説明。文書標題由編者按照《吐魯番出土文書》整理的規則和習慣加以擬定。

五、同一件文書裂為數頁或數段而無法判定前後順序者，在同一標題下每頁分標(一)、(二)、(三)，這個標號一般只表明是同一文書的之一、之二、之三等，並不一定表明先後順序。

六、每件文書整理的內容包括文書定名(參照文物出版社《吐魯番出土文書》規則定名)、題解、錄文及標點、校記和參考文獻五項內容。每件文書，前三項內容必備，後二項內容無則缺。參考文獻不單獨列為一項，附于題解之末。

七、凡確知為同一件文書而散為兩頁以上者，除在題解中加以説明外，在每一頁擬題中也同時標明其位序。

八、釋文以反映文書原始信息為首要原則，嚴格按照文書圖版釋錄，並用阿拉伯數字標示行號。原件中有逆書者在校記中説明。

九、釋錄的文字均以文書圖版為據，適當吸收前人的研究成果。如已

發表的釋文有誤，則逕行改正，並酌情出校。

十、原件殘缺，依殘缺位置用(前缺)、(中缺)、(後缺)表示。缺字用□表示，不能確知缺幾個字的，上缺用□□□表示，中缺用□□□表示，下缺用□□□表示，一般占三格，但有時為了保持原文格式，可適當延長，視具體情況而定。騎縫線用┄┄┄┄表示。騎縫背面有押署或印跡者，均在題解或校記中說明。

十一、缺字一般不補。對《附錄・敘錄》擬補缺字有選擇地吸收，同時在校記中說明；原文殘損，但據殘筆劃和上下文可推知為某字者，逕補，無法擬補者，從缺字例；字跡模糊無法辨識者，用□表示。

十二、原件中的俗體字、異體字照錄，酌情出注說明。

十三、原件中的筆誤和筆劃增減照錄，後注說明。

十四、原件有倒字符號者逕改；有廢字符號者不錄；有重疊符號者直接補足重疊文字；有塗改、修改符號者，只錄修改後的文字；不能確定哪幾個字是修改後應保留的兩存之。有塗抹符號者，能確定確為作廢者不錄；不能確定已塗抹的文字則照錄。原寫於行外的補字，逕行補入行內；不能確定補於何處者，仍照原樣錄於夾行中。以上情況，均酌情出校。

十五、本書題解中所提到文書之長、寬、天頭、地腳等均指釐米。

第一册

一、宋刻本《平水韻》殘卷

題解：

本件為俄藏編號 TK5 號文書，收於《俄藏黑水城文獻》第 1 册第 50 頁。第 6 册《附錄·敘錄》原擬題為《平水韻》，並在題解中列出本件各要素：宋刻本，蝴蝶裝；白口，版心題“上平”，下有頁碼；白麻紙；共 4 個半頁（第 4 頁左半，第 5 頁右半，第 8 頁左半，第 9 頁右半），紙幅高 18.5，半頁寬 13；版框高 14.8，半頁寬 11.5；天頭 2.8，地脚 0.8；每半頁 10 行，行約 14 大字；有雙行小字夾注；上下單邊，左右雙邊，中烏絲欄；宋體，墨色中勻。擇錄文字有“支、脂、之、皆、灰、哈、真”七韻字。據中國社會科學院民族研究所聶鴻音研究，原書仿南宋淳祐十二年（1252，理宗在位）劉淵《壬子新刊禮部韻略》編例，分上平、下平、上、去、入聲五卷，重編韻序且合併同用韻，反映了中古科舉韻書由繁至簡的漸進過程；多俗體字，刊刻錯舛亦不少，可知為民間坊刻本；其義訓部分以小豎線替代被訓釋字，與遼刻本《龍龕手鏡》相似。參見《孟黑錄》281。

本錄文依照圖版，并參校聶鴻音、孫伯君《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一書釋錄。**參考文獻**：1. 聶鴻音：《平水韻》，《文史知識》1982 年第 1 期；2. 聶鴻音、孫伯君：《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文物出版社 2006 年版。

錄文標點：

（前缺）

1. 上平　四[1]

2. 糜切。○陂彼為切。碑樹銘立—[2]。羆熊—。○皮—膚。疲勞也。○糜忙皮切。縻繫也。

3. ○卑下也。裨補也。○陴城垣也。頻弥切。脾藏也。裨偏將。○彌益也。民卑切。弥上同。

4. 瀰渺—，水流也。又乃禮切。○移遷—。○祇地神也。祁姓也。大也。岐山名。歧路也。○隳

5. 毀也。許規切。觽角錐。○闚缺規切。窺視也。○規圓也。—矩。𪃝子—，鳥。○羈馬絆也。居宜切。

6. 奇不偶也。○犧虚宜切。又牲也。伏—也。羲—仲。曦日光。○攲不正也。去奇切。攲上同。

7. ○奇異也。渠宜切。騎又其寄切。琦—玩。○宜利也。儀容—。涯水畔也。又五佳切。○爲造也。于嬀

8. 切。又五偽切。為俗。○麾指—也。許為切。撝裂也。○虧缺也。去為切。○嬀姓也。俱為切。○

透

9. —迆也。於危切。○危疾也。峗三—，山名。【脂上同。｜—膏。祇敬也。砥礪—。音旨。○姨以脂切。

10. 彝常也。法也。夷滅也，平也。峓嵎—。恞悅—。痍瘡—。陕險也。○師衆也。長也。○毗

11. 匡—。比和也。又匕、鼻、邲三音。琵—琶。貔虎—。○咨嗟也。資助也，貨也。粢祭餅。諮—謀。姿

（以上圖版第一紙右半頁）

12. —態。○飢餧也。居夷切。肌膚也。○鴟處脂切。○絺細葛也。丑飢切。○茨茅—。瓷○

尼

13. 宣—，僧—。怩忸—，心慙也。○墀地也。直尼切。坻京—。遲—疾。○私邪也。○尸

---

① 此行為文書殘存版心，《附錄・敘錄》稱每半頁 10 行，未計版心。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② 此綫在文書為豎綫，表義訓，替代被訓釋字。下同，不再另加說明。

主也。鳲一，鳥。

14. 蓍筮草。 屍○耆老也。渠脂切。 鬐一掉。 ○伊姓也。 ○梨果名。 蔾蒺一。 ○

15. 葵菜属。 ○追逐也。 ○龜神一，靈一，朋一，蓍一。 ○蕤儒佳切。 ○榱屋橑也。所追切。 ○惟思一。

16. 維隅也。 遺失也。又以醉切。 唯獨也。又以癸切。 ○綏安一。 睢然也。 ○逵道也。渠追切。 夔似牛，一足，無角。

17. ○眉鬚一。 嵋山名。 湄水草交也。 麋鹿属。 ○悲慈一。 ○錐職追切。 隹騅蒼馬。 ○

18. 誰何也。 ○帷一幄。 ○邳地名。貧悲切。 ○丕大也。 ○鎚直追切。 ○推乂佳切。又湯回切。 ○

19. 胝皮厚也。又音知。 胑上同。 ○紕繒壞也。四①夷切。 ○縲索也。倫追切。 【之上同。 芝草名。 ○怡

20. 和悦也。典②之切。 飴餳也。 圯楚橋名。 貽遺也。 詒欺也。 頤養也。 台我也。又音胎。 瓵既③也。 ○時

21. 辰也。 ○疑惑也。 嶷九一，山名。又魚力切。 ○思息兹切。又息吏切。 司主也。 絲緦一麻。 偲語④云："朋友切一偲一。"

22. 上平　　五

（以上第一紙左半頁）

---

① "四"據《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應為"匹"，《廣韻》作匹夷切。

② "典"據《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應為"與"，《廣韻》"貽"字與之切，"貽"、"怡"同音。

③ "既"據《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疑應為"甌"，《廣韻》引《爾雅》云："甌瓿也。"

④ 據《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語"字前脫一"論"字。

23. 上平 八

24. 薆一。又音該。 ○諧和也。 骸形一。 ○排列也。 ○乖睽一。 ○懷來也，抱也。 櫰《尔雅》云："槐大葉而黑曰一。"

25. 淮一濟。 褢藏也。 ○豺一狼。 儕輩也。 ○㊀差 揀也。楚皆切。又楚宜、楚牙、楚懈三切。 ○埋沈一。謨皆①。

26. 霾風雨土也。 ○齋洗心曰一。 ○揩磨拭也。口皆切。 ○搋以拳加物。丑皆切。 ○瀤浬淪淤一。烏懷切。

27. 【十灰與哈通。 ○恢大也。 詼諧也。 魁斗一。 盔盂器。 ○隈烏恢切。 煨口一口。

28. 偎愛也。 揋掎也。 椳戶樞。 ○回邪也。 洄逆流。 廻還也。 槐木名。 徊徘一。 茴一香。 ○

29. 枚枝也。 梅果名。 媒一衒。 禖郊一，求子祭也。 䤈醋別名。 煤煙一。 ○傀大美皃。公回切。 瑰石似王②。

30. 瓌上同。 ○雷櫑罇一。 ○穨暴风也。杜回切。 隤墜也。 魋獸似熊而小。又人名，桓一。 ○崔姓也。

31. 催迫也。 縗正本作衰也。苴一，緦一。 ○堆聚土。都回切。 ○摧折也。昨回切。 (崔) 一嵬。又音催。

32. ○裴姓也。 徘培益也。 陪廁也。 ○盃酒一。 桮一棬。 ○胚胎一，月一。芳杯切。 坏未燒瓦也。

33. 醅酒未漉也。 ○嵬崔一。 桅高竿。 ○(推) 托也。他回切。又昌隹切。 ○挼手摩物。乃回切。

（以上第二紙右半頁）

34. 毸毰一，鳳舞。蘇回切。 韉鞍帶。 【咍笑也。 ○開闢也。 ○該陳也。 垓八極也。 荄口根。

35. 陔南一，詩名。 ○哀悲一。 埃塵一。 ○臺土高曰一。 擡舉也。 薹蕓一。 駘駑一。 菭蘚也。

36. ○裁一割。 纔近也。 財貨也。 才藝也。 材器物。 ○來往一。 萊草一。 ○哉語助也。

37. 灾禍也。 災俗。 栽種也。 ○猜疑也。倉才切。 (偲) 多才也。又音思。 ○胎土來也。 (台) 三一星，又音胎。

38. ○孩嬰一。 頦頤一。 ○鰓魚一。蘇來切。 顋頷也。 腮上同。

① 據《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皆"字後脫一"切"字。

② "王"據《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應為"玉"，《廣韻》曰："石次玉"。

39. 【十一、真與諄臻同。　甄姓也。又音堅。　振宜尔子孫一　一毛信厚也。又音震。　畛田界也。又音震。　○因

40. 襲也，由也。　茵裖①也。　禋祀也。　湮沈也。　氤一氳。　堙塞也。　姻婚一。　歅方一，秦時善相馬人也。　闉

41. 城重門也。　絪一緼，麻枲也。　○新去故取一。　辛味也。又艱一。　薪草一。　○辰日月星一。又時也。　晨早也。

42. 宸帝居也。　臣○仁慈也。　人○神靈也。精一。　○親愛也。　○申時也。　身躰也。

43. 伸舒也。　紳大帶。　呻吐②也。　娠孕也。　○賓從也，客也。　濵水際。　鑌鐵名。　○鄰近也。　轔

44. 上平　九

（以上第二紙左半頁）

二、宋蜀刻本《呂觀文進莊子義》殘卷

題解:

本件為俄藏編號 TK6 號文書，收於《俄藏黑水城文獻》第 1 册第 51 至 149 頁。第 6 册《附錄 · 敘錄》原擬題為《呂觀文進莊子義》，並在題解中列出本件各要素:宋蜀刻本，蝴蝶裝；白口，版心題“莊子”，下有頁碼，或陰文，或加魚尾陽文；未染麻紙；共 109 頁，紙幅高 20. 1，寬 24. 1；版框高 17，寬 22. 7；天頭 2. 2，地脚 0. 9；每半頁 10 行，行約 18—19 字；有小字雙行注釋；上下單邊，左右雙邊，中烏絲欄；宋體，墨色深。《附錄 · 敘錄》另指出本件文書的存佚情況為:卷一首缺，有尾題:“莊子内篇義卷第一”，尾題左側行楷大字“茂承”。背行楷《粉蝶兒詞》，5 行，墨色不勻。存頁 25—頁 28，共 4 個整頁；卷二首題:“呂觀文進莊子内篇義卷第二”，中有分題:養生主第三，人間世第四，德充符第五。有尾題:“莊子内篇義卷第二”。尾題左側反復

① “裖”據《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應為“褥”，《廣韻》作“茵褥”。
② “吐”據《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應為“吟”，《廣韻》作“呻吟”。

寫“茂”、“茂承”等字。存頁1—頁26，頁28，共27個整頁(按，刻本中原雕刻者誤將“二十六”刻為“二十二”，故編者此處排列有誤，其現存實際應為頁1—21，23—28)；卷三首題:“呂觀文進莊子內篇義卷第三”，中有分題:大宗師第六，應帝王第七。尾題誤刻為“呂觀文進莊子外篇義卷第三”，尾題左側又寫“茂承”等字。存頁1—頁25，共25個整頁(按，本卷現存實際應為頁1、2、4—21、23—25，共23個整頁)；卷四首題:“呂觀文進莊子外篇義卷第四”，中有分題:駢拇第八，馬蹄第九，胠篋第十，在宥第十一。尾缺。存頁1—頁26，共26個整頁；卷五首尾缺，中有分題:天道第十三，天運第十四。存頁3—頁27、頁29—頁32，共29個整頁。(按，湯君指出没有被纳入《俄藏黑水城文獻》中的卷五第28頁，現在還可以看到。20世紀20年代末，俄國博物院寄送了部分《莊子義》殘本的影本給北平圖書館，後來，北平圖書館以《莊子內外篇義》為書名，把這些影本裝訂成一册，其中就有卷五的第28頁。故原來以為只有109頁的《莊子義》殘本，實際上存有110頁。①)頁內天頭偶有本行疑難字楷書反切注音(或注實音)，行內有墨筆校改錯刻字。《附錄·敘錄》認為本件文書中有避諱缺筆字，如“玄”字缺筆，避宋太祖以上先世名諱；“匡”字缺筆，避太祖名諱；“桓”(欽宗名諱)等字不避，可見是書刊刻於北宋時。據羅福萇、傅增湘研究，呂觀文即時人呂惠卿。《直齋書錄解題》卷九載:元豐七年(1084，神宗在位)，惠卿“先進《內篇》，其餘蓋續成之”。至紹聖中，惠卿加觀文殿大學士，乃追題此銜，成書付雕。湯君則認為本件文書應刊刻于紹聖元年(1094)至元符二年(1099)之間，並為初雕版。且此文書雖然只是殘本，但亦占全部呂注過半的分量。作為最早的《莊子義》的初刻本，且是北宋蜀地精良的刻本，為國圖金代重刻本的最為直接和權威的參證資料。參見《孟黑錄》260。

本文書錄文依照圖版，並參校湯君《〈莊子義〉集校》一書釋錄而成。《〈莊子義〉集校》以國家圖書館藏金刻本《壬辰重考證呂太尉經進莊子全解》為底本，參考《俄藏黑水城文獻》本《呂觀文進莊子義》、道藏本《南華真經義海纂微》、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莊子翼》校正而成。**參考文獻:**1. 湯君:《黑水城文獻〈莊子義〉考》，《敦煌學輯刊》2006年第2期；2. 陳靜:《黑水城〈呂觀文進莊子義〉錯誤舉例》，《中國哲學史》2008年第3期；3. 陳靜:《黑水城〈呂觀文進莊子義〉研究》，“道家哲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臺北，2008年6月；

① 湯君:《黑水城文獻〈莊子義〉考》，《敦煌學輯刊》2006年第2期。

4. 傅增湘：《跋宋本吕惠卿〈莊子義〉殘卷》，《國立北平圖書館館刊》第五卷第2號，書目文獻出版社1933年版；5. 陳任中：《校輯吕注莊子義序》，《國立北平圖書館館刊》第七卷第6號，書目文獻出版社1992年版；6. 湯君：《〈莊子義〉集校》，中華書局2009年版。

錄文標點：

（前缺）

1. 解者，是且①暮遇之也。鵲之為□
在，則鳥□②

2. 也，長梧則鳳之所棲也。鵲而集之，為非其□③
而集之，則以知而入道者之譬也。長梧不知擇□④

3. 无心者之譬也。夫子能廢心而用形，其於聖智則謝之矣。而未之
嘗言，故學者所聞，特其文章而已。性與天道，非所得聞也。未之嘗

4. 言，則藏其妙理，以為孟浪之言。而學者之所聞，特其文章而已。苟
用其言以求之，則未免於為夢也，故其寓如此。聖人者，感而後應，

5. 道⑤而後動，不得已而後起，故不從事於務。務者，先事而務之謂也。
不知利害，故不就利，不違害。无不足也，故不喜求；无非道也，故不

6. 緣道。方其无謂，乃所以有謂也；方其有謂，乃所以无謂也。唯无心
為足以與此，故雖處乎人間，而常遊乎塵垢之外也。瞿鵲子未足

7. 以與此，是以夫子雖嘗言之而藏之，以為孟浪之言也。雖然，自長
梧子之不知所擇觀之，則以為妙道之行者，固非也；以為孟浪而

8. 不與之言者，亦非也。所謂道者，非言默之所得載也。故曰，是黃帝
之所聽瑩也。而丘也，何足以知之？寅⑥帝則嘗齋心服形，聽而瑩之

9. 者也。孔子則未之嘗言，未之嘗言則雖謂之何足以知之可也。時
夜生於卯⑦，而卯⑧未可以為時夜也。鴞炙得於彈，而彈未可以□⑨鴞

---

① “且”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旦”。

② 據《〈莊子義〉集校》此行完整文字應為“鵲之為物工於為巢，而知歲之所在，則鳥之智者也。瞿則視而趣之”。

③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所然。瞿鵲知擇長梧”。

④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瞿鵲，則體道而”。

⑤ “道”，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迫”。

⑥ “寅”，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黃”。

⑦ “卯”，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卵”。

⑧ “卯”，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卵”。

⑨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為”。

10. 炙也。妙道因於所聞，而所聞非妙道。則聞道者必勤□①，至於脗合而後上②。今以所聞為妙道之行，是見卯③以為時夜，見彈

11. 　　莊子一　　廿五

12. 以為鴞炙，則太早計者也。今之聞道者，自以為悟，而不知日損以至於无為者，皆瞿鵲子之徒也。夫道，不可以言傳，不可以耳聽者

13. 也。則子言之，而汝聽之，皆妄而已矣。然試嘗妄言而妄聽之，不知其奚若也，欲其妄言而以心契之也。知日月之所以為日月而合

14. 其明，則日月可旁矣；知宇宙之所以為宇宙而在乎手，則宇宙可挾矣。非苟知之，其心之於其所知，如脗之合而已。脗之合，不期合

15. 而自合也。為其脗合，此所以為妙道之行，而非特聞之而已。道之尊，非可以知知而識識也。識知之心，滑而不定，湣而不明，遂以其

16. 所聞為尊，則不免於滑湣，而以隸相尊者也。為其脗合則所謂滑湣，而以隸相尊者，固置而不取矣。衆人之所以役役，而聖人之所

17. 以愚芚者，其辯以此也。衆人以知為道，散而不芚，故終身役役，而不見其成功。聖人則愚而不知，芚而不散，是以參万歲而一成純

18. 也。歲之為物，万不足以盡其數。而期之以万者，以其多者號而讀之也。追之既往，其上无初；求之未來，其下无終；觀之當今，其處无

19. 在。則雖万歲之久，我參其三而一之，則成純矣。成則无終始之虧，純則无一多之雜，非特我然也，万物盡然，而以是相蘊也。所以相

20. 蘊者，以其參万歲而一成純，故與我為一也。我之體，万物莫不備於我，則我蘊万物矣。万物之體，亦万物莫不備於我，則万物蘊我

21. 矣。則是相蘊也，參万歲而一成純，則殤子可以壽於彭祖而不為久。近之所移，万物盡然。而以是相蘊，則豪未④有以大於太山，而不

（以上第一紙）

22. 為小大之所閡。則夫何生之可恱⑤，而死之可惡乎？故夫世之滑湣，而以生為悅者，似惑矣。而吾惡知其為惑乎？以死為惡者，似弱喪

23. 而不知歸矣，而吾亦惡知其為弱喪而不知歸乎？以夫生之勞而死之息者，似悔其始之蘄生矣，然吾惡知其悔其始之蘄生乎？夢

24. 飲酒者，且⑥而哭泣，則夢之樂也，且或以為憂也。夢哭泣者，且而日⑦獵，則夢之憂也，且或以為樂也。方其夢也，不知其夢也，以為眞有

25. 憂樂也。夢之中又占其夢焉，而不知其猶為夢也。覺而後知向之占其夢者，皆夢也。人之生也，悅生而惡死，猶夢者之飲酒哭泣，以

---

①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行之”。

② “上”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止”。

③ “卯”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卵”。

④ “未”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末”。

⑤ “恱”同“悅”，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⑥ “且”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旦”。

⑦ “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田”。

26. 為眞憂①樂也。必有大覺，忘物我，遺死生，而後知此其大夢也。而愚者於万②夢之中，乃自以為覺，竊竊然知之，以為君乎？牧乎？而不免

27. 於以隸相尊也，非得其眞貴賤者也。自達者觀之，其固陋甚矣。則丘也，藏其言以為孟浪，而汝言之以為妙道，皆夢也。則方其夢也，

28. 不知其夢之類也。今子謂汝夢者，亦夢也。則夢之中又占其夢之類也。何則？以其皆言說③知識，而非道之眞也。是其言也，其名為弔

29. 詭。弔言其弔當，而理之不可移也。詭，言其詭異，而俗④。雖然，万世之後，一遇大聖，知其解者，是且⑤暮遇之也，以其參方⑥歲而一成純而

30. 已矣。既使我與若辯矣，若勝我，我不若勝，若果是也，

31. 我果非也邪？我勝若，若不吾勝，我果是也，而果非

32. 莊子一　　　廿六

33. 也邪？其或是也，其或非也邪？其俱是也，其俱非也邪？

34. 我與若不能相知也，則人固受其黮闇。吾誰使正之？

35. 使同乎若者正之？既與若同矣，惡能正之！使同乎我

36. 者正之？既同乎我矣，惡能正之！使異乎我與若者正

37. 之？既異乎我與若矣，惡能正之！使同乎我與若者正

38. 之？既同乎我與若矣，惡能正之！然則我與若與人不

39. 能相知也，而待彼也邪？何謂和之以天倪？曰：是不是，

40. 然不然。是若果是也，則是之異乎不是也，亦无辯；然

41. 若果然也，則然之異乎不然也，亦无辯。化聲之相待，

42. 若不相待，和之以天倪，因之以曼衍，所以窮年也。忘

（以上第二紙）

43. 年忘義，振於无竟，故寓諸无竟。天下之所謂是非者，不過我是若非，

44. 若是我非，或是或非，俱是俱非，四者而已矣。而四者皆出於我與若，而我與若俱不能相知，如此，則所謂是非者卒不明，人固受其

---

① 據《〈莊子義〉集校》“憂”字前脫一“有”字。

② “万”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方”。

③ “說”《〈莊子義〉集校》作“悅”，據文意應為“說”。

④ 據《〈莊子義〉集校》“俗”字後脫“之所驚也”四字。

⑤ “且”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旦”。

⑥ “方”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万”。

45. 黮闇而已，誰使正之邪？必正於人也。而人者，非同乎已則同乎者①，非異乎已則異乎若，非同乎我與若，則異乎我與若，亦不過四者

46. 而已。而四者皆不能正之，則是我與人②俱不能相知也。不能相知則其待彼也邪？言其不相待也。是以聖人知其然也，雖化聲之相

47. 侍③，與其不相待，和之以天倪，因之以曼衍，所以窮年也。則彼是莫得其偶，而休乎天均矣。何則？言之有是非，非有實也，聲之出於化

48. 而已矣。而我之與人④，相待與不相待，又出於識心之妄計也。我則和之以天倪而不為之分辯，因之以曼衍，觸類而長之，則万物不

49. 能累乎心而能窮年矣，窮年則參万歲而一成純之謂也。何謂和之以天倪？蓋是則不是，而然則不然，以其同體也。故是若果是，則

50. 是之異乎不是也，亦无辯；然若果然，則然之異乎不然也，亦无辯。所以无辯者，以其同體而已。知其同體，而和之以天倪，則物物皆

51. 然矣。此其因之以曼衍，所以窮年也。窮年則忘年，无是非則忘義。其始起於无竟，故其終亦寓於无竟而已，此齊物之至也。"化聲之

52. 相待，若其不相待，和之以天倪，因之以曼衍，所以窮年也"，其文當在"何謂和之以天倪"之上，簡編差互，誤次於此，觀其意可知也。

53. 　　　　莊子一　　　　　廿七

54. 罔兩問景曰："曩子行，今子止；曩子坐，今子起。

55. 何其无特操與？"景曰："吾有待而然者邪？吾所待

56. 又有待而然者邪？吾待蛇蚹蜩翼邪？惡識所以

57. 然！惡識所以不然！"罔兩之於景，則同類也，而不知景之无待於形，猶我之與若與人亦同類

58. 也，而不知其无待於彼也，故以況焉。蓋景之為神⑤，行止坐起，唯形之隨，則无特操者也。然景无情者也，豈知有待哉？苟以為有待，則

59. 景之所待者形也。彼形者又何待而然邪？則景之待形，非若蛇之待蚹而行，蜩之待翼而飛也。惡識所以然，惡識所以不然哉？雖然，

60. 此以人情而況之也。苟通乎物之无知，則蛇之蚹，蜩之翼，亦无待而已。故言邪，以疑之也。言此者，以明万物之不相待，不相待則彼

61. 是莫得其偶矣。昔者莊周夢為胡蝶，栩栩然胡蝶也，自

62. 喻適志與！不知周也。俄然覺，則蘧蘧⑥然周也。不

63. 知周之夢為胡蝶與？胡蝶之夢為周與？周與胡

---

① "者"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若"。

② 據《〈莊子義〉集校》"與人"前脫"與若"兩字。

③ "侍"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待"。

④ 據《〈莊子義〉集校》"與人"前脫"與彼"兩字。

⑤ "神"《〈莊子義〉集校》作"物"，據文意應為"神"。

⑥ "蘧"為另行補入。

（以上第三紙）

64. 蝶，則必有分矣。此之謂物化。知有[　　　]①

65. 木也。方其為周也，蘧②蘧然不見有蝶也。蘧蓋[　　　]③有廬則謂之蘧廬也。至人之視，出入其身，猶蘧而[　　]④一身之變

66. 易，且猶不自知，則物之化而異形而能相知乎？言此者，以明物物之不相知，不相知則各歸其根矣。凡物之所以不齊者，以其有我

67. 也。由能⑤有我，分辯是非，則大小美惡恢詭憰怪，不能通而為一矣，此其所以万殊而不齊也。唯其喪我而反是，則物物不相待，而莫

68. 得其偶。物物不相知，而各歸其根，則其有不齊者乎！

69. 【莊子内篇義卷第一

70. 　　莊子一　　二十八

71. 茂承⑥

（以上第四紙）

72. 【呂觀文進莊子内篇義卷第二

73. 　　養生主第三

74. 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以有涯隨无涯，殆已；

75. 已而為知者，殆而已矣。為善无近名，為惡无近

76. 刑。緣督以為經，可以保身，可以全生，可以養親，

77. 可以盡年。生之為物，隨形而有盡，是有涯也；知之為物，逐物而无窮，是无涯也。以有涯之生，隨无涯之知，則有

78. 殆而後已，非所以安且久也。知其必已於有殆，而止乎其所不知，則殆身⑦不殆者也。已而继之以知，則豈能救之哉！卒於殆而已矣。

79. 天下皆知美之為美，斯惡已；皆知善之為善，斯不善已。善之與惡，皆生於知，其相去何若也？夫唯上不為仁義之行以近名，下不為

---

① 據《〈莊子義〉集校》此行完整文字應為“方其為蝶也，栩栩然而不知有周也，栩則羽之翔於”。

② 據《〈莊子義〉集校》“蘧”字前脱一“則”字。

③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傳蘧而草上者也，其”。

④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已矣”。

⑤ “能”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其”。

⑥ 文書中“茂承”兩字為手書。

⑦ “殆身”兩字《〈莊子義〉集校》作“殁生”。

80. 淫僻之俗以近刑，善①兩遺，而緣於不得已以為經，是乃刳心去智而止其所不知之道也。緣督者，緣於不得已之謂也。則保身全生②，

81. 養親盡年，何以加於此乎！此養生之道也。庖丁為文惠君解牛，手之所觸，

82. 【莊子二 一

83. 肩之所倚，足之所履，膝之所踦，砉然嚮然，奏③

84. 刀騞然，莫不中音。合於桑林之舞，乃中經首④

85. 之會。文惠君曰："譆，善哉！技蓋至此乎？"庖丁釋

86. 刀對曰："臣之所好者道也，進乎技矣。始臣之

87. 解牛之時，所見无非牛者。三年之後，未嘗見

88. 全牛也。方今之時，臣以神遇而不以目視，官知止

89. 而神欲行。依乎天理，批大郤，道大窾，因其固然。技

90. 經肯綮之未嘗，而況大軱乎！良庖歲更刀，割也；族⑤

91. 庖月更刀，折也。今臣之刀，十九年矣，所解數千牛

92. 矣，而刀刃若新發於硎。彼節者有間，而刀刃者无

（以上第五紙）

93. 厚，以无厚入有間，恢恢乎其於遊刃必有餘地矣，

94. 是以十九年而刀刃若新發於硎。雖然，每至於族，

95. 吾見其難為，怵然為戒，視為止，行為遲。動刀甚微，

96. 謋然已解，如土委地。提刀而立，為之四顧，為之躊⑥

97. 躇滿志，善刀而藏之。"文惠君曰："善哉！吾聞庖丁之

98. 言，得養生焉。""手之所觸，肩之所倚，足之所履，膝之所踦"，則舉手動足，无非道之譬也。"砉然嚮然，奏刀騞然，莫

99. 不中音。合於桑林之舞，乃中經首之會"，則從容而中道之譬也。物以有而閡，道以虛而通。人之未聞道，則所見无非物也。猶其始解

---

① 據《〈莊子義〉集校》"善"字後脱一"惡"字。

② "生"《〈莊子義〉集校》作"身"，據文意應為"生"。

③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踦居彼"三字，為"踦"字反切注音。

④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騞呼獲"三字，為"騞"字反切注音。

⑤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綮苦提"三字，為"綮"反切注音。

⑥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謋化百"三字，為"謋"反切注音。

100. 牛，所見无非牛也。人之既聞道，則所見无非道也。猶其三年之後，未甞見全牛也。方今之時，以神遇不以目視，猶聞道者之以心契，

101. 而不以知知而識識也。不以目視也，故官知止，官知則目官之知也；以神遇也，故神欲行，神欲①則非有知之欲也。“依乎天理，批大郤，

102. 道大窾。技經肯綮之未甞，而況大軱乎！”是乃未甞見全牛也。道之在天下，无物非道，无物非道則无所適而不通，亦若是而已矣。“良

103. 【莊子二　　【二

104. 庖歲更刀，割也；族庖月更刀，折也”，則所見无非牛者，故不免割折而更刀也，更刀則傷其生之譬也。“臣之刀，十有九年，所解數千牛，

105. 而刀刃若新發於硎”，則視天下之事，无適而不通，不以傷其生之譬也。十有九，則陰陽之極數也。凡物之有形質者，不能无閡也。而

106. 其為形質者，未始有物，則不乃如其節之有間乎？生之為生也，其本未始有生也，不乃如其刀刃之无厚乎？“以无厚入有間，故其於

107. 遊刃必有餘地矣”，不乃如體道而遊万物之間，逍遙而无閡乎？“雖然，每至於族，吾見其難為”，則人之所畏，不可不畏者也。“怵然為戒，

108. 視為止，行為遲，動刀甚微”，則豫兮若冬涉川者也，豫則圖之於事之始也。“謋然已解，如土委地。提刀而立，為之四顧，為之躊躇滿志，

109. 善刀而藏之”，則猶兮若畏四鄰者也，猶則慎之於事之終也。夫唯聖人為能通天下之志，故慎終如始，則无敗事。而由難之故，終无

110. 難。是故當其難為也，豫而慎乎其始；及其已成也，猶而畏乎其終，故能始終如一，豈若冥行而直前，與夫幾成而敗之者同日而語

111. 邪？公文軒見右師而驚曰：“是何人也？惡乎介也？

112. 天與，其人與？”曰：“天也，非人也。天之生是使獨也，

113. 人之貌有與也。以是知其天也，非人也。澤雉十

（以上第六紙）

114. 步一啄，百步一飲，不蘄畜乎樊中。神雖王，不善也。”

115. 右師蓋人貌而天者也。介如②“介如石焉”之“介”，言其遺物離知而立於獨，故公文軒見而驚之，疑其為人③也。“天之生是使獨也”，言所得

116. 於性命之理，本如此也。若夫與物接而其貌有與者，則人而已矣。“澤地④十步一啄，百步一飲”，則天遊而適其性命之譬也。“不蘄畜乎

117. 樊中，神雖王，不善也”，則制乎人間，而不得逍遙之譬也。樊中之養，雖至於神王，非其所善，不若澤中飲啄之希而自得也。　老

118. 聃死，秦失弔之，三號而出。弟子曰：“非夫子之友邪？”

---

① “欲”《〈莊子義〉集校》作“遇”。

② “如”《〈莊子義〉集校》作“則”。

③ 據《〈莊子義〉集校》“為人”前脫“為天”兩字。

④ “地”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雉”。

119. 曰：“然。”“然則弔焉若此，可乎？”曰：“然。始也，吾以為其人

120. 也，而今非也。向吾入而弔焉，有老者哭之，如哭其

121. 子；少者哭之，如哭其母。彼其所以會之，必有不①蘄言

122. 而言，不蘄哭而哭者。是遁天倍情，忘其所受。古者

123. 謂之遁天之刑。適來，夫子時也；適去，夫子順也。安時

124. 【莊子二 【三

125. 而處順，哀樂不能入也，古者謂是帝之縣解。”指窮

126. 於為薪，火傳也，不知其盡也。吊之為禮，哭死而吊生也。三號則哭死為不哀，无所

127. 言而出則吊生為不足，此弟子所以疑其非友，而吊焉若此為不可也。“始吾以為其人”，意其從老聃者，皆②得聃之道也。“而今非也，蓋

128. 向吾入而吊焉，有老者哭之，如哭其子；少者哭之，如哭其母。”此所以知非其人也。蓋安時處順，哀樂不能入也。不能安時處順，必有

129. 不蘄言而言，不蘄哭而哭者。內外之相成，不得不如此，是所以會之也。人之所受於天，其性命之情，未始有物。而為之哀樂，是遁天

130. 倍情，忘其所受也。倍讀如“人死矣，斯倍”之“倍”。若然者，古者謂之遁天之刑。天，眞君也。无適而非君而遁之，則不免刑而已矣。陰陽之

131. 患，內傷其身。為③刑也，莫慘焉。生之來不能却，則適來而已矣；其去不能止，則適去而已矣。知其適來而安之，却④其適去而順之，則哀

132. 樂不能入矣。若然者，古者謂之帝之縣解。刑者，天之所縣解，則天釋之矣。夫古之人所以能縣解者，以其知未甞有死也。蓋火之所依

133. 而見者，薪也，而火非薪也。其為薪也，雖窮於指，而火之傳不知其盡也。何則？火之在此薪猶彼薪也，其傳豈有盡也哉！火譬則生也，

134. 薪譬則形也。達此則知生之所以為生者，未甞有死也，奚哀樂之入哉！蓋養生者，必知止其所不知，而不以有涯隨无涯，則知去於

（以上第七紙）

135. 內，而物通於外，而无全牛矣。內无知，外无物，則獨而无與。獨而无與，則死生哀樂不能入，而未甞有死也，此養生之主也。而出之夂⑤

136. 徒以養形為足以全生，豈知其主也哉！

① “不”字為另行補寫。

② “皆”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旨”。

③ 據《〈莊子義〉集校》“為”字前脱一“其”字。

④ “却”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知”。

⑤ “出之夂”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世之人”。

137.　　　人間世第四

138. 顔回見仲尼，請行。曰：“奚之?”曰：“將之衛。”曰：“奚為

139. 焉?”曰：“回聞衛君，其年壯，其行獨。輕用其國，而不

140. 見其過；輕用民死，死者以國量乎澤若蕉，民其

141. 无如矣。回甞聞之夫子曰：‘治國去之，亂國就之。

142. 醫門多疾。’願以所聞思其則，庶幾其國有瘳乎！”

143. 其年壯，故輕用其國，而不見其過；其行獨，故輕用民死，死者以國量乎澤若蕉，則无衣之所剌是也。死者以國事死也①，以國事死

144. 則報之冝湛厚。注濊而量乎澤，至於若蕉，則屯膏之甚，此民之所以无如也。危邦不入，亂邦不居。有道則見，无道則隱，君子之所以

145. 　　　　【莊子二　　　【四

146. 自為也。治國去之，亂國就之，君子之所以為人也。 仲尼曰：“譆！若殆往而刑耳！夫

147. 道不欲雜，雜則多，多則擾，擾則憂，憂而

148. 不救。古之至人，先存諸己，而後存諸人。所存於己

149. 者未定，何暇至於暴人之所行。”夫道不欲雜，雜則多，多則擾，擾則憂，憂而不救

150. 矣。蓋少則得，多則惑故也。知其雜多之為擾而復之，猶為不遠；至於憂而後圖之，則无及矣。右②之至人，先存諸己，而後存諸人，則无

151. 所適而不可。今回之道雜且多，則存諸己者未定，何暇至於暴人之所行乎？蓋道未至於得一而无心者，有③為未定，而以涉人間之

152. 世，則於禍患不為无以取之，此以知其殆往而刑也。“且若亦知夫德之所蕩而

153. 知之所為出乎哉？德蕩乎名，知出乎爭。名也

154. 者，相軋也；知也者，爭之器也。二者凶器，非所

155. 以盡行也。且德厚信矼，未達人氣。名聞不爭，

（以上第八紙）

156. 未達人心。而彊以仁義繩墨之言術暴人之

157. 前者，是以人惡有其美也，命之曰菑人。菑人

---

① “死者以國事死也”《〈莊子義〉集校》作“死者以國，謂以國事死也”。

② “右”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古”。

③ “有”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皆”。

158. 者，人必反菑之，若殆為人菑夫！”德者，内保之而外不蕩者也，不蕩則

159. 无所事名。溢而為名，則德之所蕩也。无我則不爭，不爭則无所事。智不能无我而爭，則智之所為出也。德蕩乎名，則彼亦以名勝我

160. 矣。則是名也者，相軋也。智出乎爭，則彼亦以智與我爭矣。則是智也者，爭之器也。幾者，動之微，吉之先，見則行之盡也。至於蕩而為

161. 名，出而為智，以相軋而爭，則是噐之凶，而非所以盡行也。蓋德厚信矼，足以達①人氣，而使之不至於鄙倍。名聞不爭，足以達人心，而

162. 使之不至於忌疑，則彼氣和而心說，而後可與有言也。今回未足以及此，而彊以仁義繩墨之言，開導於暴人之前者，則是有其美

163. 而人惡之也。夫彼固好名矣，而己軋之以名；彼固好智矣，而己出之以爭；使之由乎凶噐，是菑之也。觀其所出，以知其所反，則回之

164. 往，殆有為人菑之道也。“且苟為悦賢而惡不肖，惡用而求

165. 有以異？若唯无詔，王公必將乘人而鬬其捷。而

166. 【莊子二 五

167. 目將熒之，而色將平之，口將營之，容將形之，

168. 心且成之。是以火救火，以水救水，名之曰益

169. 多。順始无窮，若殆以不信厚言，必死於暴人

170. 之前矣！”夫人君誠悦賢而惡不肖，則與汝同矣，則汝惡用而求有以異哉！今汝不與之同而求異者，則彼其志或

171. 在於名高，或在於厚利，而未有悦賢惡不肖之實，故求有以異而救之也。唯者，所以聽也；詔者，所以告也。今汝與之言，徒唯而无詔，

172. 則王公必乘人而人②其捷，辞辨③百出，氣色怫万④。而目將熒之，而色將平之，口將營之，容將形之，心且成之，以求解免順從之不暇，奚

173. 能有以異哉！是以火救火，以水救水，非特无損而又益多之，則順始无窮矣。此則唯而无詔之患也。不然者，殆將以不信厚言，必死

174. 於暴人之前矣。以不信厚言者，謂彼不以信厚期我，而我與之言，則向所謂德厚信矼，未達人氣；名聞不爭，未達人心，而以仁義繩

175. 墨之言術暴人之前是也。“且昔者，桀殺關龍逄，紂殺王子比干，

176. 是皆修其身以下傴拊人 ⑤

---

① “達”《〈莊子義〉集校》作“遠”，據文意應為“達”。

② “人”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鬬”。

③ “辨”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辯”。

④ “万”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厲”。

⑤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之民，以下拂其上者”。

（以上第九紙）

177. 也，故其君因其脩以擠之。是好名者也。□①

178. 攻叢枝胥敖，禹攻有扈，國為虛厲，身為刑□□②

179. 用兵不止，其求實无已。是皆求名實者也，而獨

180. 不聞之乎？名實者，聖人之所不能勝也，而況若

181. 乎！”桀殺關龍逢，紂殺王子比干，是皆脩其身以下傴拊人之民，以下拂其上者也。修其身則有民之望矣；以下而傴拊人之民，則

182. 疑於斂恩矣；以下而拂其上，則疑於賈直矣。盖未信而為此，則其迹不免於為名也。故其君因其修而擠之，亦好名而已矣。堯攻叢

183. 枝胥敖，禹攻有扈，國為虛厲，身為刑戮，其用兵不止，其求實无已，是以必至於滅之而後止也。則二君三國者，是皆求名實者也。龍

184. 逢比干不能格其非，而終之於見擠；堯禹不能化其惡，而必至於誅滅。則名實者，是聖人之所不能勝也。衛君固好名而求實者也，

185. 而若有龍逢比干脩身傴拊，拂上之疑，而无堯禹之勢，則何以勝之乎？實則實利，以利為實，則名為虛矣。“雖然，若必

186. 有以也，嘗以語我來！”顏回曰：“端而虛，勉而一，則

187. 【莊子二　六

188. 可乎？”曰：“惡！惡可！夫以陽為充孔陽③，采色不足④，常

189. 人之所不違，因案人之所感，以求容與其心。名

190. 之曰日漸之德不成，而況大德乎！將執而不化，

191. 外合而內不訾，其庸詎可乎！”端而虛，非虛⑤也，至虛无所事端矣。勉而一，非至一也，

192. 至一无所事勉矣。夫以陽為充孔揚，則亢滿於中而發見於外者也。采色不定，常人之所不違，則非而康而色，受責⑥如流者也。因人

193. 之所感而抑案之，以求容與其心，則非屈己以從人者也。若此⑦者，名之曰日漸之德猶且不成，而況大德乎？大德則自明而日新，而

194. 日漸漬之以成者，小德而已。夫唯日漸之而不成，而曰端而虛，勉而一，以是而往，固將執而不化矣。蓋端而虛，勉而一，則制於虛一

---

①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昔者堯”。

②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兩字應為“戮，其”。

③ “陽”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揚”。

④ “足”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定”。

⑤ 據《〈莊子義〉集校》“虛”字前脫一“至”字。

⑥ “責”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者”。

⑦ “此”《〈莊子義〉集校》作“比”，據文意應為“此”。

195. 而不知見之於通變之事者也。而以之格其君，不過外合而內不訾而已，夫何所加損而可以化之乎？“然則我內

196. 直而外曲，成而上比。內直者，與天為徒也①，知天

197. 子之與己，皆天之所子。而獨以己言蘄乎而人

（以上第十紙）

198. 善之，蘄乎而人不善之邪？若然者，人謂之童子，

199. 是之謂與天為徒。外曲者，與人為徒也。擎跽曲

200. 拳，人臣之禮也，人皆為之，吾敢不為邪！為人之

201. 所為者，人亦无疵焉，是之謂與人為徒。成而上

202. 比者，與古為徒。其言雖教，讁之實也。古之有也，

203. 非吾有也。若然者，雖直不為病，是之謂與古為

204. 徒。若是則可乎？”仲尼曰：“惡！惡可！太多政，法而不

205. 諜，雖固亦无罪。雖然，止是耳矣，夫胡可以及化！

206. 猶師心者也。”夫以己之言而蘄乎而人善之，蘄乎而人不善之者，以己賤而人貴故也。自道觀之，則知天子

207. 之與己，皆天之所子，莫不有所謂良貴者，則奚為獨以己言蘄乎人善之與不善之，而憂喜於其間哉？若然者，人謂之童子。童子者，

208. 【莊子二 【七

209. 未有與而无知者也。庚桑楚曰：“有恒者，人舍之，天助之。人之所舍，謂之天民。天之所助，謂之夫②子。”則天子之與己，皆天之③所子之意

210. 也。內直與天為徒，外曲與人為徒，成而上比與古為徒。回以謂以此三者趣變，庶其不至於執而不化也。內直則非內不訾者也，外

211. 曲上比則非直外合而已。雖然，有內有外，有古有今，以此應物，則非得一而无心者也。聖人抱一以為天下式，故可以曲，可以枉，可

212. 以窪，可以弊，无所往而不得。以所守者約，而所應者博故也。今回不知其患在於不能无心，而徒為三者之變，此所以為太多也。夫

213. 外則寓直於古，而非我之有，則是政人以法者也。政者，正也。知天子之與己，皆天之所子而不蘄人之善之、不善之而易乎其所知，

214. 則是不諜也。諜者，密覘人之意而得之之謂也。夫不知求之於心術之間，而唯政法之恃，則固矣。然由夫正道，而不覘人之意而得

① “內直者，與天為徒也”《〈莊子義〉集校》作“內直者，與天為徒。與天為徒者”。

② “夫”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天”。

③ “之”《〈莊子義〉集校》作“子”，據文意應為“之”。

215. 之，則亦无罪也。雖然，止於无罪而已，胡足以及化？以所師者心，而不能无心者也。則夫足以及化者，其唯致虛得一而无心者也①？
216. 顏回曰："吾无以進矣，敢問其方。"仲尼曰："齋，吾將
217. 語若！有而為②，其易邪？易之者，皞天不宜。"顏回
218. 曰："回之家貧，唯不飲酒不茹葷者數月矣。若

（以上第十一紙）

219. 此，則可以為齋乎？"曰："是祭祀之齋，非心齋也。"回
220. 曰："敢問心齋"。仲尼曰："若一志，无聽之以耳而聽
221. 之以心，无聽之以心而聽之以氣！聽止於耳，心
222. 止於符。氣也者，虛而待物者也。唯道集虛，虛者，
223. 心齋也。""吾所以有大患者，為吾有身。"則以有而為之，未有易而无難者也。蓋天之所以為易者，以无為為之耳。若有為
224. 而易之，則皞天不宜，而況於人乎？夏曰皞天，其著見者也。言雖著見，亦以无為為之也。祭祀之齋，則不飲酒，不茹葷，致其思以見其
225. 所祭者而已。心齋則无思无慮，而復乎无心者也。然而不可以告此者，以其志之不一，而不知聽之者何自，而心者何物也。一洪③志，
226. 則无思慮之營營，則可以告此矣。无聽之以耳，而聽之以心，則知聽者无聞矣。无聽之以心，而聽之以氣，則知心者无知矣。聽者无
227. 聞而止於耳，心者无知而止於符。止於耳則非聞彼者也，止於符則不動而脗合者也。則虛以待物，唯氣而已矣。夫氣豈知吾所以
228. 為氣哉？則虛之至者也。唯道集虛，此心齋之所以復乎无心也。甞聞孔子鑄顏淵矣，其於心齋之說而見之乎？顏回曰：
229. 【莊子二　　八
230. "回之未始得使，實自回也；得使之也，未始有回也；
231. 可謂虛乎？"夫子曰："盡矣。吾語若！若能入遊其樊
232. 而无感其名，入則鳴，不入則止。无門无毒，一宅
233. 而寓於不得已，則幾矣。"人之於其心，未有得其所為使者也。不得其所為使，則不能无
234. 我。固④回之未始得使，實自回也。自回者，自有其身而不能无我之謂也。得使之也，未始有回也。未始有回，則能无我矣。天⑤知虛其心，

① "也"《〈莊子義〉集校》作"邪"。
② 據《〈莊子義〉集校》"為"字後脫一"之"字。
③ "洪"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汝"。
④ "固"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故"。
⑤ "天"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夫"。

235. 而不忘其所謂虛者，則是猶感其名也，感其名則遊乎其外而未能入遊其樊者也。今回聞虛心之說，而未始有回，則豈知所謂虛

236. 者乎？此則无感其名而能入遊其樊者也。鴻蒙曰："无問其名，无窺其情。"亦若是而已矣。夫既得其樊而遊之，則其心之出，有物採之，

237. 不採則不出也。故入則鳴，不入則止，猶之金石，不考則不鳴也。方其止也，无門之可由，而羣動不能踰；无毒之可施，而衆邪不能病。

238. 古之醫者，聚毒藥以供醫事，則毒所以治病也。一宅而寓於不得已，不得已者乃其所以動也。則人間之出①雖難，然以此涉之，則幾

239. 矣。"絕迹易，无行地難。為人使易以僞，為天使難

（以上第十二紙）

240. 以僞。聞以有翼飛者矣，冰②聞以无翼飛者也；

241. 聞以有知知者矣，未聞以无知知者也。瞻彼

242. 闋者，虛室生白，吉祥止止。夫且不止，是之謂

243. 坐馳。夫徇耳目内通，而外於心知，鬼神將來舍，

244. 而況人乎！是萬物之化也，禹舜之所紐也，伏羲

245. 几蘧之所行終，而況散焉者乎！"行之不能无行地，猶我之不能无累

246. 於物也。絕迹易，不能絕迹而无行地則難；忘我易，不能忘我而无累於物則難。凡回向之所言者，皆不能忘我，而欲无累於物之謂

247. 也。故欲无行地，則莫若絕迹；欲免累，則莫若忘身。忘身不眞，則不免於僞而已矣。人則有知而有所不知者也，故為人使者易以僞。

248. 天則无知而无所不知者也，故為天使者難以僞。存吾心所以事天而為天使者也，人而為天使則使物而非使於物者也，介然之

249. 有萌乎其中則見矣，其可以僞邪？性之動謂之為，為之僞謂之失誠。欲不動而无僞，則莫若去智而无知。聞以有翼飛者矣，未聞以

250. 【莊子二　　九

251. 无翼飛者也。聞以有知知者矣，未聞以无知知者也。則有知者固知之，所以為③翼而飛也。拔其有知之翼，則知鳥止而不飛矣。夫唯

252. 若此，則天下之變，吾於是乎閲之，則所謂以閲衆甫者是也。瞻彼闋④者，其室虛而生白，則吉事有祥，止於所止，安有所謂凶咎悔吝

---

① "出"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事"。

② "冰"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未"。

③ "為"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有"。

④ "闋"《〈莊子義〉集校》作"闋"，但其注釋釋讀此字為"閲"，誤，據圖版應為"闋"。

253. 哉！夫且不止，是之謂坐馳，此吉凶悔吝之所以生乎動也。夫唯止止者，耳如目，目如耳，心疑①形②釋，骨肉都融，則從耳目內通而外於

254. 心智者也。若然者，鬼神不能見，鬼神不能見則來舍而无閡③，而以遊人間之世，其不見忌害，宜矣！斯道也，万物之化也，禹舜止所紐

255. 而不縱也。伏羲几蘧之所行終而不已也，而況散焉者可以不紐而終之乎？散焉者，放其心而未嘗知收之者也。葉公

256. 子高將使於齊，問於仲尼曰："王使諸梁也甚重，

257. 齊之待使者，蓋將甚茍④而不急。匹夫猶未可動

258. 也，而況諸侯乎！吾甚慄之。子嘗語諸梁也，曰：'凡

259. 事若小若大，寡不道以懽成。事若不成，則必有

260. 人道之患；事若成，則必有陰陽之患。若成若不

（以上第十三紙）

261. 成而後无患者，唯有德者能之。'吾食也執粗

262. 而不藏⑤，爨无欲清之人。今吾朝受命而夕飲

263. 冰，我其內熱與！吾未至乎事之情，而既有陰

264. 陽之患矣。事若不成，必有人道之患。是兩也，

265. 為人臣者不足以任之，子其有以語我來！"王之使我也甚

266. 重，則所以責我者不輕。齊之待使者甚敬⑥而不急，則所求者不可必得。以匹夫之不可動，則諸侯可知矣。此吾所以憂其靡及而慄

267. 之也。外物不可必，而事无大小，以成為悦，是必之也。衆人以不必必，故多兵。事若不成，則必有人道之患；事若成，則必有陰陽之患，

268. 是多兵也。唯有德者為能无我，无我則无必，則若成若不成，而後无患矣。陰陽之患，常生乎事之情，以見其得喪之實，而憂樂動

269. 其心故也。今使未行，而其憂至於內熱，則是未至乎事之情。而既有陰陽之患，則未能忘其身之甚者也。仲尼曰："天

270. 下有大戒二：其一，命也；其一，義也。子之愛親，命

---

① "疑"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凝"。

② "形"，國圖藏金刻本《莊子義》作"神"，道藏本《南華真經義海纂微》作"形"，《〈莊子義〉集校》作"神"，但注釋指出此處存疑。

③ "閡"《〈莊子義〉集校》作"閑"。

④ "茍"為"敬"，避宋太祖趙匡胤祖父趙敬名諱缺筆，且文書中此字有圈劃痕迹。

⑤ "藏"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臧"。

⑥ 文書中此"敬"字未缺筆，且有圈劃痕迹。

271.　　　【莊子二　　　十

272. 也，不可解於心；臣之事君，義也，无適而非君也，

273. 无所逃於天地之間。是之謂大戒。是以夫事其

274. 親者，不擇地而安之，孝之至也；夫事其君者，不

275. 擇事而安之，忠之盛也；自事其心者，哀樂不易

276. 施乎前，知其不可奈何而安之若命，德之至也。

277. 為人臣子者，固有所不得已。行事之情而忘其

278. 身，何暇至於悅生而惡死！夫子其行可矣！”子之愛親，

279. 命也。命則天使之固有者也，故不可解於心。臣之事君，義也。義則人理之不可易者也，故无適而非君。夫唯不可解於心，无適而非

280. 君，故无所逃於天地之間。則所以處之者，不可不盡，此所以為天下之大戒也。是以事親則不擇地之夷險，事君則不擇事之難易而

281. 皆安之，則所以處之者盡矣。此所以為孝之至、忠之盛也。則自事其心者，豈有他哉！寂然不動，唯心之順而已矣。哀亦猶是也，樂[亦]

（以上第十四紙）

282. 猶是也，豈以哀樂之來而易施乎前哉！苟以哀樂而易施乎□□①有所擇而不能安之，則非所謂事之者也。故哀樂之來，雖出於故

283. 也，我知其无可奈何而安之若命而已矣。非至德其能若是乎？故則使然，命則自然者也。故曰，彼特以天為父，而身猶愛之，而況其

284. 卓乎？人特以有君為愈於已，而身猶死之，而況其眞乎？則心者乃所謂卓且眞者也。能事其心則以之事其君親而有不安之者乎？

285. 誠能无所擇而安之，則為人臣子者，固有所不得已也。誠有所不得已，則行事之情，以忘其身而已。身②且忘之，奚暇至於悅[生而]惡

286. 死乎！為人臣子而通於此說，則為利回為禍疚者，未之有也。丘請復以所③聞：“凡交近

287. 則必相靡以信，遠則必忠之以言，言必或

288. 傳之。夫傳兩喜兩怒之言，天下之難者也。夫

289. 兩喜必多溢美之言，兩怒必多溢惡之言。凡

290. 溢之類妄，妄則其信之也莫，莫則傳言者殃。

291. 故法言曰：‘傳其常情，无傳其溢言，則幾乎全。’

---

①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兩字應為“前，是”。

② 據《〈莊子義〉集校》“身”字前脫一“若”字。

③ “所”字《〈莊子義〉集校》無。

292. 【莊子二　　　　十一

293. 且以巧鬭力者，始乎陽，常卒乎陰，泰至則

294. 多奇巧；以禮飲酒者，始乎治，常卒乎亂，泰至則

295. 多奇樂。凡事亦然。始乎諒，常卒乎鄙。其作始

296. 也簡，其將畢也必巨。言者，風波也；行者，實喪

297. 也。夫①風波易以動，實喪易以危。故忿設无由，巧

298. 言偏辭。獸死不擇音，氣息茀然，於是並生心厲。

299. 剋核太至，則必有不肖之心應之，而不知其然也。

300. 苟為不知其然也，孰知其所終！故法言曰：'无遷令，

301. 无勸成。過度益也。'遷②，勸成殆事，美成在久，惡成

302. 不及改，可不慎與！且夫乘物以遊心，託不得已以

（以上第十五紙）

303. 養中，至矣。何作為報也？莫若為致命，此其難者。"

304. 蓋知自事其心而忘其身，而後可以論事之情也。不能自事其心而忘其身，則為禍福利害之所動，雖欲論事之情，其③可得乎！凡請

305. 復以所聞者，乃所以論事之情也。人之心寂則善淵而靜，則言者乃所以為風波而易動也。止則居實而安，則行者乃所以為實喪

306. 而易危也。於易動易危之際，尤不可以不慎也。蓋自事其心而忘其身，則无陰陽之患；无遷令，无勸成，而行事之情，則无人道之患

307. 也。其心之出，有物採之。非物採之，則心不出矣。易乘物以遊心也，有為也而欲當，則緣於不得已。非不得已，則无為而已，是託不得

308. 已以養中也。則今之使於齊也，莫若為致命而已。致命則不以死生禍福動其心，而事之情得矣，夫何作為以報哉？唯致命盡情，此

309. 其難而已矣。顏闔將傅衛靈公大子，而問於蘧伯玉

310. 曰；"有人於此，其德天殺。與之為无方則危吾國，與

311. 之為有方則危吾身。其知適足以知人之過，而不

312. 知其所以過。若然者，吾奈之何？"其德天殺，則人之所不能育而生之也。故

---

① "夫"字《〈莊子義〉集校》脱。

② 據《〈莊子義〉集校》"遷"字後脱一"令"字。

③ "其"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豈"。

313. 【莊子二　　　　十二

314. 與之為无方則危吾國，而與之為有方則危吾身，无所施而可也。君子小人不能无過，而其所以過則不同。其知足以知人之過，而

315. 不知其所以過，則尤難事者也。蘧伯玉曰："善哉問乎！戒之，慎之，正

316. 汝身哉①！形莫若就，心莫若和。雖然，之二者有

317. 患。就不欲入，和不欲出。形就而入，且為顛為

318. 滅，為崩②為蹶。心和而出，且為聲為名，為妖

319. 為孽。彼且為嬰兒，亦與之為嬰兒；彼且為无

320. 町畦，亦與之為无町畦；彼且為无崖，亦與之為

321. 无崖。達之，入於无疵。人患不能正其身，能正其身而後可以言曲直屈伸也。不能正其身而言

322. 曲直屈伸，則入於邪而已。形莫若就，則外曲而屈也；心莫若和，則內直而伸也。君子之所就，有雖未行其言而迎之致敬③，以有禮者

323. 或就之，是以④知就之有曲而屈也。君所謂可而有否焉，臣獻其否以成其可；君所謂否而有可焉，臣獻其可以替其否。此之謂和，是

（以上第十六紙）

324. 以知和之有直而伸也。雖然，之二者有患。就之失在入，故不欲入，入者言其入而與之同也；和之失在出，故不欲出，出者言其出而

325. 與之異也。形就而入，且為顛為滅，為崩為蹶。顛滅則喪其德，崩蹶則失其位，則其患在彼者也。凡以與之同，而不知所以扶持之也。

326. 心和而出，且為聲為名，為妖為孽。聲名則德之蕩，妖孽則禍之兆，則其患在我者也。凡以與之異，而不知所以將順之也。"彼且為嬰

327. 兒，亦與之為嬰兒；彼且為无町畦，亦與之為无町畦；彼且為无崖，亦與之為无崖。"則雖與之為无方，而不至乎危吾國也。"達之，入於

328. 无疵。"則雖與之為有方，而不至乎危吾身也。蓋嬰兒，无町畦，无崖，雖心之童者，所患在此。而含德之厚，專氣致柔，有比於⑤赤子嬰兒，

329. 而其寬大有至不為町畦崖異者，亦人性之所有也。誠因其性之所有，而達之入於无疵，則雖无方而不為无方也。宣⑥王好勇好色

---

① 據《〈莊子義〉集校》"哉"字前脫一"也"字。

② 文書中"崩"字有圈劃痕迹。

③ 文書中此"敬"字未缺筆。

④ "是以"《〈莊子義〉集校》作"以是"。

⑤ "比於"《〈莊子義〉集校》作"此比"。

⑥ 《〈莊子義〉集校》於"宣"字前據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莊子翼》補"此因機點化之妙"一句。

330. 好貨，孟子因導之以王道，亦若是而已矣。汝不知夫螳蜋乎？怒其臂以當
331. 車轍，不知其不勝任也，是其才之美者也。戒之，慎
332. 之！積伐而美者以犯之，幾矣！汝不知夫養虎者
333. 乎？不敢以生物與之，為其殺之之怒也；不敢以全
334. 【莊子二　　　十三
335. 物與之，為其決之之怒也；時其飢飽，達其怒心。
336. 虎之與人異類而媚養己者，順也；故其殺者，逆
337. 也。夫愛馬者，以筐[①]盛矢，以蜄盛溺。適有蚉
338. 宝僕緣，而拊之不時，則缺銜毀首碎胷。意
339. 有所至而愛有所亡，可不慎邪！”螳蜋怒其臂以當車轍，不知其
340. 不勝任也，是其才之美者也。苟為不知形心就和之理，而直情徑行，則是積伐其美以犯之而已，此危之道也。猶之養虎也，不敢以
341. 生物與之，為其殺之之怒也，生物則與之以所无有之譬也。不敢以全物與之，為其決之之怒也，全物則與之以所不見之譬也。則
342. 因其為嬰兒、无町畦、无崖，而與之為之達之，以入於无疵，則時其飢飽，達其怒心，而非予之以所无有與所不見也。虎之與人異類，
343. 而媚養己者，順也；其殺者，逆也。則其德天殺者，形就而心和，乃所以順之之道也。形就而入，心和而出，則逆而已矣。猶之養馬者，以筐[②]盛
344. 矢，以蜄盛溺，則其意之有所至也[③]。適有蚉[④]宝僕緣，而拊之不時，而至於缺銜毀首碎胷，則愛之有所亡也，則其可以不慎邪？夫君臣也，父

（以上第十七紙）

345. 子也，夫婦也，兄弟也，朋友之交也，皆人間世之所同有也，而獨言顏回之適衛，葉公之使齊，顏闔之傅太子，何也？蓋人臣之于暴君
346. 亂國之間，與其使而有求於他人，[且]傅不義之世子，則尤其難者也，通乎此，則其他優為之矣。匠石之齊，至
347. 乎曲轅，見櫟社樹。其大蔽牛，絜之百圍，其高臨
348. 山十仞而後有枝，其可以為舟者旁十數。觀者
349. 如市，匠伯不顧，遂行不輟。弟子厭觀之，走及匠

---

① “筐”字為“筐”，避宋太祖趙匡胤諱缺筆，且文書中此字有圈劃痕迹。

② 同上。

③ 據《〈莊子義〉集校》“也”字前脫一“止”字。

④ “蚉”字《〈莊子義〉集校》作“虻”，誤，據前文應為“蚉”。

350. 石，曰："自吾執斧斤以隨夫子，未嘗見材如此其
351. 美也。先生不肯視，行不輟，何邪?"曰："已矣，勿言之矣!
352. 散木也，以為舟則沈，以為棺槨則速腐，以為器則
353. 速毁，以為門戶則液樠，以為柱則蠹。是不材之木
354. 也，无所可用，故能若是之壽。"櫟木之不材也，社所以神地道也。樹之木以名其社
355. 【莊子二　　十四
356. 與? 其野古之禮也。櫟社則不材而神者也。神无知也，无能也，則其所以為不材也，而①无不能也，則其所以為神也。其大蔽牛，潔之百
357. 圍，其高臨山十仞而後有枝，則其幹之高且大也。其可以為舟者旁十數，則其枝之繁且盛也。有是幹，有是枝，則其本根之深固可
358. 知也。神之在人，則本根之深固者也。彼以不材為用，而觀者如市，以為未嘗見材如此其美，則不知己者也。知其為散木不材，故能
359. 如是之壽，此所以為②。匠伯則器羣材而用之，而能成器長者也。則知其所以不材矣，以為舟則速沈，則无涉難之憂；以為棺槨則速
360. 腐，而无藏穢之累；以為器則速毁，則不苦於豚削；以為門戶則液樠，則不役於運轉；以為柱則蠹，則不困於任重。此其為不材而无
361. 所可用也。大德不官，大道不器，亦若是而已矣。匠石歸，櫟社見夢曰："汝將惡乎
362. 比予哉? 若將比予於文木邪? 夫祖③梨橘柚，果蓏之
363. 屬，實熟則剝則辱，大枝折，小枝泄，此以其能若④其生
364. 者也，故不終其天年而中道夭，自掊擊於世俗者
365. 也。物莫不若是。且予求无所可用久矣，幾死，乃今

(以上第十八紙)

366. 得之，為予大用。使予也而有用，且得有此大也邪?
367. 且也，若與予也皆物也，奈何哉其相物也? 而幾死
368. 之散人，又惡知散木!"櫟之不材，而其美不發於華實之間，是木之質者也。則相⑤梨橘柚，果蓏之屬，乃

---

① 據《〈莊子義〉集校》"而"字後脫"无不知也"四字。

② 據《〈莊子義〉集校》"為"字後脫"匠伯也"三字。

③ "祖"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柤"。

④ "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苦"。

⑤ "相"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柤"。

369. 所以為文木也。“實熟則剝則辱，大枝折，小枝泄，此以其能若①其生者②，故不終其天年而中道夭，自掊擊於丗③俗。”則以文滅其質之患也。

370. 操斧斤而觀之如市，卒以為不材而捨之，則幾死，乃今得之為予大用者也，大用則其所以為神也。使其可以為舟，為棺槨，為器，為

371. 門戶，為柱，則散而為器矣，且得有以此大邪？夫唯不物，乃能物物，而物與物奈何哉其相物也？匠石覺而診④

372. 其夢。弟子曰：“趣取无用，則為社何邪？”曰：“密！若无

373. 言！彼亦直寄焉，以為不知己者詬厲也。不為社

374. 者，且幾有翦乎！且也彼其所保與衆異，而以義

375. 譽之，不亦遠乎！”夫无用者，固不知其為无用而趣取之也。則⑤其以為社者，固非彼所知也。而曰求无所可

376. 【莊子二　【十五

377. 用者，蓋向之不知己者，以己材為美，而不知其不材之所以為大，是詬厲也，是以直寄之无用而已。不然，彼安知其无用而趣取之

378. 乎？夫彼之所以不翦者，在於不材。則雖不為社，豈有翦乎！則為社者，非彼之所保也。衆之所保，以有保為保，而彼之保與衆異，非可

379. 以義譽之者也。則今吾以義譽之，亦遠矣。言此者，欲學者忘義以求之也。南伯子綦遊乎商之

380. 丘，見大木焉，有異。結駟千乘，隱將芘其所籟。

381. 子綦曰：“此何木也哉？必⑥有異材夫？”仰而視其細枝，

382. 則拳曲而不可以為棟樑；俯而視⑦其大根，則軸解

383. 而不可以為棺槨；咶其葉，則口爛而為傷；嗅之，則⑧

384. 使人狂酲，三日而不已。子綦曰：“此果不材之木也，以

385. 至於此其大也。嗟乎神人，以此不材！”櫟社言不材之所以神，可以為人之

386. 福。此言神人之所以不材，可以為人之芘也。小枝不可以為棟樑，則其出不近於榮華；大根不可以為棺槨，則其歸不入於嗅⑨腐；咶

---

① “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苦”。
② “者”《〈莊子義〉集校》脫。
③ “丗”同“世”，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④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令吉直信”四字。
⑤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十八言余”四字。
⑥ 據《〈莊子義〉集校》“必”字前脫一“此”字。
⑦ “視”《〈莊子義〉集校》作“見”。
⑧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咶公紙”三字，為“咶”字反切注音。
⑨ “嗅”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臭”。

（以上第十九紙）

387. 其葉，則口爛而為傷，則味之不可嗜[①]；嗅之使人狂酲三日而不已，則臭之不可聞。此其所以不材也。向之櫟社已明此義，而申言

388. 之者，明子綦亦以神人為不材也，是亦所謂重言也。宋有荊氏者，宜楸柏桑。其拱

389. 把而上者，求狙猴之栈[②]者斬之；三圍四圍，求高名[③]

390. 之麗者斬之；七圍八圍，貴人富商之家求禪[④]傍

391. 者斬之。故未終其天年而中道夭[⑤]於斧斤，此材

392. 之患也。故解之以牛之白顙者，與豚之亢鼻者[⑥]，

393. 與人有痔病者不可以適河。此皆巫祝以知之

394. 矣，所以為不祥也。此乃神人之所以為大祥也。

395. 櫟社、商丘之木，皆以无用不材而終其天年，而以成其大。而荊氏之楸柏桑，未終其天年而中道夭於斧斤，以材為之患也。求狙猴

396. 之栈[⑦]者斬之，則異乎不可以為罍也。求高名之麗者斬之，則異乎不可以為楝樑也。求貴人富商之家禪[⑧]旁者斬之，則異乎不可以

397. 【莊子二 【十六

398. 為棺槨也。蓋道之體，有之以為利，无之以為用。是以聖人神人之於用，致之為允[⑨]深，藏之為尤密。智雖落天地而不自慮，能雖窮海

399. 內而不自為，辯雖雕万物而不自悅。无用而用，以之通不材而材，為之使則遊人間之世。吉凶與民同患，尤不可以不知此者也。

400. 支離踈[⑩]者，頤隱於齊[⑪]，肩高於頂，會撮指天，五[⑫]

---

① “嗜”《〈莊子義〉集校》作“耆”。

② 《〈莊子義〉集校》注釋稱黑水城本“栈”作“是”，誤。

③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栈以職”三字，為“栈”字反切注音。

④ “禪”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樿”。

⑤ “夭”字前《〈莊子義〉集校》多一“之”字。

⑥ 文書中此行与上一行之天頭處手書“解□亥”三字，為“解”字反切注音。

⑦ “栈”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栈”。

⑧ “禪”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樿”。

⑨ “允”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尤”。

⑩ “踈”同“疏”，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⑪ “齊”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臍”。

⑫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會古外”三字，為“會”字反切注音。

401. 管在上，兩髀為脅。挫鍼治繲，足以餬口；鼓筴[1]
402. 播精；足以食十人。上徵武士，則支離攘臂於[2]
403. 其閒[3]；上有大役，則支離以有常疾不受功；上
404. 與病者粟，則受三鍾與十束薪。夫支離其形
405. 者，猶足以養其身，終其天年，又況支離其德者
406. 乎！支非體之全，則分而已矣；離非物之合，則散而已矣；疏則所以通而明者也。吾有大患，為吾有身，支分而離散之，則疏通
407. 而无有身之患矣。故支離其形者，征役之所不能加；支離其德者，事為之所不能累也。孔子適楚，楚

（以上第二十紙）

408. 狂接輿遊其門曰："鳳兮鳳兮，何如德之衰也！來
409. 世不可待，往世不可追也。天下有道，聖人成焉；天
410. 下无道，聖人生焉。方今之時，僅免刑焉。福輕乎
411. 羽，莫之知載；禍重乎地，莫之知避。已乎已乎！臨
412. 人以德！殆乎殆乎，畫地而趨！迷陽迷陽，无傷吾
413. 行。吾行郤曲，无復[4]吾足！"山木自寇也，膏火自煎也。
414. 桂可食，故伐之；漆可用，故割之。人皆知有用之用，
415. 而莫知无用之用也。君子以成德為行，日可見之行也。鳳德而遇乱，屈身巽言，則隱而未見，行而未
416. 成者也。故曰鳳兮鳳兮，何如德之衰也！來世不可待，往世不可追。則當趣方今之變而已矣。"天下有道，則聖人成焉。"成也者，所以成
417. 己而成物也。"天下无道，聖人生焉。"生則以全其生而已矣。"方今之時，僅免刑焉。"乃所以趣變也。天下之至美至善，宜莫如道也，則福
418. 【莊子二　　　【十七
419. 莫大於是。而其為物也，視不[5]可見，聽之不可聞，搏之以可得，而載之則奚翅輕於羽也？而世莫之知載也。天下之至惡至不善，宜莫
420. 如非道也，則禍莫大於是。而其為物也，自无以為有，自小以為大，而載之則奚翅重於地也？而人莫之知避也。"已乎已乎，臨人以德！"

---

①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髀婢"二字，為"髀"注實音。

② 據《〈莊子義〉集校》"於"字前脫"而遊"兩字。

③ "閒"同"間"，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④ "復"《〈莊子義〉集校》作"傷"，其注釋稱國圖藏金刻本《莊子義》作"復"，"據文意從黑水城本改"，但文書圖版中作"復"，據文意其應為"傷"。

⑤ 據《〈莊子義〉集校》"不"字前脫一"之"字。

421. 則有己而已矣，非以賢下人者也。“殆乎殆乎，畫地而趨!”則不免於殆而已矣，孰將從之乎?“迷陽迷陽，无傷吾行。”迷則不知所如往，陽

422. 則多①繆為之，皆无心而行者也。則異夫“已乎已乎，臨人以德”矣。“吾行郤曲，无傷吾足!”唯曲乃所以全也，則異夫“殆乎殆乎，畫地而趨”

423. 矣。“山木自寇也，膏火自煎也。桂可食，故伐之；漆可用，故割之。”皆吾有以取之也。“人皆知有用之用，而莫知无用之用也。”迷陽郤曲，皆

424. 所以為无用之用也。遊乎人間者，則不免有世，有世則有治亂，而其尤難在於遭乱②之時，遭乱③而免之則於治无難矣。凡若此者，乃

425. 所以免於乱世之道也。作易者，其有憂患乎?亦若是而已。

426. 德充符第五

427. 魯有兀者王駘，從之遊者，與仲尼相若。常季問④

428. 於仲尼曰：“王駘，兀者也。從之遊者，與夫子中分魯。

（以上第二十一紙）

429. 立不教，坐不議，虛而往，實而歸。固有不言之教，无

430. 形而心成者邪?是何人也?”仲尼曰：“夫子，聖人也。丘

431. 也，直後而未往耳！丘將以為師，而況不若丘者乎！

432. 奚假魯國！丘將引天下而與從之”。兀，廢其一足，則獨立而不以能行為

433. 事者也；王駘則王德而駘者也，駘則馬之駑而不能行者也。學之所能學，言之所能辯，則行之所能行也。道則學之所不能學，言之

434. 所不能辯，而行之所不能行者也。魯人之從仲尼之遊者，知從其所能行，而不知從其所不能行者也。則雖全魯歸之與⑤王駘，猶為

435. 中分也。從其能⑥行者，則立有教，坐有議，而後有所得。而其教不得无言，其成不能无形也。從其不能行，則立不教，坐不議，虛而往，實

436. 而歸，固有不言之教，无形而心成者也，則仲尼王駘，相為表裏而已矣。復命曰常，季則人之稚也，常季則為道之日淺者也，是以知

437. 而問之也。靜而聖，動而王；內而聖，外而王。王德而駘，則靜而內之者也，是以知其為聖人也。仲尼方且以文行忠信為學者師，故後

---

① “多”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若”。

② “乱”《〈莊子義〉集校》作“難”。

③ “乱”《〈莊子義〉集校》作“難”。

④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駘臺”二字，為“駘”字注實音。

⑤ “與”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於”。

⑥ 據《〈莊子義〉集校》“能”字前脫一“所”字。

438. 而未往。而其以①為師者，固②在是也。則奚假魯國③而已，將引天下而從之。譬道之在天下，猶川谷之與④江海，无不歸之者也。常季

439. 【莊子二　　【十八

440. 曰："彼兀者也，而王先生，其與庸亦遠矣。若然者，其

441. 用心也，獨若之何?"仲尼曰："死生亦大矣，而不得與之

442. 變；雖天地覆墜，亦將不與之遺。審乎无假，而不與

443. 物遷，命物之化而守其宗也。""彼兀者也，而王先生。"王則王德，先生則將以為師也。引天下而

444. 從之，則君師之任也。庸者，用也，不以其所能而當君師之任，則无用之以⑤也，其與庸亦遠矣。則其用心，固有以異乎人也。為道而至施⑥行其所不

445. 能行，則未始有物者也。夫死生為大而與之變，天地覆墜而與之遺者，以有物而已矣。苟為未始有物，則孰將為死生而與之變？孰

446. 將為天地覆墜而與之遺乎？若然者，无它⑦，審乎无假而不與物遷，命物之化而守其宗也而已矣。審乎无假而不與物遷，則察知其

447. 所得⑧无假而眞矣。則彼死生覆墜皆物而已。是以不與之變、與之遺而遷也。命物之化則化，化而不化，是以能守其宗而不離也。天

448. 者，聖人之所以為宗也。常季曰："何謂也?"仲尼曰："自其異者視

449. 之，肝膽楚越也；自其同者視之，万物皆一也。夫

（以上第二十二紙）

450. 若然者，且不知耳目之所宜，而遊心乎德之

451. 和；物視其所一而不見其所喪，視喪其足猶

452. 遺土也。"天下之物，異於所辯而同於所宜。自其異者視之，雖肝膽相屬，而藏與府異，則不得不為楚越也。自其同者視

453. 之，雖万物散殊，而各復歸其根，則不得不為，皆一也。彼審乎无假而守其宗者，自其同者視之，故也。人唯不知自其同者而視之，則

---

① "其以"《〈莊子義〉集校》作"以其"，據文意應為"其以"。

② "固"《〈莊子義〉集校》作"故"，誤，據文意應為"固"。

③ "魯國"《〈莊子義〉集校》作"國魯"。

④ "與"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於"。

⑤ "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用"。

⑥ "施"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於"。

⑦ "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他"。

⑧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且"得"字後脫一"者"字。

454. 宫①事果乎衆宜，而耳目不能以內通。知自其同者視之，則耳如目，目如耳，不知其所宜，而遊心乎德之和矣。和者，大同於物者也，則

455. 物視其所一，物視其所一則无往而非我，而不見其所喪矣。此所以視喪其足猶遺土，而形骸之所不能累也。常季曰：

456. "彼為己以其知，得其心以其心。得其常心，物何

457. 為最之哉？"王德而駘，則內聖者也，內聖則為己而已。以其知而得其心，以其心而得其常心，賢②為己者也。為己

458. 而非為物，則物何為最之哉？最之者，以為君師而上之之謂也。自其同者視之，而万物皆一，則以其知得其心者也。物視其所

459. 一而不見其所喪，則以其心得其常心者也，得其常心則不見其所喪矣。仲尼曰："人莫鑑於

460. 【莊子二　十九

461. 流水而鑑於止水，唯止能止衆止。受命於地，唯

462. 松柏獨也在，冬夏青青；受命於天，唯舜獨也

463. 正，幸能正生，以正衆生。夫保始之徵③，不懼之實。

464. 勇士一人，雄入於九軍。將求名而能自要者，而

465. 猶若是，而況官天地，府万物，直寓六骸，象耳

466. 目，一知之所知，而心未嘗死者乎！彼且擇日而

467. 登假，人則從是也。彼且何肯以物為事乎！"人莫鑑於

468. 流水而鑑于止水，聖人之所以動而王者，則流水也；其靜而聖者，則止水也。王德而駘，則其止水也。唯止能止衆止，此人之所以從

469. 王駘而鑑之也。盖虛靜无為者，天地之鑑，而万物之鏡，而有為非所以為鑑也。草木莫不受命於地，而唯松柏獨也在冬夏青青。人

470. 莫不受命於天，而唯舜獨也④，唯⑤則人之有舜於造化之間，人和其幾何而一遇也。則舜豈不以其能正生為幸，而不以其正而正衆

（以上第二十三紙）

471. 生哉！王駘則亦獨正者也，此所以為衆止之所止而不辞也。今夫士之以勇自名而欲見其保始之驗，成其不懼之實者，此特將求

472. 名而自要者也。而以一身之寡，雄入於九軍，則先登而人之所從者也。而況官天地，府万物，直寓六骸，象耳目，一知之所知，而心未

---

① "宫"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官"。

② "賢"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皆"。

③ 文書中"徵"字有圈劃痕迹。

④ 據《〈莊子義〉集校》"也"字後脫一"正"字。

⑤ 據《〈莊子義〉集校》"唯"字衍。

473. 嘗死者，則其死生不得與之變，殆非求名自要之比也。彼且擇日而登①假，去而上仙，則其於往來容與如此其至也，則人安得不從

474. 之乎！此則物之所以最之也。保始者，始以此自名，欲保之而弗傷也。古之制陣者，方以八包，一而為九；圓以六包，一而為七。九軍則

475. 方，以八包一而為九者也。或謂之九軍，或謂之八陣，其實一也。九軍則九其深厚堅緻而難入者也。天地雖大，冝定而不出所位，自

476. 其生者視之，則可官矣。万物雖衆，皆備乎我者也。自其同者視之，則可術②矣。若然，六骸非有也，寓之而已；耳目无知也，象之而已。象

477. 則象人之象也。物視其所一，不見其所喪，則一知无③所知，而心未嘗死者也。則物雖最之，彼且何肯以為士④乎？申徒

478. 嘉，兀者也，而與鄭子產同師於⑤伯昏无人。子

479. 產謂申徒嘉曰："我先出則子止，子先出則我

480. 止。"其明日，又與合堂同席而坐。子產謂申徒

481. 【莊子二　　二十

482. 嘉曰："我先出則子止，子先出則我止。今我將出，

483. 子可以止乎，其未邪？且子見執政而不違，子齊

484. 執政乎？"申徒嘉曰："先生之門，固有執政焉如此

485. 哉？子而悦子之執政而後人者也？聞之曰：'鑑明

486. 則塵垢不止，止則不明也。久與賢人處則无過。'

487. 今子之所取大者，先生也，而猶出言若是，不亦

488. 過乎！"道，吾不知誰之子。象帝之先則長於上古，物无以長之⑥者也。伯則長者也，昏則吾不知誰之所自出也，吾

489. 不知誰則无人也，伯昏无人則道之彊名也。申徒嘉、子產俱師於伯昏无人，而申徒嘉能外其形以忘人之勢，則從其師者也。子產

490. 以執政為悦，而不能忘己之勢，則背其師矣。此嘉所以責之也。以道觀之，物无貴賤，則先生之門固有執政焉若此哉！凡為道者，所

491. 以洗其心而磨去其塵垢，以歸之明者也，猶之鑑而已。今出言若是，則是不明，而塵垢之所止而不去也。子產曰："子

（以上第二十四紙）

---

① "登"《〈莊子義〉集校》作"等"，據文意應為"登"。

② "術"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府"。

③ "无"《〈莊子義〉集校》作"之"。

④ "士"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事"。

⑤ "於"《〈莊子義〉集校》作"與"，據文意應為"於"。

⑥ "之"《〈莊子義〉集校》無。

492. 既若是矣，猶與堯爭善，計子之德不足以自

493. 反邪？” 與其譽①堯而非桀，不如兩忘而化其道。子產以執政為悦，則不能忘利者也。曰嘉之吉②，則以道為尊而忘其勢，則疑

494. 於與堯爭善而不能忘善也。夫唯兩忘而化其道，則足以反本而忘形，疑於不能忘善，是以計子之德不足以自反也，計則一③度之④

495. 之辞也。申徒嘉曰：“自狀其過以不當亡者衆，不狀

496. 其過以不當存者寡。知不可奈何而安之若

497. 命，唯有德者能之。遊於羿之彀中。中央者，中

498. 地也；然而不中者，命也。人以其全足笑吾不全

499. 足者，衆矣。我怫然而怒，而適先生之所，則廢然⑤

500. 而反。不知先生之洗我以善邪？吾與夫子遊十

501. 九年矣，而未嘗知吾兀者也。今子與我遊於形

502. 【莊子二　二十一

503. 骸之內，而子索我於形骸之外，不亦過乎！”子產

504. 蹵然改容更貌曰：“子无乃稱。” 自狀其過，以不當亡⑥者衆。不狀其過，以不當存者寡。

505. 我則非自狀其過以不當亡⑦者也，狀謂文飾之也。知其不可柰何而安之若命，唯有德者能之，則《人閒世》所謂“自事其心，而哀樂不

506. 易施乎前”者也。遊於羿之彀中。中央者，中地也。然而不中者，命也。知其不可柰何而安之若命，亦若是而已。遊於羿之彀中。央⑧者，中

507. 地也，則行至於无感⑨而可以免焉之譬也。而不中者，命也。則不幸而不免焉之譬也。人以其全足，笑吾不全足者，衆矣，我怫然而怒，

508. 則我初非能知其无可柰何而安之言⑩也。而適先生之所，則廢然而反，則免於道而忘之者也。不知先生之洗我以善邪？道之化物，

---

① “譽”《〈莊子義〉集校》作“與”，據文意應為“譽”。

② “曰嘉之吉”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由嘉之言”。

③ “一”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億”。

④ 據《〈莊子義〉集校》“之”字為衍文。

⑤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怫扶弗”三字，為“怫”字反切注音。

⑥ “亡”《〈莊子義〉集校》作“王”，據文意應為“亡”。

⑦ “亡”《〈莊子義〉集校》作“王”，據文意應為“亡”。

⑧ 據《〈莊子義〉集校》“央”字前脱一“中”字。

⑨ “感”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憾”。

⑩ “言”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者”。

509. 則不知其所以然而然者也。十九者，陰陽之極數也。為道者，極陰陽之數而造其原，所以能忘其形也。子產與嘉俱從伯昏花①人

510. 遊，則相其②遊於形骸之內者也。伯昏无人則久③離吾心而已。而子以兀觀我，而謂我之得④不足以自反，則索我於形骸之外也。

511. 魯有兀者叔山无趾，踵見仲尼。仲尼曰："子不謹，

512. 前既犯患若是矣。雖今來，何及矣！"无趾曰："吾唯

（以上第二十五紙）

513. 之而外不蕩也。德者，成和之脩也。德不形者，

514. 物不能離也。"水停而至於平，則其盛而无以加焉者也。明照鬚眉，平中準，大匠取法焉，以是而已。然水之所

515. 以平者，乃其性然也。內得⑤之而外不蕩，則平矣。內保之者，勿失其性而已。外不蕩者，勿動之也。人之性，亦猶是也。其所受於天者，万

516. 物皆備而未始有虧，則成也。万物皆一而未始有乖，則和也。得⑥者，无它⑦，成和⑧之脩而已矣。所謂性脩反德，德至同於初也。德不形而

517. 同於初，則物得之以生也，夫物安能離其所自生哉？哀公異日以告閔子曰："始也，

518. 吾以南面而君天下，執民之紀而憂其死，吾自

519. 以為至通矣。今吾聞至人之言，恐吾无其實，輕

520. 用吾身而亡吾國。吾與孔丘，非君臣也，德友而

521. 已矣！"哀公之於孔子，所謂以位則子君我臣，非敢與君友；以德則子事我而不可與我友者也。而言此者，蓋神者人之成

522. 心，非特聖人為能體之，而愚者與有焉。雖哀公之下才，誠能反而家⑨之，則所知猶若是，而其得⑩可與孔子友而不為過者也，而況卓

---

① "花"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② "其"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與"。
③ "久"《〈莊子義〉集校》作"不"。
④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
⑤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保"。
⑥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
⑦ 《〈莊子義〉集校》"它"字後多一"也"字。
⑧ "成和"《〈莊子義〉集校》作"和"，據文意應為"成和"。
⑨ "家"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求"。
⑩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

523. 【莊子二　二十二①

524. 然而一遇於万世之下者乎？闉跂支離无脤說衛靈公，靈公

525. 悅之，而視全人，其脰肩肩。甕瓮②大癭說齊桓③

526. 公，桓公悅之，而視全人，其脰肩肩。故德有所長

527. 而形有所忘，人不忘其所忘而忘其所不忘，此

528. 謂誠忘。"闉跂支離无脤、甕瓮大癭，則天下之擁腫而極醜者也，衛靈、齊桓則不可以為有道者也。而得④有所長，則雖非

529. 有道，視其全人，其脰肩肩。則擁腫之極醜，乃為修頸之美，是者⑤形有所忘也。而況至德之相與，其有係於其形骸之外而不忘者乎！

530. 人常患不知存其神，則其所忘者也；而役於視聽思慮之內，則其所不忘者也。人不忘具⑥所忘，而忘其所不忘，此謂誠忘，則非特形

531. 有所忘而已矣。故聖人有所遊，而知為孽，約為膠，德為

532. 接，工為商。聖人不謀，惡用知？不斲，惡用膠？无

533. 喪，惡用德？不貨，惡用商？四者，天鬻也。天鬻也⑦

（以上第二十六紙）

534. 以不可解也。若夫遁天倍情，忘其所受，古者謂之遁天之刑。人而遁乎天，則其所自取而人刑之，是以可解也。則仲尼非不知无趾，

535. 无趾非不知仲尼。而其言之或異者，以內外之不相及故也，而其歸未始不同也。夫王駘之兀已足，明其立獨而忘其所以行矣，而

536. 又重之以申徒嘉、叔山无趾者，嘉則明所以立獨而忘行，當於形骸之內而索之；而无趾則明雖亡其足矣，而其尊足未嘗亡也。蓋

---

① 據《〈莊子義〉集校》及陳靜《黑水城〈呂觀文進莊子義〉研究》（《諸子學刊》第二輯，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 年）一文，原"莊子二　二十二"頁佚，此頁文書應為"莊子二　二十六"頁，文書原編碼有誤，《俄藏黑水城文獻》編者據文書原編碼將其排印於此有誤，其應位於"莊子二　二十五"頁，即《俄藏黑水城文獻》現第 29 紙之後。

② "瓮"同"盎"，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③ 文書中此行与上一行天頭處手書"瓮盎"兩字，為"瓮"字注實音。

④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

⑤ "者"《〈莊子義〉集校》無。

⑥ "具"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其"。

⑦ 據《〈莊子義〉集校》"也"字衍。

537. 德之充，有其物常在形骸①之所不能累，故萬②之亢焉。魯哀公問於仲尼曰："衛有
538. 惡人焉，曰哀駘它。丈夫與之處者，思而不能
539. 去也。婦人見之，請於父母曰：'與為人妻，寧為夫
540. 子妾'者，十數而未止也。未甞有聞其唱者也，常和
541. 人而已矣。无君人之位以濟乎人之死，无聚禄
542. 以望人之腹。又以惡駭天下，和而不唱，知不出
543. 乎四域，且而雌雄合乎前。是必有異乎人者也。
544. 【莊子二　　二十三
545. 寡人召而觀之，果以惡駭天下。與寡人處，不
546. 至以月數，而寡人有意乎其為人也；不至乎
547. 期年，而寡人信之。國无宰，寡③人傳國焉。悶然
548. 而後應，氾④而若辞。寡人醜乎，卒授之國。无幾⑤
549. 何也，去寡人而行，寡人卹焉若有亡也，若无與
550. 樂是國也。是何人者也！"魯與衛，宗國也。惡人，人之所見而惡之也。哀者，情之无累也。駘
551. 者，形之不移也；它者，物之⑥非己也。衛有惡人曰哀駘它，則體神者也。不離於宗，謂之天人；不離於情，謂之神人；天則神矣，則求神人
552. 者不離其宗无⑦有之也。天下之所謂美者，皆聰明智慮之所及而已，然皆不出⑧思為之內。神則无思无為，而非聰明智慮之所及也。
553. 是天下之至賾⑨，而人情之所惡也。人徒知美其所美，而不知其所恶者，益所以為神也。意⑩怒哀樂愛惡，莫非情之累。而哀之於生死

---

① "德之充，有其物常在形骸"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之充者，其符常在形骸"。

② "萬"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寓"。

③ 據《〈莊子義〉集校》"寡"字前脫一"而"字。

④ 文書中"氾"原作"圯"，後塗改為"氾"。

⑤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氾浮□"三字，為"氾"字反切注音。

⑥ "之"《〈莊子義〉集校》作"是"，但其注釋指出當作"之"。

⑦ "无"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而"。

⑧ 《〈莊子義〉集校》於"出"字後補一"於"字，其注釋稱為據黑水城本所補，但文書圖版中無此"於"字。

⑨ "賾"《〈莊子義〉集校》作"蹟"，據文意應為"賾"。

⑩ "意"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喜"。

554. 之際，尤為綢繆而難解，則情之尤累也。馬之奔踶者，或可以御之而致遠，至於駘而不能行，則定於形而非駈策之可移也。而所謂

（以上第二十七紙）

555. 神者，雖哀而不知其所以哀，則哀不足以累其情；雖駘而不亡其所以行，則駘不足以定其形。則哀也，駘也，非己有也，猶它而已矣。

556. 是以寓之衛之惡人，而名之為哀駘屯①也。神則②人之心也，神无方也，則心亦莫知其鄉也。神通乎晝夜之道而无時也，則心亦出入

557. 无時也。然既得之以為人矣，則所謂神者，與心固未嘗相離也。神非陰陽也，而心陽也。无思无慮，而思慮之所自出也。故文③夫與之

558. 處者，思而不能去也。精則位於腎，而配之者也。而精神皆生於道，由乎道，則精與神合而為一矣。雖合也，而非所與為敵也，以神之

559. 无匹也。腎，陰也。則婦人見之，請於父母，與為人妻，寧為夫子妾，十數而未止也。請於父母，則由乎道之譬也；寧為夫子妾，則合而不

560. 與為敵之譬也；十則陰④之極數也。神者，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也⑤，是以未有聞其唱者也，常和人而已矣。“无君人之位以濟

561. 乎人之死”，則至貴之德不足以名之也。“无聚祿以望人之腹”，則至富之業不足以名之也。而德業之所由出也，天下皆以情求之而

562. 不得，則以為至賾而惡之，是以惡骸天下也。向之未有間⑥其唱者，則聞其如此也。和而不唱，則其體如此也。神雖无方，而无乎不在

563. 也。則知不出乎四域者也，且然而已矣，而无定體者也。万物負陰而抱陽，則分矣；而雌雄合乎前，則妙乎陰陽而不測者也。唯其神

564. 之所為，是以意其有以異乎人也。“寡人召而觀之，果以惡駭天下。”則其始見也，不能不以其至賾而惡之也。“與寡人處，不至乎以月

565. 【莊子二　　二十四

566. 數，而寡人有意乎其為人也。”則操而存之，日知其所亡也。“不至乎朞年，而寡人信之。”則存之滋久，而知其有諸己也，信則有諸己之

567. 謂也。“國无宰，寡人傳國焉。”則莫知其極，而可以有国者也。“悶然而應，氾然而辞。”則彼非肯以物為事也。“寡人醜乎？卒授之國。”則有國

568. 而不寓之於此，非出於長且久，而可醜焉者也。“无幾何也，去寡人而行。”則窅然喪之者。“寡人卹然，若有亡。”則不知其所以然而然也。

569. “若无與樂是国”，則无樂无知，是眞樂眞知者也。人而至於神，則人不足以名之也，是以不知其為何人也。仲尼曰：

570. “丘也嘗使於楚矣，適見豚子食於其死母者。少

---

① “屯”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它”。

② “則”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者”。

③ “文”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丈”。

④ “陰”《〈莊子義〉集校》作“陰陽”，但其注釋指出“陽”字或為衍文。

⑤ 據《〈莊子義〉集校》“也”字前脫一“者”字。

⑥ “間”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聞”。

571. 焉眴若，皆弃之而走。不見己焉爾，不得類焉爾。所
572. 愛其母者，非愛其形也，愛使其形者也。戰而死者，
573. 其人之葬也不以翣資；刖[①]者之履，无為愛之，皆
574. 无其本矣。為天子之諸御，不爪翦，不穿耳；取妻
575. 者止於外，不得復使。形全猶足以為爾，而况全德

（以上第二十八紙）

576. 之人乎！今哀駘它未言而信，无功而親，使人授己
577. 國，唯恐其不受也，是必才全而德不形者也。" 楚在魯之南，南，
578. 明方也。神則不可見，由明而見之也。豚之為豚，其為子母則无②異；而其為神者，子母則同也。豚子而食於其死母，則固未知其為死
579. 也。"少焉眴若，皆弃之而走"，則不見其神也。神之所以在其母者，乃其所以在己者也；在己者，乃其所以在母者也，而相與為類也。神
580. 之離其母則不見已，不得類，是以雖不知其為死，而去之不待頃也。"所愛其母者，非愛其形也，愛使其形者也。"神則使其形者也。戰
581. 之有翣，蓋所以自衛也，故死則以翣資。戰而死，則无所事翣也。刖者之不愛其履，猶是也。皆无其本而已矣。神者物之所以為本也。
582. 是以為天子之諸御，不爪翦，不穿耳，取妻者止於外，不得復使形全，猶足以御至尊，成婚媾，則得③全者則宜其為人之所信也。執道
583. 者，德全；德全者，神全；神全則體神者也。今哀駘它未言而信，无功而親，神之信固无所事言，其親固无所事功，所謂默而識之，不言
584. 而信，存乎德行，而神人无功是也。使人授己國，唯恐不受。神者受之，則於為國乎何有？是必才全而德不形者也。才者，所得於天而
585. 不可加損者也。名之以神，則神乃其才也，是以謂之才也。 哀公曰："何謂才全？" 仲尼曰："死
586. 【莊子二　　二十五
587. 生、存亡、窮達、貧富、賢與不肖、毀譽、飢渴、寒暑，
588. 是事之變、命之行也。日夜相代乎前，而知不能
589. 規乎其始者也。故不足以滑和，不可入於靈府。使[④]

① 文書中"刖"字有塗改痕迹。
② 據《〈莊子義〉集校》"无"字衍。
③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
④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滑骨"二字，為"滑"字注實音。

590. 之和豫，通而不失於兊[①]；使日夜无郤，而與物為

591. 春，是接而生時乎心者也。是之謂才全。”死生、存亡、窮達、貧富、賢與

592. 不肖、毀譽、飢渴、寒暑，在人則事之變，在天則命之行也。日[②]夜相代乎前，而莫知其所萠，則知不能規乎其始也，則吾何容心於其閒，

593. 而足以滑吾之和，而入吾之靈府哉！和者，陰陽之沖，而神之所好也；靈府，則神之所宅也。唯具[③]如此，故其神和且豫，雖通而不失於

594. 兊也，所謂塞其兊是也。不失於兊，則其神无郤而不見有晝夜之閒矣。所謂塗郤，守神是也。而與物為春，則與造物者同體而能生

595. 生者也。心之體，出入无時者也。與物為春，則是與物接而生時乎心者也。不與物接，則不生而已矣。此所以為全也。“何謂

596. 德不形？“曰：”平者，水停之盛也。其可以為法也，內保

（以上第二十九紙）

597. 者，天食也。既受食於天，又惡用人！有人之形，无

598. 人之情。有人之形，故群於人；无人之情，故是非不

599. 得於身。眇乎小哉，所以屬於人也！謷乎大哉，

600. 獨成其天！”人不忘其所忘，而忘其所不忘，此謂誠□。□□[④]則聖人之所遊也。得是而遊之，所謂物之不得遁而

601. 皆存者也，所謂遊乎六合四海之外者也。若然者，以知為孽，孽[⑤]則本幹之所生而非本幹也。以約為膠，膠[⑥]則約散而固之者也。以德

602. 為接，接[⑦]則躰異而續之者也。以工為商，商[⑧]則非所以為器者也。所以然者，聖人不謀惡用智？以智，則本幹之餘也，反之則不生，惡用

603. 孽矣？身槁木之枝，則不生者也。不斲惡用膠？反之則不散，惡用約矣？其神无隙，則不散者也。无喪惡用得[⑨]？反之則不殊，惡用接矣？物

604. 視其所一，則不殊者也。不貨惡用商？反之則不罟，惡用工矣？復歸於樸，則不罟者也。四者，天鬻也。天鬻也道[⑩]，天食也，天食☐則

---

① “兊”同“兑”，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② 據《〈莊子義〉集校》“日”字前脫“命之行也”四字。

③ “具”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其”。

④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忘。誠忘”。

⑤ 文書中此“孽”字為省文符號，現逕改。

⑥ 文書中此“膠”字為省文符號，現逕改。

⑦ 文書中此“接”字為省文符號，現逕改。

⑧ 文書中此“商”字為省文符號，現逕改。

⑨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

⑩ “道”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者”。

605. 无待於外而自足矣。既受食於天，又惡用人，是以有人之形[而]无人之情，以其所遊在於诚忘故也。有人之形，故羣於人，羣於

606. 人則遊乎世俗之間而不使之驚者也。无人之情，故是非不得於身，是非不得於身，則休乎天均者也。眇乎小哉！所以屬於人，則

607. 【莊子二　　　二十七

608. 人之所畏，不可不畏也。謷乎大哉，獨成其天！則其未可制也。盖德充之至，其符常若此也。惠子謂莊子

609. 曰："人故无情乎？"莊子曰："然。"惠子曰："人而无情，

610. 何以謂之人？"莊子曰："道與之貌，天與之形，惡

611. 得不謂之人？"惠子不能虛其心而无我，則不得其所為使者也，故至於无用无情之說，每致疑焉。貌則①，動作

612. 威儀无非道也，故曰道與之貌。形則百而②九竅是也，百骸九竅天而生也，故曰天与之形。則所以為人者足矣，奚為疑其不可以无

613. 情乎？惠子曰："既謂之人，惡得无情？"莊子曰："是非吾

614. 所謂情也。吾所謂无情者，言人之不以好惡內

615. 傷其身，常因自然而不益生也。"惠子以為，既謂之人，惡得无情？意其无情，則若

616. 木石而不可以為人也。莊子以為，吾所謂情，是非之謂也。則向所謂无人之情，則是非不得於身是也。吾所謂无情者，言人之不以

617. 好惡內傷其身，常因自然而不益生而已。[誠]因其自然而不益生，則天所以与我，若是[足]矣，胡為其不可以謂之人哉！惠

（以上第三十紙）

618. 子曰："不益生，何以有其身？"莊子曰："道與之貌，

619. 天與之形，无以好惡內傷其身。今子外乎子

620. 之神，勞乎子之精，倚樹而吟，據槁梧而瞑。天

621. 選子之形，子以堅白鳴。"惠子不知赤子之心，其為人者，固已具矣，是以疑其不益生，則

622. 无以有其身也。"道与之貌，天与之形，无以好惡內傷其身。"則足以有其身矣，奚必益生而後可以有其身哉！今不知人之所以為人

623. 者，固无情也，是不知有所謂神也。不知有所謂神，是外乎子之神也。馳其精於事物之間，是勞乎子之精也。故其憊至於倚樹而吟，

---

① 據《〈莊子義〉集校》"則"字後脫"動作威儀是也"六字。

② "而"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骸"。

624. 據槁木而瞑也。《齊物論》稱惠子之據梧，欲以明之，則倚樹而吟，據梧而瞑，非无意也。蓋惠子不知即動而靜，則万物芸芸①，各復歸其
625. 根。而謂據梧者，然後為靜，此則不知人之无情也。夫唯不知此，則是不得其所為使，而其形為天之所選，而以堅白鳴也。形有不同，
626. 其鳴亦異。猶風之於衆竅而已，是以謂之鳴也。
627. 【莊子二　　二十八
628. 莊子内篇義卷第二
629. 茂茂
630. 茂茂承茂②

（以上第三十一紙）

631. 【呂觀文進莊子内篇義卷第三
632. 大宗師第六
633. 知天之所為，知人之所為者，至矣。知天之所
634. 為者，天而生也；知人之所為者，以其知之所
635. 知以養其知之所不知，終其天年而不中道
636. 夭者，是知之盛也。雖然，有患。夫知有所待而
637. 後當，其所待者特未定也。庸詎知吾所謂天
638. 之非人乎？所謂人之非天乎？且有眞人而後
639. 有眞知。天而生者，天之所為也。知天之所為，則知吾之所自而生者，天而生也。天而生也者，莫之為而生也，而人
640. 无預也，人无預則知之所不待③而知也。知之所知者，人之所為也，知人之所為，則以其知之所知，以養其知之所不知。知之所不知
641. 【莊子三　　【一
642. 者，則所謂天而生者也。以知養生，則非以生隨知者也，此所以能盡年而不中道夭也。世所謂知者，其盛无以過此也，然不免有患
643. 也。蓋所謂知天知人者，必待知而後當者也，則是有所待也。而知者非道之眞也，非道之眞而待以為當，所謂未成乎心而有是非
644. 者也，則所待者固未定也。苟為未定，則安知吾向之所謂天者非人乎？安知吾向之所謂人者非天乎？以人為天，以天為人，則不可

---

① 文書中此“芸”字為省文符號，現逕改。

② 文書中第630、631兩行文字為手書。

③ “待”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得”。

645. 以為眞知也，此其所以為有患也。天①唯真人而後有眞知，眞知則以不知知之而无所待者也。何謂眞人？古

646. 之眞人，不逆寡，不雄成，不謩士。若然者，過而②

647. 弗悔，當而不自得也。若然者，登高不慄，入水

648. 不濡，入火不熱，是知之能登假於道也若此。③ 天下

649. 是非之不一，則誰從哉？從衆而已矣，從衆則不免於逆寡也。地道无成而代有終剛，則不免於雄成也。詢謀僉同，則不免於謩士也。

650. 此聖人應世之迹，而非其所以為眞也。眞人者，純而不虧，素石④不雜，則自其所以為眞者言之也。自其所以為眞者言之則未甞有

651. 是非，未甞有是非則不逆寡矣。湛然守雌而不倡，不倡則不雄成矣。物至而應，未甞預謀也，則不謩士矣。此无它，无我而已矣。夫唯

（以上第三十二紙）

652. 无我，則雖過也，理之不得不過也，何悔之有？其當也，理之不得不當也，何自得之有？夫唯无我，則物視其所一而不見其所異。登我

653. 所為也，高亦我所為也，將誰慄？入我所為也，水火亦我所為也，將誰濡且熱？夫知固非道也，而眞人之知能登假於道也。如此，是豈

654. 可不謂眞知乎！嗚呼！人莫不有所謂真知者，不求扁⑤耳矣。古之眞人，其寢不夢，其覺

655. 无憂，其食不甘，其息深深。眞人之息以踵，衆

656. 人之息以喉。屈服者，其嗌言若哇。其耆⑥欲深⑦

657. 者，其天機淺。人心之盡，未始有物者也。眞人者，得我心之盡者也，故不為思慮嗜好之所役。无思慮，則其寢

658. 不夢，其覺无憂矣。无嗜好，則其食不甘矣。夢想消，嗜好薄，則其息深深⑧而以踵矣。踵者，氣之无⑨而息之所自起也。身以足為踵，息以

659. 其所自起為踵，皆以其最下者名之也。夫唯氣平而息深，則復乎其元矣。深深⑩者，深之又深者也。深之又深，則至於无息也。衆人之

---

① “天”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夫”。

②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謩漫手”三字，為“謩”字反切注音。

③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更百”三字，為“□”字反切注音。

④ “石”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而”。

⑤ “扁”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焉”。

⑥ “耆”通“嗜”。

⑦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哇獲媧”三字，為“哇”字反切注音。

⑧ 文書中此“深”字為省文符號，現逕改。

⑨ “无”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元”。

⑩ 文書中此“深”字為省文符號，現逕改。

660. 失守而屈服者，其嗌之言，猶若哇也。其息之以踵，不可得也。嗜慾深而天幾①淺，物觸則發②。求寢之无夢，覺之无憂，食之不甘，不可得

661. 也。古之眞人，不知悅生，不知惡死。其出不訢，其入③

662. 【莊子三　　【二

663. 不距。儵然而往，儵然而來而已矣。不忘其所始，

664. 不求其所終。受而喜之，忘而復之。是之謂不以

665. 心捐④道，不以人助天，是之謂眞人。儵然者，言其往來如羽之飛於空而

666. 无所礙也。知有生而說之，死而惡之，出生則訢，入死則距，以弃其所謂儵然者，則是以心捐⑤道者也。受生而忘其生之所始，畏死而

667. 求其死之所終，不能受而喜之，志⑥而復之，每於自然而益生焉，則是以人助天也。若然者，其心志，

668. 其容寂，其顙頯。淒然似秋，煖然似春，喜怒通⑦

669. 四時，與物有宜而莫知其極。故聖人之用兵也，

670. 亡國不⑧失人心。利澤施乎萬世，不為愛人。夫唯不以心捐⑨

671. 道，不以人助天，則其心未嘗不在道，故其心志，志則志於道者也。故曰强行者有志，其心未嘗不在道。則見於外者，其容寂，其顙頯

672. 也。其容寂，則神凝而无動容矣；其顙頯，則反朴而无態色矣。淒然以致⑩，非有所惡也；煖然似春，非有所好也；喜怒通四時，則同⊠□⑪

（以上第三十三紙）

---

① “幾”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機”。

② 《〈莊子義〉集校》注釋指出“嗜慾深而天機淺，物觸則發”一句，國圖藏金刻本《莊子義》與本文書同，但道藏本《南華真經義海纂微》及文淵閣四庫全書本《莊子翼》則作“嗜慾深而天機淺，其天機淺，物觸則發也；其息以踵，則去物遠矣!”。《〈莊子義〉集校》認為《纂微》及《莊子翼》之文更為貫通。

③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訢欣”二字，為“訢”字注實音。

④ 此字《〈莊子義〉集校》作“捐”，但據文意似應為“損”。

⑤ “捐”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損”。

⑥ “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忘”。

⑦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頯去執”三字，為“頯”字反切注音。

⑧ 據《〈莊子義〉集校》“不”字前脫一“而”字。

⑨ “捐”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損”。

⑩ “以致”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似秋”。

⑪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天”。

673. 始有物。然而居其實者也，則張乎其虛而不華也。邴邴①乎其似喜乎！邴之言炳，受而喜之，則其似喜固明也。崔乎其不得已乎！崔之

674. 言催，言其迫而動。緣督以為經，而非喜也。滀乎進我色而容物也，與乎止我得②而未嘗失己也。眇乎小哉？所以屬於人！人之所畏，不

675. 可不畏，則厲乎其似世也，危而似世則可制也。謷乎大哉，獨成其天！則非世也，未③可制也。連乎不見其隙，則不得其門而入也，則似

676. 好自閉而不與物通也。悗乎忘其言，則不見可言者，而非好閑④也。凡此者皆其狀，有似之而非，則不可以狀求者也。以刑為

677. 體，以禮為翼，以知為時，以得⑤為循。以刑為體

678. 者，綽乎其殺也；以禮為翼者，所以行以於世

679. 也；以知為時者，不得已於事也；以得⑥為循者，言

680. 其與有足者至於丘也，而人眞以為勤行者也。

681. 君子者，以人道名之者也，故所體者仁⑦而已。眞人者，以天道名之而以万物百姓為芻狗者也，則仁不足以言之也，孰見其所體哉！

682. 唯其於刑也，綽乎其殺，則見其所體矣。蓋仁者之於殺也，則惨惻而矜之，以其愛之也。不仁者之於殺也，則憤怒而快之，以其惡之

683. 【莊子三　　【四

684. 也。眞人者，非有愛惡者也，則其於殺也，豈不綽乎哉！此則見其所體也。雖然，古之聖人之於殺，未嘗不矜者，與人同之也。未能忘礼

685. 樂而克己復礼，則視聽言動，莫非礼也，則礼豈特為翼而已哉！耳目不知其所宜，而言動⑧不知其所以然也，則礼豈吾所待哉！以之

686. 為翼，以行於世而已矣。寂然不動，入於不古不今，則出入豈有時哉！唯其心之出，有物採之而後知，則其所以為時也，是其不得已

687. 於事也。非不得已⑨則无知，无知則无時矣。上得⑩不得，是以无得⑪。而曰得⑫者，以為循而已。循者如軌轍之可循，則首⑬有足者，皆可與之

---

① 文書中此“邴”字為省文符號，現逕改。
②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
③ 據《〈莊子義〉集校》“未”字前脫一“而”字。
④ “閑”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閉”。
⑤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
⑥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
⑦ “仁”《〈莊子義〉集校》作“人”，據文意應為“仁”。
⑧ “動”《〈莊子義〉集校》作“為”，據文意應為“動”。
⑨ 《〈莊子義〉集校》於“已”字前多一“人”字，但其注釋疑其為衍文。
⑩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
⑪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
⑫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
⑬ “首”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苟”。

688. 以至於丘也。中而不可不高者，得①也。丘者，中高之地也。凡若此者，直用吾真而已矣，何勤行之有哉！而人真以為勤行，則亦不可以

689. 狀求之者也。故其好之也一，其弗好之也一。其一也一，其

690. 不一也一。其一與天為徒，其不一與人為徒。天

691. 與人不相勝也，是之謂眞人。夫物視其所一，則不見其所異。故其好之者，美與善

692. 也。而美與善出於此而已，吾不見其為美與善也。其不好之者，惡與不善也，而惡與不善出於此而已，吾不見其為惡與不善也。則

693. 好之與不好之，安得不一哉？一猶水也，其一也，猶水之湛然也，而不失其為水也，故其一也一；其不一也，猶水之波流也，而亦不失

（以上第三十四紙）

694. 其為水也，故其不一也二②。知此者，非獨止而後止，雖動亦止也。夫既皆一矣，而有一有不一，何也？以其一与天為徒也，其不一与人

695. 為徒也。与天為徒，則退藏於密也。与人為徒，則吉凶与長同書③也。雖然，与天為徒亦一也，与人為徒亦一也，則天与④人不相勝也。嗚

696. 孝⑤，非眞人何足以与此！死生，命也，其有夜旦之常，天也。人之有

697. 所不得與，皆物之情也。彼特以天為父，而身猶

698. 愛之，而況其卓乎！人特以有君為愈乎己，而身

699. 猶死之，而況其眞乎！泉涸，魚相與處於陸，相呴

700. 以濕，相濡以沫，不如相忘於江湖。與其譽堯而

701. 非桀也，不如兩忘而化其道。莫之致而至者，命也；莫之為而為者，天也。死生之相

702. 為夜旦，出於命与天，則人之有所不得与，此物之㥶⑥也，則吾何赤⑦哀樂於其間哉！彼特以天為父，天則吾所自而生者也。以吾所自

703. 生者為父而身猶愛之，而況生之所自生乎？則其為父也與⑧矣，而獨不愛之乎？卓者，言其獨赤⑨，而非視聽思慮之所及也。苟為知其

①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
② “二”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一”。
③ “与長同書”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与民同患”。
④ “与”《〈莊子義〉集校》作“於”，據文意應為“与”。
⑤ “孝”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呼”。
⑥ “㥶”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情”。
⑦ “赤”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為”。
⑧ “與”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卓”。
⑨ “赤”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立”。

704.　　【莊子三　　【五

705. 卓者而愛之，則生之元①足訴②明矣。人特以有君為与③乎已，而身猶死之，而況其真乎！則其眞君存焉者是也。若④為知其眞者而聽之，

706. 則死之无足視⑤明矣。泉涸，魚相与處於陸，相呴以濕，相濡以沫，不若相忘於江湖。則性命之泉涸，而處乎人偽之陸，相呴相濡以仁

707. 義之濕沫，不若相忘於道術之江湖，而不知有死生聚散也。蓋悅生惡死者，情也；未始有死生者，道也。舉⑥堯而非然⑦，亦得⑧而已

708. 矣。知兩忘譽非⑨而化其道，則所以忘死生者，未始不同也。夫大塊載我以形，勞我

709. 以生，佚我以老，息我以死。故善吾生者，乃所以

710. 善吾死也。死生者，未始不同也。大塊之於我，固无情於其閒也。苟為善吾生，則善吾死必矣，吾何為悅惡於其間哉！

711. 死生之變，不見其所異，則禍福得喪之所介，不足以累其心矣。夫藏舟於壑，藏山於

712. 澤，謂之固矣！然而夜半有力者負之而走，昧

713. 者不知也。藏小大有宜，猶有所遯。若夫藏天

714. 下於天下而不得所遯，是恒⑩物之大情也。物无大小，

（以上第三十五紙）

715. 心存則存，心三⑪則亡。苟為非道，未有存而不去也。故藏舟於壑，藏⑫山於澤，謂之固矣。而吾心一遺之則忽馬⑬已失之，非夜半有力者

---

①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② “訴”《〈莊子義〉集校》同，但其注釋認為據文意其當為“忻”。
③ “与”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愈”。
④ “若”《〈莊子義〉集校》作“苟”。
⑤ “視”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拒”。
⑥ “舉”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譽”。
⑦ “然”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桀”。
⑧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情”。
⑨ “譽非”《〈莊子義〉集校》作“非譽”。
⑩ “恒”字為“恒”，避宋真宗趙恒諱缺筆，且文書中此字有塗改痕迹。
⑪ “三”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亡”。
⑫ 文書中此“藏”字有塗改痕迹。
⑬ “馬”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焉”。

716. 負之而走，其安之乎？夜半者，玄①極之時。有物於此，徙天之物而藏之至玄極之處，非有力者其能若是呼②？唯明者為能知常，而見吾

717. 心之存亡，則足以知此，豈昧者之所知乎！天③舟之藏於壑，山之藏於澤，其藏小大為得其宜者也，猶有所遯。以有涯之生而欲藏之

718. 无窮之宇宙，非所宜矣。而欲无所遯，豈常④物之情哉！若天⑤天⑥下者，万物之所一也，吾得其所一而藏之於所一，則彼有力者，雖欲負

719. 之而走，其安之哉！此其所以不得所遯而為恒⑦物之大情也。然則藏天下於天下而不得所⑧遯，有道乎？曰，天下之所以為天下者，何

720. 目⑨也？知天下之所以為天下而藏之於所自之處，則彼不得遯矣。嗚呼！非真知者，何以預於此！特犯人之形

721. 而猶喜之。若人之形者，万化而未始有極也，其

722. 為樂可勝計邪？故聖人將遊於物之所不得

723. 遯而皆存。善夭善老，善始善終，人猶效之，又

724. 況万物之所係而一化之所待乎！夫天下者，万物之所一也。而人

725. 【莊子三　　【六

726. 者，万物之一耳。特犯人之形而猶喜之，苟得其所一，則若人之形者，固万化而未始有極也，其為喜固可勝計邪！故聖人將遊於物

727. 之所不得遯之處，則彼万物者皆存而未嘗亡也。物之所不得遯者，是乃天下之所藏，而万物之所係，一化之所待也。夫知夭者始

728. 終之无以異而皆善之者，人猶效之，而況遊於物之所不得遯而皆存者乎？夫道，有情有信，无

729. 為无形；可傳而不可受，可得而不可見；自本自

730. 根，未有天地，自古以固存；神鬼神帝，生天生地；

731. 在太極之先而不為高，在六極之下而不為深，

732. 先天地生而不為久，長於上古而不為老。耳得之以

① “玄”為“玄”，避宋太祖先祖趙玄朗名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② “呼”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乎”。

③ “天”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夫”。

④ “常”《〈莊子義〉集校》作“恒”，其注釋指出，本文書作“常”應為避諱改寫。

⑤ “天”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夫”。

⑥ 文書中此“天”字為省文符號，現逕改。

⑦ “恒”字為“恒”，避宋真宗趙恒諱缺筆。

⑧ 《〈莊子義〉集校》於“所”字前多一“乎”字。

⑨ “目”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自”。

733. 聽，目得之以視，手得之以持，足得之以運，口得之以言，心得之以思慮，豈不有情乎哉！寒暑得之以往來，而未甞忒其時；動植得之

734. 以生育，而未甞去①其類，豈不有信乎或②！然求其為之者不可得，是无③形也。或不言而諭，或目後④之而存。是可傳也，而莫得而⑤有之，故

735. 不可受也。以心契之，則脗然而合也，是而得是⑥。而莫得其朕，是不可見也。万物之生，未甞无本根也，而此則无所本根而自本目⑦根

（以上第三十六紙）

736. 矣。万物之存，有天地而後有也。而此則未有天地，自古以固存矣。鬼帝得我以神者也，我則不神，姓⑧鬼帝獨⑨无靈響⑩也。天地得我以

737. 生者也，我則不生，雖今日猶為又⑪極也。凡高者，深者，以其形而名之也。乆者，老者，以其時而名之也。而我則元⑫形与時者也，故雖在

738. 太極之先，六極之下，先天地生，長於上古而不為高深乆者⑬也。此所謂⑭道悠⑮无名也。狶韋氏得之，以

739. 挈天地；伏犧得之，以襲氣母；維斗得之，終

740. 古不忒；日月之⑯，終古不息；勘坯得之，以襲崐⑰

741. 崘；馮夷得之，以遊大川；肩吾得之，以處太山；⑱

742. 黄帝得之，以登雲天；顓頊得之，以處玄宫；禺

743. 強得之，立乎北極；西王母得之，坐乎少廣，莫知

---

① “去”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差”。
② “或”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哉”。
③ 據《〈莊子義〉集校》“无”字前脱“无為”兩字。
④ “後”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擊”。
⑤ “而”《〈莊子義〉集校》無。
⑥ “是而得是”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是可得也”。
⑦ “目”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自”。
⑧ “姓”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雖”。
⑨ “獨”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猶”。
⑩ “響”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嚮”。
⑪ “又”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太”。
⑫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⑬ “者”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老”。
⑭ “謂”《〈莊子義〉集校》作“為”，據文意應為“謂”。
⑮ “悠”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隱”。
⑯ 據《〈莊子義〉集校》“之”字前脱一“得”字。
⑰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坯扶眉”三字，為“坯”字反切注音。
⑱ 文書中此行地脚處手書“奂”字。

744. 其始，莫知其終；彭祖得之，上及有虞，下及五伯；
745. 傅說得之，以相武丁，奄有天下，乘東維、騎箕
746. 【莊子三　【七
747. 尾，而比於列星。古之聖人，或隱或顯，迹雖不同，未有不得道而司①以為聖者也。非特豨韋氏，以至於
748. 傳說而已。道為天下母，則目②天而下，未有不得道而能立者也，則非特維斗日月而已。然莊子獨舉此數人，与維斗日月者，蓋豨韋
749. 之挈天地，伏羲之襲氣母，勘坯之襲崐崘，馮夷之道③天川，肩吾之處太山，黃帝之登雲天，高辛之處玄宮，以至彭祖之自有虞而及
750. 五伯，傳說之相武丁而此列星，殆非人情之所測，然不過得道而已，則其餘可以類知也。斗隨月建，而未始有差，則終吉不成④；日月
751. 相推，而往來无窮，則終古不息。此二者亦不過得道而已，則其餘可以類知也。此其所以為太⑤宗師也歟？南伯子葵
752. 問乎女偊曰："子之年長矣，而色若孺子，何也？"⑥
753. 曰："吾聞道矣。"南伯子葵曰："可得學邪？"曰："惡！惡
754. 可！子非其人也。夫卜梁倚有聖人之才而无聖
755. 人之道，我有聖人之道而无聖人之才，吾欲
756. 以教之，庶幾其果為聖人乎！不然，以聖人之

（以上第三十七紙）

757. 道告聖人之才，亦易矣。吾猶守而告之，三日而
758. 後能外天下；已外天下矣，吾又守之，七日而後
759. 能外物；已外物矣，吾又守之，九日而後能外生；
760. 已外生矣，而後能朝徹；朝徹，而後能見獨；見
761. 獨，而後能无古今；无古今，而後能入於不死
762. 不生。殺生者不死，生生者不生。其為物⑦无不

---

① "司"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可"。
② "目"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自"。
③ "道"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遊"。
④ "終吉不成"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終古不忒"。
⑤ "太"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大"。
⑥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偊禹"兩字，為"偊"字注實音。
⑦ 據《〈莊子義〉集校》"物"字後脫一"議"字。

763. 將也，无不迎也，无不毁也，无不成也。其名為

764. 攖寧。攖寧也者，攖而後成者也。”南則明也，伯則為物長者也，葵則向

765. 明者也。南伯子葵則其質之明，而可以為物長趣明而不已者也，是以知問道也。女則守雌而未有与者也，偶之言踽，則獨行者也。

766. 守雌无与而獨行，則有道而才不足以濟衆者也。卜所以前知也，梁所以之量①也，倚則不能无所依也。知足以前知，而力足以任重，

767. 【莊子三　　八

768. 而不能无所依，則有才而无道者也。物壯則老，是謂非道。非道早已聞道，則憂妻②不能入，此所以年長而色稡③也。所謂聖人之道者，

769. 得其大本大宗者是也。所謂聖人之才者，則能以是道推之天下國家者也。所以有聖人之才而无其道者，巾④其不知大本大宗未

770. 嘗有物，而為死生古今之妄計，以至不能見獨朝徹，仞其生以為我有也。其甚遂至於不知物，与天下之非己而內之，則負⑤微積之，

771. 以至於著者也。故其守而告之也，則自其粗遣⑥之，而後能⑦於精已。外天下而後能外物，已外物而後能外生，已外生而後能朝徹。朝

772. 徹者，言沈冥於有身字⑧宵，至是徹而為旦也。朝徹而後能見獨，見獨者，知後⑨是之莫得其偶也。見獨而後能无古今。无古今者，叁万

773. 歲而一成純，不知有往來之異也。无古今而後入於不死不生。不死不生者，是乃所謂大本大宗，唯其不死不生，故死者我殺之，而

774. 我未嘗死也；生者我生之，而我未嘗生也。其為物无不將也，以其未嘗不在後也。无不迎也，以其未嘗不在前也。无不毁也，毁者非

775. 吾毁之而誰也？无不成也，成者非吾成之而誰也？將迎成毁，雖皆攖之，而我未嘗殆也，故名之曰攖寧。攖甯者，攖而後成也。若將迎

776. 成毁，有所不攖而雖⑩之，則道之所以虧，而非其成也。”南子伯⑪葵曰：“子獨惡乎聞

777. 之？”曰：“聞諸副墨之子，副墨之子聞諸洛誦之

---

① “之量”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任重”。

② “妻”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患”。

③ “稡”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稺”。

④ “巾”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由”。

⑤ “負”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自”。

⑥ 據《〈莊子義〉集校》“遣”字前脫一“而”字。

⑦ “能”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至”。

⑧ “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之”。

⑨ “後”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彼”。

⑩ “雖”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離”。

⑪ “子伯”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伯子”。

（以上第三十八紙）

778. 孫，洛誦之孫聞之瞻明，瞻明聞之聶許，聶許

779. 聞之需役，需役聞之於謳，於謳聞之玄冥，玄①

780. 冥聞之參寥，參寥聞之疑始。” 道以躰之為正，則文墨之所論者，乃副之

781. 而非其正也，故曰聞之副墨之子。然不能綿絡貫穿而誦之，則不能究其本末而至於通，故曰副墨之子聞之洛誦之孫。洛之

782. 言絡也，子孫云者，言道之有生乎此也已。誦而通之則見之明矣，故曰洛誦之孫聞之瞻明。見之而明則聶而許之矣，故曰瞻明聞

783. 之聶許。聶之言躡也，蹈而行之之謂也；許則心②以為然之謂也。聶而許之，則可以需物而役之矣，故曰聶許聞之需役。能需物而役

784. 之，則樂之至也，故曰需役聞之需役。能需物而役之，則樂之至也，③故曰需役聞之於謳。於謳者，嗟嘆之不足而詠哥④之，乃所以為樂

785. 之至也。自副墨以至於瞻明，則斈⑤而見之者也；自聶許以至於於謳，則行而至於樂之者也。雖然，皆未足以為道之躰也。无見也，不

786. 知其為樂也，而後足以為道之躰也，則玄冥參⑥疑始是也。見出於无見，知出於元⑦知，玄冥則无見无知之謂也，故曰於謳聞之玄冥。

787. 雖然，猶有所謂元⑧者，則非入於寥天一者也，參寥而已矣，故曰玄冥聞之參寥。至乎无亦不可得，則疑其為始，而莫知其為始乃其

788. 【莊子三 【九

789. 所以始也，故曰參寥聞之疑始。疑始者，似⑨万物之宗之謂也。夫道或以目係⑩而存，或以一言而盡。而卜梁倚斈之女偊，七變而後入

790. 於不死不生；女偊聞之副墨，九傳而後得之疑始。何也？蓋天下之為道者，一聞其言即以為妙道之行，則所謂見卯⑪而求時夜，見彈

791. 而求鴞炙是也。故莊子論此，欲聞道者勤而行之，以至於心契之而後已也。則欲由其書以入道者，亦若此而已矣。 子祀、

---

①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參七南”三字，為“參”字反切注音。

② “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必”。

③ 據《〈莊子義〉集校》此行“故曰需役聞之需役。能需物而役之，則樂之至也”等字衍。

④ “哥”通“歌”。

⑤ “斈”同“學”，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⑥ 據《〈莊子義〉集校》“參”字後脫一“寥”字。

⑦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⑧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⑨ “似”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是”。

⑩ “係”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擊”。

⑪ “卯”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卵”。

792. 子輿、子犁、子來四人相與語曰："孰能以无為
793. 首，以生為脊，以死為尻，孰知死生存亡之一[①]
794. 體者，吾與之友矣！"四人相視而笑，莫逆於心，
795. 遂相與為友。祀者，不忘其本如[②]者也；輿者，所以載而行之也；犁者，所以深而樹之也；來者，來而集之也；所謂
796. 唯道集虛者是也。為道者不忘其本始，載而行之於其身，深而樹之於其心，則道集而不去矣。此四人者，以死生存亡為一躰，而相
797. 与為友，故其制名，亦一躰而已。庚桑楚所謂："其次以為始无有，既而有生，生[③]俄而死。以无有為首，以生為躰，以死為尻，孰知有无死
798. 生之一守者，吾与之為之[④]。"則此四人者是也。俄而子輿有病，子祀往問

（以上第三十九紙）

799. 之。曰："偉哉！夫造物者，將以予為此拘拘也！
800. 曲僂發背，上有五管，頤隱於齊，肩高於頂，
801. 句贅指天。"陰陽之氣有沴，其心閒而无事，[⑤]
802. 跰𨇤而鑑于井，曰："嗟乎！夫造物者又將以予[⑥]
803. 為此拘拘也！"子祀曰："汝惡之乎！"曰："亡，予何惡！浸
804. 假而化予之死[⑦]臂以為雞，予因以求時夜；
805. 浸假而化予之右臂以為彈，予因以求鴞
806. 炙；浸假而化予之尻以為輪，以神為馬，予
807. 因而乘之，豈更駕哉！且夫得者，時也，失者，順
808. 也；安時而處順，哀樂不能入也。此古之所謂
809. 【莊子三　　十
810. 縣解也，而不能自解者，物有結之。且夫物不

---

①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尻吉羔"三字，為"尻"字反切注音。

② "如"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始"。

③ 文書中此"生"字為省文符號，現逕改。

④ "之"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友"。

⑤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句倶樹"三字，為"句"字反切注音。

⑥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沴□麗結顯"五字。

⑦ "死"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左"。

811. 勝天久矣，吾又何惡焉！” 輿載而行之，來集而不去，則躰之者也；祀不忘其本初，犁

812. 深而樹之，則冝知其所躰者也。為道而至於疾病死生之際而不為之變，此其難者，故寓之子輿子來之病，而子祀子犁往問之，以

813. 見其所躰之安也。曲僂發背，上有五管，頤隱於齊，肩高於頂，句贅指天，則疾之拘攣而可惡者也。然此特陰陽之氣有修①耳，其心則

814. 閒而无事也。是以雖跰䠣而不害鑑於井也。井源出而不窮，淵靜而能照，鑑於井則反照於性之譬也。言造物者又將以予為此拘，

815. 則若厭其生而以發子祀之問也。曰：“汝惡之乎？”則所以考其所躰之安也。其出不訢②，其入不距，而惡其為此拘拘，則是不能安之也。

816. “浸假而化予之左臂以為雞，予因以求時夜；浸假而化予之右臂以為彈，予因以求鴞炙；浸假而化予之尻以為輪，以神為馬，予因

817. 而乘之，豈更駕哉！” 羞③予之所躰者一也，故其形雖化為雞為彈為輪，而其神為馬，皆不失予之所躰而已矣。此所謂万化而未始有

818. 極也，則予何惡哉！蓋右④，陽也。雞以知時夜以聲，則陽之所化⑤，凡若此也。右，陰也。彈以形，鴞炙以味，則陰之所化，凡若此也。以无有為

819. 首，以生為香⑥，以死為尻，復歸乎无有，則輪轉而无窮者也。神則轉之者也。故以尻為輪，以神為馬，予因而乘之，无所更駕也。謂之子

（以上第四十紙）

820. 輿，其言固冝如此也。生之來不能却，則得者時也。其去不能禦，則失者順也。知得之為時而安之，知失之為順而処之，而哀樂不能

821. 入者，則其心之无物，而无所懸者也，此所以為解也。若夫非時而求之，當順而逆之，則是物⑦有結之，而不能自解者也。其來不能却，

822. 去其⑧不能禦，則物之不勝天也，則吾何為悪之哉！ 俄而子來有病，喘喘然將

823. 死，其妻子環而泣之。犁往問之，曰：“叱！避！无怛

824. 化！”倚其戶與之語曰：“偉哉造化！又將奚以汝

825. 為，將奚以汝適？以汝為鼠肝乎？以汝為蟲臂

826. 乎？”子來曰：“父母於子，東西南北，唯命之從。陰

① “修”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沴”。
② “訢”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忻”。
③ “羞”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盖”。
④ “右”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左”。
⑤ “化”字後《〈莊子義〉集校》多一“也”字。
⑥ “香”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脊”。
⑦ “物”字《〈莊子義〉集校》脫。
⑧ “去其”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其去”。

827. 陽於人，不翅於父母；彼近吾死而我不聽，我

828. 則捍矣，彼何罪焉！夫大塊載我以形，勞我以

829. 生，佚我以老，息我以死。故善吾生者，乃所以

830. 【莊子三　　　　十一

831. 善吾死也。今大冶鑄金，金踊躍曰：‘我且必為

832. 鏌鋣！’大冶必以為不祥之金。今一犯人之形

833. 而曰：‘人耳人耳。’夫造化者必以為不祥之人。

834. 今一以天地為大鑪，以造化為大冶，惡乎往

835. 而不可哉！”成然寐，蘧然覺。喘喘然將死，妻子環而泣之，則常人之所昏迷

836. 而顧惜之時也。鼠与虫①，人之所甚賤也。而氣形之散為其肝与臂，則又其所甚惡也。於斯時也，而以其所甚賤与所甚惡者問之，此

837. 子犂又以考子來之所安也。知陰陽於人不翅父母而聽之，知大塊之息我以死而善之，則安用聞其奚以汝為，奚以汝適也？大治②

838. 鑄金，金③踊躍曰“我必為鏌鋣！”大冶必以為不祥之今④，而鏌鋣不可必得矣。一犯人之形而曰“人耳人耳”，則造化必以我為不祥之人，

839. 而人亦不可以必為矣。今一以天地為大爐，造化為大冶，則鼠肝虫臂，孔⑤往而不可，吾何容心於其閒哉！“成然寐，蘧然竟⑥”，言雖死生

840. 之際，寤寐從容，不為之變也。成言其无所虧，蘧言其竟，而形明視之猶蘧而已，則与“蘧蘧⑦然周”同義也。《易》曰：“精氣為物，遊魂為變”，故

（以上第四十一紙）

841. 先⑧死生之說。於是之時，不能漠然无心以安之，而有介然之慮萌乎胷中，則遊衋之變，隨識而往，安知其所之乎！而子輿則時夜鴞

842. 炙任之造化而无所惡，子來則鼠肝虫臂聽之炉冶而无所擇，其所以処之者尽矣。非知死生存亡之一躰者，其能若是乎！子

843. 桑戶孟、子反、子琴張三人相與友，曰：“孰能相與

---

① “虫”同“蟲”，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② “治”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冶”。

③ 文書中此“金”字為省文符號，現逕改。

④ “今”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金”。

⑤ “孔”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⑥ “竟”同“覺”，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⑦ 文書中此“蘧”字為省文符號，現逕改。

⑧ “先”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知”。

844. 於无相与，相為於无相為？孰能登天遊霧，撓挑[①]

845. 无極，相忘以生，无所終窮！”三人相視而笑，莫逆

846. 於心，遂相與友。《易》以苞桑為固，桑則深根者也，戶其所由也，孟則長也，子桑戶孟則以深根為門而莫之

847. 与長者也。而或謂之子桑戶，或謂之桑戶，或謂之子桑，從省文也。子友[②]則以反本為士[③]者也。琴張，以琴為氏，則樂此者也。《孟子》有琴

848. 張，以為狂者，蓋亦接輿之流也。故子桑之死，或編曲，或鼓琴，而其辞則以死為反其眞，則亦子反琴張之士[④]也。“孰能相与於无相与，

849. 相為於无相為？”元[⑤]相与、元[⑥]相為，則歸根復命之処也。“孰能登天遊霧”，登天則遂於大明之上而至彼至陽之原也，遊霧則入於窈冥

850. 之門而至彼至陰之原也。歸根復命，而至夫至陰至陽之原，則撓挑无極，相忘以生而无所終窮矣。此三人者，則《庚桑楚》所謂“其次

851. 【莊子三　　十二

852. 以為有物矣，將以生為喪，以死為反”者也。觀其歌辞則可見矣。莫然有間，而子桑戶死，

853. 未葬。孔子聞之，使子貢往待事焉。或編曲，或鼓

854. 琴，相和而歌曰：“嗟來桑戶乎！嗟來桑戶乎！而已

855. 反其眞，而我猶為人猗！”子貢趨而進曰：“敢問臨

856. 尸而歌，禮乎？”二人相視而笑曰：“是惡知禮意！”子

857. 貢反，以告孔子，曰：“彼何人者邪？脩行无有，而外

858. 其形骸；臨尸而歌，顔色不變，无以命之。彼何

859. 人者邪？”孔子曰：“彼，遊方之外者也，而丘，遊方之

860. 内者也。外内不相及，而丘使汝往吊之，丘則陋

861. 矣。彼方且与造物者為人，而遊乎天地之一氣。

（以上第四十二紙）

862. 彼以生為附贅縣疣，以死為決疣潰癰。夫若[⑦]

---

①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撓而小”、“挑徒了”六字，為“撓”、“挑”兩字反切注音。

② “友”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反”。

③ “士”《〈莊子義〉集校》作“事”，據文意應為“士”。

④ “士”《〈莊子義〉集校》作“事”，據文意應為“士”。

⑤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⑥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⑦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疣胡乱”三字，為“疣”字反切注音。

863. 然者，又惡知死生先後之所在！假於異物，託於同

864. 體；忘其肝膽，遺其耳目；反覆終始，不知端倪；芒

865. 然仿徨乎塵垢之外，逍遥乎无為之業。彼又

866. 惡能潰潰①然為世俗之禮，以觀衆人之耳目哉！”

867. 夫子之文章，則子貢之可得而聞；性與天道，則不可得而聞。故使之待事而發其聞見之所圣②，以見孔子之於三人者，相為内外而

868. 已矣。子輿、子來則從容於將死之時，子反、琴張則絃歌於既死之後，而曰“而已反其眞，我猶為人猗”，則子桑不待子祀、子犂之考問，而

869. 所安可知矣。彼以死為反眞而樂之，則臨尸而歌，固其所也。先王制礼，吏③人平好惡，而反人道之正。人道之正，　　　性命是也，

870. 則以反其眞為樂者，豈非礼意哉！子貢不聞性與天道，是以徒見其能外形骸，顏色不變，而无以命之也。遊方之外，則遊乎六④合之

871. 外，而与天為徒者也，故以死為樂而不足哀。遊方之内，則遊乎⑤六合之内，而與人為徒者也，故以死為哀而元⑥敢樂。何則？人之若三

872. 【莊子三　　　【十三

873. 人者寡矣！與之為徒而樂其死，則倍死忘生者衆矣。而无三人者，則亦綢繆於死生之間而不能解，亦至人之所哀也。則内外之志

874. 各不同，此所以不相及也。而使往吊者，使子貢之徒知礼之意，不出乎性命之情，而天下之妙礼有不在礼法之間也。与造物者為

875. 人，而遊乎天地之一氣，則非陰非陽者也。以生為附贅懸疣，則以生為喪而侈之也；以死為決疣瘠⑦癰，則以死為反而樂之也。若然

876. 者，惡知死生先後之所在！而曰死生先後者，假於異物而託於同躰故也，假託則非以為實也。肝膽耳目，忘而遺之，則反覆終始，不

877. 知端倪矣。芒然彷徨乎塵垢之外，則形器之所不能制也。逍遥乎无為之業，則思為之所不能累也。彼又惡能憒憒然為世俗之礼，

878. 以觀衆人之耳目哉！此所以臨尸而歌也。子貢曰：“然則夫子何方之依？”曰：“丘，

879. 天之戮民也。雖然，吾與汝共之。”子貢曰：“敢問其

---

① “潰潰”《〈莊子義〉集校》作“憒憒”。
② “圣”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怪”。
③ “吏”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使”。
④ “六”《〈莊子義〉集校》作“天”，據文意應為“六”。
⑤ “乎”《〈莊子義〉集校》作“夫”，據文意應為“乎”。
⑥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⑦ “瘠”同“潰”。

880. 方。”孔子曰：“魚相造乎水，人相造乎道。相造乎水[①]
881. 者，穿池而養給；相造乎道者，无事而生定。故
882. 曰：魚相忘乎江湖，人相志[②]於道術。”孔子以彼為遊方之外，而已則遊方

（以上第四十三紙）

883. 之內者也。而盛稱方外之高，故子貢疑其雖遊方內，而所依者或不在於此也，是以問其何方之依也。蓋所遊則其迹，而所依則其
884. 心也。言天之戮民，則天刑之不可解也。若孔子則所謂體性抱神以遊世俗之間者也，安有所依而足以累其心哉！是以遊方內而
885. 不必出，安天刑而不必解也。雖然，若此者非吾所獨也，吾與汝共之而已。何則？魚相造乎水，人相造乎道，謂之相造則无內外之隔
886. 也。相造乎水者，穿池而養給，不必大水也。相造乎道者，无事而生定，不必方外也。魚相忘於江湖，江湖之大，則非特穿池而已。人
887. 相忘於道術，道術之全則又非特无事而已。穿池而養給，而況相忘於江湖乎？无事而生定，而況相忘於道術乎？子貢
888. 曰：“敢問畸人？”曰：“畸人者，畸於人而侔於天。故曰：
889. 天之小人，人之君子；人之君子，天之小人也。”夫苟相忘
890. 於道術，而彼三子者獨為畸人，何也？蓋畸人者，畸於人而侔於天，此所以外而不內也。“故曰：天之小人，人之君子；人之君子，天之小人。”
891. 則謹於禮法而不知性命之情者是也。則三子者，天之君子而人之小人可知已。若夫孟孫氏，則天人之君子，而君子有不足以名
892. 之也。顏回問仲尼曰：“孟孫才，其母死，哭泣无涕，中心
893. 【莊子三　　十四
894. 不感[③]，居喪不哀。无是三者，以善處喪蓋魯國。
895. 固有无其實而得其名者乎？回壹怪之。”仲尼曰：
896. “夫孟孫氏盡之矣，進於知矣，唯簡之而不得，夫
897. 已有所簡矣。孟孫氏不知所以生，不知所以死；
898. 不知就先，不知就後；若化為物，以待其所不知
899. 之化已乎。且方將化，惡知不化哉？方將不化，惡
900. 知已化哉？吾特與汝，其夢未始覺者邪！且彼有

---

①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莊”字。

② “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忘”。

③ “感”同“戚”。

901. 駭形而无損心，有旦宅而无情死。孟孫氏特覺，
902. 人哭亦哭，是自其所以乃。且也相與吾之耳矣，庸
903. 詎知吾所謂吾之乎？且汝夢為鳥而厲乎天，

（以上第四十四紙）

904. 夢為魚而沒於淵。不識今①之言者，其覺者乎？
905. 其夢者乎？造適不及笑，獻笑不及排，安排而
906. 去化，乃入於寥天一。”孟孫才，魯人，蓋与顏回皆從仲尼之②遊者也，子祀、子輿、子犁、子來則不及
907. 子桑戶孟、子反、琴張者也，而三子者，又不及孟孫氏者也。雖然，其出於大宗師則一也。蓋孟孫氏則庚桑楚所謂“古之人以為③未始
908. 有物者，至矣，盡矣，不可以有加”者也。夫唯知其未始有物，則不見有內外之異，有死生之變，則奚必遊方之外而以死為可樂，而至
909. 於臨尸而歌哉！是以居喪哭泣與人同，而獨不為哀戚之所累，則與人異也。是以寓之孟孫氏，以明至至者，常不離乎世俗之間也。
910. 故曰：“孟孫氏盡之矣，進於知矣。”則其知有所至矣，盡矣，而无以復加之謂也。蓋④知其未始⑤有物，則生猶是也，死猶是也，哭泣猶是也，
911. 雖欲簡之而不得也，胡為而獨不與人同哉！彼三子者，雖不知死生存亡之所在，而以生為喪，以死為反，則天⑥為不知所以生，不知
912. 所以死也。以反其真為樂，而以猶為人為嘆，則未為不知就先，不知就後也。孟孫氏不知所以生，不知所以死，則生无所喪，而死无
913. 所反也。不知就先，不知就後，則已反无足樂，猶生无足嘆也。非特如是也，凡化為物者，固待其不知之化，而彼亦不知也。蓋方將化，
914. 【莊子三　　【十五
915. 惡知不化？方將不化，惡知已化哉？此為周之与為蝶俱不相知也。則吾今與汝知之，其夢未始覺者邪？彼有人之形，故有駭形。而心
916. 則不動，故无損心。死生為夜旦，故有旦宅。而无人之情，故无情死。此孟孫氏之所以特覺也。夫唯如此，故人哭亦哭，而无涕不哀戚
917. 是自其所以乃，而不足怪也。乃者，有彼而继以此之辞也。夫吾之為吾者，未始有吾也，則吾與汝且相與吾之耳矣，庸詎知吾所謂
918. 吾之乎？盖吾未始有吾，則不知其吾之者也。且汝夢為鳥而厲乎天，夢為魚而入于淵。方其夢也，不知其夢也，則今之言者，覺与夢

---

① 據《〈莊子義〉集校》“今”字後脫一“日”字。
② “從”、“之”兩字《〈莊子義〉集校》脫。
③ 據《〈莊子義〉集校》“為”字衍。
④ “蓋”《〈莊子義〉集校》作“為”。
⑤ “始”《〈莊子義〉集校》作“必”，但其注釋疑應為“始”。
⑥ “天”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未”。

919. 不可知也，以明孟孫氏則忘吾而特覺者也。適所以笑也，適而造之，非自適也，故不及笑也。笑所以排也，笑而獻之，非樂笑也，故不
920. 及排也。排者，排去憂愁而遣之者也。則孟孫氏之忘死生，亦不可以造而獻也。安排而去化，而後入於寥天一也。安排則非有為而
921. 排之也，去化則知其不可禦而順之也，寥則不礙，天則不人，一則不二也。為道而不入乎寥天一，則未之盡也。意而
922. 子見許由。許由曰："堯何以資汝？"意而子曰："堯
923. 謂我:汝必躬服仁義而明言是非。"許由曰："而
924. 奚來為軹？夫堯旣已黥汝以仁義，而劓汝以①

（以上第四十五紙）

925. 是非矣。汝將何以遊夫遥蕩恣睢轉徙之塗
926. 乎？"意而子曰："雖然，吾願遊於其藩。"許由曰："不
927. 然。夫盲者无以與乎眉目顔色之好，瞽者无
928. 以與乎青黄黼黻之觀。"意而子曰："夫无莊
929. 之失其美，據梁之失其力，黄帝之亡其知，皆
930. 在爐錘之間耳。庸詎知夫造物者之不息我
931. 黥而補我劓，使我乘成以隨先生邪？"許由曰：
932. "噫！未可知也。我為汝言其大略:吾師乎！吾師乎！
933. 整万物而不為義，澤及萬世而不為仁，長於
934. 上古而不為老，覆載天地、刻彫衆形而不為
935. 【莊子三 【十六
936. 巧。此所遊已！"鳥莫知於鷾鴯。知者，出於意也；而者，相屬之辭；有意則知之所屬也；意而子，則人而知者也。自
937. 聖人之迹觀之，堯則有為，許由則无為也。知之為物，常役於有②而復復於无為，此意而子所以去堯而問由也。黥則涅而緇之也，劓則
938. 割而虧之也。道以明白四達而无知，則仁義固所以涅而緇之也。是非之彰也，道之所以虧也，則是非固所以割而虧之也。黥於仁義，劓
939. 於是非，則不得遊乎道之大通矣。遊夫遥蕩恣睢轉徙之塗，則道之大通之謂也。无莊則自美而累於美者也，據梁則恃力而累於
940. 力者也，黄帝則嘗齋心服形，以復乎无知，則其始不能无用知也。以名制義，則黄為土，睥為意為知也，爐所以熔鑄，錘所以鍛錬也。

①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軹之嚴"三字，為"軹"字反切注音。
② 據《〈莊子義〉集校》"有"字後脱一"為"字。

941. 言三人者之失，亡其所累，非天性无之，亦在於熔鑄鍛鍊①之間②。則安知造物者之不息我黥，而補我劓，使我乘其成心，以隨先生

942. 之无為邪！蓋天刑之則不可解，而黥與劓則人刑之也。則其息而補之，未可知也。吾師乎！吾師乎！整萬物而不為義，澤及万世而不

943. 為仁，長於上古而不為老，覆載天地、刻彫衆形而不為巧，此吾之所遊而以為師者也。則子之欲補黥而息劓，亦以是為師而已矣。

944. 顏回曰："回益矣。"仲尼曰："何謂也?"曰："回忘仁義

945. 矣。"曰："可矣，猶未也。"它日，復見，曰："回益矣。"曰："何

（以上第四十六紙）

946. 謂也?"曰："回忘禮樂矣!"曰："可矣，猶未也。"它日，復見，

947. 曰："回益矣!"曰："何謂也?"曰："回坐忘矣。"仲尼蹵然曰：

948. "何謂坐忘?"顏回曰："墮枝體，黜聰明，離形去知，

949. 同於大通，此謂坐忘。"仲尼曰："同則无好也，化則③

950. 无常也。而果其賢乎！丘也請從而後也。"人之為人也，久

951. 矣。則其悟道，雖在於一言之頃，而其復於无物，非一日之積也。回之聞心齋，未始有回也，則悟道於一言之頃也。其忘仁義礼樂，以

952. 至於坐忘，則其復於无物，非一日之積也。同則物視其所一，故无好。化則万化而未始有極，故无常。同於大④通，則同而化也。子

953. 輿與子桑友，而淋⑤雨十日。子輿曰："子桑殆病

954. 矣!"裹飯而往食之。至子桑之門，則若歌若哭，

955. 鼓琴曰："父邪！母邪！天乎！人乎!"有不任其聲，而趨⑥

956. 【莊子三　　【十七

957. 舉其詩焉。子輿入，曰："子之歌詩，何故若是?"曰：

958. "吾思夫使我至此極者而弗得也。父母豈欲

959. 吾貧哉？天无私覆，地无私載，天地豈私貧我

960. 哉！求其為之者而不得也。然而至此極者，命

---

① "鍊"《〈莊子義〉集校》作"鏈"，據文意應為"鍊"。

② 據《〈莊子義〉集校》"間"字後脫一"也"字。

③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何"字。

④ "大"《〈莊子義〉集校》脫。

⑤ "淋"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霖"。

⑥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趨七住"三字，為"趨"字反切注音。

961. 也夫！”《莊子論》大宗師，而卒之以孟孫才、顏回者，以為如孔子之徒，能躰性抱神而遊乎世俗之間，而後可以為至也。然恐

962. 孝者以子桑之徒為不及孟孫氏，而子輿子①徒為不及子桑，遂以為異趣，於是復合二人而論之，而其言則皆至於命而安之之辭

963. 也。以明子輿、子桑与孟孫氏、顏氏之徒，其迹雖有不同，而其以道為大宗師而至於命，則一也。

964. 應帝王第七

965. 齧缺問於王倪，四問而四不知。齧缺因躍

966. 而大喜，行以告蒲衣子。蒲衣子曰："而乃今知

（以上第四十七紙）

967. 之乎？有虞氏不及泰氏。有虞氏其猶藏仁

968. 以要人；亦得人矣，而未始出於非人。泰氏，其

968. 卧徐徐，其覺于于；一以己為馬，一以己為牛；

970. 其知情信，其德甚②眞，而未始入於非人。”齧缺

971. 問於王倪："子知物之所同是邪?""不知也。""子知子之所不知邪?""不知也。""然則物无知邪?""不知也。""所謂知之非不知邪? 所謂不知之非知

972. 邪?""而亦不知也。"夫物之所同是者，固止於所不知而已。而不知者，非故③不知也，物本无知而已矣。則知之乃不知，而不知之乃知，固

973. 其理也。然知其如此，而以知知之，則猶不免於有知，而非真不知者也。而王倪四問而不④知，則是真不知而躰之者也。然則帝之所

974. 興，王之所起可知矣，其容有介然之知藏於其中邪？齧缺非道之全也，以其知之而問也。王倪則王之端所自起也，故其所躰如此

975. 也。蒲衣則被衣也，衣被万物而不為主者，唯道為然，而蒲又所以安之也。王乃天，天乃道，不識不知者，王之所以躰天而合道，而衣

976. 被万物而安之者也。齧缺既得王倪之所躰者如此，是因躍而大喜，行以告蒲衣子，而知有虞氏不及泰氏也。以告蒲衣子，則以其

977. 【莊子三 【十八

978. 得而合之乎道也。以名制義，則虞亦為憂虞之虞，而泰為泰定之泰。齧缺知王倪之所躰如此，故知夫有知，而有虞不及无知而泰

979. 也，則其稱肩吾黃帝，亦有若此者也。而有虞氏之迹，則其猶藏仁以要人者也。夫唯王倪之不知，則无信⑤也，亦无不仁也；无人也，亦

---

① “子”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之”。

② 文書中“甚”字原誤，經塗抹後，於此行天頭處改寫，現逕改。

③ “故”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固”。

④ 據《〈莊子義〉集校》“不”字前脫一“四”字。

⑤ “信”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仁”。

980. 无非人也。今有虞氏以仁為藏而是之，所以要人也。要人者，率人以仁，而人從之也。率人以仁而人從之，則所謂招仁義以撓天下

981. 也，固得人矣。然以仁為藏而是之，則不免於以不仁為否而非之，是未始出於非人也。未始出於非人，則有仁也，有不仁而①；有人也，

982. 有非人也。若此，則仁義之端，是非之塗，樊然殽乱矣，而非王倪之不知也。泰氏其居閒而无事，故其卧不疾而徐徐；其寢安而不驚，

983. 故其覺不易而于于。一以己為馬，一以己為牛，莫之悪而不受也。故其知情信而不疑，其得甚直②而不偽，則孰知不仁之為否，而入

984. 於非人乎！不入於非人，則王倪之所以不知也。然則自王倪官③之，則有虞氏之不及泰氏可知矣。夫有虞氏之臧仁以要人，亦趣時

985. 而已，則奚為泰氏之不及邪？蓋不及者，自其迹言之也。至其所以迹者，則泰氏者乃有虞氏之所以迹也，奚不及之有哉！則夫應帝

986. 王者，不以其迹，而以其所以迹，乃所以印④之也。然則欲得其所以迹者无它，解心釋神，以深造乎王兒⑤之所不知而已矣。或曰："帝王

987. 之任，一日二日，萬幾而趣取无知，何也？"曰："无知乃所以无不知也。无知則无心，无心則迹⑥，神則无知而无不知，是乃所謂天地之鑒，

（以上第四十八紙）

988. 萬物之鏡也。"至其極也，雖有唯然之音，介然之有，遠在八荒之外，近在眉睫之間，來于我者，我必知之，況天下之務，而足以眩其聽乎！

989. 肩吾見狂接輿。狂接輿曰："日中始何以語汝？"肩吾⑦

990. 曰："告我君人者，以己出經式義度人，孰敢不聽

991. 而化諸！"狂接輿曰："是欺德也；其於治天下也，猶

992. 涉海鑿河，而使蚉負山也。夫聖人之治也，治

993. 外乎？正而後行，確乎能其事者而已矣。且鳥

994. 高飛以避矰弋之害，鼷鼠深穴乎神丘之下

995. 以避熏鑿之患，而曾二蟲之无知！" 肩吾，任我者也。狂接輿，則

---

① "而"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也"。

② "其得甚直"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其德甚真"。

③ "官"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觀"。

④ "印"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應"。

⑤ "兒"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倪"。

⑥ "迹"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神"。

⑦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中仲字""亦女"五字。

996. 其德足以知非①者也。日中則明②極而非其始也，日中始則不知始乎窈冥之原也。君人者，聲為律，身為受③，而用人惟己，則固有所謂

997. 以己出經者矣。以義制事④，而它人有心，予忖度之，則固有所謂式義度人者矣。然此特其明之用，而非其明之所自始也，非其所自

998. 【莊子三 【十九

999. 始，則非所以命物而化之者也。非所以命物而化之，則非物所以聽而化之者也。而謂："如此則孰敢不聽而化諸?"則是以日中為始

1000. 者之所言，而任我者之所信也。夫求帝王之所興起，不自為⑤窈冥之原，而自於明盛之際，則非盡性至命，而不見其誠己而發，每發

1001. 不當者也。則所謂經者未必經，所謂義者未必義，而不免為欺得⑥而已矣。而以之治天下，則是猶涉海之不足以有濟，鑿河之不足

1002. 以有成，而使蚉負山之不足勝任也。何則？海⑦之深且廣，必假舟航以齊⑧之，而涉之則不足以有濟也。天下大物也，有大物者不可以

1003. 物物，而不物故能物物。而以己出經式義度人以濟之，則是涉海之類也⑨。河之為物由乎地中，而行之於所无⑩事也，而鑿之則不可

1004. 以有成也。天下神器不可為也，而以己出經式義度人以為之，則是而鑿河之類也⑪。夫以大物之至重，神器之不可為，而以己出經

1005. 式義度人，不免於有己也。以一已而在天下知⑫无窮而任之，則是蚉而負山之類也。夫聖人之治也，治外乎？以己出經式義度人，則

1006. 治外者也。正而後行，確乎能其士⑬而已，則非治外之謂者。天下之動，貞夫一者⑭。而王侯得一以為天下貞，是乃所謂正也，則所謂道

---

① "非"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聖"。

② "明"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名"。

③ "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度"。

④ "事"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式"。

⑤ "為"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於"。

⑥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

⑦ "海"《〈莊子義〉集校》作"河"，據文意應為"海"。

⑧ "齊"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濟"。

⑨ "則是涉海之類也"《〈莊子義〉集校》作"則海而涉之之類也"，但其注釋指出兩個"之"字國圖藏金刻本《莊子義》"脫錄其一，據黑水城本所補"，但文書中與其所錄不同，不知其所據。

⑩ "所无"《〈莊子義〉集校》作"无所"。

⑪ "則是而鑿河之類也"《〈莊子義〉集校》作"則河而鑿之之類也"。對照上文"則是涉海之類也"，可知文書中此處"而"字衍。

⑫ "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之"。

⑬ "士"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事"。

⑭ 據《〈莊子義〉集校》"者"字後脫一"也"字。

1007. 得①之正者是也。則所謂正正者，不失其性命之情者是也。若然者，必深造於窈冥之原，而求之於王倪之不知，則所謂正者得矣。若

1008. 然者，无有偏陂，而人不見其所以②也；无有反側，而人不見其所背也；无有作好，則人不可得而就也；无有作惡，則人不可得而避也。

（以上第四十九紙）

1009. 凡吾之所為者，皆出於玄同。而天下皆奐③得其向背而避就之，則天下之真情偽得矣。若然者，愚智不能易其宜，仁賢不肖不能隱

1010. 其情，則其官施④者，莫非確乎能其事者也，其敢操奇噐而以探我頷珠於九重之淵哉！不然，宜得吾向背好惡⑤而投之：我好文，則彼

1011. 藻繪而為華也；我好武，則彼離⑥跂而為勇也；我好從，則彼屈伏⑦而為柔也；我好怫，則彼激訐而為直也。凢⑧皆如此，則雖欲行之確乎

1012. 能其事者不可得也。何以知其然也？今夫鳥，非知有矰弋也，而高飛以避其患⑨；鼷鼠，非知有熏鑿也，而深穴乎神丘之下以避其患

1013. 者，盖機心生乎内，而機械作乎外，則彼有以得之故也。而曾謂一⑩蟲之无知乎？則人之知於二蟲甚矣，苟不能无以，而使彼有以窺

1014. 之，求其求⑪不為高飛深穴之匿，亦不可得也。天根遊於殷⑫陽，至蓼水之

1015. 上，適遭无名人而問焉，曰："請問為天下。"无名人

1016. 曰："去！汝鄙人也，何問之不豫也！予方將與造

1017. 物者為人，厭，則又乘夫莽眇之鳥，以出六極

1018. 之外，而遊无何有之鄉，以處壙埌之野。汝又何

1019. 【莊子三　　【二十

1020. 帠以治天下感予之心為？"又復問。无名人曰："汝⑬

---

①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

② "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向"。

③ "奐"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莫"。

④ "施"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駞"。

⑤ "向背好惡"《〈莊子義〉集校》作"好惡向背"。

⑥ "離"《〈莊子義〉集校》作"雎"。

⑦ "伏"《〈莊子義〉集校》"服"。

⑧ "凢"同"凡"，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⑨ "患"《〈莊子義〉集校》作"害"。

⑩ "一"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二"。

⑪ 據《〈莊子義〉集校》"求"字衍。

⑫ "殷"為"殷"，為避宋太祖趙匡胤父趙弘殷名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⑬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帠义"兩字，為"帠"字注實音。

1021. 遊心於淡，合氣於漠，順物自然而无容私焉，而

1022. 天下治矣。” 王乃天，天乃道，則王之倪者，天也；而天之根者，道也。蓋其才足以應帝王者，非天根王兒[①]不可与有

1023. 至也。夃陽則陽之盛而明者也。蓼水之上，則物之辛而濱於沈溺者也。有天之根而遊乎夃陽則非立乎不測也，此其所以集于蓼

1024. 而濱於沈溺也。道常无名，无名人則人之躰道者也。取天下常以无事，及其有事不足以取天下。不知先造乎无事之地，而唯為天

1025. 下之問，此所以鄙其不豫也。今夫人之所以為人，而物之所以造者誰欤？則所謂元[②]名人者為之也。故耳聽目視，手持足行，口言心

1026. 思，莫非无名人之所為也，顧人不知求之而已矣。夫唯躰是者，无所忻厭。而有所忻厭者，与人同也。故忻則与造物者為人，厭則乘

1027. 夫莽眇之鳥，以出六極之外，而遊无何有之鄉、塘垠之野而不可見也。何則？彼其為人，存亡在我！趣應[③]入无迹，其疾俛仰之間，再抚

1028. 四海之外，莫知其所，而彌滿六虚者也。存亡在我，而出入无迹，則是乘莽妙[④]之鳥也；其疾俛仰之間，再撫四海之外，則是出六極之

1029. 外也；莫知其所，而彌滿六虚，則是无何有之鄉而壙垠之野也，則莫肯以天下為事者也，而汝又何帠以治天下，而感其心為哉！蓋

（以上第五十紙）

1030. 以為天下而感其心者，是乃所謂帠而不[⑤]道也。夫唯如此，則元[⑥]事[⑦]之可以取天下也。遊心於淡，合氣於漠，順物之自然，而无容私焉，

1031. 而天下治，是乃无事而取天下之道也。盖遊心於淡，則不與物交，而无所屬；合氣於漠，則氣合於神而不可乱；順物之自然而无容

1032. 私焉，則无為而无不為者也，是乃所以為无事也。陽子居見老聃曰：“有人於此，

1033. 嚮疾彊梁，物徹疏明，學道不勌。如是者，可比

1034. 明王乎？”老聃曰：“是於聖人也，胥易技係，勞形怵心

1035. 者也。且也虎豹之文來田，猨[⑧]狚之便執斄之狗[⑨]

1036. 來藉。如是者，可比明王乎？”陽子居蹵然曰：“敢問

---

① “兒”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倪”。

②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③ “趣應”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而去”。

④ “妙”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眇”。

⑤ “不”《〈莊子義〉集校》作“非”。

⑥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⑦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二”字。

⑧ “猨”同“猿”，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⑨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斄□理文”四字，為“斄”字注音。

1037. 明王之治。”老聃曰：“明王之治，功蓋天下而似不自

1038. 己，化貸萬物而民弗恃；有莫舉名，使物自喜；立

1039. 乎不測，而遊於无有者也。”道以復命知常為明，而明之出為王，則所謂明王者，其所

1040. 【莊子三 □□□①

1041. 躰固如此也。則嚮疾彊梁，物徹疏明，孝道不勌者，非復命而知常者也，惡足以比之乎！盖感而後應，迫而後動，不得已而後起，則无

1042. 所事於嚮疾矣。嚮疾者，言其趣之之疾也，非躊躇以興事，而動之徐生者也。柔之勝剛，弱之勝彊，則无所事於彊梁矣。物之彊②莫若

1043. 梁，梁則其體，彊則其用也。王德之人，視乎冥冝③，聽乎无聲，則物徹疏明非王德也。物徹則物而徹之也，非明白四達而能无知者也。

1044. 疏之為明，容光以為明，而非明之所自出也。孝不孝，以復衆人之過，則孝道不勌，非孝不孝者也。孝道不勌，則未能絕孝日損以為

1045. 道者也。內聖外王，其體一也。若是者之於聖人，是乃所謂胥物④易技係，勞形林⑤心，而非內聖也。盖能有所技，以勞其形；思⑥有所係，以

1046. 怵其心，則百工以短長有无胥易，而非聖人之以用夫天下者也。虎豹之文來田，猨狙之便執斄之狗來藉，以其有以取之也。則无⑦

1047. 勞形怵心而為天下用者，是亦嚮疾彊梁，物徹疏明，孝道不勌者之所自取也。來田則勞形怵心而憂患之所集之譬也，來籍則不

1048. 能用天下而為天下用之譬也。藉者借也，言其以巧力為人之所借⑧也。《淮南子》以“藉”為“措”，言其為人之所措，皆不得安逸之謂也。知

1049. 所以為明王者如此，而後可以語明王之治也。功盖天下而以不自己，則我不居之而已。化貸萬物而民弗恃，則我不有之而已。則

1050. 凡有者，皆莫得舉而名我，使物自喜而已，則帝力何有於我是也？所以然者，凡以立於不測而遊於无有故也。則向之以比明王者，

（以上第五十一紙）

1051. 吾見杜權矣。”列子入，以告壺子。壺子曰：“鄉吾示[⑨]

1052. 之以天壤，名實不入，而機發於踵。是殆見吾善

---

① 據上下文可知此處所缺文字應為“二十一”。

② 據《〈莊子義〉集校》“彊”字後脫一“者”字。

③ “冝”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冥”。

④ 據《〈莊子義〉集校》“物”字衍。

⑤ “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怵”。

⑥ “思”《〈莊子義〉集校》作“累”。

⑦ “无”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凡”。

⑧ “借”《〈莊子義〉集校》作“措”，但其注釋指出此處存疑。

⑨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四”字。

1053. 者機也。” 季咸初見其濕灰，不知其為杜也，故以為死。及見其全然而有生，然後知向之死灰者，為杜權也，而非其

1054. 正也。天則與陽同波者也，若徒與陽同波則彼亦莫得而見也，故示之以天壤，使彼得而見也。名實不入，則天而已，天則无為者也。

1055. 機發於踵，則所以示之以其壤也。壤者，物之所自而生也；踵者，氣之所自而起也；所謂真人之息以踵是也。機發於踵，則所自生者

1056. 存矣，是以知其有生也。天地之大德曰生，則无①是也，无②謂之善於无為之天，而生氣發於其元，是所謂善者機也。 嘗又

1057. 與來③。明日，又與之見壺子，出而謂列子曰：“子之先

1058. 生不齊，吾无得而相焉。試齊，且復相之。”列子入，

1059. 以告壺子。壺子曰：“吾鄉示之以太沖莫勝。是殆

1060. 見吾行④氣機也。鯢桓之審為淵，止水之審為

1061. 莊子三 二十三

1062. 淵，流水之審為淵。淵有九名，此處三焉”。地文則陰勝陽，天壤

1063. 則陽勝陰，至其太沖則莫之勝而不一矣，是以疑其不齊也。中者，一陰一陽之謂也，太沖而莫勝則平矣，是以謂之行⑤氣機也。鯢桓

1064. 之審為淵，止水之審為淵，流水之審為淵。心善淵者也，則雖鯢桓之與流止，未嘗不淵也。一陰一陽，沖而莫之勝，蓋亦若是而已矣。

1065. 嘗又與來。⑥ 明日，又與之見壺子。立未定，自失而走。

1066. 壺子曰：“追之！”列子追之不及。反，以報壺子曰：“已滅

1067. 矣，已失矣，吾弗及已。”壺子曰：“鄉吾示之以未始出

1068. 吾宗。吾與之虛而委蛇，不知其誰何，因以為弟靡，

1069. 因以為波流，故逃也。”然後列子自以為未始孶而

1070. 歸，三年不出。為其妻爨，食豕如食人。於事无

1071. 與親，彫琢復朴，塊然獨以其形立。紛而封哉，一

（以上第五十二紙）

① “无”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元”。

② “无”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元”。

③ “嘗又與來”據《〈莊子義〉集校》應接於上文“是殆見吾善者機也”之後。

④ “行”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衡”。

⑤ “行”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衡”。

⑥ “嘗又與來”據《〈莊子義〉集校》應接於上文“此處三焉”之後。

1072. 以是終。地文則於①德機也，天壤則善者機也，太沖莫勝則衡氣②機也。機者動之微，彼猶得而見也。至夫示之以未始出

1073. 吾宗③，則藏於天而示之以无所示④，示之以无所示則彼莫得而見，是以自失而是⑤也。何則？季咸以其心相人之心者也，我无心，則彼

1074. 所以相者亦不能以獨立也，是以滅而不復起，失而不復得也。滅矣！失矣！皆其所以相我者也。夫无為而未始出吾宗，則无心之謂

1075. 也。无心矣，則与之虛而委蛇，不知其誰何也。其止也，因以為茅靡，茅靡則莫知其為靡，列子以弟為茅是也。其動也，因以為波流，波

1076. 流則莫知其為流也。求我於動止之間皆不可得，此其所以逃也。學者學其所不能學也，而列子未知此，故自以為未始學，而歸以

1077. 學之也。三年不出，為其妻爨，食豕如人食⑥，則忘我之至也。於事无与⑦親，則致虛之至也，若此則彫琢復樸而反乎性也，塊然獨以其

1078. 形立而不與物交也。紛而封哉，一以是終，則雖萬物擾擾，而吾之封自若，則終莫之變也。莊子方論應帝王而及此，何也？盖為天下

1079. 而不至乎无心，使人可得而相，則得於天下而非所以得天下也，取於天下而非所以取天下也，用於天下而非所以用天⑧天下也

1080. 何則？人主至寡也，天下至衆也，不極乎无心而以有知為之也，則我之視天下，如如⑨亡⑩乎臺觀之上而臨闤闠之下，我高而彼隱也；

1081. 天下之視我，如蔽乎帷幕之內而觀乎戶庭之外，彼幽而我明也。顯而觀隱難，幽而視明易。所謂雖有至智，萬人謀之，則其情常得

1082. 【莊子三　　【二十四

1083. 於天下，而非所以得天下也。得於天下則取於天下，而非所以取天下也。取⑪天下則用於天下，而非所以用天下也。若然者，其患非

1084. 特不能行之於唯⑫乎能其事者而已。然則不可得而相者，故人主之所以致知以得天下，而取而用之之道也。无為名

1085. 尸，无為謀府，无為事任，无為知主。體盡窮⑬，而

① “於”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杜”。
②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五”字。
③ 《〈莊子義〉集校》“宗”字後多一“師”字。
④ 《〈莊子義〉集校》“示”字後多一“也”字。
⑤ “是”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走”。
⑥ “人食”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食人”。
⑦ “与”《〈莊子義〉集校》作“於”，據文意應為“与”。
⑧ 據《〈莊子義〉集校》此“天”字衍。
⑨ 據《〈莊子義〉集校》此“如”字衍。
⑩ “亡”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立”。
⑪ 據《〈莊子義〉集校》“取”字後脫一“於”字。
⑫ “唯”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確”。
⑬ 據《〈莊子義〉集校》“窮”字前脫一“无”字。

1086. 遊无朕。盡其所受乎天，而无見得，亦虛而已。

1087. 至人之用心若鏡，不將不迎，應而不藏，故能

1088. 勝物而不傷。帝王之道，至於元①心，而使人不得而相，而後不為名尸謀府事任智王②之所累也。名者，實之賓

1089. 也。名而為之，尸則不能，受國之垢不祥，而以有餘奉天下，非所以賓之也。无為名尸，則我无名而天下莫之能名矣。謀者作之聰，而

1090. 稽之衆者也。府我所有也，謀而為之府，則其出不博，而聰有所不盡也。无為謀府，則我不謀，而天下為之謀矣。事者，下之所以事上，

1091. 而非上之所以畜下也。事而任之，則為天下用，而非所以用天下也。无為事任，則我无為而任事者責矣，智雖落天下③不自慮□□④

1092. 而主之則自慮矣，无為智主則我元⑤慮而天下為之慮矣。□□□⑥名尸事任，內不為謀府智主，則我固无己，而體盡无窮，而遊无朕

（以上第五十三紙）

1093. 也。體盡无窮則光大之至也，遊乎无朕則鬼神所⑦不能見也，而況於人乎！若然者无它，盡其所受於天而无見得，亦虛而已。盡其所

1094. 受於天而无見得，則常因其自然而不益生者也。則夫所謂虛者，豈虛之而後虛哉！吾之心本虛故也。是以至人之用心若鏡，其去

1095. 不將，則既往无所存；其來不迎，則未至不可見。應而不藏，則方今不可得⑧以盡其所⑨受於天者如此故也。天唯盡其所受於天者而

1096. 全之，是以勝物而不傷也。南海之帝為儵，北海之帝為忽，中

1097. 央之帝為渾沌。儵与忽時相與遇於渾沌

1098. 之地，渾沌待之甚善。儵與忽謀報渾沌之

1199. 德，曰："人皆有七竅以視聽食息，此獨无有，

1100. 甞試鑿之。" 日鑿一竅，七日而渾沌死。"南海之帝為儵"南，陽

1101. 也；儵，言其儵然而有也。"北海之帝為忽"北，陰也；忽，言其忽然而亡也；海，言其冥而不可窮也。"中央之帝為渾沌"渾沌，言其渾渾沌沌，

---

①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② "王"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主"。

③ "天下"《〈莊子義〉集校》作"天地"。

④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也。智"。

⑤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⑥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外不為"。

⑦ "所"《〈莊子義〉集校》作"之"。

⑧ "得"《〈莊子義〉集校》作"則"，但其注釋指出此處存疑。

⑨ 《〈莊子義〉集校》"所"字後多一"以"字。

1102. 而不相離也；帝則吾心，而所謂天君也。心之出入乎无窮，其疾常在俛仰之間，故以儵忽言之也。南海之帝為儵，則心之出，而麗乎

1103. 【莊子三　　二十五

1104. 有也；北海之帝為忽，則心之入則麗乎无也。心麗乎有无，則道之分也。中央，則不有不无而合之者也。視之不見，聽之不聞，搏之不

1105. 得，此三者不可致詰，致渾而為一，是以謂之混沌也。其分為儵忽，其合為渾沌，則儵忽雖異乎渾沌，而渾沌未甞與之異也。故相與

1106. 遇於渾沌之地，而渾沌遇之其善也。夫唯无知而相忘於道術，此大樸之所以全也。知其為善而謀報之，則是索之以知，而所以視

1107. 聽食息者，日鑿而与物通矣，而欲樸之不喪不可得也。故夫世之為道者，知道之為善而以復之，是謀報渾沌之德之類也。始於介

1108. 然之知，卒至於耳目口鼻，逐物而不知反，以至喪其素樸，則日鑿一竅，七日而渾沌死之類也。然則所以應帝王者，其唯真脩渾沌

1109. 氏之術，而其心未甞死者乎？

1110. 【呂觀文進莊子外①篇義卷第三②

1111. 茂承③

（以上第五十四紙）

1112. 【呂觀文進莊子外篇義卷第四

1113. 駢拇第八

1114. 駢拇枝指，出乎性哉！而侈於德。附贅縣疣，出

1115. 乎形哉！而侈於性。多方乎仁義而用之者，列於

1116. 五藏哉！而非道德之正也。是故駢於足者，連无

1117. 用之肉也；枝於手者，樹无用之指也；多方駢枝於

1118. 五藏之情者，淫僻於仁義之行，而多方於聰明

1119. 之用也。太初有无无，有无名。一之所起，有一而未形。物得以生，之謂德留。動而生物，物成生理，謂之形；形躰保神，各有

1120. 儀則，謂之性。駢拇枝指，非不出乎性也，而德則所无也；附贅縣疾④，非不出乎形也，而生⑤則所无也。於所无而有之，此所以為侈也。其

---

① “外”應為“內”。

② 文書中此處雜寫“迮连言”三字。

③ “茂承”二字为手書。

④ “疾”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疣”。

⑤ “生”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性”。

1121. 氣為五行，其德為五常，其事為五事，其形為五藏，則多方乎仁義而用之者，非不列於五藏也，而於道德之正，則亦所无而已。肝，木

1122. 【莊子四 一

1123. 也，為仁；肺，金也，為義。推之其餘，則礼智信可知矣。心，火也，為視為明；腎，水也，為聽為聰。推之其餘，則為皃之恭，為言之從，為思之睿

1124. 可知矣。是故駢於足者，連无用之肉也；枝於手者，樹无用之指也；多方駢枝於五藏之情者，淫僻於仁義之行，而多方於聰明之用

1125. 也。則於道德之正，亦為无用而已。所謂道德之正者，无為以反一而已，无為以反一則尚何淫僻於仁義之行，而多方於聰明之用

1126. 哉！是故駢於明者，亂五色，淫文章，青黄黼黻

1127. 之煌煌非乎？而離朱是已。多於聰者，亂五聲，

1128. 淫六律，金石絲竹黄鐘大吕之聲非乎？而師曠

1129. 是已。枝於仁者，擢德塞性以收名聲，使天下簧

1130. 鼓以奉不及之法非乎？而曾、史是已。駢於辯者，

1131. 纍瓦結繩竄句，遊心於堅白同異之間，而敝跬①

1132. 譽无用之言非乎？而楊、墨是已。故此皆多駢旁

（以上第五十五紙）

1133. 枝之道，非天下之至正也。彼正正者，不失其性

1134. 命之情。故合者不為駢，而枝者不為跂；長者不

1135. 為有餘，短者不為不足。是故鳧脛雖短，續之

1136. 則憂；鶴脛雖長，斷之則悲。故性長非所斷，性

1137. 短非所續，无所去憂也。明者，謂其自見也。五色文章，青黄黼黻之煌煌則所見者

1138. 也，而以為明，則是以自見與所見者合而駢之也，此離朱之所以駢於明也。聰者謂其自聞也，而五聲六律金石絲竹黄鐘大吕之

1139. 聲，則物之在外者也。而内之以為聰，則是益而多之也，此師曠之所以多於聰也。知明之所以駢，則聰之所以駢可知矣；知聰之所

1140. 以多，則明之所以多亦可知矣。故②道之自出，率性之自通，則天下皆足於己而不為有餘也。擢德則助長者也，塞性則厭其所生者

1141. 也，簧鼓則聲之相和也。唯其為之太過，以收名聲，則天下相與和之，以奉其不及之法，此曾史之所以枝於仁也。道以不言為辯，則

---

①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跬丘□”三字，為“跬”字反切注音。

② “故”《〈莊子義〉集校》作“考”，據文意應為“故”。

1142. 辯非道也。瓦貴鱗比而累之，繩貴條直而結之，皆物之有餘而无用者也。旬①所以通其讀，而心貴乎虛，而竄之遊之於堅白同異之

1143. 【莊子四　　二

1144. 間，而敝行跬立以譽无用之言；若累瓦結繩然者，則以辯為道者也，此楊墨之所以駢於辯也。知辯之為駢，則仁之為駢可知矣。知

1145. 仁之為枝，則辯之為枝亦可知矣。夫謂之多駢旁枝之道，則非天下之至正也。彼正正者，不失其性命之情，則②无為而自然者也。故

1146. 合而不為駢，枝者不為跂；長者不為有餘，短者不為不足，以其出於自然而无所加損而已矣。故鳧脛雖短，續之則憂；鶴脛雖長，斷

1147. 之則悲。然未嘗有續而斷之者也，凡以出於其性而非所斷續，是以无所去之而憂也。意仁義其非人

1148. 情乎！彼仁人何其多憂也？且夫駢於拇者，決之

1149. 則泣；枝於手者，齕之則啼。二者，或有餘於數，或③

1150. 不足於數，其於憂一也。今世之仁人，蒿目而憂

1151. 世之患；不仁之人，決性命之情而饕貴富。故意

1152. 仁義其非人情乎！自三代以下者，天下何其囂囂

1153. 也？且夫待鉤繩規矩而正者，是削其性也；待繩約

（以上第五十六紙）

1154. 膠漆而固者，是侵其德也；屈折禮樂，呴俞仁義，

1155. 以慰天下之心者，此失其常然也。天下有常然。常

1156. 然者，曲者不以鉤，直者不以繩，圓者不以規，方者

1157. 不以矩，附離不以膠漆，約束不以纆索。故天下誘

1158. 然皆生而不知其所以生，同焉皆得而不知其所以

1159. 得。故古今不二，不可虧也。則仁義又奚連連如膠

1160. 漆纆索，而遊乎道德之間為哉，使天下惑也！夫

1161. 小惑易方，大惑易性。何以知其然邪？自虞氏招

1162. 仁義以撓天下也，天下莫不奔命於仁義，是非

1163. 以仁義易其性與？仁義列於五藏，而大仁不仁，至義不物，奚為而非人情乎？唯其為之太過，而不

---

① “旬”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句”。

② 據《〈莊子義〉集校》“則”字前脱“性命之情”四字。

③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齕紇”二字，為“齕”注實音。

1164. 【莊子四 三

1165. 由於道德之正，則意其非人情也。彼仁人何其多憂？則為之太過者也。且夫駢於拇者，決之則泣；枝於手者，攡①之則啼。二者，或有餘

1166. 於数，或不足於數，至於去之而憂則一也，則異乎長者不為有餘，短者不為不足，而非所断續者也。今世之仁人，蒿目而憂世之患，

1167. 則有餘於數之類也；不仁之人，決性命之情而饕貴富，則不足於數之類也。然莫之其為非性命之情而守之，則決之而泣，齕之則

1168. 啼之類也。蒿目視之，不明也。詩所謂"匪莪伊蒿"，則視之不明也。自三代以下，何其囂囂而不能安其靜也？待鉤繩規矩而正者，是削

1169. 其性也，性則自正无所事削也。待纆約膠漆而固者，是侵其德也，德則自固无所事侵也。侵者，以外物入之之謂也。性則自正，德則

1170. 自固。而屈折禮樂，呴俞仁義，以慰天下之心，是削其性，侵其德，而失其常然者也。屈折則戕賊，則待鉤繩規矩而後世②之類也；呴俞

1171. 則傴拊，則待纆約膠漆而後固之類也，皆非其常然也。主③所謂常然者，曲者不以鉤，直者不以繩，圓者不以規，方者不以矩，附離不

1172. 以膠漆，約束不以纆索，因其自然而无所加捐，則其常然者也。夫唯天下得其常然，故誘然生皆④而不知其所以生，則非擢德者也；

1173. 同焉皆得而不知其所以得，則非塞性者也。誘然者，猶草木之林相誘以生，而非助長者也。故古而不敝，今而不新，則古今不二，而

1174. 不可虧矣，此所謂常然而道德之正也，則仁義又奚連連如膠漆纆索以遊乎其間，而使天下惑也！夫唯復命知常，則明分⑤不

（以上第五十七紙）

1175. 惑矣，而以仁義連連如膠漆纆索遊於其間，則使天下惑也。小惑易方，則以東為西也；大惑易性，則以无為有也。蓋虞氏其猶藏仁

1176. 以要人，則是招仁義也。人生而靜，而招之以仁義，則是以仁義撓天下，而天下莫不奔命於仁義也，天下莫不奔命於仁義是以仁

1177. 義易其性也。故嘗試論之，自三代以下者，天下莫不

1178. 以物易其性矣。小人則以身殉利，士則以身殉

1179. 名，大夫則以身殉家，聖人則以身殉⑥天下。故此數

1180. 子者，事業不同，名聲異號，其於傷性以身為殉，

---

① "攡"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齕"。

② "世"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正"。

③ "主"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夫"。

④ "生皆"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皆生"。

⑤ "分"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而"。

⑥ 文書中"殉"字為另行手寫補入。

1181. 一也。夫謂之聖人而有所殉，何也？神降而為聖，而王則聖之外也。自三代以下，一見聖王之迹，而其所以為神天者，隱而不見

1182. 矣。故禹之胼胝，湯、武之征伐，雖出於不得已，則其迹不免於殉天下之弊也。而莊子方絕其迹，反①之乎神天之本宗，則其論聖人，固

1183. 宜如此，非小之也。則求莊子之意者，不可以不先知此也。臧与穀，二人相與牧羊

1184. 而俱亡其羊。問臧奚事，則挾筴②讀書；問穀

1185. 【莊子四　四

1186. 奚事，則博塞以遊。二人者，事業不同，其於亡羊

1187. 均也。伯夷死名於首陽之下，盜跖死利於東

1188. 陵之上。二人者，所死不同，其於殘生傷性均

1189. 也，奚必伯夷之是而盜跖之非乎！革③之辰未，未工④之正位，則脾，意

1190. 也，牧羊則守意者也。或言牧羊，或言牧馬，牧馬則養心者也。守意在心，而欲正其心者，必先誠其意，則守意者，乃所以養心也。

1191. 臧則男之婿婢者也，而穀則良家之子也。挾筴讀書，則嫌於无不善者也，然不免與不善匹也，故以臧言之；博塞以遊，則嫌於放免⑤

1192. 而无良心者也，然其所出則良也，故以穀言之。挾筴讀書，博塞以遊，皆害於守意者也。則二人者，雖事樂⑥不同，其亡羊均也。伯夷死

1193. 名於首陽之下，則挾筴讀書而亡其羊之譬也；盜跖死利於東陵之上，則博塞以遊而亡其羊之譬也。二人者，所死雖不同，其於殘

1194. 生傷性，均也。奚必伯夷之是，而洛⑦跖之非乎？此為道者所以兩忘而化其道也。天下盡殉也。彼其所

1195. 殉仁義也，則俗謂之君子；其所殉貨則⑧也，則俗

（以上第五十八紙）

1196. 謂之小人。其殉一也，則有君子焉，有小人焉；若

---

① 據《〈莊子義〉集校》“反”之前脫一“而”字。

② “筴”同“策”，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③ “革”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羊”。

④ “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土”。

⑤ “免”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逸”。

⑥ “樂”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業”。

⑦ “洛”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盜”。

⑧ “則”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財“。

1197. 其殘生捐性，則盜跖[①]亦伯夷已，又惡取君子小

1198. 人於其間哉！名与身孰親？則身固親於名也。身与貨孰多？則身固多於貨也。得與亡孰病？則亡固病於得也。

1199. 天下盡殉也。彼其所殉仁義也，則不知身之親於名也，而俗謂之君子；其所徇貨財也，則不知身之多於貨也，而俗謂之小人。其徇

1200. 一也，則有君子焉，有小人焉；而其殘生傷性，則盜跖亦伯夷已，則不知得之病於亡，則均也。且夫屬其性

1201. 乎仁義者，雖通如曾、史，非吾所謂臧也；屬其

1202. 性於五味，雖通如俞兒，非吾所謂臧也；屬其

1203. 性乎五聲，雖通如師曠，非吾所謂聰也；屬其

1204. 性乎五色，雖通如離朱，非吾所謂明也。吾所

1205. 謂臧者，非仁義之謂也，臧於其德而已矣。吾

1206. 【莊子四　五

1207. 所謂臧者，非所謂仁義之謂也，任其性命之情

1207. 而已矣；吾所謂聰者，非謂其聞彼也，自聞而已

1209. 矣；吾所謂明者，非謂其見彼也，自見而已矣。夫

1210. 不自見而見彼，不自得而得彼者，是得人之得

1211. 而不自得其得者也，適人之適而不自適其適

1212. 者也。夫適人之適而不自適其適，雖盜跖與伯

1213. 夷，是同為淫僻也。余愧乎道德，是以上不敢為

1214. 仁義之操，而下不敢為淫僻之行也。為道者，以為文不[②]足，故令

1215. 有所屬。見素抱樸，少私寡欲，乃其所以屬也，則性是也。性則物之所屬，而非屬於物者也。而曾之屬乎仁義，与夫俞兒屬於五味，師

1216. 曠在[③]乎五聲，聲[④]朱屬乎五色，其以性屬乎断[⑤]，則一也。則非吾所謂嵬[⑥]与聰明也。王所非而，則應而之體也。則之體，[⑦] 非仁義之謂也，臧

---

① "跖"同"蹠"，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② 《〈莊子義〉集校》於"不"字前多一"為"字，但其注釋疑其衍。

③ "在"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属"。

④ "聲"，文書中為省文符號，現逕改。據《〈莊子義〉集校》此"聲"字應為"離"。

⑤ "断"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物"。

⑥ "嵬"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臧"。

⑦ "王所非而，則應而之體也。則之體"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吾所謂臧，則言臧之體也。臧之體"。

（以上第五十九紙）

1217. 於其德乃臧之體也。吾所謂臧者，臧之者也，臧之也者非所謂仁
義之謂能臧之也，任其性謝之性①於其能臧之者也。盡②所謂仁義

1218. 之謂，則已有請③矣。其所臧之賢④，特未定也。任其性命之情，則无謂
而不可名者也。則其臧之者，乃真所謂敝⑤也。吾所謂聰者，非謂聞

1219. 其⑥彼也，自聞而已矣。吾所謂明者，非謂其見彼也，自見而已矣。凡
非在我者，皆彼也。見我之所見，則自見者也；聞我之所聞，則自聞

1220. 者也。則所謂見見聞聞者是也。夫不自見而見彼，則是不自得而
得彼也。言見則知得之為聞，言得則知見亦為得矣。夫人莫不有

1221. 所得⑦性命之情，苟其所見聞者，在彼而不在我，則是得人之得，
適人之適，而未嘗自得其性命之情而適之者也。若然，則盜跖

1222. 與伯夷豈有間哉！同為淫僻而已，以皆非道德之正也。上不敢
為仁義之操，下不敢為淫僻之行，則兩忘之者也。夫伯夷聖人也，

1223. 安有不自得而得人之得，適人之適而不自適，而可以為聖人哉！盖
其制行，方且使頑夫廉，懦夫有立志，則其迹不免於為名而已。故莊

1224. 子方言性命之情以兩忘名利，則以伯夷盜跖同為淫僻也。及其
論高節戾行，足以矯世，則伯夷叔齊二士之節，與許由、善卷、孔子、

1225. 顏闔同列
於讓王也。

1226. 馬蹄第九

1227. 【莊子四　　六

1228. 馬，蹄可以踐霜雪，毛可以禦風寒，齕草飲水，

1229. 翹足而陸，此馬之眞性也。雖有義臺路寢，无

1230. 所用也⑧。及至伯樂曰："我善治馬。"燒之，剔之，刻

1231. 之，雒之，連之以羈馽，編之以皁棧，馬之死者⑨

1232. 十二三矣；飢之，渴之，馳之，驟之，整之⑩，齊之，前

---

① "性謝之性" 據《〈莊子義〉集校》應為 "性命之情"。

② "盡" 據《〈莊子義〉集校》應為 "蓋"。

③ "請" 據《〈莊子義〉集校》應為 "謂"。

④ "賢" 據《〈莊子義〉集校》應為 "者"。

⑤ "敝" 據《〈莊子義〉集校》應為 "臧"。

⑥ "聞其" 據《〈莊子義〉集校》應為 "其聞"。

⑦ "得" 據《〈莊子義〉集校》應為 "謂"。

⑧ "也" 據《〈莊子義〉集校》應為 "之"。

⑨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 "摯馽丁邑" 四字，為 "馽" 字注音。

⑩ "整之"《〈莊子義〉集校》應為脫。

1233. 有橛飾之患，而後有鞭筴之威，而馬之死者
1234. 已過半矣。陶者曰："我善治埴①，圓者中規，方者
1235. 中矩。"匠人曰："我善治木，曲者中鉤，直者應繩。"
1236. 夫植②木之性，豈欲中規矩鉤繩哉？然且世世
1237. 稱之曰"伯樂善治馬而陶匠善治植③木"，此亦

（以上第六十紙）

1238. 治天下者之過也。"馬，蹄可以踐霜雪，毛可以禦風寒，齕草飲水，翹足而陸，此馬之眞性也。雖有義
1239. 臺路寢，无所用之。"則民有常性，織而衣，耕而食，足以自給，而无所羨於高明之譬也。"伯樂曰：我善治馬。燒之，剔之，刻之，雒之，連之以
1240. 羈馽，編之以皁棧，馬之死者十二三矣。"則蹩躠為仁，踶跂為義，而天下始疑之譬也。"飢之，渴之，馳之，驟之，整之，齊之，前有橛飾之患，
1241. 而後有鞭筴之威，而馬之死者已過半矣。"則澶漫為樂，摘僻為禮，而天下始分之譬也。天下有常然，曲者不以鉤，直者不以繩，圓者不
1242. 以規，方者不以矩，因其性之自然而已。"今陶者曰：我善治埴④。圓者中規，方者中矩。匠人曰：我善治木，曲者中鉤，直者應繩。"夫待方圓曲
1243. 直而後正者，則失其常然者也。為天下而失其常然，是乃不知在宥，而治天下者而過也。吾意善治天下
1244. 者不然。彼民有常性，織而衣，耕而食，是謂同德；
1245. 一而不黨，命曰天放。故至德之世⑤，其行填填，其
1246. 視顛顛。當是時也，山无蹊隧，澤无舟梁；萬物⑥群生，⑦
1247. 連属其鄉；禽獸成群，草木遂長。是故禽獸可係
1248. 【莊子四 【七
1249. 羈而遊，烏鵲之巢可攀援而闚。夫至德之世，
1250. 同與禽獸居，族與萬物並，惡乎知君子小人

① 文書中"埴"字有塗改痕迹。
② "植"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埴"。
③ "植"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埴"。
④ "埴"《〈莊子義〉集校》作"植"，據文意應為"埴"。
⑤ 文書中"世"字有塗改痕迹。
⑥ 文書中"物"字為另行手寫補入。
⑦ 文書中此行地脚處手書"物"字。

1251. 或[1]！同乎无知，其德不離；同乎无欲，是謂素樸；素

1252. 樸而民性得矣。善治天下者不然，因其常性而已矣。彼民有常性，織而衣，耕而食，是謂同德。德者性之所

1253. 有，而无待於外，而民之所同也。唯其同也，故无所事比，而自養者已足，而非賴於人之牧之也。一而不黨，則同而无所事比之謂也；

1254. 命也天放，則非人之牧之之謂也。天下之民反乎其性，則至德之世也，无所追逐[2]，則其行塡塡，而不跨以跂也；无所飾望，則其視顛

1255. 顛，而不偏於外也；山无蹊隧，澤无舟梁，則至老死不相主[3]來也；万物群生，連屬其鄉，則无族類之分也；禽獸成群，草木遂長，則无殺伐

1256. 之害也。唯其如此，故禽獸可係羈而遊，則非深居間[4]出而避害也；鳥鵲之巢，可攀援而闚，則非深巢高飛而避患也。禽獸万物，猶與

1257. 之同居並族，則烏知君子小人之分哉！不知君子小人之分，則同乎无知也。塡塡顛顛而不相往來，則同乎无欲也。合[5]德之厚，比於

1258. 赤子，同乎无知，則其德不離矣。見素抱樸，少私寡欲，同乎无欲，則是謂素樸矣，素樸則民性得矣。素則不雜，樸則不散也。然則欲𨒪

（以上第六十一紙）

1259. 乎至德之世者无他，反其常性而已。及至聖人，蹩躠為仁，踶跂為義，[6]

1260. 而天下始疑矣；澶漫為樂，摘僻為禮，而天下始

1261. 分矣。故純樸不殘，孰為犧樽！白玉不毀，孰為

1262. 珪璋！道德不廢，安取仁義！性情不離，安用禮樂！

1263. 五色不亂，孰為文采！五聲不亂，孰應六律！夫殘

1264. 樸以為器，工匠之罪也；毀道德以為仁義，聖人

1265. 之過也。民反常性，而不離乎其真，則所謂聖者，不可得而見也。故同乎无欲，而見其素樸，則未始有疑也；同乎无知，而

1266. 其德不離，則未始有分也。及離乎其真，有所謂聖人者出，蹩躠為仁，踶跂為義，不由乎自然，而亡其素樸，則天下始疑矣。蹩躠旋行，

1267. 踶跂用力，則不由乎自然之謂也。澶漫為樂，摘僻為禮，不由乎至正而離乎常德，則天下始分矣；澶漫无節，摘僻不通，則不由乎至

1268. 正之謂也。自強行仁義淫樂慝禮者觀之，則聖人居仁由義，而无蹩躠踶跂矣；和樂中禮，而无澶漫摘僻矣。自道德之自然性命之

---

① “或”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哉”。

② “逐”《〈莊子義〉集校》作“遂”，但其注釋指出此處存疑。

③ “主”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往”。

④ “間”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簡”。

⑤ “合”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含”。

⑥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踶直是”三字，為“踶”字反切注音。

1269. 【莊子四 八

1270. 至正觀之，則雖聖人之於仁義禮樂，猶不免於蹩躠踶跂澶漫摘僻而為之也。故純樸不殘，孰為犧樽！犧樽者，青黄而文之，以文滅

1271. 質而不見其素樸者也，則以況夫毀道德以為仁義而始疑者也。白玉不毀，孰為珪璋！珪璋者，析一以為二者也，則以況夫離性情

1272. 以為禮樂而始分者也。此二者皆多方駢枝於五藏之情，而淫僻於仁義之行，多方乎聰明之用者也。五色不乱，孰為文乎[①]！五聲不

1273. 乱，孰應六律！則以況夫多方[②]乎聰明而用之者也。故殘樸以為器，工匠之罪也；絕巧而反乎樸，則工匠之罪除矣。廢道德以為仁義，

1274. 聖人之過也；絕仁弃義而反乎道德，則聖人之過去矣。无他，反乎其常性而已矣。夫馬，陸居則食

1275. 草飲水，喜則交頸相靡，怒則分背相踶。馬知[③]

1276. 已此矣。夫加之以衡扼，齊之以月題，而馬知介倪、[④]

1277. 闉扼、鷙曼、詭銜、竊轡。故馬之知而能至盜者，伯

1278. 樂之罪也。夫赫胥氏之時，民居不知所為，行不

1279. 知所之，含哺而熙，鼓腹而遊，民能已[⑤]此矣。及至

（以上第六十二紙）

1280. 聖人，屈折禮樂以匡[⑥]正天下之形，縣跂仁義以慰天

1281. 下之心，而民乃始踶跂好知，爭歸於利，不可止也。

1282. 此亦聖人之過也。夫馬，陸居則食草飲水，喜則交頸相靡，怒則分背相踶，馬知已此矣。則猶之赫

1283. 胥氏之時，民居不知所為，行不知所之，含哺而熙，鼓腹而遊也。加之以衡扼，齊之以月題，則猶之聖人屈折禮樂以匡天下之形；縣

1284. 跂仁義，以慰天下之心也。而馬知介倪、闉扼、鷙曼、詭銜、竊轡，其知能至盜者，則猶之民踶跂好知爭歸於利不可止也。介則介間，倪

1285. 則端倪，闉則闉曲，扼則控扼，鷙則馬之很，而曼蓋馬之謾。知夫衡扼銜轡介倪闉扼之所在，而施其鷙曼以詭銜竊轡，此馬之知所

1286. 以至於盜也。然則欲馬之知不至於盜，而人之心不至於好知而爭歸於利，无他，反其眞性而已矣。自容成氏以至神農氏，九[⑦]十二世，

---

① "乎"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采"。

② "方"《〈莊子義〉集校》脫。

③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踶大计"三字，為"踶"字反切注音。

④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介古八"三字，為"介"字反切注音。

⑤ "已"《〈莊子義〉集校》作"以"，據文意應為"已"。

⑥ "匡"字為"匡"，為避宋太祖趙匡胤名諱缺筆。

⑦ "九"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凡"。

1287. 莫非至德，而獨言赫胥氏，何也？以名制義，則赫明①，胥相也，赫胥氏②則明而万物相見之時也。而居不知所為，行不知所之，含哺而熙，

1288. 鼓腹而遊，則豈必求之於玄冥之間哉！赫胥氏之時③固已然矣，此則反其真性以觀之故也。

1289. 胠篋第十

1290. 【莊子四　九

1291. 將為胠篋探囊發匱之道[4]而為守備，則必

1292. 攝緘縢，固扃鐍，此世俗之所謂知也。然而巨盜至，

1293. 則負匱揭篋檐[5]囊而趨，唯恐緘縢扃鐍之不

1294. 固也。然則向之所謂知者，不乃為大盜積者也？

1295. 故嘗試論之，世俗所謂知者，有不為大盜積者

1296. 乎？所謂聖者，有不為大盜守者乎？何以知其然

1297. 邪？昔者齊國鄰邑相望，雞狗之音相聞，網罟

1298. 之所布，耒耨之所刺，方二千餘里。闔四境之

1299. 內，所以立宗廟社稷，治邑屋州閭鄉曲者，曷

1300. 嘗不法聖人哉！然而田成子一旦殺齊君而

（以上第六十三紙）

1301. 盜其國。所盜者豈獨其國邪？并與其聖知之法

1302. 而盜之。故田成子有乎盜賊之名，而身處堯舜

1303. 之安；小國不敢非，大國不敢誅，十二世有齊國。

1304. 則是不乃竊齊國，并與其聖知之法以守其

1305. 盜賊之身乎？攝緘縢，固扃鐍，以防胠篋發匱之盜者，此世俗之所謂知也。然巨盜至，則負之而趨，唯恐

1306. 其不固，則世俗之所謂知者，有不為大盜⑥積者乎？立宗廟社稷邑屋州閭鄉曲之法，以守四境之內者，此世俗之所謂聖也。由⑦田成

---

① 據《〈莊子義〉集校》“明”字後脫一“也”字。

② 文書中此行地脚處手書“離趍”二字。

③ “時”《〈莊子義〉集校》作“行”，但其注釋指出此處存疑。

④ “道”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盜”。

⑤ “檐”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擔”。

⑥ “盜”《〈莊子義〉集校》作“道”，據文意應為“盜”。

⑦ “由”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然”。

1307. 子一旦竊其國，并其聖知之法，以守其盜賊之身，則世俗之所謂聖者，有不為大盜①守者乎？世俗所謂聖知者如此，則真聖則②者，固

1308. 不然也。嘗試論之，世俗之所謂至知者，有不為大

1309. 盜③積者乎？所謂至聖者，有不為大盜④守者乎？

1310. 何以知其然邪？昔者龍逢斬，比干剖，萇弘胣，⑤

1311. 【莊子四　十

1312. 子胥靡，故四子之賢而身不免乎戮。故跖之徒

1313. 問於跖曰："盜亦有道乎？"跖曰："何適而无有道邪！"

1314. 夫妄意室中之藏，聖也；入先，勇也；出後，義也；知

1315. 可否，知也；分均，仁也。五者不備而能成大盜者，

1316. 天下未之有也。"由是觀之，善人不得聖人之道

1317. 不立，跖不得聖人之道不行；天下之善人少而

1318. 不善人多，則聖人之利天下也少而害天下也

1319. 多。世俗之所謂知者，攝緘縢，固扃鐍之類而已。而所謂聖者，立宗廟社稷治邑屋州閭鄉曲之類而已，皆以法為聖知者也。

1320. 所謂至知至聖者，則亦不出所謂聖勇義智仁之名而已，而不知知之所以知，與夫聖之所以聖者也。故田⑥子者不能以全其身，而

1321. 跖之徒反資以為盜也。則世俗之所謂至知與至聖者，亦不免為大盜以積且守而已。夫所謂至知者常止於所不知，而至聖者常

（以上第六十四紙）

1322. 在於无名。則世俗之所謂至知至聖者，如向之所言，而使驅⑦之徒反資以為盜，則其利⑧天下也少而害天下也多，非虛言也。故

1323. 曰：脣⑨竭則齒寒，魯酒薄而邯鄲圍，聖人生而大

1324. 盜起。掊擊聖人，縱舍盜賊，而天下始治矣。絕聖而含

---

① "盜"《〈莊子義〉集校》作"道"，據文意應為"盜"。

② "則"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知"。

③ "盜"《〈莊子義〉集校》作"道"，據文意應為"盜"。

④ "盜"《〈莊子義〉集校》作"道"，據文意應為"盜"。

⑤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胣勑紙"三字，為"胣"字反切注音。

⑥ "田"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四"。

⑦ "驅"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跖"。

⑧ "利"《〈莊子義〉集校》作"立"，據文意應為"利"。

⑨ "脣"同"唇"，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1325. 其德，而賊心不能起，則唇齒之全，而梁欲圍邯鄲，而難於楚之時也。聖隙一開，賊心乘之，則脣竭齒①寒，而楚有士②魯，而梁得以圍邯
1326. 鄲之時也。而曰魯酒薄而邯鄲圍者，以明魯酒薄，非以圍邯鄲而邯鄲圍，猶聖人生非以起大盜而大盜起也。脣齒則以況相国③，魯
1327. 酒、邯鄲則以況其非相因而因也。然則欲治天下，則莫若掊擊聖人，縱舍盜賊，而善惡者兩忘而已矣。 夫川竭而
1328. 谷虛，丘夷而淵實。聖人已死，則大盜不起，天下
1329. 平而无故矣！聖人不死，大盜不止。雖重聖人而
1330. 治天下，則是重利盜跖也。為之斗斛以量之，則
1331. 并與斗斛而竊之；為之權衡以稱之，則并與
1332. 【莊子四　十一
1333. 權衡而竊之；為之符璽以信之，則并與符璽
1334. 而竊之；為之仁義以矯之，則并與仁義而竊
1335. 之。心谷之所以不虛，而賊心得起於其間者，以聖為之川而壅之也，竭其聖川而涸之，則谷虛而盜不生矣；心淵之所以不實，而
1336. 賊心得人於其間者，以聖為之丘而傾之也，夷其聖丘而填之，則淵實而盜不侵矣。則聖人已死，大盜不起，而天下所以平而无故也。
1337. 平者，水停之聖也，其可以為法也，內保之而外不蕩也。天下平而无故，亦若是而已。所謂死者，不生於其心也。苟不能絕聖棄智，而
1338. 賊心生於其間，則聖人不死，大盜不止也。則雖重聖人，則是重利盜跖也。故為之斗斛以量之，則并与斗斛而字④之；為之權行⑤以稱
1339. 之，則并与權行⑥而竊之；為之符死⑦以信之，則并与符死⑧而竊之；為之仁義以知⑨之，則并与仁義而竊之。何則？不能滅其賊心，雖有法
1340. 度，莫之能禁，而反為之資也。 何以知其然邪？彼竊鉤者誅，竊國
1341. 者為諸侯，諸侯之門而仁義存焉，則是非竊
1342. 仁義聖知邪？故逐於大盜，揭諸侯，竊仁義并

---

① 《〈莊子義〉集校》“齒”字前多一“則”字。
② “士”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事”。
③ “國”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因”。
④ “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竊”。
⑤ “行”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衡”。
⑥ “行”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衡”。
⑦ “死”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璽”。
⑧ “死”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璽”。
⑨ “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矯”。

（以上第六十五紙）

1343. 斗斛權衡符璽之利者，雖軒冕之賞弗能

1344. 勸，斧鉞之威弗能禁。此重利盜跖而使不

1345. 可禁者，是乃聖人之過也。故曰："魚不可脱於

1346. 淵，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彼聖人者，天下之

1347. 利器也，非所以明天下也。威賞之加，易於小盜，而難於大盜哉①。竊何②者則誅，而竊國

1348. 者則為諸侯，而莫之能誅也。至諸侯之門，仁義存焉，則是并聖智仁義而竊之也，況其尤大而揭諸侯者乎！則雖有軒冕之賞不能

1349. 勸，斧鉞之威不能禁也。則重利盜跖，而使不可禁者，是乃離其真而為聖之過也。天下之至柔，馳騁天下之至堅，无有入於无間，其

1350. 柔弱之足以勝剛強，則所謂利器也，猶魚之藏於淵，而不可獲也。而離其真以為聖，以明天下，而使人得而見之，則魚之脱於淵而

1351. 獲，而以国之利噐示人，而使大盜之得以窺而竊之也。故絶聖棄智，大盜乃止；

1352. 擿玉毀珠，小盜不起；燒符破璽，而民朴鄙；掊

1353. 【莊子四 十二

1354. 斗折衡，而民不爭；殫殘天下之聖法，而民始可

1355. 與論議。大盜竊聖知，小盜竊珠玉，故必絶棄擿毀其所竊，而後止而不起也。然所謂絶聖棄知者，非滅其典籍，棄

1356. 其政教之謂也，不以生於心而已。所謂擿玉毀珠者，非出之府庫而棄之山川之謂也，不以貴之心而已。所謂焚符破璽者，非焚而

1357. 破之也，以信信之，則民朴鄙，而符璽非刑③恃也。所謂折斗折行④者，非掊而折之也，以平平之，則民不爭，而斗行⑤非所時⑥也。殫殘天下

1358. 之聖法，凡以此而已夫！然則民復其性命之情，而始可与論議矣。擢亂六律，鑠絶竽瑟，

1359. 塞瞽曠之耳，而天下始⑦人含其聰矣；滅文章，

1360. 散五采，膠離朱之目，而天下始人含其明矣；

---

① "哉"《〈莊子義〉集校》作"故"。

② "何"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鉤"。

③ "刑"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所"。

④ "折斗折行"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掊斗折衡"。

⑤ "行"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衡"。

⑥ "時"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恃"。

⑦ "使"《〈莊子義〉集校》作"始"，據文意應為"使"。

1361. 毀絕鉤繩而棄規矩，攦倕工[①]之指，而天下始人[②]
1362. 有其巧矣。故曰：“大巧若拙。”削曾、史之行，鉗楊、[③]
1363. 墨之口，攘棄仁義，而天下之德始玄同矣。彼

（以上第六十六紙）

1364. 人含其明，則天下不鑠矣；人含其聰，則天下
1365. 不累矣；人含其知，則天下不惑矣；人含其德，
1366. 則天下不僻矣。彼曾、史、楊、墨、師曠、工倕、離朱，
1367. 者[④]，皆外立其德而以爚亂天下者也，法之所[⑤]
1368. 无用也。所謂擢乱六律，鑠絕竽瑟，塞瞽曠之耳者，反聽而已，我反聽則天下含其聰矣。所謂滅文章，散五采，膠離
1369. 朱之目者，內視而已，我內視則天下含其明矣。則毀鉤繩，絕規矩，攦工倕之指，而天下人始有其巧。削曾、史之行，鉗楊、墨之凡[⑥]，攘棄
1370. 仁義，而天下之德始玄同，則皆在我棄知絕巧不見可欲而已也。人含其明，則天下不鑠，不鑠則韜明葆光而不鑠於外也。人含其
1371. 聰，則天下不累，不累則聽之无聲，而不多於聰也。人含其知，則天下不惑，不惑則不以物易其性也。人含其德，則天下不僻，不僻則
1372. 同於大通也。彼外立其德而以爚乱天下者也，則非含其聰明知德，而反於性命之情者也。夫水之可以為法者，內保之而外不湯[⑦]也。法
1373. 亦若是而已。外立其德而湯[⑧]其性，固法之所无用也。然則莊子之意可知已，而揚雄氏曰：“周乖寡聖人，而漸諸篇，雖鄰不覿也。”韓愈氏曰：
1374. 【莊子四　　十三
1375. “古之无聖人，人之類滅久矣。”今其言曰：“聖人不死，大盜不止；掊斗折行[⑨]，而民不爭。”是亦不思而已矣。皆以莊子為真欲掊擊聖知，縱
1376. 舍盜賊，殫殘法度者也，是豈可與微言者乎？子獨不知至德之世乎？昔者
1377. 容成氏、大庭氏、伯皇氏、中央氏、栗陸氏、驪畜

---

① “倕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工倕”。
②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攦吕係”三字，為“攦”字反切注音。
③ 文書中此行天透出手書“鉗巨炎”三字，為“鉗”字反切注音。
④ “者”《〈莊子義〉集校》脫。
⑤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将”字。
⑥ “凡”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口”。
⑦ “湯”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蕩”。
⑧ “湯”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蕩”。
⑨ “行”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衡”。

1378. 氏、軒轅氏、赫胥氏、尊盧氏、祝融氏、伏犧氏、
1379. 神農氏，當是時也，民結繩而用之。甘其食，
1380. 美其服，樂其俗，安其居，鄰國相望，雞狗之音
1381. 相聞，民至老死而不相往來。若此之時，則至治
1382. 已。今遂至使民延頸舉踵，曰“某所有賢者”，贏
1383. 糧而趣之，則內棄其親而外去其主之事，足跡
1384. 接乎諸侯之境，車軌結乎千里之外。則是上好

（以上第六十七紙）

1385. 知之過也！聖人之治，常使民无為①无欲。无知也，故結繩而用之；无欲也，故甘其食，莫②其服，樂其俗，安其居，鄰國相望，
1386. 雞狗之音相聞，民至老死不相往來。而王③帝書所謂“高下不相慕”者也，則所謂至德之世也。而必以容成氏至神農氏為言者，蓋墳
1387. 典之書存其事，猶有傳焉。則若此者，固亦已試之驗也。上誠好知而无道，則天下
1388. 大亂矣。何以知其然邪？夫弓弩畢弋機變之
1389. 知多，則鳥亂於上矣；鉤餌罔罟罾笱之知多，
1390. 則魚亂於水矣；削格羅落罝罘之知多，則獸④
1391. 亂於澤矣；知詐漸毒、頡滑堅白、解垢同異之⑤
1392. 變多，則俗惑於辯矣。故天下每每大亂，罪在於
1393. 好知。故天下皆知求其所不知而莫知求其所以⑥
1394. 知者，皆知非其所不善而莫知非其所已善者，是
1395. 【莊子四　　十四
1396. 以大亂。故上悖日月之明，下爍山川之精，中墮四

---

① “為”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知”。

② “莫”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美”。

③ “王”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黃”。

④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削七妙”三字，為“削”字反切注音。

⑤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罘浮”二字，為“罘”字注實音。

⑥ “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已”。

1397. 時之施；喘[①]耎之蟲，肖翹之物，莫不失其性。甚矣，[②]

1398. 夫好知之亂天下也！自三代以下者是以[③]，舍夫[④]

1399. 種種之民，而悅夫役役之佞，釋夫恬惔元[⑤]為，而

1400. 悅夫啍啍之意，啍啍已亂天下矣！知以索之，詐以給之，漸以入之，毒以

1401. 攻之。頡而不可係，滑而不可持。堅之在白，白之在堅；解以釋之，垢以浼之；同以合之，異以散五[⑥]；俗之所以惑於辨者，不若過是而已。

1402. 道在迩而求之遠，士[⑦]在易而求之難。天下皆知其所不知，則遠與難者也；而莫知求其所以[⑧]知，則易与迩者也。天下皆知美之為美，

1403. 斯惡已；皆知善之為善，斯不善以[⑨]；皆知非其所不善，則惡与不善也；而莫知非其所已善者，則美与善也。復乎无為，則雖美与[⑩]善，亦

1404. 非性命之情也。山无蹊遂[⑪]，澤无舟梁，民至老死不相往來，而自為族，則所謂種人之民也。某所有賢者，則贏糧而趣之，則役役之佞

1405. 也。恬淡无為，則有問而應之，而无意於啍啍者也。其教我也，似父；其諫我也，似子；則啍啍之意也。此皆上[⑫]賢好知之道也，由有知而後有

（以上第六十八紙）

1406. 聖人，有聖人而後有大盜，聖人大盜皆知之所自出也，是以始終皆以去知為言也。

1407. 在宥第十一

1408. 聞在宥天下，不聞治天下也。在之也者，恐天

1409. 下之淫其性也；宥之也者，恐天下之遷其德也。

1410. 天下不淫其性，不遷其德，有治天下者哉！昔

1411. 堯之治天下也，使天下欣欣焉人樂其性，是

---

① “喘”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惴”。

②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喘□”、“耎耳轉”五字，為“喘”、“耎”兩字注音。

③ “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已”。

④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肖蕭”、“翹祈繞”五字，為“肖”、“翹”兩字注音。

⑤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⑥ “五”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之”。

⑦ “士”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事”。

⑧ “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已”。

⑨ “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已”。

⑩ “与”《〈莊子義〉集校》作“譽”，據文意應為“与”。

⑪ “遂”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隧”。

⑫ “上”《〈莊子義〉集校》作“尚”。

1412. 不恬也；桀之治天下也，使天下瘁瘁焉人苦其

1413. 性，是不愉也。夫不恬不愉，非德也。非德也而可

1414. 長久者，天下无之。天下有常性，性有常德，在之使不淫，宥之使不遷，而天下自治矣，奚以治天下為哉！

1415. 蓋天下者，万物之所一也，其性則我性是也，其德則我德是也。在宥天下則在宥我而已矣，在宥我則所以在宥天下也。何謂在之

1416. 【莊子四 十五

1417. 使不淫？在之為言也，存之而不亡之謂也。性則其自然而不益生者也，益生則淫矣。存之而不亡，所以防其淫也。故曰在之也者，恐

1418. 天下之淫其性也。何謂宥之使不遷？宥之為言也，放之而不縱之謂也。囿之宥物，流之宥刑，皆放之而不縱之者也。得①則其自足而

1419. 无以為者也，為之則遷矣。放之而不縱，所以守其遷也。故曰宥之也者，恐天下之遷其德也。性則不淫，德則不遷，无為而已矣。无為

1420. 則无我，无我則治天下者其誰哉！夫无為而已矣，而不容有治天下者存乎其間，則所謂堯桀之是非不可得也。誠有所謂堯桀者，

1421. 則均於有治天下者也，則不免淫其性遷其德而已矣。故堯者②使天下欣欣焉人樂其性，是不恬也；桀則使天下瘁瘁焉人苦其性，

1422. 是不愉也。人生而靜，則性未始有樂苦也；而使之樂苦，則是淫其性也；淫其性，未有不遷其德者也；不恬不愉，是乃遷其德而非德

1423. 也。恬則心之淡，而愉則心之俞。遊心於淡而俞順之，是乃所以為德也。惟德為可久，則非德而可長久，天下无之也。此所謂兩忘③而

1424. 化其道者也。人大喜邪？毗於陽；大怒邪？毗於陰。陰陽

1425. 并毗，四時不至，寒暑之和不成，其反傷人之

1426. 形乎！使人喜怒失位，居處无常，思慮不自

（以上第六十九紙）

1427. 得，中道不成章。於是乎天下始喬詰卓鷙，而

1428. 後有盜跖、曾、史之行。故舉天下以賞其善者

1429. 不足，舉天下以罰其惡者不給，故天下之大不

1430. 足以賞罰。自三代以下者，匈匈焉終以賞罰為

1431. 事，彼何暇安其性命之情哉！万物負陰而抱陽，沖氣以為和。人莫不有沖氣

---

① “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德”。

② “者”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則”。

③ “忘”《〈莊子義〉集校》作“望”，據文意應為“忘”。

1432. 之和，以與天地通。而堯①焉，使之樂其性，至於大喜而毗於陽；有桀焉，使之若②其性，至於大怒而毗於陰。陰陽并毗，傷其沖氣，以墮四

1433. 時之施，則四時不至，寒暑之和不成，而反傷人之形。至於使人喜怒失位，居處无常，思慮不自得，中道不成章，則所謂兩相傷者也。

1434. 於是乎天下始喬詰卓鷙，而後有盜跖、曾、史之行，而非其常然者也。喬則上高，詰則窮深；卓則難及，鷙則不羣；言③非平易中正之謂

1435. 也，此賞罰之所以不足不給，而性命之情所以不得而安也。若夫化而欲作，吾將鎮之以无名之樸，无名之樸亦將不欲。不欲以靜，

1436. 天下將自正，奚至於以賞罰為事哉！ 而且悅明邪？是淫於色也；悅聰邪？

1437. 【莊子四　　十六

1438. 是淫於聲也；悅仁邪？是亂於德也；悅義邪？是

1439. 悖於理也；悅禮邪？是相於技也；悅樂邪？是相

1440. 於淫也；悅聖邪？是相於藝也；悅知邪？是相於

1441. 疵也。天下將安其性命之情，之八者，存可也，亡

1442. 可也；天下將不安其性命之情，之八者，乃始臠

1443. 卷傖囊而亂於④天下也，而天下乃始尊⑤之惜

1444. 之。甚矣！天下之惑也！豈直過也而去之邪！乃

1445. 齋戒以言之，跪坐以進之，鼓歌以儛之，吾若

1446. 是何哉！ 天下方不安其性命之情，則所謂明聰仁義禮樂聖知者，非其正也。且而悅之，則明非自見也，淫於色而

1447. 已；聰非自聞也，聞於聲而已；仁非知仁，則不免乱於德也；義非至義，則不免悖於理也。禮非禮之意，則相於技而已；樂非樂之情，則

（以上第七十紙）

1448. 相於淫而已；聖非其所以聖，則不免為藝也；知非其所以知，則不免為疵也。蓋以多能為聖，則是藝而已；以有知為知，則是疵而已。

1449. 疵則滌除玄覽者之所欲无者也。天下方且病之，之⑥悅而相之，是重病之也。故天下將安其性命之情，之八者，存可也，亡可也，以其

---

① 據《〈莊子義〉集校》“堯”字前脱一“有”字。

② “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苦”。

③ “言”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皆”。

④ “於”《〈莊子義〉集校》無。

⑤ “尊”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遵”。

⑥ “之”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又”。

1450. 无益損乎其真也；天下將不安其性命之情，之八者，乃始臠卷傖[①]囊而乱天下，此莊子所以攘棄而掊擊之也。臠且創[②]而不全，卷則

1451. 收之不舒，傖則積而不散[③]，囊則結而不解，昔[④]所以乱天下者也。傖之言倉也，而天下乃始尊之惜之，則惑也。夫天下所謂明聰仁義

1452. 礼樂聖知者，非其正也，則先王以為符[⑤]狗蘧盧[⑥]者也；及其過也，則去之而已。今則不然，而乃齋戒以言之，跪坐以進之，鼓歌以儛之，

1453. 以為天下之至正真在是也，則不知有性命之情，而迷之日夂者也，吾若之何哉！故君子不得已而

1454. 臨莅天下，若[⑦]无為。无為也而後安其性命之情。

1455. 故貴以身於為天下，則可以託天下；愛以身於

1456. 為天下，則可以寄天下。臨莅天下，誠出於不得已而无為，則我奚為不貴愛以身於為

1457. 天下而已[⑧]徇之哉！斯則可以寄託天下者也。貴則不輕女[⑨]身，愛則不危其身，則責[⑩]愈於愛也；託如託親，寄如寄物，則託重夂[⑪]寄也。

1458. 【莊子四 【十七

1459. 故君子苟能无解其五藏，无擢其聰明；尸居而

1460. 龍見，淵默而雷聲，神動而天隨，從容无為而

1461. 萬物炊累焉。吾又何暇治天下哉！无解其五藏，則[⑫]不散而淫乎仁

1462. 義也；无擢其聰明，則不引而属乎聲色也；尸居而龍見，則其見出於无為也；淵默而雷聲，則其聲出於不言也；神動則感而後應，而

1463. 天隨則不召而自來也。夫唯如此，則從容无為而万物炊累焉。炊則生物之以息相吹者也，累則吹之積而為累也，炊累則万物之

1464. 歸如塵之自集，顧以為累而非所美也，則又何暇治天下哉！崔瞿問於老聃曰："不

---

① "傏"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傖"。
② "創"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割"。
③ "散"《〈莊子義〉集校》作"善"，據文意應為"散"。
④ "昔"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皆"。
⑤ "符"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芻"。
⑥ "盧"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蘆"。
⑦ 據《〈莊子義〉集校》"若"字前脫一"莫"字。
⑧ "已"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以"。
⑨ "女"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其"。
⑩ "責"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貴"。
⑪ "夂"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於"。
⑫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炊昌□"三字，為"炊"字反切注音。

1465. 治天下，安臧人心？”老聃曰：“汝慎无攖人心。人
1466. 心排下而進上，上下囚殺，淖約柔乎剛彊。廉
1467. 劌彫琢，其熱焦火，其寒凝冰。其疾俛仰之間①
1468. 而再撫四海之外，其居也淵而靜，其動也縣

（以上第七十一紙）

1469. 而天。僨驕而不可係者，其唯人心乎！在宥天下而不治之，乃所
1470. 以不攖人心也；欲治而臧之，則是攖之也。人心排之則下，進之則上，則莫知其鄉者也。上下囚殺，則淖約柔乎剛彊。廉劌彫琢，則其
1471. 熱焦火，其寒凝冰②。若此，則非所宜攖者也。囚則不放，殺則不生，淖約則至弱。不放不生而囚殺之，則至弱而无有者出③，故淖約而可
1472. 以柔乎剛彊，而万物莫之能勝也。廉劌以利其鋭，彫琢以喪其朴，則其熱焦火，其寒凝冰，而陰陽之寇，无与為大也。若此，則非所宜
1473. 攖也。非特如是也，而其疾俛仰之間，再撫四海之外，則出入无時者也。其居也淵而靜，其動也縣而天，則僨驕而不可係者也。淵而
1474. 靜，則其僨也；縣而天，則其驕也；則操存舍士④者也。不可係則非所可攖也，而攖之適足以乱之而已矣。然則如何？无為則无攖，无攖
1475. 則彼无所攖矣。昔者，黃帝始以仁義攖人之心，堯、舜
1476. 於是乎股无胈，脛无毛，以養天下之形，愁其⑤
1477. 五藏以為仁義，矜其血氣以規法度。然猶有
1478. 不勝也，堯於是放讙兜於崇山，投三苗於三
1479. 【莊子四　　十八
1480. 峗，流共工於幽都，此不勝天下也。夫施及三王⑥
1481. 而天下大駭矣。下有桀、跖，上有曾、史，而儒、墨
1482. 畢起。於是乎喜怒相疑，愚知相欺，善否相非，
1483. 誕信相譏，而天下衰矣；大德不同，而性命爛漫

---

①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劌居術”三字，為“劌”字反切注音。

② “凝冰”《〈莊子義〉集校》同，但注釋稱黑水城本作“疑水”，誤，據圖版其作“凝冰”。

③ “出”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也”。

④ “士”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亡”。

⑤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胈畔末”三字，為“胈”字反切注音。

⑥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施八智“三字，為“施”字反切注音。

1484. 矣；天下好知，而百姓求竭矣。於是乎釿鋸制焉，

1485. 繩墨殺焉，椎鑿決焉。天下脊脊大亂，罪在①

1486. 攖人心。故賢者伏處乎大山嵁巖之下，而万②

1487. 乘之君憂慄乎廟堂之上。向言舜招仁義以撓天下，至三代遂以物易其性；又

1488. 言堯治天下，使欣欣焉失其性。恐監③者真以舜與堯為有未至，故又言黃帝以仁義攖人心，以男④其指在於絕聖棄智，而非於其人

1489. 有間然者也。黃帝則所謂聖智也，為之其夫⑤有也，治之其夫⑥乱也。而有所謂聖智者不去，則不能无以仁義攖人之心矣，以我有心

（以上第七十二紙）

1490. 故也。有心則有身，則有迹之流不能不以身徇天下，以至於有所謂凶德而去之也。股无胈，脛无毛，以養天下之形；愁其五藏，以為

1491. 仁義；矜其血氣，以規法度；則所謂以身徇天下者也。猶有不勝，而放驩⑦兜，投三苗，流共工，則有所謂凶德而去之也。凡以不能絕棄

1492. 聖智而為之，其未有治之，其未乱故也。施及三王而天下大駭。下有桀、跖之窮凶，上有曾、史之過善，而儒、墨畢起，相与為敵矣。於是

1493. 乎喜怒愚知善否誕信亦皆為敵，而交相疑欺，交相交⑧譏，而未有得天下之至正者也。此所謂大德不同，而性命爛漫；天下好知，而

1494. 百姓求竭也。不為之其未有，治之其未乱，而至於此，則毫未⑨之成乎合抱者也。於是乎釿鋸制焉，繩墨殺焉，椎鑿決焉，則已有而後

1495. 為之，已乱而後治之，其傷不得不然也。則天下所以脊脊大亂者无它，罪在攖人心而已矣。故賢者伏處乎大山堪⑩巖之下以避忌

1496. 害之危，万乘之主憂慄⑪乎廟堂之上而不知所以為之之方，凡以不能无為以反乎性命之情而已矣。今世殊死

1497. 者相枕也，桁楊者相推也，刑戮者相望也，而儒

①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脊在亦“三字，為“脊”字反切注音。

②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嵁苦巖”三字，為“嵁”字反切注音。

③ “監”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學”。

④ “男”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明”。

⑤ “夫”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未”。

⑥ “夫”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未”。

⑦ “驩”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讙”。

⑧ “交”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非”。

⑨ “未”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末”。

⑩ “堪”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嵁”。

⑪ “慄”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慄”。

1498. 墨乃始離跂攘臂乎桎梏之間。意，甚矣哉！其[①]
1499. 无愧而不知耻也甚矣！吾未知聖知之不為桁
1500. 　　【莊子四　　十九
1501. 楊椄槢也，仁義之不為桎梏鑿枘也，焉知[②]
1502. 曾、史之不為桀、跖嚆矢也！故曰：‘絕聖棄智而[③]
1503. 天下大治。’” 此則三代之未[④]，而莊子之時也。殊死相殉[⑤]，桁楊相推，[⑥]刑戮相望，則又非特三代之[⑦]初而已矣。遁天倍情，人
1504. 莫不然也。而儒墨乃始離跂攘臂於罪人之間，而欲與之論議，是為无愧而不知耻之甚者也。夫世之所以至是者，以失其性命之
1505. 情而已。今欲救之而不反其性命之情，而重之以有知之聖知仁義，不可及之曾、史，則是使遁天之刑增固而不得解，而重利桀跖，
1506. 使得為先聲而從之也。桁楊之椄槢，桎梏之鑿柄[⑧]，則增固而不得解也。兵之有嚆矢，則以先為聲而從之也，以明今之為書，掊擊聖
1507. 人，攘弃仁義，其意蓋若此也。 黄帝立為天子十九年，令行天下，
1508. 聞廣成子在於崆峒[⑨]之上，故往見之，曰：“我聞吾
1509. 子達於至道，敢問至道之精。吾欲取天地之精，
1510. 以佐五穀，以養民人。吾又欲官陰陽，以遂群生，

（以上第七十三紙）

1511. 為之奈何？”廣成子曰：“而所欲問者，物之質也；
1512. 而所欲官者，物之殘也。自而治天下，雲氣不
1513. 待族而雨，草木不待黄而落，日月之光益以
1514. 荒矣。而佞人之心翦翦者，又奚足以語至道！”
1515. 向言黄帝以仁義攖人之心，而继之以此者，以明絕聖弃智而天下治。則黄帝其人，而向之所言，皆寓也。天九地十，十九年則數之

---

①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跂立氏”三字，為“跂”字反切注音。
②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槢習”二字，為“槢”字注實音。
③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枘人銳”三字，為“枘”字反切注音。
④ “未”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末”。
⑤ “殉”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枕”。
⑥ 文書中此行天头處手書“嚆許支”三字，為“嚆”字反切注音。
⑦ “之”《〈莊子義〉集校》無。
⑧ “柄”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枘”。
⑨ “崆峒”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空同”。

1516. 極也，令行天下則功之成也。方言問道，而曰十九年令行天下者，明數極功成，未有不反其宗而能長久者也。廣則配地，成則終始

1517. 之全，廣成子則至於道而全也。不曰大而日①廣者，以明雖廣成子至於大，亦有以弘之而至也。空則无物，同則大通，空同之上則无

1518. 物大通而无以加之之處也。敢問至道之精，則所欲問者物之質也；欲取天地之精，以佐五穀，以養民人，又欲官陰陽，以遂群生，則

1519. 所欲官者，物之殘也。道為无名之樸，故為物之質。天地陰陽則道之散，故為物之殘也。雲氣不待族而雨，草木不待黃而落，日月之

1520. 光益以荒矣，則无②輔其自然而有以虧之也。翦翦則破碎，而不可以語道之全也。，黃帝退，捐天下

1521. 【莊子四　　二十

1522. 築特室，席白茅，間居三月，復往邀之。廣成

1523. 子南首而卧，黃帝順下風，膝③行而進，再拜④

1524. 稽首而問曰："聞吾子達於至道，敢問，治身奈

1525. 何而可以長夂?"廣成子蹷然而起，曰："善哉問

1526. 乎！來！吾語汝至道。至道之精，窈窈冥冥；至道

1527. 之極，昏昏默默。无視无聽，抱神以靜，形將自

1528. 正。必靜必清，无勞汝形，无搖汝精，乃可以長生。

1529. 目无所見，耳无所聞，心无所知，汝神將守形，形

1530. 乃長生。慎汝內，閑汝外，多知為敗。我為汝遂於

1531. 大明之上矣，至彼至陽之原也；為汝入於窈冥

（以上第七十四紙）

1532. 之門矣，至彼至陰之原也。天地有官，陰陽有

1533. 藏，慎守汝身，物將自壯。我守其一以處其和，

1534. 故我脩身千二百歲矣，吾形未嘗⑤衰。"黃帝

1535. 再拜稽首曰："廣成子之謂天也!"退捐天下，則不累於天下也；築特室，

---

① "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曰"。

② "无"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非"。

③ "膝"同"膝"，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④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首狩"二字，為"首"字注實音。

⑤ "嘗"《〈莊子義〉集校》作"常"，據文意應為"嘗"。

1536. 則不累於宮寢之安也；席白茅，間居三月，則潔齋之至也。如此而後可以有問也。南明而北幽，首末而趾本。南首則北趾，以明其幽

1537. 至於窈冥昏默者，乃所以為本也。順下風而進，則循其本以求之者也。治身而可以長久者，唯道為然，是乃問其質也。神之又神，而

1538. 能精焉，且窈窈冥冥乃所以為至道之精也。窈則深窈，冥則玄冥，則其形固不得而見也。言之所不能意，論①之所不能致者，不期精

1539. 粗。而有所謂精者，可知而言，則非其極也。則昏昏默默，乃所以為至道之極也。昏則无知，默則无言也，此則言道之躰也，知道之躰

1540. 而後可與入道也。无視无聽，抱神以靜，形將自正，必靜必清，无勞汝形，无搖汝精，乃可以長生，此則與之入道也。神之為物也，无思

1541. 无為，寂然不動。而人心則神也，唯无視无聽而抱之，則其自靜也。抱神以靜，則凡所謂形者，不期正而自正也。必靜必清，言其不可

1542. 【莊子四　　【二十一

1543. 以擾而濁之也。形不勞而全，精不搖而復，乃可以長生，則所与久②道之辞也。可与入道，而後可与至於道也。目无所見，耳无所聞，心

1544. 无所知，神將守形，形乃長生，則至於道也。夫神无形者也，麗於物而已。心不麗於物，而反乎无見无知，則无所麗。不守其形，將安之

1545. 乎！此養神之要也。已至於道，則保之而已。慎汝內，則塞其兌而勿出也；開③汝外，則閉其門而勿納也；反是則多知而敗矣，乃所以保

1546. 之也。人未嘗知道，則域於陰陽，而未嘗至其原者也。目无所見，耳无所聞，心无所知，則為是④汝遂於大明之上，而至彼至陽之原；入

1547. 於窈冥之門，而至彼至陰之原也。夫得是而窮之者，則知天地有官，其官也以此而已矣；陰陽有藏，其藏也在此而已矣。慎守汝身，

1548. 物將自壯，則奚為欲取之官，以之佐五穀，養人民，以遂財⑤生為哉！廣成子曰："來！余語汝

1549. 彼其物无窮，而人皆以為終；彼其物无測，而

1550. 人皆以為極。得吾道者，上為皇而下為王；失

1551. 吾道者，上見光而下為士⑥。今夫百昌皆生於

1552. 土而反於土，故余將去汝，入无窮之門，以遊无

（以上第七十五紙）

1553. 極之野。吾與日月參光，吾與天地為常。當我，

---

① "意，論"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論，意"。

② "久"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入"。

③ "開"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閉"。

④ "為是"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是為"。

⑤ "財"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群"。

⑥ "士"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土"。

1554. 緡乎！遠我，昏乎！人其盡死，而我獨存乎！” 向之所謂

1555. 无見无聞无知，則道之體而已。至其用則无見乃見之所自而見也，无聞乃聞之所自而聞也，无知乃知之所自而知也。蓋道之為

1556. 物无窮无測，而遂止於无見无聞无知而已，則是无窮而已[①]為終，而无測而以為極也。得吾道者，上為皇而下為王，則以其神明而

1557. 皇王之所興起也。失吾道者，上見光而下為土。則以其形不出照臨覆載之間者也。今夫百昌皆生於土而反於土，則以其形而已。

1558. 故余將去汝，出无窮之門，遊无極之野，則以為終，為終[②]以為極者，非知我者也。吾與日月參光，則其明不息；吾與天地為常，則其夂

1559. 无窮。當我，緡乎！不知其為當也。遠我，昏乎！不知其為遠也。人其盡死，而我獨存乎！則盍求之吾身，不知何物而可以至於此也。万物

1560. 之靈，唯人而已。造化之為人，不知幾何而一遇也。而人之聰明恂達可以與此者，又不知幾何而一遇也。而不孜孜焉，則彼以慈為

1561. 實者，固不厭數數之言也。雲將東遊，過扶搖之枝而適遭鴻蒙[③]。

1562. 鴻蒙方將拊髀爵躍而遊。雲將見之，倘然止，贄[④]

1563. 【莊子四　二十二

1564. 然立，曰："叟[⑤]何為此?"鴻蒙拊髀爵躍不輟，對雲[⑥]

1565. 將曰，"遊!"雲將曰："朕願有問也。"鴻蒙仰而視雲[⑦]

1566. 將曰："吁!"雲將曰："天氣不和，地氣鬱結，六氣不

1567. 調，四時不節。今我願合六氣之精，以育群生，

1568. 為之奈何?"鴻蒙拊髀爵躍掉頭曰："吾弗知!

1569. 吾弗知!"雲將不得問。雲將則以澤天下為己任者也。扶搖之枝，則動之未[⑧]也；鴻大而蒙被，

---

① "已"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以"。

② 《〈莊子義〉集校》疑"為終"衍。

③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将子匠"三字，為"將"字反切注音。

④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拊孚甫"三字，為"拊"字反切注音。

⑤ 據《〈莊子義〉集校》"叟"字前脫"叟何人邪?"四字。

⑥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髀婢"二字，為"髀"字注實音。

⑦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倘天掌"三字，為"倘"字反切注音。

⑧ "未"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末"。

1570. 觀其名則其物可知也。而雲將適遭之於動之未①，則拊髀爵躍而遊者，乃其人也。倘然止，贄然立，則疑其神，將以觀之也。叟何人非②？

1571. 則不知其誰氏也。叟何為此？則怪其鴻大蒙被而乃在扶搖之枝，拊髀爵躍以遊也。至遊者物，物皆遊則无不在也。仰而視，則目擊

1572. 之而存也。吁！則以其无問而問之也。願合六氣之精，以育群生。則以澤天為③己任者也。曰："吾弗知！吾弗知！"則是□知也④。雲將不得問，

1573. 則道无問，問无應也。又三年，過有宋之野，而適遭鴻蒙。

（以上第七十六紙）

1574. 雲將大喜，行趨而進曰："天忘朕⑤邪？⑥"再拜稽首，

1575. 願聞於鴻蒙。鴻蒙曰："浮遊，不知所求；狂猖⑦，不

1576. 知所往；遊者鞅掌，以觀无妄。朕又何知！"宋者，木之可茈

1577. 而居，則根本之深固者也；野則廣莫壙垠之處也；求之於動之末而不得問，則又求之於根本之深固而廣莫壙垠之處也。人莫不

1578. 知所求，而我則浮遊，不知所求；人莫不也⑧所往，而我則猖狂，不知所往；凡以无知而已矣。鞅也，掌也，皆有所拘係之謂也。雖遊者若

1579. 有所拘係，而吾則以觀其无妄也。天下之真而无妄者，不過此物而已矣！所謂万物並作，吾以觀其復是也。復則不妄矣，則朕又何

1580. 知邪！雲將曰："朕也自以為猖狂，而民隨予所往；朕

1581. 也不得已於民，今則民之放也。願聞一言。"鴻蒙

1582. 曰："亂天之經，逆物之情，玄天弗成；解獸之群，而

1583. 鳥皆夜鳴；災及草木，禍及昆蟲。噫，治人之過也！"

1584. 【莊子四　　　　二十三

1585. 雲將曰："然則吾奈何？"鴻蒙曰："噫，毒哉！僊僊乎歸

1586. 矣。"朕也，自以為猖狂，而民隨予所往；朕也，不得已於民。則无為而已矣。今則民之放也。民之放則未能无為者也，放則流放

---

① "未"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末"。

② "非"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也"。

③ 據《〈莊子義〉集校》"為"字前脫一"下"字。

④ "□知也"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真知之也"。

⑤ "朕"《〈莊子義〉集校》作"联"，據文意應為"朕"。

⑥ 據《〈莊子義〉集校》"邪"字後脫"天忘朕邪？"四字。

⑦ "狂猖"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猖狂"。

⑧ "也"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知"。

1587. 之放，言係於民而不得釋者也。彼以澤天下為任，則宜其如此也。天則无為也，物則无知也，无為无知此玄天所以成也；有知有為

1588. 則乱天之經，逆物之情，而玄天弗成矣。歲有玄天，冬至是也；月有玄天，晦日是也；日有玄天，夜半是也；此天之所以為玄天也。而人

1589. 亦有玄天者，乃所以成之也。古之求正氣之所在，而已①存其精神，美其本根者，未有不知此者也，而非所以章章然言之也。夫唯玄

1590. 天弗成，此雌雄之所以不合於前，而知鳥之所以飛而不止，而至於夜鳴也。則災及草木，禍及昆蟲，群生不遂，凡以不知无為而治

1591. 之之過也。毒所以治疾也，无為而治之，猶无疾而毒之也。僊僊乎歸矣！則欲其本反②以求之也。僊則人之遷去而之天者也，天則人之

1592. 本也。雲將曰："吾遇天難，願聞一言。"鴻蒙曰："噫！心養。

1593. 汝徒處无為，而物自化。隳爾形體，吐爾聰明，

1594. 倫與物忘；大同乎涬溟，解心釋神，莫然无魂。③

（以上第七十七紙）

1595. 萬物云云，各復其根，各復其根而不知；渾渾沌

1596. 沌，終身不離；若彼知之，乃是離之。无問其名，无

1597. 闚其情，物故自生。"雲將曰："天降朕以德，示朕以

1598. 默，躬身求之，乃今也得。"再拜稽首，起辞而行。人莫

1599. 不能④成心，成則无⑤所事養也，心自養而已矣，自養則无所事為而化物也，徒處物⑥為而物自化也。隳爾形體，則不知吾有六骸也；吐

1600. 爾聰明，則不知吾有耳目也；倫則理之在我也，物則在外也。涬溟則氣之虚而待物也，我與物皆忘而大同乎涬溟，則心解神釋，而

1601. 莫然无魂矣，此所以處无為之道也。致虚極，守靜篤，至於如此，則万物云云，各復其根矣，此則物之所以自化也。云云則物之方興之

1602. 時也。物之為物，常在於我，我則不知，物雖云云，各歸其根，而不知矣，无所事於毁而外之也。各復其根而不知，則渾渾沌沌，與我旁

---

① "已"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以"。

② "本反"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反本"。

③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有"涬户頂"、"溟忘頂"六字，為"涬"、"溟"兩字反切注音。

④ "能"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有"。

⑤ "无"《〈莊子義〉集校》作"免"，據文意應為"无"。

⑥ "物"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1603. 礴以為一，而終身不離也。若其介然之生①乎其間，則我與物外②而離矣。故方其不知也，乃玄天之所以成也，玄天成則至陰肅肅，至

1604. 陽赫赫。肅肅乎③天，赫赫發乎地，兩者交通成和，而物之所以生也。則无問其名，无闚其情，而物故自生也。方其无知也，則不知其无

1605. 【莊子四　　二十四

1606. 知也，而曰"此名无知邪?"則是問其名也。此果无知邪？非邪？則是闚其情也。猶物之生方④，剔其根而視之，則未有能生之者也。天之所

1607. 以造物，亦若是而已矣。而鴻蒙知此，是其所以稱之為天也。世俗之人，皆喜人之同乎

1608. 己，而惡人之異於己也。同於己而欲之，異於己而

1609. 不欲者，以出乎衆為心也。夫以出乎⑤衆為心

1610. 者，曷甞⑥出乎衆哉！因衆以寧所聞，不如衆技

1611. 衆矣。而欲為人之國者，此攬乎三王之利而不

1612. 見其患者也。此以人之國僥倖也，幾何僥倖

1613. 而不喪人之國乎！其存人之國也，无萬分之一；

1614. 而喪人之國也，一不成而萬有餘喪矣。道之无為而自

1615. 然，非特人君體之而已，而以道佐人主者，亦當因衆以寧而已，而无事於為人之國也。所以因衆以寧者，以一人之所聞，固不如衆

（以上第七十八紙）

1616. 技之衆。而欲自任以為人之國，則其不喪人之國者，僥倖而已。三王之興，臣主之相與，固⑦有以是為利者，而其未⑧世以是為患者多

1617. 矣。則欲為人之國者，此攬其利而不見其患也。觀此言也，則異乎孟子，何也？孟子則以平治天下自任，而莊子則不弊弊然以天下

1618. 為事者也。微孟子，則天下之乱无與救者，微莊子，則輕欲為人之國，而无以知其患如此之甚也。悲夫，有土

1619. 者之不知也！夫有土者，有大物也。有大物者，

---

① 據《〈莊子義〉集校》"生"字前脱一"知"字。
② "外"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分"。
③ 據《〈莊子義〉集校》"乎"字前脱一"出"字。
④ "生方"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方生"。
⑤ "乎"《〈莊子義〉集校》作"於"，據文意應為"乎"。
⑥ "甞"《〈莊子義〉集校》作"常"，據文意應為"甞"。
⑦ "固"《〈莊子義〉集校》作"故"，據文意應為"固"。
⑧ "未"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末"。

1620. 不可以物；物而不物，故能物物。明乎物物者
1621. 之非物也，豈獨治天下百姓而已哉！出入六合，
1622. 遊乎九州，獨往獨來，是謂獨有。獨有之人，是
1623. 之謂至貴。黃帝之問廣成，堯之見四子，凡以大物為之患，而欲明物物者之非物而已。吾所躰者道，而道外无
1624. 物，是以谓之獨有也。大人之教，若形之於影，聲之於響。有
1625. 問而應之，盡其所懷，為天下配。處乎无響，行
1626. 【莊子四 二十五
1627. 乎无方，挈汝適復之撓撓，以遊无端；出入无
1628. 旁，與月①无始；頌論形軀，合乎大同，大同而无已。
1629. 无已，惡乎得有有！覩有者，昔之君子；覩无者，
1630. 天地之友。大人之教，若形之於影，声之於響。有問而應之，盡其所懷，而不為天下先，此所以為之配也。處乎元②響，則
1631. 寂然不動也；行乎无方，則未始有封也。故能挈汝適復之撓撓，以遊无端；出入无旁，與日无始也。撓撓則動也，復則反本也。挈天下
1632. 而往，以復之撓撓，而不必靜也。則所謂万物並作，吾以觀其復，而藏天下於天下者也。以遊无端，則遊乎物之所終也始③；出入无旁，
1633. 則方之所不能閡也；與日无始，則時之所不能拘也。頌論，言也，言則出於不言；形軀，形也，形則象於无形；則合於大同而无已矣。所
1634. 以有者，以其有有已也，无已惡乎得有有哉！薰然慈仁，謂之君子，則聖人之所以與人同者也。則覩有者，特可謂之君子而已；至於
1635. 覩无，則天地之友，而與人同者不足以名之也。賤而不可不任者，物也；卑而不
1636. 可不因者，民也；匿而不可不為者，事也；麤而

（以上第七十九紙）

1637. 不可不陳者，法也；遠而不可不居者，義也；親而
1638. 不可不廣者，仁也；節而不可不積者，禮也；中而
1639. 不可不高者，德也；一而不可不易者，道也；神而
1640. 不可不為者，天也。故聖人觀於天而不助，成於

---

① “月”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日”。
②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③ “也始”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始也”。

1641. 德而不累，出於道而不謀，會於仁而不恃，薄於
1642. 義而不積，應於禮而不諱，接於事而不辭，齊
1643. 於法而不亂，恃於民而不輕，因於物而不去。
1644. 物者莫足為也，而不可為。人為貴，則物為賤，賤①則宜若可以不任也；而成理之
1645. 不可易，則陰陽五行之所同，則不可不②任者也；故聖人因於物而不去，盖以其賤則莫足為也；而不可不任，則不可為者也，不可為
1646. 則輔其自然而已。君為尊則民為卑，卑則宜若可以不因也；而天之視聽由③且自之，則不可不因也。故聖人恃於民而不輕通變
1647. 【莊子四　二十六
1648. 之，謂事而窮必有變，變④而後通，非覩未然則不能知，是匿也，則不可不為也。故聖人接於事而不辞，制而不用之謂之法，則法非妙道
1649. 也，是麁也。而天下以為分，則不可不陳也，故聖人齊於法而不乱。仁則君子所體，而义所以行之，則仁近而義遠也。然非義則仁不
1650. 能以獨行，雖遠而不可不居也，而非所當厚之也，故聖人薄於義而不掮⑤。仁本於孝弟，而義以利物，則義踈而仁親也；而親止於父
1651. 子，則虎狼之所同，而非所以為至也，則雖親而不可不廣也。仁常則不成，故聖人會於仁而不恃禮，以節民心為事，則節也，而一物
1652. 不由則不可不積，而非所避也；故聖人應於禮而不諱，不以其節而避之也。德者，性之所同有則中也，而不明於天則不純，則中而
1653. 不可不高也，故聖人成於德而不累，不累者不以其同而累之也，莫非道也。則道之所以為一也，然而不易，則万物則⑥應；不備也，則
1654. 不可不易也；故聖人出於道而不謀，以其備也。无為也，則天之所以為神也；而有不為，則非无⑦為之全也，則不可不為也；故聖人觀
1655. 於天而不助，以其全也。向之所論，絕去聖智，攘棄仁義，與夫符璽斗衡之未⑧，皆焚破而掊折之无遺者，而此則自天道之精微，以至
1656. 於事法之匿粗，皆不可无何也。天之所以神也，一呴而万物盈，一吹而万物虛，其所以成物者一而已矣。莊子由是也，則向之所言，
1657. 則其一吹而万物虛之時也；今之所言，則其一呴而万物盈之時也；亦以成物而已矣。此莊子所以體神而入乎天地歟？不明

① 文書中此“賤”字為省文符號，現逕改。
② “不”《〈莊子義〉集校》無。
③ “由”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猶”。
④ 文書中此“變”字為省文符號，現逕改。
⑤ “掮”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積”。
⑥ “則”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之”。
⑦ “无”《〈莊子義〉集校》無。
⑧ “未”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末”。

（以上第八十紙）

1658. 不竭，則富之至也。凡此者皆刳心躰道，而為與言舉出於无為，則其德之仁與大與寬與富，為能若此也。故勤①德之謂紀，紀之在羅

1659. 網，雖衆而各理。執德之人，通一而万畢，從容无為，无所往而不理，亦若紀而已矣。德成之載②立，德未成而有待焉，則有所未樹，非所

1660. 以為立也，德成則无待而立矣。道之在我，无應而不備，不俟它求焉，循之而已矣，故循於道之謂備。尊皆③所聞而強行之，万物莫足

1661. 以傾之，則完矣，故不以物挫志之謂完。君子之所以刳心，凡以此十者而已矣。反而求之有諸已而明，則其心之大，韜④乎其事而无

1662. 不容，則已刳之効也。則非特万物之備於我也，而我亦沛然其為万物逝也，所謂周行而不殆也。若然者，藏金於山，藏珠於淵，以其

1663. 在彼，猶在我也。不利貨財，不知利之為可欲也；不近貴富，不知勢之為可親也；不樂壽，不哀夭，不知有夂⑤近也；不樂⑥通，不醜窮，不知

1664. 有貴賤也。不拘一世之利，以為已私分，藏之天下而已也。不以王天下為已處顯，物之所利乃非已也。顯則明，明則以德而非以位

1665. 也。以處上則帝王天子之德，以處下則玄聖素王之道，其實一也。万物備乎我，則一府而已矣。方生方死，方死方生，則同狀而已矣。

1666. 夫子曰："夫道，淵乎其居也，漻乎其清也，金石不得，

1667. 无以鳴。故金石有聲，不考不鳴。萬物孰能定之！

1668. 【莊子五　　　　【三

1669. 淵乎其居，以言其湛而不動也；漻乎其清，以言其通而不濁也。水之性不濁則清，莫動則平。苟或⑦閉而不行，亦不能清，道亦若是而已

1670. 矣。將以為无邪？則金石不得无以鳴；將以為有邪？則金石有聲，不考不鳴。則万物孰能定之哉！盖不可以為有，亦不可以為无也。

1671. 夫王德之人，素逝而恥通於事，立之⑧本原而

1672. 知通於神。故其德廣，其心之出，有物採之。故形

1673. 非道不生，生非德不明。存形窮生，立德鳴⑨道，非

---

① "勤"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執"。

② "載"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謂"。

③ "皆"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吾"。

④ "韜"《〈莊子義〉集校》作"猶"，據文意應為"韜"。

⑤ "夂"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以"。

⑥ "樂"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榮"。

⑦ "苟或"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鬱"。

⑧ "之"《〈莊子義〉集校》作"於"。

⑨ "鳴"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明"。

1674. 王德者邪！蕩蕩乎！忽然出，勃然動，而萬物從

1675. 之乎！此謂王德之人。素則无所與雜，逝則无乎不在，而唯事之為通，則固其所耻也，則所謂物

1676. 徹疏明者是也。立之本原而知通於神，故其德廣，則周万物而不遺矣，奚以通於事為哉！所謂本原則道是也，而事則莫①末也。立之

1677. 本原則韜乎其事，而士②自通矣。其心之出，有物採之；非物採之，則寂然而已矣；所謂不將不迎，庸而不義③是也。故夫耳聞目見，手持

1678. 足運，口言心思，无非道也，則形非道不生之謂也。然茲道也，百姓日用而不知，非得之在我不能明也，則生非德不明之謂也。夫唯

（以上第八十一紙）

1679. 王德之人，為能存形窮生，亡④德明道，則在我得之以日用，執古之道以御今之有矣。存形⑤窮生，言其形不必外而生窮也；立德明道，

1680. 言其德至於成而道明也；蕩蕩乎則平而无畛域之謂也。忽然出，勃然動，而万物從之乎？則藏不虞以生心，而未嘗豫謀之謂也。雲

1681. 從龍，風從虎，聖人作，而萬物佞⑥，則其聲氣之所同然也，奚以豫謀為哉！視乎冥冥，聽乎无

1682. 聲。冥冥之中，獨見曉焉；无聲之中，獨聞和

1683. 焉。故深之又深，而能物焉；神之又神，而能

1684. 精焉；故其與萬物接也，至无而供其求，時

1685. 騁而要其宿，大小，長短，脩遠。”道之為物，視之不見，故視乎冥冥；聽之不聞，故

1686. 聽乎无聲。雖不見也，而見之所自而見也，故冥冥之中獨見曉⑦焉；雖不聞也，而聞之所自而聞也，故无聲之中，獨聞和焉。夫唯如此，

1687. 故深之又深，而能物焉，則所謂恍兮惚，其中有物；惚兮恍，其中有象是也。神之又神，而能精焉，則所謂窈兮冥兮，其中有精是也。能

1688. 物則言其能物物而不物於物也，能精則言其无有遠近幽深而不知也。故其與万⑧物接也，至无而供其求，則天府之富无有窮也；時

1689. 【莊子五　【四

① “莫”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其”。
② “士”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事”。
③ “庸而不義”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應而不藏”。
④ “亡”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立”。
⑤ “形”《〈莊子義〉集校》作“神”，據文意應為“形”。
⑥ “佞”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覩”。
⑦ “曉”《〈莊子義〉集校》作“撓”，據文意應為“曉”。
⑧ “万”《〈莊子義〉集校》脱。

1690. 騁而要其宿，大小長短脩遠，則其分也，未嘗有不足也。所謂“各正性命，保合大和”是也。非王德之人，孰能與於此！黃帝
1691. 遊乎赤水之北，登乎崐崘之丘而南望，還歸，
1692. 遺其玄珠。使知索之而不得，使離朱索之而
1693. 不得，使喫詬索之而不得也。乃使象罔，象罔①
1694. 得之。黃帝曰：“異哉！象②象罔乃可以得之乎？” 水，③北
1695. 方也，水而赤則含陽者也。遊乎赤水之北，則將以造乎尊④玄之極處也。崑崙之丘則形中之最高也，南望則向明而觀之者也。將為
1696. 至遊以造乎重玄之極，而未能黜聰明，墮肢躰，以出夫形之上，則其極不過形中之最高而已，此所以南望還歸，遺其玄珠也。玄珠
1697. 之為物，不可以知知，不可以識識，不可以言求者也，故使知索之而不得，則不可以知知也；使離朱索之而不得，則不可以識識也；
1698. 使喫詬索之而不得，則不可以言求也；喫則以口契之，詬盖以言逅之也。乃使象罔，象則非无，罔則非有；非有則不皦，非无則不昧；
1699. 不皦不昧，此玄珠之所以得也。嗚呼！黃帝猶或異之，則常情之所不信，不亦宜乎？ 堯之師曰許由，

（以上第八十二紙）

1700. 許由之師曰齧缺，齧缺之師曰王倪，王倪之師
1701. 曰被衣。堯問於許由曰：“齧缺可以配天乎？吾藉⑤
1702. 王倪以要之。”許由曰：“殆哉！圾乎天下！齧缺之為
1703. 人也，聰明叡知，給數以敏，其性過人，而又乃以
1704. 人受天。彼審乎禁過，而不知過之所由生。與之
1705. 配天乎？彼且乘人而无天，方且本身而異形，方
1706. 且尊知而火馳，方且為緒使，方且為物絯，方且⑥
1707. 四顧而物應，方且應衆宜，方且與物化而未始
1708. 有恒。夫何足以配天乎？雖然，有族，有祖，可以為

---

①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喫口解”三字，為“喫”字反切注音。
② 據《〈莊子義〉集校》“象”字衍。
③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詬口皇”三字，為“詬”字反切注音。
④ “尊”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重”。
⑤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被帔”二字，為“被”字反切注音。
⑥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絯公才”三字，為“絯”字反切注音。

1709. 衆父，而不可以為衆父父。治，亂之率也，北面之

1710. 、　【莊子五　　　　【五

1711. 禍也，南面之賊也。” 取天下必以无事，許由則无事者也，故堯之師曰許由；欲无事者必始於日捐，

1712. 齧而缺之則所以捐之也，捐則德之脩而非道全①也，故許由之師曰齧缺；捐之又捐，以至於无為，則王之至於天者也，故齧缺之師

1713. 曰王倪；王乃天，天乃道，王之倪則天而已，未足以為道也，道則衣被万物，无為而无不為也，故王倪之師曰被衣。古之君天下者奚

1714. 為哉？天德而已矣。天德者，乃所以无為而君天下之道也。而曰齧缺可以配天乎？則是欲以所脩而合於无為也。吾藉王倪以要之，

1715. 則欲以无為而致其所脩也，夫豈全於天而純於德也哉！使我介然有知，行於大道，唯施是畏，則不全於天，不純於德，而以君天下，

1716. 此所以殆哉其危，而圾乎其懼也！齧缺之為人也，聰明叡知，給數以敏，其性過人，則非能黜聰明，棄聖智，躊躇以興事，而動於不得

1717. 已，日計之而不足，歲計之而有餘者也。盖捐之而未能至於无為者，宜其如此也。而又乃以人受天，則非全於天者也。彼審乎禁過

1718. 為②不知過之所由生，則懲忿窒慾，欲以禁之，而不知過之所由生乃在於禁之之處也，非所謂不識不知而順帝之則者也。以是為

1719. 合於无為，而與之配天乎？彼且乘人而无天。凡以介然之知萌乎胷次，則應感而動，其能不以人廢天乎？非持③此也，方且本身而異

1720. 形，則非无我而與万物為一也；方且尊知而火馳，則非去智而淵靜也；方且為緒使，則天下國家之所役也；方且為物絯，則物有結

（以上第八十三紙）

1721. 之而不能自解者也；方且四顧而物應，則非尸居環堵而使民不知所如往者也；方且應衆宜，則非立之本原，而知通於神者也；方

1722. 且與物化，而未始有垣④，則非不化而能化化，而其道不可終者也；夫何足以配天乎？盖以其猶有所脩而不足以合於无為而已。雖

1723. 然，无為之所出，未甞不始於捐之而已，則有族有祖，可以為衆父；而捐之非衆交⑤之所自出，故不可為衆父父也。盖不能无脩則

1724. 不能无知，不能无知則堯桀之所以分，而治乱之率也。不以智治國國之福，以智治國國之賊，則不能无知者，是乃北面之禍，南面

1725. 之賊也。 堯觀乎華。華封人曰：“嘻，聖人！請祝聖人。”

---

① 據《〈莊子義〉集校》“全”字前脱一“之”字。

② “為”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而”。

③ “持”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特”。

④ “垣”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恒”。

⑤ “交”《〈莊子義〉集校》作“甫”，據文意應為“父”。

1726. “使聖人壽。”堯曰：“辭。”“使聖人富。”堯曰：“辭。”“使聖
1727. 人多男子。”堯曰：“辭。”封人曰：“壽、富、多男子，人之所
1728. 欲也。汝獨不欲，何邪？”堯曰：“多男子則多懼，富
1729. 則多事，壽則多辱。是三者，非所以養德也，
1730. 故辭。”封人曰：“始也我以汝為聖人邪，今然君
1731. 【莊子五 【六
1732. 子也。天生萬民，必授之職。則[①]何懼之有！富而
1733. 使人分之，則何事之有！夫聖人，鶉居而鷇食，[②]
1734. 鳥行而无彰；天下有道，則與物皆昌；天下无道，
1735. 則脩德就間[③]；千歲厭世，去而上僊，乘彼白雲，
1736. 至于帝鄉。三患莫至，身常无殃，則何辱之有！”
1737. 封人去之，堯隨之，曰：“請問。”封人曰：“退已！”聖人盡天道者也，盡
1738. 天道則體合變化，而物莫之能累；君子盡人道者也，盡人道則吉凶與民同患，而壽、富、多男子，雖人之所欲，而不得不以多懼多事[④]
1739. 多辱為辭也。堯非不盡天道，而所以與人同者，盡人道而已。鶉居則居不知所處，鷇食則食不知所由來，鳥行而无彰，則其迹
1740. 不可得而求。神僊之說，隱怪之士，有求之於服食吐納之間，而世俗之儒或狂而不信，二者皆非也。神則人心與天地通者也，
1741. 僊則人之去而之天者也。生而抱神，則其歿也必亦抱神而不亡矣；生而全天，則其歿也亦之[⑤]天而不捐矣，則豈可求之於服

（以上第八十四紙）

1742. 食吐納之間哉！《詩》《書》皆有在天之說，則去而上僊，乘彼白雲，至于帝鄉，奚為其不信哉！堯非有人，非見有於人，則封人之退已，乃其
1743. 所體也。[⑥] 而言此者，以明世儒之知堯者，不足以與此也。堯治天下，伯成子高立
1744. 為諸侯。堯授舜，舜授禹，伯成子高辭為諸

---

① 據《〈莊子義〉集校》“則”字前脫“多男子而授之職”七字。

②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鷇口居”三字，為“鷇”字反切注音。

③ “間”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閑”。

④ “多懼多事”《〈莊子義〉集校》作“多事多懼”，據前文應為“多懼多事”。

⑤ “亦之”據《〈莊子義〉集校》“亦”字前脫“必”字，“之”應為“全”。

⑥ “堯非有人，非見有於人，則封人之退已，乃其所體也”一句《〈莊子義〉集校》脫。

1745. 俟而耕。禹往見之，則耕在野。禹趨就下風，立
1746. 而問焉，曰："昔堯治天下，吾子立為諸侯。堯授舜，
1747. 舜授予，而吾子辭為諸侯而耕，敢問，其故何
1748. 也?"子高曰："昔堯治天下，不賞而民勸，不罰而
1749. 民畏。今子賞罰而民且不仁，德自此衰，刑自
1750. 此立，後世之亂自此始矣。夫子闔行邪? 无落
1751. 吾事!"侣侣乎耕而不顧。古之稱禹者以為神禹，德至於神則其於堯舜宜无間然也。則
1752. 【莊子五　　七
1753. 不賞而民勸，不罰而民畏，與賞罰而民且不仁，亦時而已矣。而言此者，以明君天下者以德而已矣，其於賞罰固非得已也。　泰
1754. 初有无，无有无名；一之所起，有一而未形。物
1755. 得以生，謂之德；未形者有分，且然无間，謂之
1756. 命；留動而生物，物成生理，謂之形；形體保神，
1757. 各有儀則，謂之性。性脩反德，德至同於初。同
1758. 乃虛，虛乃大。合喙鳴，喙鳴合，與天地為合。其
1759. 合緡緡，若愚若昏，是謂玄德，同乎大順。泰初有无，
1760. 无有无名，无无則一亦不可得，无名則一之所起，有一而未形，則所謂天地之始者是也。既已謂之一矣，且得无名乎? 此物得之以
1761. 生，而謂之德也，則所謂有名万物之母，而万物得一以生者是也。未形者有分，雖有分也，且然而已矣。非有間也，而謂之命，命則无
1762. 間乎未形之初者也。至夫留動而生物，物成生理，而後謂之形，所謂物形之是也。雖有形也，而形體保神，而未嘗失也；各有儀則，而

（以上第八十五紙）

1763. 未嘗妄也；而謂之性，性則不失乎已形之後也。凡此者元①它，以夫万物均之，得一以生，而命則有分而无間，性則保神而不失，而神
1764. 則妙万物而充塞乎天地之間而已矣。故性脩反德，則合乎一之未形，德至同於初，則无亦不可得也。同乃虛，則其虛至於未始有
1765. 物也；虛乃大，則其大至於不同同之也。若是則无為言之，而合喙鳴矣，喙鳴合則通於天地而與天地為合矣。天地之間，間其猶槖籥
1766. 乎! 虛而不屈，動而愈出。喙鳴合，與天地為合，若此而已，其合緡緡，緡之相合，非蘄合而合也，非有所知見而合也。若愚則无知，若昏

①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1767. 則无見，无知无見是謂玄德，而同乎大順，則无所於逆也。向之所謂原於德而成於天，故曰玄者，其德如此而已矣。夫子

1768. 問于老聃曰："有人治道若相放，可不可，然不然。

1769. 辯者有言曰，'離堅白若縣寓。'若是則可謂聖人

1770. 乎？"老聃曰："是胥易技係勞形怵心者也。執狸

1771. 之狗成思，猨狙之便自山林來。丘，予告若，而所

1772. 不能聞與而所不能言。凡有首有趾无心无耳

1773. 【莊子五　八

1774. 者衆，有形者與无形无狀而皆存者盡无。其

1775. 動止也，其死生也，其廢起也，此又非其所以也。

1776. 有治在人，忘乎物，忘乎天，其名為忘己。忘己

1777. 之人，是謂入於天。""有人治道若相放，不可不①，然不然。"則以齊物為事者也；"辯者有言曰:離堅白若

1778. 縣寓。"則以辯物為事者也。是若果是也，則是之異乎不是也，亦无辯；然若果然也，則然之異乎不然也，亦无辯；則可不可，然不然，曷

1779. 為其不可哉！然以是為事，則是知齊而不知所以齊也。"不曰堅乎？磨而不磷；不曰白乎？涅而不緇。"則堅與白雖未嘗離，而離之之②若

1780. 縣寓，胡為其不可哉！然以是為事，則是知辯而不知所以辯也。夫知齊而不知所以齊，知辯而不知所以辯，則二者雖相反，均之胥

1781. 易技係勞形怵心而已，夫奚足以為聖人乎！能有所藝者，技也，則勞形者也；思有所繫者，係也，則怵心者也；執狸之狗成思，則

1782. 以思而怵心者也；猨狙之便自山林來，則以技而勞形者也。"丘，予告若，而所不能聞與而所不能言。"則凡有首有趾无心无耳者衆，

1783. 在天則日月星辰，在地則山川草木是也。則雖有首有趾无心无耳者，不害其為日月星辰山川草木也，奚獨至於人之无知人之

（以上第八十六紙）

1784. 无情而獨疑之哉！苟為无知與无情，則有形者與无形无狀而皆存者，盡无而已矣。有形則人物是也，无形則鬼神是也，无狀則造

1785. 化是也。此三者有介然之有，則不得皆存矣。其所以皆存者，盡无而已矣。苟為盡无，則豈而所能聞與而所能言哉！"其動止也，其死

1786. 生也，其廢起也，此又非其所以也。"則其所以者，非可以動止死生廢起言也，則奚以齊而辯之為事哉！則所謂亂而非治也。有所謂

1787. 治者，其在人也，"忘乎物，忘乎天，其名為忘己。忘己之人，是之謂入於天。"入於天則治而不亂也。向之所謂原於天者，其天如此而已

---

① "不可不"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可不可"。

② 據《〈莊子義〉集校》"之"字衍。

1788. 矣。蔣閭葂見季徹曰：“魯君謂葂也曰：‘請授①教。’
1789. 辭不獲命，既已告矣，未知中否，請嘗薦之。
1790. 吾謂魯君曰：‘必服恭儉，拔出公忠之屬而无
1791. 阿私，民孰敢不輯！’”季徹局局然笑曰：“若夫子
1792. 之言，於帝王之德，猶螳蜋之怒臂以當車軼，
1793. 則必不勝任矣。且若是，則其自為處危，其觀
1794. 【莊子五　　　九
1795. 臺多，物將往，投迹者衆。”蔣閭葂覤覤然驚曰：
1796. “葂也汒若於夫子之所言矣。雖然，願先生之言其
1797. 風也。”季徹曰：“大聖之治天下也，搖蕩民心，使之成
1798. 教易俗，舉滅其賊心而皆進其獨志，若性之自
1799. 為，而民不知其所由然。若然者，豈兄堯舜之
1800. 教民，溟涬然弟之哉？欲同乎德而心居矣。”必服
1801. 恭儉，則所謂忍性以視民，而不知不信者也。則其自為處危矣。拔出公忠之屬而无阿私，則所謂尚賢者也，則其觀臺多矣。其自為處
1802. 危而觀臺多，則所謂杓之人，而非立於不測者也。如是則吾之行不能无迹，而物將往投迹者衆矣，則非正而後行，確乎能其事者
1803. 也。大聖之治天下也，搖蕩民心，使之成教易俗，則所謂鼓之舞之，以盡神者也。賊莫大乎德有心而心有眼，而禍福无不自己求之
1804. 者。民不窺覩以投上之迹而自求多福，則是舉滅其賊心而進其獨志，如此則若性之自為而莫知其為之者，莫知其為之者則不

（以上第八十七紙）

1805. 知其所由然也。若然者，德遺堯舜而不為，夫豈兄堯舜之教民，而推先之溟涬然弟之而繼其後哉！欲同乎德而心居矣，心居則无
1806. 為而萬物化。子貢南遊於楚，反於晉，過漢陰，見一丈
1807. 人方將為圃畦，鑿隧而入井，抱甕而出灌，搰
1808. 搰然用力甚多而見功寡。子貢曰：“有械於此，一②
1809. 日浸百畦，用力甚寡而見功多，夫子不欲乎？”為
1810. 圃者仰而視之曰：“奈何？”曰：“鑿木為機，後重前輕，

① “授”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受”。

②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搰苦暗”三字，為“搰”字反切注音。

1811. 挈水若抽，數如泆湯，其名為橰。”為圃者忿然作
1812. 色而笑曰：“吾聞之吾師，有機械者必有機事，有
1813. 機事者必有機心。機心存於胷中，則純白不備；
1814. 純白不備，則神生不定；神生不定者，道之所不載
1815. 【莊子五 十
1816. 也。吾非不知，羞而不為也。”子貢瞞[①]然慙，俯而不[②]
1817. 對。有間，為圃者曰：“子奚為者邪?”曰：“孔丘之徒也。”
1818. 為圃者曰：“子非夫博學以擬聖，於于以蓋衆，
1819. 獨弦哀歌以賣名聲於天下者乎？汝方將忘
1820. 汝神氣，墮汝形骸，而庶幾乎！而身之不能治[③]，
1821. 而何暇治天下乎！子往矣，无乏吾事！”子貢卑陬
1822. 失色，頊頊然不自得，行三十里而後愈。其弟
1823. 子曰：“向之人何為者邪？夫子何故見之變容失
1824. 色，終日不自反邪?”曰：“始吾以為天下一人耳，不知
1825. 復有夫人也。吾聞之夫子，事求可，功求成。用力少，

（以上第八十八紙）

1826. 見功多者，聖人之道。今徒不然。執道者德全，德
1827. 全者形全，形全者神全。神全者，聖人之道也。託生
1828. 與民並行而不知其所之，汒乎淳備哉！功利機
1829. 巧必忘夫人之心。若夫人者，非其志不之，非其心
1830. 不為。雖以天下譽之，得其所謂，謷然不顧；以天
1831. 下非之，失其所謂，儻然不受。天下之非譽，无益
1832. 捐焉，是謂全德之人哉！我之謂風波之民。”反於
1833. 魯，以告孔子。孔子曰：“彼假脩渾沌氏[④]之術者也；

---

① “脇”同“瞞”，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②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脇民版”三字，為“脇”字反切注音。

③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墮□”二字，為“墮”字注實音。

④ 文書中“氏”原作“民”，後手書墨筆塗改為“氏”，現逕改。

1834. 識其一，不知其二；治其内，而不治其外。夫明白
1835. 入素，无為復朴，體性抱神，以遊世俗之間者，汝
1836. 　　　【莊子五　　十一
1837. 將固驚邪？且混沌氏之術，予與汝何足以識之哉！”
1838. 能執古之道，以御今之有，則无①日用者无非混沌氏之術也，豈必天地之初哉！而彼以有機械者必有機事，有機士②者必有機心，而
1839. 不知機心之所自生者，未始有物也，則是識其一而不識其二也。知忘神氣，黜形骸，以蕲道德之全，不知其行於万物者无非道也，
1840. 顧以之為累，則是治其内而不治其外也。“天③明白入素，无為復朴，體性抱神，以遊世俗之間者，汝將固驚邪？”則所謂廢心而用形
1841. 者是也。彼聞子貢之言，初則忿然作色，而後乃笑，則宜其以機械為累而不敢為也。且渾沌氏之術，予與汝何足以識之哉！不識不
1842. 知，是乃所以為渾沌也。如其可識，則惡足以為渾沌氏之矧④哉！此篇万⑤論天德之无為，恐不知者以為无為如漢陰丈人然者，則不
1843. 可與經世矣。故論眞渾沌氏之術，乃游乎世俗之間而不為累也。諄芒將東之大壑，適
1844. 遇苑風於東海之濱。苑風曰：“子將奚之？”曰：“將之
1845. 大壑。”曰：“奚為焉？”曰：“夫大壑之為物也，注焉而不
1846. 滿，酌焉而不竭，吾將遊焉。”苑風曰：“夫子无意于

（以上第八十九紙）

1847. 橫目之民乎？願聞聖治。”諄芒曰：“聖治乎？官施
1848. 而不失其宜，拔舉而不失其能，畢見其情事而
1849. 行其所為，行言自為而天下化，手撓顧指，四方
1850. 之民莫不俱至，此之謂聖治。”“願聞德人。”曰：“德人
1851. 者，居无思，行无慮，不藏是非美惡。四海之内⑥

---

① “无”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凡”。
② “士”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事”。
③ “天”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夫”。
④ “矧”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術”。
⑤ “万”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方”。
⑥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悪鳥□”三字，為“悪”字反切注音。

1852. 共利之之為①悅，共給之之為安；怊乎若嬰兒②

1853. 之失其母也，儻乎若行而失其道也。財用有餘

1854. 而不知其所自來，飲食取足而不知其所從，此

1855. 謂德人之容。”“願聞神人。”曰：“上神乘光，與形滅亡，

1856. 此謂照曠。致命盡情，天地樂而萬事銷亡，萬

1857. 【莊子五 十二

1858. 物復情，此之謂混冥。” 諄則諄於諄③人者也，芒則亡而不可見者也，諄芒則今之所以言者是已。

1859. 言而未嘗有言，則諄而芒者也。大壑則溟海之不可窮，而其所出也，苑則非壙埌之處也，苑風則非起於南海，入於北海者④，此所以

1860. 遇之其濱而已矣。注焉而不滿，酌焉而不竭，則天俯之富也，吾將遊焉，則反乎其所出也。苑風不知其至无而供萬物之求，故以為

1861. 无意於橫目之民也。官施而不失其宜，拔舉而不失其能，則非有⑤意於尚賢使能也。畢見其情士⑥而行其所為，則非使人匿情而投

1862. 迹者也。行言自為而天下化，則非不行其之⑦而使人為之者也。手撓顧指而四方之民莫不俱至，則非以賞勸罰沮也，此則聖之見

1863. 於治而已，非所以為德也。德人者居无思，行天无思⑧，不藏是非美惡，則其心未嘗不虛也。四海之內共利之之為⑨悅，共給之之為⑩安，

1864. 則天下樂推而不厭，而非求之也。怊乎若嬰兒之失其母，則不知其所依；儻乎若行而失其道，則不知其所往。財用有餘而不知其

1865. 所自來，則四海共之⑪而已；飲食取足而不知其所從，則四海共給之而已。此謂德人之容，而非其所以為神也。宇泰定者，發乎天光，

1866. 光者所以照也，神則乘之以照而非光也，與形滅亡而已矣。惟其照而與形滅亡，乃所以雖照而曠也。致命則去故而復常，盡情則

---

① “為”《〈莊子義〉集校》作“謂”。

②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怊超”二字，為“怊”字注實音。

③ “諄”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誨”。

④ 據《〈莊子義〉集校》“者”字後脫一“也”字。

⑤ “有”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⑥ “士”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事”。

⑦ “之”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言”。

⑧ “行天无思”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行无慮”。

⑨ “為”《〈莊子義〉集校》作“謂”。

⑩ “為”《〈莊子義〉集校》作“謂”。

⑪ 據《〈莊子義〉集校》“之”字前脫一“利”字。

1867. 離偽而居實也。天地樂而万事銷亡，則致銷之極也。万物復情，則芸芸各歸其根而不知矣，此之謂混冥，混則食①而為一，冥則雖照

（以上第九十紙）

1868. 者亦不可得也。嗚呼！極夫諄芒之體，則德全而窮神，而聖治者抑其緒餘而已矣。門无鬼與赤張
1869. 滿稽觀於武王之師。赤張滿稽曰："不及有虞
1870. 氏乎！故離此患也。"門无鬼曰："天下均治而有虞
1871. 氏治之邪？其亂而後治之與？"赤張滿稽曰："天下
1872. 均治之為願，而何計以有虞氏為！有虞氏之藥
1873. 瘍也，禿而施髢，病而求醫。孝子操藥以脩慈②
1874. 父，其色燋然，聖人羞之。至德之世，不尚賢，不使
1875. 能；上如標枝，民如野鹿；端正而不知以為義，相
1876. 愛而不知以為仁，實而不知以為忠，當而不
1877. 知以為信，蠢動而相使，不以為賜。是故行而无
1878. 【莊子五　十三
1879. 迹，事而无傳。"門則開闔在我，而出入之所由也。出而不反，見其鬼滅而有實，鬼之一也。門无鬼則非出而不
1880. 反，滅而有實者也，是體道者也。赤則陽色，張則不弛③，滿則不虛，而稽則考也，赤張滿稽則非知考於玄妙弛虛之處者也。以迹稽之
1881. 而已矣，故觀武王之師以為不及有虞氏而離此患也。若有虞氏以乱而後治之，則武王亦以乱而後治之，孰弊弊然以天下為事
1882. 而有不及哉！此則以心稽之，而心則玄妙弛虛之處也。故有虞氏之若瘍也，禿而施髢，病而求醫，則是乱而後治之也。孝子操藥以
1883. 脩慈父，其色燋然，聖人羞之。道不至於兼忘，而六親不和有孝慈，則固聖人之所羞也。則有虞之治亦豈所得已而謂過於武王哉！
1884. 自其迹觀之，則雖伏犧燧人，猶不得為至德之世也；自其心觀之，則虞氏武王之妙處，是乃所謂至德之世也。以其无為故无名，无
1885. 名故行而无迹，事而无傳，孰能擬議於其間哉！孝子不諛其親，忠臣不諂其
1886. 君，臣子之盛也。親之所言而然，所行而善，則世
1887. 俗謂之不肖子；君之所言而然，所行而善，則世

① "食"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合"。
②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髢大细"三字，為"髢"字反切注音。
③ "弛"同"弛"，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1888. 俗謂之不肖臣。而未知此其必然邪？世俗之所

（以上第九十一紙）

1889. 謂然而然之，所謂善而善之，則不謂之導諛之

1890. 人也。然則俗故嚴於親而尊於君邪？謂己導人，

1891. 則勃然作色；謂已諛人，則怫然作色。而終身導

1892. 人也，終身諛人也，合譬飾辭聚衆也，是終始

1893. 本末不相坐。垂衣裳，設采色，動容皃，以媚一

1894. 世，而不自謂導諛，與夫人之為徒，通是非，而

1895. 不自謂衆人，愚之至也。知其愚者，非大愚也；知其

1896. 惑者，非大惑也。大惑者，終身不解；大愚者，終身

1897. 不靈。三人行而一人惑，所適者猶可致也，惑者少

1898. 也；二人惑則勞而不至，惑者勝也。而今也以天下

1899. 【莊子五　　十四

1900. 惑，予雖有祈嚮，不可得也，不亦悲乎！大聲不入

1901. 於里耳，折楊、皇華，則嗑然而笑。是故高言不止①

1902. 於衆人之心，至言不出，俗言勝也。以二缶鐘②惑，而

1903. 所適不得矣。而今也以天下惑，予雖有祈嚮，其

1904. 庸可得邪！知其不可得也而強之，又一惑也，故

1905. 莫若釋之而不推。不推，誰其比憂！厲之人夜半

1906. 生其子，遽取火而視之，汲汲然唯恐其似己也。

1907. 臣子然君親之所然，而善其所善，則世俗以其諂諛而謂之不肖也，而未知其然而善之為非者，果必然邪？至於然世俗之所然而

1908. 善③則不以為導諛人也，則所謂嚴於親而尊於君果安在也④？謂己導人則勃然作色，謂己諛人則怫然作色，惡其名之惡也。而終身

1909. 導人也，終身諛人也，合譬飾辭聚衆也，則不免為其實也。名則惡之，實則為之，則終與始，本與末不相當也。導人之惡大，故勃然作

---

①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況于”三字。

② “鐘”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踵”。

③ 據《〈莊子義〉集校》“善”字後脫“其所善”三字。

④ “也”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邪”。

（以上第九十二紙）

1910. 色，勃則其氣勃也；諛人之惡小，故怫然作色，怫則其心違而已；合譬則非其理之當也。飾辭則非其情之實也，而以此群於人，則其

1911. 所以為導諛也。夫合譬飾辭聚衆，耻為導諛且不可，則夫不知反性命之情，以侔於天而觭①於人，而垂衣裳，設采色，動容皃，以自媚

1912. 一世，而不自謂導諛，而與夫人之為徒，通是非而不自謂衆人，是乃愚之至也。知其愚者非大愚也，知其惑者非大惑也，則所謂病

1913. 者能言其病，其病病者猶未病也，猶可為者也。大惑者終身不解，大愚者終身不靈，則病不能言其病，无可為者也。三人行而一

1914. 人惑，所適者猶可致也，惑者少也，以譬則道興之世也，得道者多，而失道者寡故也；二人惑則勞而不至，惑者勝也，以譬則道微之

1915. 世也，失道者多，而得道者寡也。而今也以天下惑，予雖有祈嚮，不可得也，則世與道交相喪无可與明此者也。民之迷也，其日以②久，

1916. 則雖有祈嚮，莫之從也。此乃至人之所以深悲也。祈猶祭之有祈，言願其嚮此而不可得也。大聲不入於里耳，折楊皇華，則嗑然而

1917. 笑。高言不止於衆人之心，至言不出，俗言勝也。觀惠子之聰明，每以莊子之言為无用，則世可知也。以二缶鍾③惑，則惑者一人之足

1918. 而已。而所適者不得，則所謂小惑易方是也。而今也以天下惑，則惑者天下之心也，則所謂大惑易性也。則予雖有祈嚮，其庸可得

1919. 乎！則我非愛其道，而不以明於天下也，以為知其不可得而強之，則我亦一惑而已矣。非致命盡情，而兼忘天下者也，故莫若釋之

1920. 【莊子五　十五

1921. 而不推，以與之相忘於道術而已矣，不推則誰其比憂邪！譬之厲之人，夜半生其子，遽取火而視之，汲汲然唯恐其以④己也。則道之

1922. 為物，人心而已矣。而彼獨不得，則其疾也，豈特厲之比也！身而同乎流俗，合乎汙世，則豈特子之似己之比也！則吾雖釋之而不推，

1923. 彼獨不憂邪！則其所以比憂者如此也。百年之木，破為犧樽，青黄而

1924. 文之，其斷在溝中。比犧樽於溝中之斷，則美惡

1925. 有間矣，其於失性一也。跖與曾、史，行義有間

1926. 矣，然其失性均也。且夫失性有五：一曰五色亂

1927. 目，使目不明：二曰五聲亂耳，使耳不聰；三曰

---

① “觭”同“畸”，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② “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已”。

③ “鍾”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踵”。

④ “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似”。

1928. 五臭薰鼻，困惾中顙；四曰五味噣口，使口厲①

1929. 爽②；五曰趣舍滑心，使性飛揚。此五者，皆生之

1930. 害也。而楊、墨乃始離跂自以為得，非吾所謂

（以上第九十三紙）

1931. 得也。夫得者困，可以為得乎？則鳩鴞之在於籠

1932. 也，亦可以為得矣。且夫趣舍聲色以柴其內，皮

1933. 弁鷸冠搢笏紳脩以約其外，內支盈於柴柵，③

1934. 外重纆繳，睆然④在纆繳之中而自以為得，

1935. 則是罪人交臂歷指而虎豹在囊⑤檻，亦可

1936. 以為得矣。破為犧樽，青黃而文之，以譬則曾史之脩也；其斷在溝中，以譬則盜跖之汙也。形體保神，各有

1937. 儀則，謂之性；性脩反德，德至同於初，是乃所以得也，烏取曾史盜跖於其間哉！蓋有色者，有色色者；有聲者，有聲聲者。色者非明，而

1938. 色色者明，而以王⑥色乱之，乃所以使目不明也；聲者非聰，而聲聲者聰，而以五聲乱之，乃所以使耳不聰也。達乎此，則五臭之薰鼻，

1939. 五味之噣口，趣舍之滑心，亦若是而已。心則神也，神則无思也，无為也，寂然不動而已矣。欲神則順心，順心則无趣也，无舍也，順之

1940. 而已；則亦无思无為，寂然而不動也；而以趣舍滑之，此性之所以飛揚而不止也。彼楊墨者，固天下之才土⑦也，而不聞道，則所知者

1941. 【莊子五　　　　十六

1942. 不出⑧五者之間而已。万⑨始離跂自以為得，非吾所謂得也。蓋聲色臭味趣舍，固五官之所困也；而楊墨以是為得，則鳩鴞在於籠也，

1943. 亦可以為得矣。趣舍聲色以柴其內，而使道不得集其虛；皮弁鷸冠搢笏紳脩以約其外，而使心不得解其繆；內支盈於趣舍之柴

1944. 柵，外重以弁冠笏紳之纆繳；自達者觀之，則其在纆繳之中，睆睆然明矣；而自以為得，則是罪人交臂歷指，而虎豹在於囊檻，亦可

---

①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惾子人”三字，為“惾”字反切注音。

② “爽”同“爽”，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③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栅策”二字，為“栅”字注實音。

④ 據《〈莊子義〉集校》“然”字前脫一“睆”字。

⑤ 據《〈莊子義〉集校》“囊”字前脫一“於”字。

⑥ “王”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五”。

⑦ “土”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士”。

⑧ 據《〈莊子義〉集校》“出”字後脫一“於”字。

⑨ “万”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乃”。

1945. 以為得也。罪人交臂歴指，虎豹在於囊檻，豈特鳩鴞之在於籠之比哉！

1946. 天道第十三

1947. 天道運而无所積，故萬物成；帝道運而无所積，

1948. 故天下歸；聖道運而无所積，故海内服。明於天，

1949. 通於聖，六通四辟於帝王之德者，其自為也，昧

1950. 然无不靜者矣。聖人之靜也，非曰靜也善，故靜

1951. 也；萬物无足以鐃心者，故靜也。水靜則明，燭鬚

（以上第九十四紙）

1952. 眉，平中准，大匠取法焉。水靜猶明，而況精神！

1953. 聖人之心靜乎！天地之鑒也，萬物之鏡也。天道運而

1954. 无所積，則環轉而无窮，而未始有物也，故万物成，万物成則非物彫而刻之也；帝道運而无所積，則一日萬機，而未始有物也，故天

1955. 下歸，天下歸則非人悅而求之也；聖道運而无所積，則无乎不在，而未始有物也，故海内服，則①非以力服也②，中心悅而誠服也。聖則

1956. 通乎聖人之在下者也，明於天，通於聖，知其皆運而无所積，則六通四闢於帝王之德者也。六則六合，六合通則不為方之所塞也；

1957. 四則四序，四序闢則不為時之所閉也；六通四闢，則運而无所積，宜矣！運則千轉萬變而未始有窮，无所積則介然之有不留乎胷

1958. 中也。雖吾之自為也，猶將外乎而无不靜者矣，以為而未甞為故也，而況人各為其為，而有不靜者乎？聖人之靜也，非曰靜也善，故

1959. 靜也。若以靜為善而後靜，則非本自靜也，靜之而後靜也。万物无足以鐃心者，故靜也，則其本自靜也，非靜之而後靜也。何則？万物

1960. 得我以生者也，我則不生，彼万物孰能鐃之！明乎此者，則於其並作也，乃所以觀其復也；於其芸芸也，乃所以歸其根也，復而歸其

1961. 根則其自靜也。水靜則明，燭鬚眉，平准③，大匠取法焉。人莫鑑於流水，而鑑於止水，以其靜也。水靜猶明，而況精神四達並流，而无所

1962. 【莊子五　　十七

1963. 不極，上際於天，下蟠于地，化育萬物，不可為象，而藏之聖人之心！則其靜也，非待④水之靜明，燭鬚眉，平中準，大匠取法而已，蓋天地

---

① 據《〈莊子義〉集校》“則”前脱“海内服”三字。

② 據《〈莊子義〉集校》“也”字前脱一“之”字。

③ 據《〈莊子義〉集校》“准”字前脱一“中”字。

④ “待”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特”。

1964. 於此乎觀，則是其鑑也；萬物於此乎形，則是其鏡也。夫虛靜恬淡寂漠无為者，

1965. 天地之平而道德之至，故帝王聖人休焉。休則

1966. 虛，虛則實，實者倫矣。虛則靜，靜則動，動則

1967. 得矣。靜則无為，无為也，則任事者責矣。无為

1968. 則俞俞，俞俞者憂患不能處，年壽長矣。夫

1969. 虛靜恬淡寂漠无為者，萬物之本也。虛則无所於逆，靜則

1970. 一而不變，恬則安於无知，淡則不與物交，寂則寂然不動，漠則合氣於漠，此六者，聖人之所以无為也。无為也者，天地之平而道德

1971. 之至也，平則无有高下，而至則无以復加之謂也。此帝王聖人之所休焉者也。蓋應萬畿之變，供萬物之求，而无此焉則无所於休，

1972. 而其神僊於事為之衆矣。其能虛乎？故休則虛也，虛者乃所以刳其心也，能刳其心則韜乎其事，而其富至於有萬不同矣。故虛則

（以上第九十五紙）

1973. 實雖不同也，而其成理未甞乱也，故雖實而倫矣，則虛非特①以實而倫，又將以靜而動，動而得也，孰能安以久？動之徐生，則靜而動

1974. 也；動之徐生，則動於不得已而當，則動而得者也。致虛之極以至於靜，則萬物莫足以鐃心而无為矣，无為則任事者責，而我不勞

1975. 矣。非特然也。无為則俞俞，俞俞者无所往而不然之謂也，无所往而不然則憂患於何而處乎？此年壽之所以長也。明乎虛靜之說，

1976. 則悟②也，淡也，寂也，寞也，皆若是而已，所從言之異耳。則虛靜倍③淡寂寞无為，非特聖人休焉，與天地之平，道德之至而已矣，是乃万

1977. 物之本也。萬物職職，皆從无為植，乃其所以為本也。明此以南鄉，堯之為君也；

1978. 明此以北面，舜之為臣也。以此處上，帝王天

1979. 子之德也；以此處下，玄聖素王之道也。以此

1980. 退居而間④遊，江海山林之士服；以此進為而

1981. 撫世，則功大名顯而天下一也。靜而聖，動而

1982. 王，无為也而尊，樸素而天下莫能與之爭美。

1983. 【莊子五　　十八

---

① “特”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恃”。

② “悟”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恬”。

③ “倍”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恬”。

④ “間”《〈莊子義〉集校》作“閒”，據文意應為“閑”。

1984. 夫明白於天地之德者，此之謂大本大宗，與天

1985. 和者也；所以均調天下，與人和者也。與人和者，

1986. 謂之人樂；與天和者，謂之天樂。莊子曰：“吾

1987. 師乎！吾師乎！整萬物而不為戾，澤及萬世

1988. 而不為仁，長於上古而不為壽，覆載天地

1989. 刻彫衆形而不為巧，此之為天樂。故曰：‘知天

1990. 樂者，其生也天行，其死也物化。靜而與陰同

1991. 德，動而與陽同波。’故知天樂者，无天怨，无人

1992. 非，无物累，无鬼責。故曰：‘其動也天，其靜也地。

1993. 一心定而王天下；其鬼不祟，其魂不疲，一心

（以上第九十六紙）

1994. 定而萬物服。’言以虛靜推於天地，通於萬物，

1995. 此之謂天樂。天樂者，聖人之心，以畜天下也。”古之聖人，

1996. 或南面而為堯，或出①面而為舜，或以帝三②天子之德處乎上，或以玄聖素王之道處乎下，或退居而間③遊，則江海山林之士服；或進為

1997. 而撫世，則功大明顯而天下一，其明乎萬物之本，則一而已矣。故靜而聖，聖則自其內而言之也；動而王，王則自其外而言之也。元④

1998. 為也而尊，則所以臣天下者，无事於才智矣。樸素而天下莫能與之爭美，則所以服天下者，无事於文采矣。凡以明白於天地之德，

1999. 而知此其大本大宗而已矣，故其南面北面，處上處下，進為退居，雖有不同，而其大本大宗未始有異也。通乎大本大宗，則无為而

2000. 與天和者也；以吾之所以與天和者而均調天下，則與人和者也。與天和者，則遇於天者，无不安也，故謂之天樂也；與人和者，則入

2001. 乎人者，无不適也，故謂之人樂也。此无他，師於此而已矣。莊子曰：“吾師乎！吾師乎！整萬物而不為戾，澤及萬世而不為仁，長於上古

2002. 而不為老，覆載天地刻彫衆形而不為巧。”則莊子之所師，不過此而已矣。然則隨其成心而師之，誰獨且无師乎！且其為樂也，非益

2003. 生而外至也，此所以為天樂也。故曰知天樂者，其生也天行，而我未嘗生也；其死也物化，而我未嘗死也。靜而與陰同德，則陰之為

---

① “出”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北”。

② “三”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王”。

③ “間”《〈莊子義〉集校》作“閒”，據文意應為“閑”。

④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2004.　　　　【莊子五　　　十九

2005. 德，靜而不知其為靜也；動而與陽同波，動①而不知其為動也。故知天樂者，无天怨，无人非，則以其未嘗在彼也；无物累，无鬼責，則以

2006. 其未嘗在我也。故曰，其動也天，天之動則无為而動者也；其靜也地，地之靜則无為而靜者也。九所以然者，夫豈②它求哉！一心定而

2007. 已矣。一心定而王天下，其鬼不祟，我則不傷，彼莫得而祟也；其魂不疲，彼則无物，我莫得而疲也。外之其鬼不祟，內之其䰟不疲，則

2008. 凡生乎天地之間者，莫不有服者也。此无它，一心定而已矣。夫一心之所以定者，以其未嘗不虛，未嘗不靜也。而吾能以其虛靜推

2009. 於天地，通於万物，而无不然，則其樂也，非益生而外至也，此所以為天樂也。天樂也者，帝王之心，以畜天下者也。以心畜天下，則畜

2010. 天下者，不在乎它也，夫豈以天下之大而汩乎吾心哉！夫帝王之德，以天地為宗，

2011. 以道德為主，以无為為常。无為也，則用天下

2012. 而有餘；有為也，則為天下用而不足。故古之人

2013. 貴夫无為也。上无為也，下亦无為③也，是下與上

2014. 同德，下與上同德則不臣；下有為也，上亦有為也，

（以上第九十七紙）

2015. 是上與下同道，上與下同道則不主。必④无為而

2016. 用天下，下必有為為天下用，此不易之道也。故

2017. 古之王天下者，知雖落天地，不自慮也；辯雖彫

2018. 萬物，不自悅也；能雖窮海內，不自為也。天不產

2019. 而萬物化，地不長而萬物育，帝王无為而天下

2020. 功。故曰莫神於天，莫富於地，莫大於帝王。故曰

2021. 帝王之德配天地。此乘天地，馳萬物，而用人群

2022. 之道也。夫无為者，天地之平，道德之至。而帝王之德以天地為宗，以道德為主，則宜其以无為為常也。以為宗則知其

2023. 莫不继於此也，以為主則知其莫不賓於此也，以為常則知其有為者非其常也。无為也，則以一人用天下，而天下為之用也，故有

---

① 據《〈莊子義〉集校》"動"字前脫"則陽之為波"五字。

② "豈"《〈莊子義〉集校》作"其"，據文意應為"豈"。

③ "无為"《〈莊子義〉集校》作"為无"，據文意應為"无為"。

④ 據《〈莊子義〉集校》"必"字前脫一"上"字。

2024. 餘；有為也，則以天下用一人，而一人為之用也，故不足。此古人之所以貴夫无為也。不明於①天者，不純乎德，德則无為而已矣。故上

2025. 【莊子五　　　　二十

2026. 无為也，下亦无為而與上同，則稱德也。道則有天道有人道，无為而尊者，天道也；有為而累者，地道也。故下有為也，上亦有為而與

2027. 下同，則言道也。上必无為而用天下，下必有為而為天下用，此不易之道也，奈何不臣不主而可以為哉！故古之王天下者，知雖落

2028. 天地，不自慮也，而天下為之慮也，落之為言也，言天地雖大，不出吾智之內也；辯彫②萬物，不自悅也，而天下為之悅也，彫之為言也，

2029. 言萬物雖衆，而吾辯能物彫而刻之也③；能雖窮海內，不自為也，而天下為之為也，窮之為言也，言海內雖廣，吾能窮而屈之，使莫我

2030. 勝也。天不產而萬物化，萬物化則非我產之也；地不長而萬物育，萬物育則非我長之也；帝王无為而天下功，天下功則非我為之

2031. 也。此天之所以神，地之所以富，而帝王之所以大也。使天也不萬物化而自產之，則天其神乎？地不萬物育而自長之，則地其富乎？

2032. 帝王之德不天下功而自為之，則帝王其大乎？故曰帝王之德配天地，配天地者无為而④已矣。无為也者，是乃道之所以乘天地，馳

2033. 萬物，而用人羣者也，奈何哉其為天下用乎！本在於上，末在於下；要在於主，

2034. 詳在於臣。三軍五兵之運，德之末也；賞罰利害，

2035. 五刑之辟，教之末也；禮法度數，形名比詳，治之

（以上第九十八紙）

2036. 末也；鐘鼓之音，羽旄之容，樂之末也；哭泣衰絰，

2037. 隆殺之服，哀之末也。五末者，湏⑤精神之運，心術

2038. 之動，然後從之者也。未⑥學者，古人有之，而非所

2039. 以先也。知五末者，湏精神之運，心術之動，而後從之，則精神心術乃五者之所以為本也。則向之所謂虛靜恬淡寂寞

2040. 无為者，是乃所以保精神，明心術，而養其本之道也，養其本則末從之矣。則末李者，古人有之，而非所以先也，則所謂厥脩乃來，與

---

① “於”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乎”。

② 據《〈莊子義〉集校》“彫”字前脫一“雖”字。

③ 據《〈莊子義〉集校》“也”字前脫一“一”字。

④ 據《〈莊子義〉集校》“而”字前脫一“也”字。

⑤ “湏”同“須”，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⑥ “未”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末”。

2041. 輯熙于光明者，豈未①孝而已哉！君先而臣從，父先而子從，兄先而
2042. 弟從，長先而少從，男先而女從，夫先而婦從。夫
2043. 尊卑先後，天地之行也，故聖人取象焉。天尊，地
2044. 卑，神明之位也；春夏先，秋冬後，四時之序也。萬
2045. 物化作，萌區有狀；盛衰之殺，變化之流也。夫
2046. 【莊子五　　二十一
2047. 天地至神，而有尊卑先後之序，而況人道乎！宗
2048. 廟尚親，朝廷尚尊，鄉黨尚齒，行事尚賢，大道
2049. 之序也。語道而非其序者，非其道也；語道而非
2050. 其道者，安取道！君先而臣從，父先而子從，以至兄弟長少男女夫婦莫不然者，此人道尊卑先後之
2051. 序也。至於天以神而位乎上，地以明而位乎下，春夏以生而先，秋冬以成而後，以至万物始化而萌，既作而區，自微至著，莫不有狀，則
2052. 盛衰之殺，變化之流，皆有成理，而不可易者也。天地至神不測，而有尊卑先後之序，則凡人道本末之在上下，要詳之在主臣，而可
2053. 以易乎？故非特君臣父子兄弟長少男女夫婦之尊卑先後，為出於天地之理也，而宗廟朝廷鄉黨行事一時之所在，猶各有所尚
2054. 而不可乱，皆大道之序而已矣。則夫語道而非其序者，非其道也，語道而非其道，安取道哉！此百家之所以往而不反，而內聖外王
2055. 之道所以暗而不明，欝而不發也。是故，古之明大道者，先明天而道
2056. 德次之，道德已明而仁義次之，仁義已明而分

（以上第九十九紙）

2057. 守次之，分守已明而形名次之，形名已明而因任次
2058. 之，因任已明而原省次之，原省已明而是非次之，
2059. 是非已明而賞罰次之。賞罰已明而愚知處宜，
2060. 貴賤履位；仁賢不肖襲情，必分其能，必由其名。
2061. 以此事上，以②此治物，以此脩身，知謀不用，必歸其
2062. 天，此之謂太平，治之至也。故書曰："有形有名。"形名
2063. 者，古人有之，而非所以先也。古之語大道者，. 五變

① "未"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末"。
② 據《〈莊子義〉集校》"以"字前脫"以此畜下"四字。

2064. 而形名可舉，九變而賞罰可言也。驟而語形名，
2065. 不知其本也；驟而語賞罰，不知其始也。倒道而
2066. 言，迕道而說者，人之所治也，安能治人！驟而語形
2067. 【莊子五　【二十二
2068. 名賞罰，此有知①治之道；可用於天下，不足以用天
2069. 下；此之謂辯士，一曲之人也。禮法數度②，形名比詳，
2070. 古人有之，此下之所以事上，非上之所以畜下
2071. 也。盡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則知天矣，則天者固性命之極也。欲明大道而不明乎天，則非所謂眞知也，知而不真則所謂道
2072. 者非道，所謂德者非德矣，故先明天，而道德次之；則所謂道德者乃真道德，而仁義之所自出也，故道德已明，而仁義次之。古之人
2073. 所以通於一而萬事畢，以是而已矣。立天之道，非陰則陽；亡③地之道，非柔則剛；立人之道，非仁則義。仁者左也，義者右也，有左有右
2074. 則有分有守也，故仁義已明，而分守次之；有分有守則其形可見，而其名可言也，故分守已明，而形名次之；古之人所以分剛柔，別
2075. 正直，由三而六，由六而九，如視黑白，如數一二，以是而已矣。有形有名而不可亂，則其能可因，其材可任矣，故分守④已明，而因任次
2076. 之；古之人所以克⑤知三，有宅心；灼見三，有俊心；以是而已矣。因之不失其能，任之不失其材，則其心可原，其迹可省也，故因任已明，
2077. 而原省次之；內之則原其心，外之則省其迹，而所謂是者真是，而非者真非也，故原省已明而是非次之；是非已得其真，則賞當於

（以上第一〇〇紙）

2078. 所是，而罰當其所非矣，故是非已明而賞罰次之；賞罰不失於是非之實，則愚智處宜而不敢違也，貴賤履位而不敢易也，仁賢不
2079. 肖襲情而不敢僞也。必分其能，則官之所施皆確乎能其事者也；必由其名，則名之所加皆齪然當其實者也。九下之事上，上之畜
2080. 下，外之治物，內之脩身，莫不以此。而智謀不用，必歸其天，此文王所以不識不知，順帝之則，而周之多士，亦皆秉文之德，對越在天，
2081. 此其所以為太平而比隆於唐虞也。驟而語形名，不知其本也，則天與道德為之本，而形名為之末也；驟而語賞罰，不知其始也，則
2082. 天與道德為之始，而賞罰為之終也。倒以言其不正，不正則以末為本之謂也；迕以言其不順，不順則當後而先之謂也。言道而无

① 據《〈莊子義〉集校》“知”字前脫“知治之具，非”五字。
② “數度”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度數”。
③ “亡”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立”。
④ “分守”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形名”。
⑤ “克”《〈莊子義〉集校》作“灼”。

2083. 本末先後之序，則是自乱，自乱則人之所治也。昔者舜問於①堯曰："天王之用

2084. 心何如？"堯曰："吾不敖无告，不廢窮民，苦死者，嘉

2085. 孺②子而哀婦人。此吾所以用心已。"舜曰："美則美

2086. 矣，而未大也。"堯曰："然則何如？"舜曰："天德而出寧，

2087. 日月照而四時行，若晝夜之有經，雲行而雨施矣。"

2088. 【莊子五 【二十三

2089. 堯曰："膠膠擾擾乎！子，天之合也；我，人之含③也。"夫天

2090. 地者，古之所大也，而黄帝、堯、舜之所共美也。故

2091. 古之王天下者，奚為哉？天地而已矣。孟子曰："充實之謂美，充實

2092. 而有光輝之謂大。"而易以"朋從爾思，為未光大"，則所謂光大者，固出乎思為之外也。誠使堯之用心不出愫怛之愛，雖充之以被四

2093. 表，是乃美而未大也。若夫天德而出寧，則雖出而未甞不寧也。日月照而四時行，一往一來，一屈一伸，而莫有為者也。若晝夜之有

2094. 經，則相代乎前，而莫知其所萌，雲行而雨施，而天下均平矣。則其視夫不教元吉④，不廢困窮，苦死者，嘉萌⑤子而哀婦人，而以用心者，

2095. 豈不膠膠擾擾乎哉！膠膠言其固而不離也，擾擾言其雜而不一也，則舜之所言者，乃天之合也；而堯之所言，乃人之合而已矣。夫

2096. 堯非有人，非見有於人，而惟天為大，惟堯則之，則豈以愫怛之愛累其心，唯人之合而未大哉！蓋世儒之所知堯者，以為不虐无告，

2097. 不廢困窮，乃真堯之所以為堯也，故寓之二聖人之言，以明所大而共美者為在於此，與黄帝不異乎。孔子西藏

2098. 書於周室。子路謀曰："由聞周之徵藏史有老聃

（以上第一〇一紙）

2099. 者，免而歸居，夫子欲藏書，則試往因焉。"孔子曰："善。"

2100. 往見老聃，不⑥許，於是繙十二經以說。老聃中其說，

2101. 曰："太謾，願聞其要。"孔子曰："要在仁義。"老聃曰：

---

① "於"《〈莊子義〉集校》無。

② "孺"同"孺"，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③ "含"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合"。

④ "教元吉"據《〈莊子義〉集校》"敖无告"。

⑤ "萌"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孺"。

⑥ 據《〈莊子義〉集校》"不"字前脫"而老聃"三字。

“請問，

2102. 仁義，人之性邪？”孔子曰：“然。君子不仁則不成，不義

2103. 則不生。仁義，真人之性也，又將奚為矣？”老聃曰：“請

2104. 問，何謂仁義？”孔子曰：“中心物愷，兼愛无私，此仁

2105. 義之情也。”老聃曰：“意，幾乎後言！夫兼愛，不亦

2106. 迂乎！无私焉，乃私也。夫子若欲使天下无失其

2107. 收[①]乎？則天地固有常矣，日月有[②]明矣，星辰固

2108. 有列矣，禽獸固有群矣，樹木固有立矣。夫子亦

2109. 【莊子五　　二十四

2110. 放德而行，循道而趨，已至矣，又何偈偈乎揭仁

2111. 義，若擊鼓而求亡子焉？意，夫子亂人之性也！”

2112. 西藏書於周室，則不用於時而藏其言，以待後之君子之意也。子路勇於无[③]義，而老聃免藏史而歸居，則不用於時而藏之以待後

2113. 之君子者，固宜所往因也。十二經，則春秋是也。詩、書、禮、樂、易皆孔子之所傳，而獨繙十二經以說者，以孔子之所以經世為在於此，

2114. 而志有所不用故也。孔子以人道教天下，而老聃則絕學反樸，而示之以真者也。以人道教天下，則藏其妙用而未之嘗言，則十二

2115. 經之要，所以經世者，不過仁義而已矣。絕李反樸而示之以其真，則仁義在所攘棄，宜其以為不足而非人之性也。自人道觀之，仁

2116. 非特成已而已，所以成物也，故不仁則不成；義不[④]特利物而已，所以立我也，故不義則不生。君子之生成在於仁義，故以為眞人之

2117. 性也。自道之眞觀之，中心物愷，則非外鑠我者也，物愷則无物而不樂也，則上仁无為而无以為者也，故幾之而已，幾則非其至也

2118. 後言！夫兼愛則非天德而出寧，雲行而雨施者也，故曰[⑤]為迂，迂則非眞造之也。凡名生於不足，則无私者乃所以為私也。夫子欲使

2119. 天下无失其牧乎？亦輔万物之自然而已矣。天地固有常，日月固有明，星辰固有列，禽獸固有羣，樹木固有立，則所謂万物之自然

（以上第一〇二紙）

2120. 也。夫子亦放德而行，循道而趨，已至矣，德則无為，而道法自然故也，又何偈偈乎揭仁義，若擊鼓而求亡子焉！父子之道，天性也。子

---

① “收”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牧”。

② 據《〈莊子義〉集校》“有”字前脱一“固”字。

③ “无”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為”。

④ “不”《〈莊子義〉集校》作“非”。

⑤ “曰”《〈莊子義〉集校》作“以”。

2121. 而亡之，非①擊鼓之所可求也，猶人之失性，非揭仁義之可復也，故以仁義為非人之性，而夫子乱人之性也。莊子論大道之序，仁義

2122. 次於道德，而言此者，明世儒之所以知孔子者，不過於此。而絕棄之不盡，則元②以反其宗，而道德仁義亦无自而明矣。 士成

2123. 綺見老子而問曰："吾聞夫子聖人也，吾固不辭

2124. 遠道而來願見，百舍重趼而不敢息。今吾觀

2125. 子，非聖人也。鼠壤有餘蔬③，而棄妹④，不仁也，生

2126. 熟不盡於前，而積斂无崖。"老子漠然不應。士成

2127. 綺明日復見，曰："昔者吾有刺於子，今吾心正郤⑤

2128. 矣，何故也？"老子曰："夫巧知神聖之人，吾自以為脫

2129. 焉。昔者子呼我牛也而謂之牛，呼我馬也而謂之

2130. 【莊子五　　二十五

2131. 馬。苟有其實，人與之名而弗受，再受其殃。吾⑥

2132. 非以服有服。"士成綺鴈行避影，履行遂進而

2133. 問："脩身若何？"老子曰："而容崖然，而目衝然，而顙

2134. 頯然，而口闞然，而狀義然，似繫馬而止也。動而⑦

2135. 持，發也機，察而審，知巧而覩於泰，凡以為不信。

2136. 邊境有人焉，其名為竊。" 鼠壤有餘蔬，則可以振季女之斯飢，而棄妹則不仁也，妹少女

2137. 也；生熟不盡於前，則與者可以无取，而積斂无崖則不義也，言不仁則不義可知也。老子以絕學反樸，示人以其真，而士成綺求之

2138. 以仁義，則漠然不應，乃所以使其意消而心郤⑧也。巧智神聖之人，自以為脫，則絕學反樸，而未始有物也⑨，而子以某事為不仁，某事為不義，則

---

① 據《〈莊子義〉集校》"非"字前脫一"則"字。

②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③ "蔬"同"蔬"，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④ 據《〈莊子義〉集校》"妹"字後脫"之者"兩字。

⑤ "郤"《〈莊子義〉集校》作"卻"，據文意應為"郤"。

⑥ 據《〈莊子義〉集校》"吾"字前脫"吾服也恒服"五字。

⑦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闞許覧"三字，為"闞"字反切注音。

⑧ "郤"《〈莊子義〉集校》作"卻"，據文意應為"郤"。

⑨ 據《〈莊子義〉集校》"也"字前脫一"者"字。

2139. 是呼我牛而謂之牛，呼我馬而謂之馬也。大丈夫居其實，不居其華。華則前識，實則識知之之①所不得預也。苟②有其實，人與之名而

2140. 不受，則吾所以漠然也。開其兊，濟其事，終身不救，不受而受之，則濟其事而不救，而遺身殃者也。吾服也恒服，則其心未始不在道

（以上第一〇三紙）

2141. 也；吾非以服有服，而人真以服有服③，而人真以為勤行者也。士成綺知其不足以得至人之心者，以在④己者不足故也。此所以進而

2142. 問脩身也。其容崖然則若不與物交，而其目衝然則逐物於外也，其顙頯然則若大樸，而其口闞然則言之欲出諸其口也，其狀義

2143. 然則若不明⑤，而其心則若繫馬而止也。動而持非能不動者⑥也，發也機則不可以制也，審而察則非襲明者也，智巧而覩於泰則非

2144. 樸素而守約者也。凡以所為，昔⑦以為不信而已。邊境有人焉，其名為竊，邊境則非遊乎道之中，竊則非其有而取之也。老

2145. 子曰："夫道，於大不終，於小不遺，故萬物備。廣廣

2146. 乎其无不容也，淵乎其不可測也。形德仁義，神

2147. 之未⑧也，非至人孰能定之！夫至人有世，不亦大

2148. 乎！而不足以為之累。天下奮棅而不與之偕，審⑨

2149. 乎无假而不與利遷，極物之真，能守其本，故外天

2150. 地，遺万物，而神未嘗有所困也。通乎道，合乎德，

2151. 【莊子五　　二十六

2152. 退仁義，賓禮樂，至人之心有所定矣。" 於大不終，則天地雖大未離乎

2153. 內；於小不遺，則秋毫雖小待之成躰。則天下之物，有不備者乎？此所以廣廣乎其无不容也，淵乎其不可測也，此道之所以為神也，

2154. 則留而為形，失而為德，廢而為仁義，乃所以為神之未⑩也。則形德仁義非至人其孰能定之乎！夫至人有世，不亦大乎！而不足以為

---

① 據《〈莊子義〉集校》"之"字衍。

② "苟"《〈莊子義〉集校》作"其"。

③ 據《〈莊子義〉集校》"而人真以服有服"一句衍。

④ 據《〈莊子義〉集校》"在"字前脫一"其"字。

⑤ "明"《〈莊子義〉集校》作"朋"。

⑥ "者"《〈莊子義〉集校》無。

⑦ "昔"據《〈莊子義〉集校》應為"皆"。

⑧ "未"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末"。

⑨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棅柄"二字，為"棅"字注實音。

⑩ "未"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末"。

2155. 之累，則能棄世而已矣。天下奮棅而不與之偕，則能忘天下而已矣。凡此无他，審乎无假而不與利遷，則天下奮棅而不與之偕也。

2156. 極物之真守其本，則有世之大[1]，而不足以為之累也，凡神之所以困，以不知此而已矣。故外天地，遺万物，而神未甞有所困也。通乎

2157. 道而不塞，合乎德而不雜，退仁義而不留，賓禮樂而不主，若此而後其心有所定也，則非至人其孰能定之哉！ 丗之所

2158. 貴道者書也，書不過語，語有貴也。語之所貴

2159. 者意也，意有所隨。意之所隨者，不可以言傳也，

2160. 而丗因貴言傳書。世雖貴之，哉[2]猶不足貴也，

2161. 為其貴非其貴也。故視而可見者，形與色也；聽

（以上第一〇四紙）

2162. 而可聞者，名與聲也。悲夫，丗人以形色名聲為

2163. 足以得彼之情！夫形色名聲果不足以得彼之

2164. 情，則知者不言，言者不知，而丗豈識之哉！ 莊子言此，

2165. 欲學者忘其書，遺其言，而不求於形色名聲之間也。 桓公讀書於堂上。輪扁斲輪

2166. 於堂下，釋椎鑿而上，問桓公曰："敢問，公之所讀者

2167. 何言邪?" 公曰:"聖人之言也。"曰:"聖人在乎?"公曰:"已死矣。"

2168. 曰："然則君之所讀者，古人之糟魄夫[3]！"桓公曰："寡人

2169. 讀書，輪人安得議乎！有說則可，无說則死。"輪扁

2170. 曰："臣也以臣之事觀之。斲輪，徐則甘而不固，疾

2171. 則苦而不入。不徐不疾，得之於手而應於心，口

2172. 【莊子五 【二十七

2173. 不能言，有數存焉於其間。臣不能以喻臣之子，亦[4]

2174. 不能受之於臣，是以行年七十而老斲輪。古之人

---

① 據《〈莊子義〉集校》"大"字前脫一"雖"字。

② "哉"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我"。

③ 據《〈莊子義〉集校》"夫"字前脫一"已"字。

④ 據《〈莊子義〉集校》"亦"字前脫"臣之子"。

2175. 與其不可傳也死矣，然則君之所讀者，古人之糟

2176. 魄已矣！” 斲輪，事之粗者也。然徐則甘而不固，疾則苦而不入，不徐不疾，得於①手而應於心者，雖父子猶不能喻而受

2177. 之，則天道之為物，其傳之難於斲輪甚矣！誠不能求之於心，而唯書之為讀，則糟魄之喻非虛言也。

2178. 　　天運第十四

2179. “天其運乎？地其處乎？日月其爭於所乎？孰主張

2180. 是？孰維綱是？孰居无事推而②行是？意者其有機

2181. 緘而不得已邪？意者其運轉而不能自止邪？雲

2182. 者為雨乎？雨者為雲乎？孰隆施是？孰居无事淫

（以上第一〇五紙）

2183. 愛孝難；以愛孝易，而忘親難；忘親易，使親

2184. 忘我難；使親忘我易，兼忘天下難；兼忘天

2185. 下易，使天下兼忘我難。夫德遺堯、舜而不

2186. 為也，利澤施於萬世，天下莫知也，豈直太息

2187. 而言仁孝乎哉！夫孝悌仁義，忠信貞廉，此皆

2188. 自勉以役其德者也，不足多也。故曰，至貴，國爵

2189. 并焉；至富，國財并焉；至願，名譽并焉。是以道③

2190. 不渝。” 世俗之所謂仁者，苟有愛焉，皆可以謂之仁也，則雖虎狼之暴，而父子相親，則何為不可以言仁哉！若夫至仁，則天

2191. 也④聖人之仁是也，則必與道合體而无為，則豈容心於其間哉！此至仁所以无親也。所謂元⑤親則不愛，不愛則不孝，則非過孝之言

2192. 也，不及孝之言也；至仁无親，則過孝之言也。南行者至於郢，北面而不見冥山，則去之遠也。至道⑥於至仁，則孝固不足以言之，則亦

2193. 　　【莊子五　　　【二十九

---

① 據《〈莊子義〉集校》“於”字前脫一“之”字。

② “推而”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而推”。

③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并必領”三字，為“并”字反切注音。

④ “也”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地”。

⑤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⑥ “至道”據《〈莊子義〉集校》應為“道至”。

2194. 去之遠也①已矣，乃所以為過孝之言也。故曰以敬孝易，以愛孝難，敬孝則禮也，愛孝則情也；以愛孝易，而忘親難，愛孝則情也，志②親

2195. 則道也；忘親易，使親忘我難，忘親則忘之在己者也，使親忘我則忘之在人者也；使親志我易，兼忘天下難，使親忘我則脩之家而

2196. 已，兼忘天下則脩之天下者也；兼忘天下易，使天下兼忘我難，兼忘天下則我之能外天下而已，天下兼忘我則天下往而相忘也。

2197. 為仁而至於此，則德遺堯舜而不為，利澤施於萬世而不知也，是乃所謂與道合體而无為也，則豈直太息而言仁孝乎哉！所謂至

2198. 仁不仁者是也。自至仁觀之，則夫孝悌仁義忠信貞廉，皆自勉以役其德，豈足多哉！故曰，至貴，國爵并焉；至富，國財并焉；則操天下

2199. 之富貴，而制其爵與財者是也。至願，名譽并焉，則脩其可願而至於至仁，則孝悌仁義忠信貞廉，雖遺之③，而其名譽固已并於其間

2200. 矣，是以道不渝，不渝則言其无所往而不存也。北門成問於黄帝曰：“帝張咸池

2201. 之樂於洞庭之野，吾始聞之懼，復聞之怠，卒聞

2202. 之而惑，蕩蕩默默，乃不自得。”帝曰：“汝殆其然

2203. 哉！吾奏之以人，徽之以天，行之以禮義，建之以

（以上第一〇六紙）

2204. 太清④。四時迭起，萬物循生；一盛一衰，文武倫經；

2205. 一清一濁，陰陽調和，流光其聲；蟄蟲始作，吾驚

2206. 之以雷霆；其卒无尾，其始无首；一死一生，一僨一

2207. 起；所常无窮，而一不可待。汝故懼也。吾又奏之以

2208. 陰陽之和，燭之以日月之明；其聲能短能長，能柔

2209. 能剛；變化齊一，不主故常；在谷滿谷，在阬滿阬；

2210. 塗郤⑤守神，以物為量。其聲揮綽，其名高明。是故

2211. 鬼神守其幽，日月星辰行其紀。吾止之於有窮，流

2212. 之於无止。子欲慮之而不能知也，望之而不能見

2213. 也，逐之而不能及也；儻然立於四虛之道，倚於槁

---

① “也”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而”。

② “志”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忘”。

③ 據《〈莊子義〉集校》“之”字後脱“而不為”三字。

④ 據《〈莊子義〉集校》“清”字後脱“夫至樂者，先應之以人事，順之以天理，行之以五德，應之以自然，然後調理四時，太和萬物。”一句。

⑤ “郤”《〈莊子義〉集校》作“卻”，據文意應為“郤”。

2214. 　　　　　【莊子五　　【三十

2215. 梧而吟。目知窮乎所欲見，力屈乎所欲逐，吾既不

2216. 及已矣！形充空虛，乃至委蛇。汝委蛇，故怠。吾又奏

2217. 之以无怠之聲，調之以自然之命，故若混逐聚①生，

2218. 林樂而无形；布揮而不曳，幽昏而无聲。動於无方，

2219. 居於窈冥；或謂之死，或謂之生；或謂之實，或謂之

2220. 榮；行流散徙，不主常聲。世疑之，稽於聖人。聖也

2221. 者，達於情而遂於命也。天機不張而五官皆備，

2222. 此之謂天樂，无言而心悦。故有焱氏為之頌曰：‘聽②

2223. 之不聞其聲，視之不見其形，充滿天地，苞裹六

2224. 極。’汝欲聽之而无接焉，而故惑也。樂也者，始於

（以上第一〇七紙）

2225. 懼，懼故祟；吾又次之以怠，怠故遁；卒之於惑，惑

2226. 故愚；愚故道，道可載而與之俱也。”“吾師乎！吾師乎！整万物而不為戾，澤

2227. 及萬世而不為仁，長於上古而不為老，覆載天地刻彫衆形而不為巧，比之為天樂。”天樂則道也，故以咸池泥之，咸池備矣，道則万

2228. 物莫不備者也；張之於洞庭之野，則示之以廣漠③壙垠之處也；蕩蕩默默，乃不自得，則至於忘己而已矣；奏之以人，徽之以天，則奏

2229. 之雖人，以天理而美也，則所謂樂出虛是也；行之以禮義，建之以天④清，則行之雖禮義，以太清而建也，則樂著太始是也，太清則以

2230. 其聲言之也。由乎人為，以見天理；由乎禮義，以知太清。則四時迭起，万物循生，莫非樂也。一盛而文也，一衰而武也，而綸經之不可

2231. 乱也；一清而陰也，一濁而陽也，而調和之未甞戾也，其聲則流光乎天地之間，而未甞絕也；蟄蟲始作，吾驚之以雷霆，雖其聲之流

2232. 光，不感則不發也；吾求之末其卒无尾，吾觀之本其始⑤无首，一死一生，一僨一起，而其所甞⑥未甞有窮也。而一不可待汝，故懼也。

---

① “聚”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叢”。

②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焱必遠”三字，為“焱”字反切注音。

③ “漠”《〈莊子義〉集校》作“莫”，據文意應為“漠”。

④ “天”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太”。

⑤ “始”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死”。

⑥ “甞”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常”。

2233. 此无他，我以人示之，而彼以人入之而已。以人入天則萬變而
万不同矣，而欲得所謂[一]者豈[可]待乎！見其万變而不得，其所

2234. 謂一者，宜其懼也。吾又奏之以[陰]陽之和，燭之以日月之明，則
非人也，天而已矣。其聲能短能長，能柔能剛，變化齊一，不主故

2235. 【莊子五　　　【三十一

2236. 常，而其所以為聲則一也。在谷滿谷，在阬滿阬，塗郤守神，以物為
量，乃其所以為聲也，雖以物[為量]，其聲揮綽，揮綽則不制於宇宙

2237. 之間也；其名高明，高□□□□□□①為天也。是故鬼神守其幽而
不雜擾也，日月星辰行□□□□②差忒也，吾止之於有窮，流之於

2238. 无止，唯所示之而已。子欲□□□③不能知也，望之而不能見也，逐
之而不能及也。天之所□□□□④非慮之所能知也，非望之所能

2239. 見也，非逐之所以⑤及也。唯其□⑥此，故儻然立於四虚之道，倚於枯
槁而吟，目知窮乎所欲見，力屈乎所欲逐，則不求知之見之及之

2240. 而形充空⑦虚，乃至委蛇矣。儻然立於四虚之道，則東西南北无所
適而不通矣；倚於槁梧而吟，則憊而求其息也；形充空虚，則墮枝

2241. 體，黜聰明，而不制於有身者也；委蛇則周旋曲折，一以任之，而不
加私意於其間也。汝委蛇故怠，此无他，我以天示之，彼以天受之，

2242. 則宜其周旋曲折，一以任之而无追求之勤也。吾又奏之以无怠
之聲，調之以自然之命，則忘乎人，忘乎天者也，忘乎人故无怠，忘

2243. 乎天故自然而已。“故混逐叢生，林樂而无形，萬物芸芸，各歸其根。”
混逐叢生，則芸芸林之為樂，則樂而不知其為樂，其樂无形，則各⑧

2244. 歸其根也。布揮而不曳，則混逐叢生，非我曳也。幽昏而无聲，則林
樂而无形，不可聞也。不曳也，動於无方而已矣；无聞也，居於窈冥

2245. 而已矣。或謂之死，則以死為反者是也；或謂之生，則万物不得无
以生者是也；或謂之實，則自其本觀之也；或謂之榮，則自其末觀

（以上第一〇八紙）

---

①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明則天之所以”。

②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其紀而不”。

③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慮之而”。

④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以為天者”。

⑤ “以”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能”。

⑥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如”。

⑦ “空”《〈莊子義〉集校》脱。

⑧ “混逐叢生，則芸芸林之為樂，則樂而不知其為樂，其樂无形，則各歸其根”一句《〈莊子義〉集校》脱。

2246. 之也。行流散徙，[ ]①則不制於一而已矣。此舉凶②之所疑，而聖人體之於起居造次之間，而未嘗須臾離者也，此其所以稽之

2247. 也。聖也者无它，達於情而遂於命也，達於情而遂於命則耳之所以聽，目之所以視，口之所以言，鼻之所以聞，心之所以思，莫非是

2248. 也，則其天機而已，奚以張為哉！此所以為天樂也，知天樂則元③言而心悅矣。不知此者，則其五宮④未有不張而用之者也。故有焱氏

2249. 為之頌曰："聽之不聞其聲，視之不見其形，充滿天地，苞裹六極。"咸池之妙，至於如此，汝欲聽之，宜其无接也。唯其无接則[ ]⑤

2250. 之，而吾之聰亦不用矣，故惑也。此无它，忘乎人，忘乎天，以[ ]⑥而已矣。樂也者，始於懼，懼故祟，祟則非所宜出而出也，於至⑦樂之

2251. 間⑧而加懼焉，此所以為祟也。吾又次之以怠，怠故遁，唯其追求之勤，則所謂祟者，出而不藏，至其怠也則遁矣。卒之於惑，惑故愚；愚

2252. 故道，道可載而與之俱也。[ ]⑨不能載道而與之俱者，以其智職之昭昭也。唯其[ ]⑩愚，愚則无知，此其所以載道

2253. 而與之俱，而天樂之所以全也。孔子[ ]⑪師金曰："以夫

2254. 子之行為奚[ ]⑫

2255. 顏淵曰："何也？"[ ]⑬之未陳也，盛以篋

2256. 【莊子五　三十三

2257. 衍，巾以文繡，[ ]⑭

---

①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不主常聲"。

② "凶"據《〈莊子義〉集校》應為"世"。

③ "元"據《〈莊子義〉集校》應為"无"。

④ "宮"據《〈莊子義〉集校》應為"官"。

⑤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莫知其所"。

⑥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入於天"。

⑦ "於至"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至於"。

⑧ "間"據《〈莊子義〉集校》應為"聞"。

⑨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身之所以"。

⑩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去智而惑，惑故"。

⑪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西遊於衛。顏淵問"。

⑫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如？'師金曰：'惜乎，而夫子其窮哉！'"。

⑬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師金曰：'夫芻狗"。

⑭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尸祝齋戒以將之。及其已陳也，行者"。

2258. 踐其首脊，蘇▭[1]

2259. 以篋衍，巾以▭[2]不得夢，必

2260. 且數眯[3]焉。今而▭[4]王已陳芻狗，取弟子[5]

2261. 遊居寢卧其下。故伐樹於宋，削迹於衛，窮於商

2262. 周，是非其夢邪？圍於陳蔡之間，七日不火▭[6]

2263. 相與鄰，是非其眯邪？夫水行莫如▭[7]

2264. 莫如用車。以舟之可行於▭[8]

2265. 沒世不行尋常。古今非▭[9]

2266. 今蘄行周於魯，是猶推▭[10]

（後缺）

（以上第一〇九紙）

三、宋寫本《粉蝶兒詞》

題解：

本件為俄藏編號 TK6 號文書《呂觀文進莊子義》背書，俄藏編號 TK6V，收於《俄藏黑水城文獻》第 1 册第 160 頁。第 6 册《附録・敘録》原擬題為《粉蝶兒詞》，並在《呂觀文進莊子義》題解中列出本件各要素：行楷；5 行；

---

①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者取而爨之而已；將復取而盛”。

②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文繡，游居寢卧其下，彼”。

③ “眯”同“眯”，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④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夫子，亦取先”。

⑤ 文書中此行天頭處手書“眯米”二字，為“眯”字注實音。

⑥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食，死生”。

⑦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用舟，而陸行”。

⑧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水也而求推之於陸，則”。

⑨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水陸與？周魯非舟車與？”。

⑩ 據《〈莊子義〉集校》此處所缺文字應為“舟於陸也，勞而無功，身”。

墨色不匀。按，湯君指出其詞是《莊子義》殘本背面的唯一内容，又其筆跡與正面《莊子義》之眉批一致，故疑殘本各卷卷尾題寫的“茂承”兩字，當即是《莊子義》殘本的主人的名字。當然，這位“茂承”也極有可能就是這首《粉蝶兒》詞的作者。**參考文獻：**湯君：《黑水城文獻〈莊子義〉考》，《敦煌學輯刊》2006 年第 2 期。

錄文標點：

1. 粉翺[1]香須，輕強尽是天付。弄情攜，等閑
2. 飛舞。向名薗花逕裹，紱緬庭戶。愛雙[2]雙[3]，
3. 爭[4]飛入，亂紅深處。莊周夢中，當初是誰无蘧?
4. 更那堪，牡丹嬌嫣，正芳菲。栩栩[5]戲，沾風惹露[6]。小橋邊，
5. 隨趕賣花人去。

四、宋刻本《廣韻》殘卷

題解：

本件為俄藏編號 TK7 號文書，收於《俄藏黑水城文獻》第 1 册第 161—197 頁。第 6 册《附錄·敘錄》原擬題為《廣韻》，並在題解中列出本件各要素：宋刻本，蝴蝶裝；白口，魚尾下版心題“韻下平”、“韻上聲”、“韻去聲”，下有頁碼；地腳處有刻工閏、李、秦、郎等姓氏；白麻紙；共 31 個整頁，6 個半頁；紙幅高 27，寬 37；版框高 23，寬 31；天頭 2.2，地腳 1.8；每半頁 14 行，行內加注雙行小字；四周雙邊，中烏絲欄；宋體，墨色深匀，間有朱筆點

① “翺”同“翼”。
② 文書中“雙”字為另行改寫。
③ 文書中此“雙”字為省文符號，現逕改。
④ 文書中“爭”字為另行補入。
⑤ 文書中此“栩”字為省文符號，現逕改。
⑥ 文書中“惹露”兩字為另行補入。

校。《附錄·敘錄》另指出本件文書存佚情況為:存下平聲一先“肩”字至四宵“繑”字,10個半頁;九麻“斜”字至十陽“商”字,2個半頁;上聲三十小“膘”字至五十琰“獫”字,18個半頁;去聲十三祭“蠇”字至五十八陷“顈”字,38個半頁。據中國社會科學院民族研究所聶鴻音研究,其中“玄”、“珽”、“敬”等字缺筆,避宋太祖以上先世名諱;“胤”字缺筆,避太祖名諱;“炅”字缺筆,避太宗名諱;“偵”、“遉”等字缺筆,避仁宗名諱;南宋以下諸帝如“構”(高宗名諱)、“昚”(孝宗名諱)皆不避,可見當刊於南宋高宗之前,大體為北宋仁宗至欽宗時代(1023—1127)刻本。聶先生還指出其刊刻形制迥異於南宋國子監本、巾箱本、黃三八郎書鋪本(簡稱黃氏本),但其內容則顯得與巾箱本比較接近,甚至可以假定它就是巾箱本的祖本。而佘迺永則通過將此件文書與日本真福寺寶生院大須文庫的宋刊《廣韻》進行對比,指出此俄藏《廣韻》最有可能的出版年代,當在徽宗至欽宗之世(1101—1126),被後來南宋高宗紹興間(1131—1162)刊行的監本所據,而非刊行於孝宗時(1163—1194)的巾箱本之祖。參見《孟黑錄》280。

本文書錄文依照圖版,並參校聶鴻音、孫伯君《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蔡夢麒《廣韻校釋》兩書釋錄而成。《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一書取上海商務印書館《四部叢刊》影印的海鹽張氏涉園藏宋巾箱本、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黃三八郎書舖本與俄藏宋刻《廣韻》比勘,正誤判斷主要參考周祖謨的《廣韻校本》,一時不易判斷正誤的則存其異文。《廣韻校釋》一書則以清張士俊澤存堂翻刻的宋本《廣韻》為底本,用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鉅宋本、涵芬樓所藏景宋寫本、四部叢刊影宋刊巾箱本、清黎庶昌輯《古逸叢書》覆宋本《重刊廣韻》、覆元泰定本《廣韻》、北京大學所藏曹寅刻楝亭五種本、文淵閣四庫全書《原本廣韻》以及《重修廣韻》等進行校勘。對於各本與本文書內容相同的,不注,內容不同之處,出注。**參考文獻**:1. 聶鴻音、孫伯君:《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文物出版社2006年版;2. 聶鴻音:《俄藏宋刻〈廣韻〉殘本述略》,《中國語文》1998年第2期;3. 蔡夢麒:《廣韻校釋》,嶽麓書社2007年版;4. 佘迺永:《俄藏宋刻〈廣韻〉殘卷的版本問題》,《中國語文》1999年第5期。

錄文標點：

（前缺）

1. 舉。又羌名，今作开，同。又音牽。**肩**項下，又任也，克也，作也，勝也。又姓，出《姓苑》。**鳽**鵁鶄，鳥名。又五革、五堅二切。**豜**大豕也，一曰豕三歲。**豣**上同。**猏**俗。**葥**茙葵也，今

2. 蜀葵。**麉**鹿有力。又音牽。**麙**上同。**鵳**鶻鵃，鶻屬。**鰹**鮦大曰鰹，小曰鯢。鯢音奪。**䪨**《說文》曰："龍䰈脊上䪨䪨。"**緊**

緊也。○**賢**善也，能也，大也。亦姓。胡田

3. 切，十七。**臤**古文，又口閒切。**弦**①弓弦。《五經文字》曰："其琴瑟②亦用此字，作非。"又姓。《風俗通》云："弦子後。"《左傳》鄭有弦弦高，《說文》作弜。晉有弦超。**絃**俗，見上注。**舷**船舷。**胘**

4. 肚胘，牛百葉也。**蚿**馬蚿，蟲，一名百足。**慈**亭名，在密縣。《說文》云："急也。"**刻**自刎頸也。**伭**《說文》作佷，很也。**挃**縣名，又音堅。**茲**草名。**婜**婦人守志。**趚**

5. 疾走。**礥**艱險，又剛強也。**痃**痃癖，病。**嚽**難也。○**煙**火氣也。烏前切，十二。**烟**同上。**寷**古文。**歅**籀文。**燕**國名，亦州。又姓，邵公奭封燕，為秦所

6. 滅，子孫以國為氏。漢有燕倉。又於薦切。**咽**咽睺③。**橪**橪支，香草。**驠**馬竅白。**湮**《爾雅》云："落也。"又音因。**胭**胭項④。**篜**竹名。**閼**閼氏，單于適妻也，氏音支。

7. ○**蓮**《爾雅》云："荷，芙蕖，其實蓮。"落賢切，八。**憐**愛也。又哀矜也。**怜**俗。**嗹**嗹嘍，言語繁挐⑤皃⑥。**縺**

---

① "弦"為"弦"，"玄"字避宋太祖趙匡胤先祖趙玄朗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琴瑟"黃氏本、巾箱本同，周祖謨《廣韻校本》謂"琴瑟"下《五經文字》有"弦"字，此脱。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睺"諸本作"喉"。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項"巾箱本作"頂"，周祖謨《廣韻校本》認為當作"脂"。

⑤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挐"巾箱本作"絮"，周祖謨《廣韻校本》從宋本認為"挐"為正字，周校可從。

⑥ "皃"同"貌"，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縺縷，寒具。 𪍿𪍿𪏆餅也。 𨟓𨟓陵縣，在交趾。

8. 零《漢書》云："先零，西羌也。"本力丁也。 〇田《釋名》曰："土已耕者曰田。田，填也，五稼填平。敂①仲自陳適齊後，改田氏，九代遂有齊國。滿其中也。"又姓，出北徒年切，十九。 佃作田也。《說文》云：

9. "中也。《春秋傳》曰：'乘中佃。'一轅車。"古輕車也。又音甸。 畋取禽獸也。又音甸。 畇②地名在絳。 填塞也，加也，滿也。又陟陳切。

寘上同。《字統》云："寘顏府在北州。" 闐轟轟

10. 闐闐，盛皃。 㽦蹋地聲。 譂譂誕，語不正也。又他丹切。 鈿金花，又音甸。 軥軥軥，衆車聲。 沺《字林》廣大云："沺沺，水勢無際之皃。" 磌柱礎。 鷏蚊母，

11. 鳥也。 嗔《說文》曰："盛气也。" 轉《吕氏春秋》云："天子轉轉啟啟，莫不載悅。"啟音軫。 滇滇汚③，大水皃又都年切。 獮貙屬。 搷擊也。 〇秊穀熟曰年，奴顛切，三。

12. 年上同。 鄆鄉名，在馮翊。 〇顛頂也。又姓，《左傳》晉有顛頡。都年切，十五。 顚上同。 齻牙齻，《儀禮》曰："右齻左齻。"鄭玄云："齒堅也。" 驒馬額白，今戴星馬。

13. 槇木上。 瘨病也。 癲上同。 滇滇池，在建寧。 趚走頓。 巔山頂也。 驒驒騱，野馬。 傎傎，隕也，又倒也。 傎同上。 蹎蹎仆，《說文》："跋也。" 厧

14. 厧冢。 〇牽引也，挽也，連也。亦姓，晉有牽秀，何氏《姓苑》云："武邑人。"苦堅切，九。 縴縴縺，惡絮。 邢地名，在河內。

汧水名，在安定。《說文》曰："水，出扶風，西北入渭。"《爾雅》云："汧，

（以上第一紙，只存左半頁）

15. 出不流。"又苦薦切。 蚈螢火，又古奚切。 麉鹿之絕有力者，亦作麙。 掔固也，厚也，持也。又音慳。 岍山名，在京兆，《書》曰："導岍及岐。" 雃《說文》曰："石鳥，一名雝鶏，一曰精

① "敂"為"敬"，避宋太祖趙匡胤祖父趙敬名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畇"巾箱本作"畇"。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廣韻校本》從方成珪《集韻考證》疑"汚"字應為"溮"。

16. 刿。”又秦公子名士鴈。 ○**妍**淨也，美也，好也。五堅切，八。 **鳽**鵁鶄也。又古賢、五革二切。 **研**①磨也。 **硯**上同。 **擘**

掔破。 **盁**醆也。 **趼**獸跡。 **俓**急也，人②牛耕切。 **眠**

17. 寐也。莫賢切，七。 **瞑**上同。《說文》曰：“翕目也。”又音麵。 **聑**《埤蒼》云：“注意而聽也。” **矈**《爾雅》曰：“密也。” **⿱丏男**

上同。 **⿱髟丏**燒煙畫眉。 **⿱宀⿱丏分**不見。 ○**蹁**蹁躚，旋行皃。部

18. 田切，十二。 **蠙**蠙珠。 **骿**骿肋。 **軿**四面屏蔽，婦人車。又房丁切。 **駢**并駕三③馬。 **⿰并瓜**黃瓜名。 **胼**胼胝，皮上堅也。

跰上同。 **楄**木名，食不噎。又杜預云：“楄

19. 部，棺中露牀也。” **賆**益也。 **玭**班珠，或與蠙同。 **琕**同上。 ○**淵**深也。《管子》曰：“水出而不流姓，《世本》有齊大夫淵湫。烏玄

曰淵。”又切。 **⿰𣶒刂**上同。 **囦**古文。 **⿸疒肙**骨節疼也。

20. **弲**弓勢。 **剈**曲翦。 **鼘**鼓聲。 **⿺辶肙**行皃。 **⿱肙鳥**鳥羣。 **蜎**蜎蠉，又毆泫切。 **涓**《說文》曰：“小流傳》有齊人涓子。古

也。”又姓，《列仙玄切，八。 **睊**視皃。 **蠲**除也，

21. 潔也，明也。《說文》曰：“馬蠲蟲。”《明堂月令》曰：“腐草為蠲。” **䓍**草名。 **⿰禾肙**麥莖。 **鵑**杜鵑，鳥。 **焆**明也。 **鞙**

鞙，馬尾也。又胡犬切。 ○**鋗**銅銚，火玄切，五。 **駽**《爾雅》

22. 曰：“青驪，駽。”郭璞云：“今之鐵驄。” **圓**規也。又辭沿切。 **梋**椀屬。 **⿰目复**直視。 ○**邊**畔也，又邊陲也，北平二望。《陳留

近也，厓也，方也。又姓，出陳留、風俗傳》云：“祖于宋平公。”布

23. 玄切，十四。 **籩**竹器。 **⿰氵邊**水名，出番侯山。 **甂**小盆。 **蝙**蝙蝠，仙鼠，又名伏翼。 **猵**獺屬。 **稨**籬上豆也。又北典切。

編次也，又方泫切。 **萹**萹竹，草。又

24. 北泫切。 **⿰足邊**足趾不正。 **⿰亻邊**身不正也。 **牑**牀上版也。 **⿺走邊**《說文》：“走意。” **蹁**行不正皃，又薄邊切。 ○**玄**黑也，傳》有

寂也，幽遠也。又姓《列仙玄俗，河間人，無影。胡涓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邢”至“趼”諸字，聲旁均當作“幵”。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人”當從諸本作“又”。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三”當從巾箱本作“二”。

25. 切，十三。 縣《說文》："繫也。"相承借為州縣字。 懸俗，作①通用。 眩亂也，又胡練切。 駭馬一歲。 玹石次玉。 玆《說文》曰："黑也。"《春秋傳》曰："何故使吾水玆。"本亦音滋，按

26. 本經只作玆②。 弦吳王次子名。 𥈽目童子也。 伭《說文》："很也。" 昡目大皃。 胘牛百葉，又音弦。 訇《說文》云：西城有訇"漢中鄉。" ○祆胡神。《官品令》有祆正。

27. 呼煙切，二。 訮訶也，怒也。 㹞獸似豹而少文。崇玄切，一。【二○仙神仙。《釋名》曰："老而不死曰仙。仙，遷也，遷入山也，故字從人旁山。"相然切，十二。 僊上同。又僊僊舞皃。 僊

28. 古文。 秈③秈秏䅉也。 籼竹名。又音癬。 莶草名，似莞。 躚舞皃。 秈秈稻。 鮮鮮潔也，善也。又名，《水經》曰："北鮮之山，鮮水出焉。"又姓，《後鮮卑山，因為國号。亦水

29. 【韻下平 □④ □

30. 蜀錄》李壽司空鮮思明。又漢複姓，鮮于氏。 硟衦繒石也。 鱻《說文》曰："新魚精也。" 廯倉廩。 ○錢《周禮注》云："錢，泉也。其藏曰泉，其行曰布，取名⑤流行無不徧

31. 也。又姓，晉有歷陽太守錢鳳。昨仙切，二。 錢《方言》云："鳴蟬也。" ○遷去下之高也。《詩》云："遷于喬木。"七然切，八。 䙴古文。 䙴上同。 鄢地名。 櫏椇櫏，木名。

32. 篾筲篾，竹名。 韆韆鞦⑥，繩戲。 瘙痛也。 ○煎熟煮。子仙切，四。 湔洗也，一曰水名，出蜀玉壘山。 葥草茂皃，出《字林》。 鬋女鬢垂皃。 然語助。

33. 又如也，是也。《說文》曰："燒也。"俗作燃。又姓，《左傳》楚有然丹。何氏《姓苑》云："今蒼梧人。"如延切，九。 燃俗，見上注。 㸐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作"當從諸本作"今"。

② "玆"《廣韻校釋》作"滋"。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秈"巾箱本作"秥"。

④ 據下文版心頁碼推斷，此處所缺文字應為"二"。

⑤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取名流行無不徧也"，諸本同，周祖謨《廣韻校本》認為"取名"下有脫文，句當做"取名于水泉，其流行無不徧也。"

⑥ "韆鞦"據《廣韻校釋》應為"鞦韆"。

猓獁，獸名，似猿，白質黑文。**嫸**姓也。**肰**犬肉。**繎**絲勞皃。**蕵**

34. 竹名。**蘸**草名。**燹**陸佐公《石闕銘》云："刑酷燹炭。"○**延**税也，遠也，進也，長也，陳也，言也。延安郡。又姓，漢有延篤，南陽人，為京兆尹，殺梁冀使者。以亦州，漢高如縣，取延川為

35. 然切，十三。**埏**際也，池①也，又墓道，亦地有八極八埏。又音羶字②。**筵**席也，鋪陳曰筵，藉之曰席。**狿**獌狿，大獸名。**郔**地名，在鄭。**綖**冠上覆也。**蜒**蚰蜒。**裧**帑裧，

36. 牛領上衣。**鋋**小矛，又市連切。**睍**相顧視也。**㳂**上同。**遈**行皃。**莚**草名。○**饘**厚粥也。諸延切，八。**饘**上同。**旃**之也。《爾雅》曰："因章為旃。"郭璞云："以帛

37. 練為旒，因其文章不復畫之也。"《世本》曰："黃帝作旃。"亦曲柄旗，以招士衆也。或作旜。又姓，出《姓苑》。**旜**上同。**栴**栴檀，香木。**氈**席也。《周禮》曰："秋斂皮，冬斂革，供其毳毛為氈。"

38. **鸇**晨風，鳥。**顫**江湘閒人謂額也。○**甄**察也，一曰免也。居延切，又章隣切，三。**蘣**草名，一曰豕首，又名彘盧。**甐**竹器。○**邅**迍邅也，又移也。張連切，又直連、

39. 雉戰二切，五。**趲**同。行難也。《說文》曰："趁也。"又直然切。**驙**馬載重行難。又白馬黑脊曰驙。又徒安切。**鱣**《詩》云："鱣鮪發發。"江東呼為黃魚。**鱄**上同。○**潺**潺湲，水流

40. 皃。上③連切，五。**孱**不肖也，《漢書》曰："吾王，孱工④也。"**鋓**小鑿。**轏**軒轏。**墀**門聚。○**羶**羊臭也。式連切，八。**埏**打瓦也。《老子注》云："和也。"**挻**⑤柔也，繫也，和也，取也，

41. 長也。或作煽。**扇**扇涼。又式戰切。**煽**火盛也。又式戰切。**鯅**魚醬。**脠**生肉醬。又丑延切。**裧**帑裧，牛領上衣。又音延。○**脡**魚醢也。《說文》云："肉醬。"丑延切，四。**梴**

① "池"《廣韻校釋》作"地"。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字"為衍文，當從諸本删。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上"當從諸本作"士"。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工"當從諸本作"王"。

⑤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挻"當從諸本作"挺"。

42. 大①長。 **鏈**鉛礦也，又力延切。 **延**《說文》曰："安步延延也。" ○**鋋**小矛。《方言》曰："五湖之間謂為鋋。" 市連切，又以然切，九。

矛 **單**單于。又丹、善二音。 **蟬**蜩也。《禮記》："仲夏之月蟬始

43. 鳴；季秋之月，寒蟬鳴。"《援神契》曰："蟬無力故不食也。" **撣**撣援，牽引。 **儃**態也。 **僤**上同。 **禪**靜也，又市戰也。 **澶**

杜預云："澶淵，地名，在頓丘縣南。" 又音纏。 **嬋**

（以上第二紙）

44. 嬋娟，好皃。 **纏**繞也。又姓，《漢書·藝文志》有纏子著書。直連切，十。 **緾**俗，餘皆倣此。 **躔**日月行也。《說文》曰："踐也。" **瀍**水河

名，在南。 **鄽**市鄽。 **闤**市門。 **邅**

45. 移也。又張連切。 **蠦**守宮別名。 **廛**居也。《說文》曰："一畮半也，一家之居也。" **壥**上同。 ○**嘕**笑皃。許延切四。 **仚**

輕舉皃。《說文》曰："人在山上也。" **嫣**長皃，好皃。又於建、於遠二切。

46. **翾**飛皃。 ○**連**合也，續也，還也。又姓，《左傳》齊有連稱。又虜複姓，六氏。西秦丞相出連乞都。《後魏書·官氏志》云："南方宥連氏後改為雲氏，是連氏改為連氏，費連氏改為費氏，綦連氏

47. 改為綦氏"。又有赫連氏。力延切，十三。 **聯**聯錦②不絕。《說文》作"聯"。 **漣**漣漪，風動水皃。 **𧽍**𧽍翩，飛相及皃。 **鰱**魚名。

獜獜狳，免走皃。 **令**《漢書》云："金城郡有令皇③縣。"

48. 顏師古："又音零。" **鏈**鉛礦，又丑延切。 **磏**上同。 **漣**《說文》曰："泣下也。" **槤**簃也，又橫關柱，又木名。 **齴**齒露也。

㶌㶌，水名，出王屋山。 ○**篇**篇什也。又姓，周④

49. 周大夫史篇之後。芳連切，七。 **偏**不正也，鄙也，衰也。又姓，《急就章》有偏呂張。 **翩**飛皃。 **媥**身輕便皃。 **㾫**身枯。

扁小舟。 **萹**萹茿，可食，又補殄切。 **便**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大"當從諸本作"木"。

② "錦"據《廣韻校釋》應為"綿"。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皇"巾箱本作"居"。

④ 據《廣韻校釋》"周"字衍。

50. 辯也，僻也，安也。又姓，漢有少府便樂成。房連切，又去聲，九。 **緶** 縫也。 **楩** 木名。 **平** 《書傳》云：“平平，辯①治也。”又皮明切。 **諞** 巧言，又符蹇切。 **㛹** 㛹娟，美好。 **箯** 竹輿。

51. **蝙** 蝙蝠，沙蝨也。亦作㒅。 **楄** 木名，食之不咽。 ○**緜** 精曰緜，麤曰絮。《說文》曰：“聯微也。”晉張方以綿②思為腹心。武延切，十七。又姓， **綿** 上同。 **棉** 屋聯棉，又木棉，樹名。

52. 《吳錄》云：“其實如酒杯，中有綿如蠶綿，可作布。又名曰緤。”《羅浮山記》曰：“正月花如芙蓉，結子方生葉。子內綿至蠶成既熟。”《廣州記》云：“枝似桐枝，葉如胡桃葉而稍大也。” **謾** 欺也。 **矈** 瞳子黑。又矈眇，遠視。

53. **蝒** 馬蜩，蟬中最大。 **蚵** 上同。《說文》曰：“蚵蚗，蟬屬。” **矏** 密緻皃。 **懪** 忘也。 **芇** 《說文》睹物相曰：“相當也。”今人折謂之芇。 **宀** 深屋。 **顛** 雙生。

54. **櫋** 《說文》曰：“屋聯櫋也。” **柯** 木名。 **臱** 視遠之皃。 **楄** 木名。 **櫋** 櫋，密也。 **全** 完也，具也。又姓，吳有大司馬全琮。疾緣切，七。 **仝** 上同。見《說文》。 **泉** 水源也。又錢別名。

55. **蟓** 貝也。白質黃文。 **牷** 牛全色。《書傳》云：“體完曰牷。” **脭** 目眇視皃。 **葲** 茎葲，草也。 ○**宣** 布也，明也，徧也，通也，緩也，散也。須緣切，九。 **揎** 手發衣也。 **揎** 上同。

56. **鶣** 鴝鶣，小鳥。鴝音旬。 **愃** 吳人語快。《說文》曰：“寬嫺心腹皃。” **圓** 面圓也。 **顐** 頭圓也。 **瑄** 《爾雅》曰：“璧大六寸謂之宣③。”郭璞曰：“《漢書》所云瑄玉是也。” **諼** 諞額。

57. **鐫** 鑽也，斲也。子泉切，四。 **鋑** 古文。 **朘** 縮朒。 **剶** 剶也。又丑全切。 ○**翾** 小飛。許緣切，九。 **儇** 智也，疾也，利也，慧也。又舞皃。 **弲** 角弓皃。 **蠉** 蟲行皃。 **䠣**

58. 【韻下平　　三　　李

59. 疾走皃。 **嬛** 便嬛，輕麗皃。又音娟、音瓊。 **譞** 智也。 **頨** 頨妍，美頭。 **䁔** 目童子也。 ○**堧** 江河邊地，又廟垣。從需，餘同。而緣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辯”巾箱本作“辨”。

② “綿”《廣韻校釋》作“緜”。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宣”當從諸本作“瑄”。

或切，六。**裬**促衣縫也。**𡏅**城下田也。

60. **瑌**瑌，珉也，士①佩也。**𢷅**催物也。**緣**緣絲難理。○**穿**通也，孔也。昌緣切，三。**川**山川也，蔡邕《月令章句》曰："衆流注海曰川。"《釋名》曰："川者，穿也，穿地而流也。"**灥**三泉。

61. ○**沿**從流而下也，與專切，十二。**㳂**上同。**鉛**《說文》曰："青金也。"一曰錫之類也。**鈆**上同。**櫞**枸櫞，樹，皮可作粽。《埤蒼》云："果名，似橘。"**捐**弃也。**鳶**鴟類也。**蝝**

62. 蝗子，一曰蛾子。**緣**緣由。又羊絹切。**鰷**魚名。**蔦**郭璞云："蔦尾，草，一名射干。"**脠**短也。○**旋**還也，疾也。似宣切，十七。**檈**圜案。**璿**玉名。**璿**上同。

63. **𥳑**籀文。**蠶**蜆蠶，沙蝨。**漩**回漩。**琁**美石次王②。**璇**上同。**檈**《說文》曰："檈味，稔棗也。"**蜁**蜁蝸，蝸螺也。**匴**漉米竹器。**還**還返。**圓**規也。

64. 又火玄切。**嫙**好皃。**嫙**上同。**鏇**圓轆轤也。○**娟**便娟，舞皃。嬋娟，好姿態皃。於緣切，七。**嬛**身輕便皃。**悁**悁，憂悒也。**蜎**蠋皃。又狂兖切。**蜎**山曲。

65. **潫**水深。**𢹄**娥眉。《說文》曰："好也。"○**船**《方言》曰："關西謂之船，關東謂之舟。"又姓，出《姓苑》。食川切，二。**舩**上同。○**鞭**馬策也。卑連切，六。**鯿**魚名。**鳊**上同。

66. **編**次也。又布干、方典二切。**箯**竹輿。**揙**揙擊。○**次**口液也。夕連切，二。**涎**上同。○**詮**平也。《說文》："具也。"此緣切，十九。**銓**銓衡也，又量也，次也，度也。**硂**

67. 上同。**痊**病瘳。**佺**偓佺，仙人。**悛**改也，止也。**駩**白馬黑脣。**筌**取魚竹器。**絟**細布。**譔**善言。**謜**言語和悅。**縓**《爾雅》曰："一染謂之縓。"今之紅也。又采

68. 選切。**恮**謹皃。**荃**香草。**刓**剔也。**峑**山巔。**匴**薄也。又竹器名。**鐉**《說文》曰："所以鉤門戶樞也。一曰治門戶器也。"**拴**揀也，俗。○**專**擅也，單也，政也，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士"黄氏本作"土"，當從巾箱本作"玉"。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王"當從諸本作"玉"。

69. 誠也，獨也，自是也。亦姓，吳刺客專諸。職緣切，十二。 **甎**甎瓦。《古史考》曰："烏曹作甎。" **顓**顓頊。又姓，《神仙傳》有太玄女姓顓頊，名和。 **篿**《楚詞》云："索瓊茅以筳篿。" 王逸云："折竹

70. 卜曰篿。" 又音團。 **嫥**可愛之皃。 **諯**《説文》曰："數也。一曰相讓。" 又尺絹、市專二切。 **湍**水名，在鄧州。又音煓。 **膞**膞，鳥胃也。 **鱄**魚名。專諸，吳刺客，或作鱄。 **鷒**鳥名。

71. 又徒端切。 **鬋**鬋，斷首，出《玉篇》。 **鄟**郱鄟①，邑名。 ○**遄**速也，疾也。市緣切，八。 **篅**《説文》曰："以判竹，圜以盛穀也。" **圌**上同。 **諯**又職緣、尺絹二切。 **輲**無輪

72. 車名。 **輇**上同。 **槫**木名。 **歂**《字林》云："口氣引也。" 又姓，《史記》有歂師。 ○**負**《説文》作員，物數也。權切，又云、運二音，王四。 **圓**天體。 **圎**上同。 **湲**潺湲。 ○**惓**曲卷

（以上第三紙）

73. 也。莊緣切，四。 **跧**屈也，伏也，蹴也。 **䀢**目眇視也。 **蟤**蜿蟤，蛇名。 ○**栓**木丁也。山員切，二。 **籑**籑，車軸也。 ○**猭**獑猭，兔走皃。丑緣切，二。 **剶**去木枝也。 ○**乾**

74. 天也，君也，堅也。渠焉切，又音干，九。 **虔**恭也，固也，殺也。《説文》曰："虎行皃。" 又姓，《陳留風俗傳》云："虔氏，祖於黃帝。" **犍**犍為縣，在嘉州。 **鰬**魚名。 **郹**聚名，在河東聞喜也。 **騝**

75. 騮馬黃脊。 **榩**棗也，構木為之。 **鍵**鑰也。又音件。 **揵**舉也。 ○**愆**過也。去乾切，十。 **辛**古文。 **諐**籀文。 **㥶**俗。 **褰**褰衣。 **騫**虧少。一曰馬腹

76. 縶。亦姓，《風俗通》云："閔子騫之後。" 吐谷渾視熊博士金城騫包。 **攐**齊魯言袴。又已偃切。 **越**蹇足跟也。 **攓**縮也。 **嗎**《方言》曰："嗎嗎，歡皃。" ○**權**權變也，反常合

77. 道。又宜也，秉也，平也，稱錘也。又《爾雅》曰："權，黃華。" 又姓，出天水，本顓頊之後，楚武王使鬬緡尹權，後因氏。俗作權。巨負切，二十三。 **拳**屈手也。《廣雅》云："拳拳，憂也。" 又拳拳，奉持之皃。又

① "鄟"《廣韻校釋》作"叓"。

78. 姓，衛大夫拳彌。 狋狋氏縣，在代郡。氏音精。 觠曲角。 顴頰骨。 踡踡跼，①不行。 婘美皃。 嫸上同。 躍

曲脊行也。 瘽手屈病也。 犈牛黑

79. 耳。又音卷。 蠸食瓜葉黃甲蟲。 齤齒曲。 卷曲也。又九免、九院二切。 鸛鸛鵒也。 奒大視皃。又音倦。 盎盌也。

彏弓曲。 鬈髮好也，又胡人髮也。

80. 又音捲。 趯曲走皃。 臛臛朕，醜皃。 蜷蟲形詰屈。 捲《說文》云："气勢也。"《國語》曰："予有捲勇。" ○椽屋桷，攣切，

也。直二。 傳轉也。又持戀切，又丁戀切。 ○攣

81. 攣綴。呂負切，三。 瘲病也，亦作癵。 欒南欒縣，在鉅鹿。 ○叁古縣名，在滎陽。丘圓切，五。 罨小幘。 棬器似屈木

升，作。 鬈髮好皃。 鄻鄉名，在聞

82. 喜。 ○焉何也。又鳥雜毛，《說文》曰："鳥黃色，出江淮閒。"於乾切，五。 閼閼氏，單于妻。又音遏。 蔫物不鮮也。 嫣

長皃。又人名。 鄢人姓。又鄢陵，縣名。又於晚切。亦作傿。

83. ○漹水名，出西河也。有乾切，三。 螞蝺蠻，蟲名。 焉語助也。又於乾切。 ○嫚娥眉皃。於權切，二。 潒水深皃。 ○

燀火起皃。尺延切，一。 ○尶行不正皃，

84. 丁全切，一。 ○勬强健也。居負切，一。 【三 ○蕭蒿也。《詩》云："采蕭穫菽。"亦縣名，蘭陵、廣陵二望，本自宋支子食

在沛郡。《新語》云："蕭，斧名。"又姓，出采於蕭後，因為氏。漢侍中蕭

85. 彪始居蘭陵，彪玄孫望之居杜陵，望之孫紹復還蘭陵。紹十一代孫整始過江為廣陵俗通》云："宋樂叔以討南宮萬立御說之功，受封於蕭，列附庸之國。漢相國蕭何，

人，《風既其後氏

86. 也。"蘇彫切，十六。 簫樂器，《風俗通》云："舜作簫，其形參差，以象鳳翼。" 彇弓弭。 蠨蠨蛸，蟲，一名長蚑。出崔豹《古今注》。 橚

橚槮，樹長皃。 潚水名。 颾涼風。

87. 【平下韻 四 李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跼"巾箱本作"踞"。《廣韻校釋》與巾箱本同。

88. 踃跳踃。𢸌擊也，又把也。箾舞箾。《説文》云："以竿擊人也。"又音朔。𦐧羽翼蔽皃。𦨍上同。艘船揔名。又音騷。瞍目無眸子曰瞍。又音藪。翛翛翛，飛羽

89. 聲。撨擇也。○祧遠祖廟也，吐彫切，十一。佻輕佻。《爾雅》曰："佻，偷也。"挑挑撥。朓月出西方，又吐了切。恌轉①薄。斛斗旁耳。又《爾雅》云："斛謂之疀。"古田器也。郭

90. 音鍫。庣不滿之皃。銚田器。趒雀行。又他弔切。聎耳疾。蓧苗也。○貂鼠屬，出東北夷。又《姓苑》。都聊切，二姓，出十二。髫小兒留髮。刟斷穗。刁軍器。

91. 《纂文》曰："刁斗，持時鈴也。"又姓，出渤海，《風俗通》云："齊大夫豎刁之後。"俗作刀。琱琱琢。凋凋落。鯛魚名。紹短尾犬也。雕鶚屬。又姓，漢武帝功臣表有雕延年。鵰

92. 籀文。蛁蛁蟟，茆中小蟲。彫彫刻，亦作雕。裯《説文》云："短衣也。"𧘂死人衣。芀②葦華也，又音調。𦺇𦺇葫，茭實。舠吳船。鳭鳭鷯，剖葦求蟲食，似

93. 雀，青班色。𡖿大也，多也。奝上同。弴天子弓也。《説文》曰："畫弓也。"《詩》又作敦。又丁昆切。䳂熟視。○迢迢遰。徒聊切，二十二。條小枝也，貫也，教也。《爾雅》云："柚條。"似橙

94. 而實酸。又姓，《左傳》殷人七族有條氏。《後趙錄》冉閔司空條攸，《姓苑》云："安定人。"樤柚條，或從木。髫小兒髮，俗作齠。跳躍也。鋚轡頭銅飾。鯈鯈蟰，狀如黃蛇，魚翼，

95. 出入有光，見則大旱，出《山海經》。蜩大蟬。佻獨行皃。《詩》曰："佻佻公子。"趒《説文》曰："雀行也。"苕苕菜。《詩》云："卭有旨苕。"芀葦華。調和也。又姓，《周禮》有調人，其後氏

96. 焉。又徒料切。鮡魚名。岧岧嶤，山高皃。𩭙多髮皃。又音凋、音綢。鞗革轡。《詩》云："鞗革沖沖。"嬥《聲類》云："細腰皃。"𠤼田器。𣭤𣭤毷，毛皃。卣草木

97. 實垂卣卣然也。鰷白鰷，魚名。○驍驍武也。古堯切，九。梟《説文》云："不孝鳥也。故日至，捕梟木上。"又姓，隋煬帝誅楊玄感，改其姓

① "轉"《廣韻校釋》作"輕"。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芀"巾箱本作"芀"。

磔之。从鳥頭在為梟氏。 **𥄉**到懸首。《漢

98. 書》曰："三族令，先黥劓，斬左右趾，𥄉首，葅其骨，謂之具五刑。" **澆**沃也，薄也。 **憿**憿幸。或作儌，又作僥倖。 **釗**覲也，遠也，亦弩關。一云周康王名。又作覠，又指遙切。 **邀**遮也。

99. 又於宵切。 **蟂**水蟲似蛇，四足能害人也。 **徼**求也，抄也。又音叫。 ○**聊**語助也。亦姓，《風俗通》有聊倉，為漢侍中，著《子書》；又有聊氏，為潁川太守，著《萬姓譜》。落蕭切，四十二。

100. **膠**耳中鳴也，又力刁切。 **膋**腸間脂也。 **膫**上同。 **飉**風也。 **遼**遠也。又水名。 **憀**無憀賴也。 **窷**穿也。 **寥**空也，又寂寥也，寥廓也。 **料**料理

101. 也，量也。又郎弔切。 **獠**周垣。 **橑**蓋骨，亦椽也。又力道切。 **撩**取物，又理也。 **摷**擊也，又側交切。 **廖**人名，《左傳》有辛伯廖，又力救切。 **僚**同官為僚。又姓，

（以上第四紙）

102. 《左傳》晉陽氏大夫僚安。 **寮**上同。 **鐐**有孔爐，又紫磨金也。《爾雅》曰："白金曰銀，其美謂之鐐。" **簝**宗廟盛肉方竹器。 **豂**空谷。 **鷯**鷦鷯。 **簩**竹名。 **璙**

103. 玉名。 **嫽**相嫽戲也。又力弔切。 **漻**水清也。 **蟟**蛁蟟。 **膫**①目明也。 **𧮭**谷名。 **蓼**草木疎莖。 **鬖**細長。 **嶚**嶚巢，山皃。 **翏**高飛皃。 **繚**

104. 繚綾，經絲，出《字林》。 **憭**空皃。 **獠**夜獵也。又知卯、盧皓二切。 **髎**髖骨名。 **嵺**崖虛。 **蟧**馬蟧，大蟬。 **䕩**草器。又力戈切。 **敹**揀擇。 **嘹**嘹亮，聞遠聲。又

105. 力弔切。 **燎**《說文》曰："火皃。" ○ **堯**至高之皃。《謚法》曰："翊善傳聖曰堯。"五聊切，五。 **嶢**嶕嶢，山危。 **僥**僬僥，國名，人長一尺五寸，一云三尺。 **垚**土高皃。 **顤**頭高長皃。

106. ○**膮**豕美②也。許幺切，七。 **嘵**懼聲。《詩》曰："予維音之嘵嘵。" **憢**憢憢，懼也。 **窯**長大皃。 **膮**膮膮，腫欲潰也。

① "膫"同"瞭"。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美"巾箱本作"羹"。

翢翢毻，毛皃。 顤大額。又去遙切。 ○幺

107. 幺麽，小也。於堯切，五。 怮怮怮，憂也。又一糾切。 葽草盛皃。 鰢魚名。 皀望遠也。 ○鄡鄡陽，縣名，出何氏《姓

在鄱陽。又姓，苑》。苦幺切，五。 郻縣名，在鉅

108. 鹿郡。 㲉《玉篇》云："擊也。" 墽地名。《說文》："磽也。" 窙窙寥，空也。【四 ○宵夜也。相邀切，二十。 消

滅也，盡也，息也。 霄近天氣也。 捎搖捎，動也。又使

109. 交切。 逍逍遙。 痟痟渴，病也，司馬相如所患。 綃生絲，繒也。 銷鑠也。 焇上同。 硝硭硝，藥名。 蛸

螵蛸，蟲也。《爾雅注》云："一名蟳蟭。" 亦姓，南齊武帝改其子巴

110. 東王子響為蛸氏。又所交切。 莦草名。又使交切。 哨口不正也。又七笑切。 翛鳥毛羽也。 鮹魚名。又所交切。 狷

狂也。出《文字集略》。 鮹煎鹽。 揱長皃。又色

111. 交、色角二切。 奞張羽。又先準切。 魈山魈，出汀州，獨足鬼。 ○超《說文》曰："跳也。" 又姓，漢有太僕超喜。敕宵切，六。

怊悵恨。 欩健也。 帊細絲。 㗕鳴也。 颱凉風。

112. ○朝早也，又旦至食時為終朝。又朝鮮，國名。亦姓，《左傳》有蔡大夫朝吳。陟遙切，又直遙切，二。 𣍝古文。 ○鼂《蒼頡篇》"衛大夫史

云："蟲名。" 亦姓，《風俗通》云：鼂之後，漢有鼂錯。" 直

113. 遙切，又陟遙切，五。 晁上同。 鼂古文。 朝朝廷也。《禮記》曰："諸侯於天子，五年一朝。" 又姓，唐有拾遺朝衛。 潮潮水。

○嘐喧也。許嬌切，又五刀切，十。 枵玄枵，虛危

114. 之次。 歊熱氣。《說文》曰："歊歊，氣出皃。" 嚻大磬也。《爾雅注》云："形如犁錧，以玉石為之。" 又音喬。 獢猲獢，短喙犬也。

獟犬黄白色。 蒿草皃。又火交切。 呺呺然，

115. 大皃。 囂炊氣。 藃白芷，别名。 ○樵柴也。《說文》："木也。" 昨焦切，十五。 蕉上同。 劁刈草。 憔

憔悴，瘦也。 顦上同。 嘈耳中聲。又音曹。 譙國名。

116. 【韻下平　　五　　李

117. 又姓，蜀有譙周。 嶕嶕嶢。 巢嶚巢，山高皃。又音巢。 鐎又音焦。 鄡縣名。 僬又音焦。 醮面枯皃。又音焦。 㶩

取也。**葅**草名。○**驕**馬高

118. 六尺。舉喬切，九。**嬌**女字。亦態。**憍**憐也，恣也。本亦作驕。**穚**禾秀。**鷮**鷮，似雉而小，走鳴，長尾。**蕎**

藥名，一名大戟。**喬**《爾雅》云：“句如羽喬。”郭璞曰：“樹枝

119. 曲卷似鳥毛羽。”**籥**大管名也。**撟**舉手。○**焦**傷火也。又姓，周武王封神農之後於焦，後以國為氏，出南安。既消切，十七。**㸈**

籀文。**髐**兜鍪上毛飾。**蕉**

120. 芭蕉。**膲**人之三膲。**鷦**鷦鵬，南方神鳥，似鳳。又鷦鷯，小鳥。**𪅆**上同。**椒**木名。《爾雅》云：“椴，大劭《漢官儀》曰：“皇后稱

椒。”又：“椒，椴醜，莍。”莍，實也。應椒房，以椒塗壁取其縕①

121. 也。”又山巔。亦姓，楚有大夫椒舉。**茮**上同。**噍**啁噍聲。**鐎**刁斗也，溫器，三尺②而有柄。**蟭**螵蟭，螗蜋卵也。**醮**

面醮枯也。**爑**灼龜不兆也，亦作龜。**僬**義見

122. 僥字。**燋**傷火。《説文》曰：“所以然持火也。”**纀**生枲也。○**饒**益也，飽也，餘也。又姓，《風俗通》云：“漢有饒斌，為漁陽大守。”如招

切，六。**橈**楫也，又女教切。**襓**劍衣。**㰘**

123. 牛馴伏。又而紹切。**蟯**人腹中蟲。**蕘**芻蕘。○**燒**火也，然也。式招切，又式照切，二。**䌕**瓜名。○**遙**

遠也，行也。餘昭切，三十六。**媱**美好。**傜**使也，役也，又喜也。或

124. 作僋。**繇**於也，由也，喜也。《詩》云：“我歌且繇。”**颻**飄颻。**歙**氣出皃。**窯**燒瓦窯也。**窰**上同。**䔄**

蒲葉也，又草也。**銚**銚芅，萇楚，今羊桃也。《爾雅》作銚。**珧**

125. 玉珧，蜃甲。**鰩**文鰩，魚，鳥翼能飛，白首赤喙，常游西海，夜飛向北海。**銚**燒器，亦古田器。又姓，後漢衛尉潁川銚期。又徒弔切。**姚**

姚悦，美好皃。又舜姓，今出吳興、南安二望。《左傳》

126. 有鄭大夫姚句耳。**搖**動也，作也。又姓，東越王搖，句踐之後。**謠**謠歌也。《爾雅》云：“徒歌謂之謠。”**軺**《説文》曰：“小車也。”又音

韶。**愮**憂也，悸也，邪也，惑也。**恌**上同。**遥**

① “縕”《廣韻校釋》作“温”。

② “尺”據《廣韻校釋》應為“足”。

127. 疾行。又音由，或作繇。 **陶** 臯陶，舜臣。又徒刀切。 **蘨** 草茂也。又音由。 **䌛** 瓜也。 **鷂** 六①雉名。《爾雅》云："青質，五彩皆備成章曰鷂。"又音曜。 **洮** 五湖名。《風土記》云："陽羨縣

128. 西有洮湖，别名長塘湖。"《義興記》曰："太湖、射湖、貴湖、陽湖、洮湖，是為五湖。" **烑** 光也。 **庢** 座也。 **彇** 弓利。 **旚** 旗旒。 **榣** 木名。 **嗂** 樂也。《説文》："喜也。" **踰** 跳踰，行步皃。

129. **瑤** 美玉。 **猺** 獸名，又猳猺，狗種也。 **䬙** 䬙餌食。 **褕** 褕狄，后衣。亦作褕。 ○**韶** 舜樂也，紹也。市昭切，十。 **磬** 上同。 **佋** 廟佋穆也。或作昭，父昭子穆。《孝經疏》

130. 云："昭，明也；穆，敬也。故昭南向，穆北向，孫從父坐。"又市沼切。 **苕** 草名。 **卲** 卜問。 **玿** 美玉。 **䛒** 擊也。 **軺** 使車。又音遥。 **柖**《説文》曰："樹皃②。"又射的也。 **沼** 沼，牀别名。

（以上第五紙）

131. ○**昭** 明也，光也，著也，覿也。又姓，《楚詞》昭、屈、景三族。《戰國策》楚有昭奚恤。止遥切，七。 **鵃** 鶻鵃，鳥也。又竹交切。 **鉊** 淮南呼鎌。 **招** 招呼也，來也。又姓，漢有大鴻臚招猛。 **釗**

132. 遠也，見也，勉也，亦弩牙。又周康王名。 **盄**《玉篇》："器也。" **皽** 皮上③䰟④膜。 ○**飆** 風也，俗作飈。甫遥切，十五。 **標** 舉也，又木杪也。又必小切。 **猋** 群犬走皃。 **杓** 北斗柄星。《天文

133. 志》云："一至四為魁，五至七為杓。"又音漂。 **瘭** 瘭疽⑤，病名。 **幖** 頭上幟也。 **熛** 飛火。 **嘌** 山峯。 **趬** 輕行。 **蔈**《爾雅》曰："黄華，蔈。"郭璞云："苕，華色異名也。" **驫** 衆馬

134. 走皃。 **膘** 膘膔，腫欲潰也。 **旚** 旌旗飛揚皃。 **賆** 貝居陸也。 **髟** 髮長皃。又所銜切。 ○**鑣** 馬銜。甫嬌切，七。 **儦** 上同。 **臕** 脂臕，肥皃。 **儦** 行皃。《詩》云："行人儦儦。"

135. **瀌** 雪皃。《詩》云："雨雪瀌瀌。" **穮** 除田薉也，亦作穮。 **藨** 萑葦秀。《爾雅》云："猋、藨、芀。" ○**瓢** 瓠也。《方言》曰：

---

①《廣韻校釋》稱："六"泽存堂本、巾箱本作"大"。

②《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樹皃"巾箱本作"樹搖皃"。

③《廣韻校釋》稱："上"黄氏本作"止"。

④《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䰟"當從巾箱本作"膍"。

⑤《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疽"巾箱本作"疽"。

言》云：“蠡或謂之瓢。”“一瓢飲。”符霄切，六。 **飄**《老子》曰：“飄風不終朝。”

136. 注云：“疾風也。” **剽**《爾雅》云：“中鏞謂之剽。”又小輕也。或作㓷①。 **薸**《方言》云：“江東謂浮萍為薸。” **橐**橐也。又公混切。

螵螵蛸，蟲名。又撫招切。 ○**蜱**蟲名。彌遙切，五。

137. **⿰虫少**蠶初生也。 **篻**竹名。 **⿰巾少**《玉篇》云：“細網也。” **⿰目鳥**工雀。 ○**苗**田苗，亦夏獵曰苗。又求也，衆也，未②秀也。亦姓，《風俗通》云：“楚大夫伯棼之後，賁皇奔晉，食采於苗，因而氏焉。”

138. 武儦切，五。 **描**描畫也。又音茅。 **緢**《說文》曰：“旄絲也。” **貓**獸，捕鼠。又《爾雅》曰：“虎竊毛謂之虦貓。”又武交切。 **猫**俗。 ○**要**俗言要勒。《說文》曰：“身中也。象人要自日③之形。”今

139. 作腰。又姓，吳人要離之後，漢有河南今要兢。於霄切，又一笑切，九。 **腰**見上注。又作署。 **葽**秀葽，草也。 **喓**蟲聲。 **⿰虫要**蛇名。

⿰衤要⿰衤要襻。 **邀**邀遮。又音梟。 **⿰要鳥**

140. 鳥名，似山鷄而長尾。 **蟯**腹中蟲。又如消切。 ○**鴞**鴟鴞。于嬌切，二。 **⿰号阝**鄉名，在濟陽。 ○**喬**高也。《說文》曰：“高而曲也。”又虜姓，《前代錄》云：“匈奴貴姓喬氏，代為輔相。”巨嬌切，十六。

141. **橋**水梁也。又姓，出梁國。後漢有太尉橋玄。 **趫**善走。又去遙切。 **僑**寄也，客也。 **⿱宀喬**上同。 **鐈**似鼎長足。 **鷮**雉名。又音驕。 **嵪**亦作嶠，山鋭而高。又其廟七④。

142. **⿱喬磬**大磬。又虛驕切。 **轎**小車。 **嬌**《廣雅》云：“禹妃之名。”又音驕。 **蕎**蕎麥。又音驕。 **蟜**蠪蟜，螘也。蠪音龍。 **蹻**驕也，慢也。又巨虐切。 **獢**飛皃。 **⿱喬皿**盂也。

143. ○**鍫**臿也，亦作𣂂。七遙切，七。 **鐰**上同。 **篍**吹竹箫⑤。又音秋。 **懆**⑥斂髮謂之幧頭。亦作帩。 **⿱秋巾**上同。 **⿰秋隹**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㓷”巾箱本作“㓮”。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未”當從諸本作“禾”。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自日”黃氏本作“皃由”，巾箱本作“自由”，周祖謨《廣韻校本》據《說文》校作“臼”，當是。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七”當從諸本作“切”。

⑤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箫”巾箱本作“簫”。

⑥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懆”字當從諸本作“幧”。

生麻。 乗抄飯匙。 ○妖妖豔也。《説文》作媄，巧也。今

144. 從夭，餘同。於喬切，五。 祅祅災。 枖《説文》云："木盛皃。"《詩》云："桃之枖枖。"本亦作夭。 訞巧言皃。 夭和舒又乙

之皃。○蹻舉足高。去遥切，又其略切，六。 繑《説文》云："絝紐也。"矯切。

145. 【韻下平　　六　　李

146. 也。似嗟切，四。 斜上同。 邪鬼病，亦不正也。《論語》曰："思無邪。" 蒣蒣蒿。 ○闍闉闍，城上重門遮切，又德胡切，

也。視五。 佘姓也，見《姓苑》，出南昌郡。 鉈短矛。又音夷。 鍦

147. 䗈並上同。 ○窊凹也。《説文》曰："污衺下也。"烏瓜切，六。 洼深也，亦渥洼，水名。又於佳切。 呱呱留，地名，在絳州。

蛙蝦蟆屬也。 窪深也。《説文》曰："清水也，一曰窊也。"又水名。 哇婬聲。

148. ○髽婦人喪髻。莊華切，一。 ○檛棰也。《左氏傳》曰："繞朝贈之以策。"杜預云："馬檛也。"或作簻。陟瓜切，四。 簻上同。 䈅

亦同。 膼腿也。 ○爬搔也，或作把。又姓，本杞東樓公之後，避難

149. 改焉。西魏襄州刺史把秀。蒲巴切，三。 杷枇杷，木名。《説文》曰："收麥器也。" 琶琵琶，樂器。 ○楂水中浮木。又氏《姓苑》。鉏

姓，出何加切，六。 查槎二同。 䶥䶥齖。又音樝。 䢉

150. 壞也。《淮南子》云："䢉屋之下不可坐也。" 苴《詩傳》云："水中浮草也。" ○侘侘傺，失意。敕①加切。傺，丑例切，四。 哆

張口也。 疺疺，癡皃也。 䏧緩口。又厚脣也。 ○奓張也。陟加切，八。

151. 謯謯諏，語不正也。 觰角上廣也。 秅開張屋也。又縣名。 瘥瘡痕。 吒達利吒，出釋典。本音去聲。 䶩噍聲。 膪

不密。又黏也。 ○煆火氣猛也。許加切，又呼嫁

152. 切六。 呀啥呀，張口皃。又呀呷也。 谺《字統》云："谽谺，谷中大空皃。" 疨疨病。 岈峆岈，山深之狀。 颬

吐氣。又風皃。 ○齖大齧也。苦加切，三。 㑄㤉㑄，伏態之皃。㤉，苦交切。

153. 䆪，女作姿態。 ○奓大口皃。才邪切，一。 ○若蜀地名，出《巴中記》。人賒切，又惹、弱二音，二。 婼婼羌，西域國名。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敕"當從諸本作"敇"。

些少也。寫邪切，一。○爹羌人呼父也。陟邪切，一。○攱

154. 敧攱，猶敧姬也。五瓜切，二。 骫骨骫，骼骨。○㑇乞加切，一。【十○陽陰陽。《説文》曰："高明也。"《爾雅》云："山東曰朝陽，山西曰夕陽。"又姓，出右北平，本自周景王封少子於陽樊，後裔避

155. 周之亂適燕，家於無終，因邑命氏。秦置右北平，子孫仍屬焉。又漢複姓，二十二氏。歐陽氏，越王句踐之後，封於烏程歐陽亭，後因為氏，望出長沙。《吕氏春秋》有辯士高陽魋，帝顓頊高陽氏之後。漢有

156. 東海王中尉青陽精，少昊青陽氏之後。又有御史孫陽放，秦穆公時孫陽伯樂之後。魯之公族有名子陽者，及衛公子趙陽之後，並以名為氏。漢有周陽由，淮南王舅周陽侯趙兼之後。又駙馬都尉涇

157. 陽犨①，秦涇陽君之後。《世本》云："偪陽，妘姓，國為晉所滅，子孫因氏焉。"《左傳》晉有梗陽巫皋，衛有戲陽速，漢有博士中山鮭陽鴻。又有葉陽氏，秦葉陽君之後。《列仙傳》有沛國陵陽子明，止陵陽山得仙，

158. 其後因山為氏。漢有揚州刺史鮮陽戩，後漢有櫟陽侯景丹，曾孫汾避亂隴西，因封為氏。又長沙太守濮陽逸，陳留人也。《神仙傳》有太陽子，白日升天。《春秋釋例》周有老陽子，修黄老術。漢有安陽

159. 護軍河東成陽恢。何氏《姓苑》有朱陽氏、索陽氏。與章切，三十一。 暘日出暘谷。 楊赤莖柳。《爾雅》曰："楊蒲柳。"又姓，出弘農、天水二望，本自周宣王子尚父，幽王邑諸楊，号曰楊侯，後并於晉，因為

（以上第六紙②）

160. 氏也。 揚舉也，説也，導也，明也。又州名，《禹貢》曰："淮海惟揚州。"李巡曰："江南之氣躁勁，厥性輕揚，故曰揚州。" 颺風所飛颺。 昜飛也。又曲昜縣，在交阯。 羊牛羊。《禮記》："凡祭羊曰柔毛。"崔豹

161. 《古今注》云："羊一名髯須主簿。"又姓，出泰山，本自羊舌大夫之後。《戰國策》有羊千者，著書顯名。又漢複姓，二氏。《列士傳》有羊角哀。《左傳》晉大夫有羊舌職。 样《廣雅》云："样，槌也。"《方言》曰："懸蠶柱，齊謂

162. 之样。" 眻美目。又餘亮切。 佯詐也，或作詳。 詳上同。本音祥。 徉儴徉，徙倚。 洋水流皃。又海名，又音祥。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犨"巾箱本作"準"。

② 此紙為《廣韻》從四宵"鴞"字至九麻"斜"字殘數面，中間缺几頁。《俄藏黑水城文獻》在刊佈時把止於四宵"鴞"字的一葉與始於九麻"斜"字的一葉誤拼接成一面。

烊焇烊，出陸善經《字林》。煬釋金。又音恙。鍚兵名。

163. 又馬額飾。䮾馬額上鞁。輰輰轣，車也。敭明敭。瘍瘍，傷也。《説文》云："瘍，頭瘡也。"《周禮》："療瘍，以五毒攻之。"

鴹鸙①鴹，一足鳥，舞則天下雨。出《字統》。鰑赤鱺。鸉

164. 白鷹。蛘蟲名。禓道上祭，一曰道神。又舒羊切。崵《説文》曰："崵山在遼西。"諹讙也。又音恙。瑒

玉名。楊杯也。苿苿蒀，藥名。羊多也。○詳審也，論也，諟也。

165. 似羊切，八。洋水名，出齊郡臨朐縣北。亦州名，本漢成固縣，秦為漢中郡，魏置洋州。翔翱翔。庠《説文》曰："禮官養老。夏曰校，商曰庠，周曰序。"祥吉也，善也。䟫趨行。殍女鬼。

166. 古作祥禫字。痒病也。○良賢也，善也，首也，長也。又姓，《左傳》鄭大夫良霄，鄭穆公之子子良之後。吕張切，十八。梁梁棟。又州名，《書》曰："華陽黑水惟梁州。"《晉太康記》云："梁者，言西方金剛

167. 之氣强梁，故因名之。"舜置也，秦為漢中郡，後其地入蜀，魏末克蜀，分廣漢、巴、涪陵以北七郡為梁州，梁大同年復移在南鄭。亦姓，出安定、天水、河南三望。本自秦仲，周平王封其少子康於夏陽梁

168. 山，是為梁伯，後為秦并，子孫奔晉，以國為氏。又漢復始②，十二氏。《左傳》有梁其踁，魯伯禽庶子梁其之後。又魯有仲梁懷，晉有梁餘子養、梁由靡，秦有强梁臯。《莊子》有卜梁倚。楚文王庶子有食邑諸

169. 梁者，其後為氏。魯有穀梁赤治《春秋》。《史記》有將梁氏，漢光武時有侍御史梁垣烈，新垣衍之後。漢明帝時有梁成恢，善歷數。粱稻粱。《廣志》曰："遼東有赤梁，魏武以為粥也。"俗作梁③。粮

170. 粮食。糧上同。涼薄也，亦寒涼也。又州名，《禹貢》雍州之域，古西戎地也。六國時至秦屬戎狄，月氏居焉，秦置三十六郡，西北唯有隴西、北地二郡，於漢屬涼州部，至武帝改雍州為涼州，後獻

171. 帝分渭川、河西四郡為雍州，建安十八年復改為涼州。又姓，《魏志》有太子太傅山陽涼茂。凉俗。颹北風也。又力向切。量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鸙"字巾箱本作"鷸"。

② "始"據《廣韻校釋》"姓"。

③ "梁"《廣韻校釋》作"粱"。

量度。又力向切。 蜋蟯蜋，蟲，一名蛣蜣。又音郎。 踉跳踉也。又

172. 音郎。 踉跳踉也。又音郎。① 椋木名。 賿賦也。 綡冠纚。 涼薄也。又力向切。 犆牻牛，駁色。 醇漿水。 輬轀輬，車名。 ○香《說文》作香，芳也。《漢書》云："尚書郎懷香握蘭。"許良

173. 切五。 皀稻香。 薌穀氣。 鄉鄉黨。《釋名》曰："萬二千五百家為鄉。鄉，向也，衆所向也。"又姓，出《姓苑》。 膷牛羹。 ○商金音，度也，張也，降也，常也。亦州名，旣古商國，後魏置洛州，周為商州。

（以上第七紙，此紙只存右半紙）

174. 膘脅前。又音莩。 ○眇《說文》曰："一目小也。"亡沼切，十。 渺渺淼，水皃。 訬擾也。一曰訬獪。 莎草細。 淼大水。 杪梢也，木末也。 秒水②芒。 藐《字書》："藐，遠。"又亡角

175. 切。 吵雉聲。 篎笙管。 ○紹繼也。又姓，出何氏《姓苑》。市沼切，五。 綤古文。 佋佋介。 袑袴上。 覞《玉篇》云："見也。" ○矯詐也。《說文》曰："揉箭箝也。"又姓，《左傳》晉

176. 大夫矯文。居夭切，十二。 鱎白魚別名。 觽角長。 敿盾也。 撟《說文》曰："舉手也。一曰撟，擅也。" 嬌女字。又居喬切。 眗目重瞼也。 蟜《山海經》云："野人，身有獸文。"《說文》曰："蟲也。"又

177. 姓，後漢有蟜慎，字彥仲。 譑多言。 鄗國名。 嬌竦身。 蹻驕也。又其虐切。 ○表明也，亦牋表。《釋名》云："下言於上曰表。"《說文》作衮，上衣也，古者衣裘，以毛為表也。又姓，出《姓

178. 苑》。陂矯切，四。 衮上同。 褾古文。 蔈草名。 ○褾袖端。方小切，四。 覭《字林》云："目有所蔡③。" 標標杪，木末。 嶾峯頭。 ○藨草名，可為席。平表切，八。 蔍

179. 上同。 殍餓死。又音孚。 莩上同。又音孚。 受物落皃。 欲毆④吐。 狢⑤獪也。 貓似狐，善睡。 ○鷕

① 據《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此條為衍文。

② 《廣韻校釋》稱："水"諸本作"禾"。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蔡"諸本作"察"。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毆"當從諸本作"歐"。

⑤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狢"當從諸本作"狢"。

雉鳴也。以沼切，又羊水切，七。 溔浩溔，大水皃。 舀《說文》曰：“抒

180. 臼也。” 䀛 抗並上同。 䯧肩骨。 瞗眇瞗，目皃。 ○悄悄悄，憂皃。親小切，三。 愀容色變也。 鈔好也，又淨。

○剿絶也。子小切，八。 劋上同。出《说文》。 勦勞也。

181. 又音巢。 漅水名。 郻魯地。 潐湿酒。 膘又符小切。 幧拭也。 ○𩥇𩥇𩥇，長皃。巨夭切，一。 ○繚

繚繞。力少切，九。 燎《說文》曰：“放火也。”《左傳》曰：“若火之燎于原。”

182. 敹長皃。 璙好皃。 憭慧也。又音聊。 鐐鐐炙也。 僚朋也。又音平聲。 醥醥醥，面白。 嫽嫽嫽，好皃。 ○

麃《蒼頡篇》云：“鳥毛變色。”本作皫。滂表切。又《經典釋

183. 文》云：“徐房表切，劉普保切。”一。 ○闄隔也。於小切，一。 【三十一○巧好也，能也，善也。苦切。又巧偽。苦教切，

絞二。 鷮鷮婦，鳥。案《爾雅注》云：“鷦鷯，桃雀也，俗呼為巧婦。”字俗从鳥。 ○㶀

184. 動水聲。下巧切。《說文》音學，六。 𤢮事露。又奴巧切。《說文》音哮。 䔧草根，亦竹筍也。或作茭，又音狡。 佼庸人之敏。交也。又古

《說文》巧切。 鎏温器。又公巧切。 筊竹筍。 ○飽食多

185. 也。搏①巧切，三。 餜䬬並古文。 ○獿擾亂。奴巧切，三。 撓撓亂。又音蒿。 獶犬驚。《說文》又奴交切。 ○

卯辰名。《爾雅》曰：“太歲在卯曰單閼。”《晉書·樂志》云：“正月之辰謂之寅：

186. 寅，津也，謂物之津塗；二月卯：卯，茂也，言陽氣生而孳茂；三月辰：辰，震
巳：巳，起也，物至此時畢盡而起；五月午：午，長也，大也，言物皆長大；六月

也，謂時物盡震而長；四月
未：未，味也，言時物向成有滋

187. 味；七月申：申，身也，言時物身體皆成就；八月酉：酉，緧也；時物皆緧縮也；
皆衰滅；十月亥：亥，劾也；言陰氣劾殺萬物；十一月子：子，孳也，謂陽氣至此

九月戌：戌，滅也；謂時物
更孳生；十二月丑：丑，紐

（以上第八紙，此紙只存左半頁）

188. 也，謂終始之際，故以結紐為名也。莫飽切，七。 丣篆文。 緢旄也。又絲名。 泖水名，在吳華亭縣。 媌好皃，又莫交切。

昴星名。 茆鳧葵。《說文》作茆，音柳。 ○絞縛也。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搏”當從諸本作“博”。

189. 又姓，出何氏《姓苑》。古巧切，十五。 **狡**狂也，猾也，疾也，健也。《說文》曰："少狗也。匈奴地有狡犬，巨口黑身。" **佼**女字。

攪手動。《說文》亂也。 **蔽**郭璞云："江東呼藕根。"亦作茭。又下巧切。

190. **筊**竹索也。又音爻。 **挍**挍，接物也。 **鉸**鉸刀。 **鎣**器也。 **姣**妖媚。 **烄**烄木然也。 **效**上同。 **瀥**

濁也。《說文》："器也。"又胡巧切。 **筱**竹筍。 **疞**腹中急痛，俗作疠。

191. ○ **爪**《说文》曰："丮也。覆手曰爪，象形。"丮音戟。側絞切，八。 **叉**古文。《说文》曰："手足甲也。" **豿**豿獠。 **瑵**

玉名。《说文》曰："車蓋玉瑵。" **笊**笊籬。 **帆**帆頭。 **抓**亂搔掐也。 **芁**草也。 ○**拗**

192. 手拉。於絞切，五。 **鴢**鴢頭，鵁，似鳧而腳近尾。 **靿**靴韈靿。亦從革。 **皃**深目。 **狕**獸名。 ○**鮑**鮑魚。又自夏禹之

姓，出東海、泰山、河南三望。本裔，因封為氏。薄巧切，四。 **骲**骨鏃。

193. **靤**面地。 **鞄**柔革名。 ○**鮫**齧也。五巧切，一。 ○**魐**黠也。士巧切，二。 **僒**僒僒，長皃，出《聲譜》。 ○**煼**

熬也。初爪切，七。 **鬻煞炒**並上同。 **謅**相弄。 **鬫**

194. 乾也。 **吵**聲也。本音眇。 ○**獠**夷别名。張絞切，又盧皓切，二。 **獠**上同。 ○**数**擊也，一云攪也。亦作數。山巧切，一。

【三十二 ○**晧**光也，明也，日出皃也。胡老切，十六。 **昊**昊天。

195. 《說文》作昦。 **昦**上同。 **皞**明也，旰也，曜也，亦太皞。又姓，本出武落鍾離山黑穴中者，見《蜀錄》。 **鎬**鎬京。 **浩**

浩汗，大水皃。又姓，漢青州刺史浩賞。又漢復姓，魯人浩星公治《穀梁》。 **顥**

196. 大也。又天邊氣。《說文》曰："白皃。"《楚詞》曰："天白顥顥。"南①山四顥，白首人也，今或作皓。 **灝**灝漾，水勢遠也。 **鰝**大鰕。

夰《說文》："放也。"昦天②字從此，本音杲。 **薃**薃侯莎。 **鄗**光武立處

197. 邑名。 **鄡**上同。 **號**上釜，亦作鑿。 **硻**網綴。 **滈**木③名，在京兆。 ○**抱**持也。《說文》曰："引取也。"薄浩切，一。

○**老**耆老。亦姓，《左傳》宋有老佐。盧皓切，十四。 **獠**西南夷名。 **獠**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南"當從巾箱本作"商"。

② "天"《廣韻校釋》"昦"。

③ "木"據《廣韻校釋》應為"水"。

198. 上同。 **轑**車軸。 **橑**屋橑，簷前木。一曰蓋骨，一曰欄也。《說文》曰："椽也。" **潦**雨水。 **藔**乾梅。 **栳**栲栳，柳器名。

欄木名。 **顟**廣大皃。 **恅**愺恅，心亂。 **嘐**嘈嘐，

199. 無人。 **鄝**黃色。 **澇**水名。又力到切。 ○**討**治也，誅也。他浩切，三。 **套**長也。 **槄**山楸。又他刀切。 ○**道**

理也，路也，直也，衆妙皆道也。《說文》曰："所行道也。一達謂之道。"徒皓切，七。 **衜**

200. **導**並古文。 **稻**秔稻。《禮記》曰："凡祭宗廟之禮，稻曰嘉蔬。"又姓，何氏《姓苑》云："今晉陵人。" **駣**馬四歲。又音兆。 **䆃**

禾一莖六穗也，出《字林》。 **跳**跃跳，長皃。又奴皓切。 ○**堖**頭堖。

201. 奴皓切，九。 **腦**上同。或從甾，餘同。 **𠜎**亦同。出《周禮》。 **惱**懊惱。 **碯**碼碯，寶石。 **跳**跃跳，長皃。 **獶**

雌貉。 **貀**上同。 **㛴**相㛴亂也。《說文》曰："有所恨痛也。" ○**嫂**兄嫂

202. 【韻上声　十八　秦

203. 蘇老切，七。 **嫂**上同。 **婹**俗。 **燥**乾燥。 **埽**埽除。 **掃**上同。 **䕅**蔜䕅，草。 ○**倒**仆也。都皓切，十一。

擣擣築。 **搗**俗。 **島**《說文》曰："海中往往有山，可依止

204. 也。"又音鳥。 **禂**牲馬祭也。 **騗**上同。 **檮**《說文》曰："斷木也。"本音陶。 **禱**請也，求福也。 **㡨**病也。 **壔**

高土。 **懤**憂也。 ○**草**《說文》作艸，百卉也。經典相承作

205. 草。采老切，七。 **艸**篆文。隸變作卄。 **懆**憂心。 **慅**上同。 **騲**牝馬曰騲。 **嘈**嘈嘐，無人。 **愺**愺恅，心亂。 ○**早**

晨也。子晧切，十二。 **澡**澡洗。 **藻**文藻。

206. 《說文》同下。 **藻**水草也。 **蝨**齧人跳蟲。《抱朴子》曰："蝨蝨攻君，臥不獲安。" **蚤**上同。又古借為蚤暮字。 **鰠**魚名，似鯉雞足。

璪玉名。 **璅**石次玉者。 **棗**果名。《史記》曰："楚

207. 莊王時有所愛馬，啖以脯棗。"《漢書》曰："安邑千樹棗，等千户侯。"又姓，出潁川。《文士傳》云："棗氏本姓棘，避難改焉。" **繰**紺色曰繰。 **繅**

雜五綵文。 ○**皁**皁隸，入槽屬。亦黑繒，俗作皂。昨

208. 早切，四。 **草**草斗，櫟子。 **造**造作。又七到切。 **艁**艁舟，以舟為橋。《說文》云："古文造。" ○**暠**明白也。古老切，十一。

檺木名。 **杲**日出。又明白也。 **稾**禾稈。又稾本，草刱之本。

209. 藁俗。 夰《說文》：“放也。” 縞素也。又音告。 槀槀本，藥①。 臭大白，澤也。 菒乾草。 碟女碟，石似玉。 ○好善也，美也。呼皓切，又呼号切，二。 攷人姓。 ○蓩

210. 毒草。武道切。又地名，又亡毒切，四。 菽細草叢生。 娼夫妬婦也。《說文》音冒。 冃重覆。 ○寶珍寶，又瑞也，符也，道也。《禮記》曰：“地不藏其寶。”又天寶。晉灼云：“天寶，雞頭人身。”又姓，出

211. 何氏《姓苑》。博抱切，十五。 珤古文。 保任也，安也，守也。《說文》作保，養也。亦姓，《吕氏春秋》云：“楚有保申，為文王傅。” 呆古文。 堡堢障，小城。 堡上同。 褓襁褓。 緥《說文》曰：“小

212. 兒衣。” 鴇鳥名，亦作鴇、鴇、鴇。 葆草盛皃。又羽葆。 鴇郭璞云：“今烏驄。” 毪彩羽。 宲藏也。 賲有也。 早相次也。 ○襖袍襖。烏皓切，十四。 跃跃跳，長也。

213. 懊懊惱。 膜藏肉。又烏到切。 芺苦芺。 麇麋子。 媪女老稱。 燠甚熱。又音郁。 夭《禮》曰：“不殀夭。”本又於矯切。 忲忲正之皃。 郁邑名。 蝹蟲名，如猿，

214. 常地下食人腦。 髗藏骨。 鳺鳥名。 ○考校也，成也，引也。亦瑕釁，《淮南子》云：“夏后氏之璜不能無考”是也。又姓，出何氏《姓苑》。苦浩切，十。 攷古文。 栲木名，山樗也。 槁

215. 木枯也。《說文》作槀。 祰禱也。《說文》曰：“告祭也。” 洘水乾。 熇火乾。 丂氣欲舒皃。 顥顥頊，大頭。 薧乾魚。《周禮》曰：“辨魚物為鱻薧。”注云：“薧，乾也。”亦作槁。又薧里，字音蒿。

216. ○積瓜蔓苗頭。五老切，二。 頊顥頊，大頭。 【三十三 ○哿嘉也。古我切，四。 舸楚以大船曰舸。 笴箭莖也。又公旱切。 箬笴箬，出南中。 ○瑳玉色

（以上第九紙）

217. 鮮白。千可切，三。 鬘髮好皃也。又昨何切。 砦砦石，地名。 ○嚲垂下皃。丁可切，五。 韗古文。 哆語聲。又昌者切，下脣垂皃。 癉勞也，又怒也。 頦醜皃。 ○縒鮮潔

① “藥”《廣韻校釋》作“藥名”。

218. 皃也。蘇可切，又楚宜切，三。 **娑**駆娑，殿名。又蘇哥切。 **袲**衣長皃。 **爹**北方人呼父。徒可切，九。 **柁**正舟木也。俗從㐌，餘同。

舵上同。 **陊**下坂皃。又落也。 **袉**裾也。 **拕**

219. 引也。 **沱**濆沱，沙水徃來皃。又徒何①切。 **湤**上同。 **訑**輕也。 ○**我**已稱。又姓，我子，古賢者，著書。五可切，五。 **騀**

駊騀，馬摇頭皃。 **䪯**側弁也。 **捰**差也。 **硪**砐硪，山高

220. 皃。 ○**袉**長舒皃。吐可切，又徒可切，一。 ○**橠**橠椏，樹斜。來可切，五。 **鄬**鄬釣，出《異字苑》。 **欏**裂也。 **砢**

磊砢，石皃。 **儸**儸儸，慙也。《玉篇》又作䍦䍦。 **囉**色光明，出《釋典》。

221. **㪿**柯②擊也，亦斫也。 **剆**上同。 **哲**哲哆，脣垂皃。 ○**橠**橠橠，木盛皃。奴可切，六。 **娜**婀娜，美皃。 **㑚**成也。

㛘上同。 **郍**俗言那事。本音儺。 **衺**裒衺，衣好皃。

222. ○**荷**負荷也。胡可切，又户哥切，一③。 **何**上同。 ○**吹**大笑。虛我切，五。 **啁**上同。 **哎**擊也。 **𢦍**上同。

頙傾頭皃。又音訶。 ○**可**許可也。又虜複姓，三氏。周太保王雄賜姓可頻

223. 氏。梁有河南王可沓振。又有可達氏。又虜三字姓，三氏。《後魏書》可地延氏，改為延氏。又并州刺史男可朱渾買奴，前燕慕容儁皇后可足渾氏。枯我切，四。

岢岢嵐鎮，在嵐州。 **軻**轗軻。

224. 又音珂。 **坷**坎坷。 ○**閜**閜砢，欲傾皃。烏可切，七。 **椏**橠椏，樹斜。 **㰤**㰤橠。 **婀**婀娜，亦作婐。 **㛏**

人姓，《莊子》有㛏荷甘。又音痾。 **旖**旌旗旖皃。又徛④蟻切。 **裒**

225. 裒衺。 ○**左**左右也。亦姓，齊之公族有左右公子，後因氏焉。又漢複姓，二氏。《左傳》宋公子目夷為左師，其後為氏。趙有左師觸龍，晉先蔑為左行，其後為氏。漢有御史左

行恢。臧可切，三。 **𢘃**

226. 㩁𢘃。又子賀切。 **𠂇**戾也。《說文》曰："左手也，象形。" 【三十四○**果**果敢，又勝也，定也，剋也，亦木實。《爾雅》曰："果不熟為荒。"俗作菓。古火切，十一。 **菓**見上注。 **猓**猓然，獸名。 **輠**車脂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何"巾箱本作"河"。

② "柯"《廣韻校釋》作"相"。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一"當從諸本作"二"。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徛"巾箱本作"猗"。

227. 角。又音禍。 **鍋**刈鉤。又古卧切。 **划**划刈。 **裹**苞裹。又纏也。 **蜾**蜾蠃，蟲也。 **惈**《蒼頡篇》果敢作此惈。 **粿**餅粿食。 **粿**淨米。 ○**埵**土埵。丁果切，十五。 **鬌**

228. 小兒翦髮為鬌。 **挅**稱量。 **綶**冕前垂也。 **朵**木上垂也。 **朶**上同。 **綞**綞子，綾，出《字林》。 **揣**搖也。又初委切。 **鍺**車鐗。 **陊**小崖。 **錗**鈌也。 **褍**禾垂皃。又丁官

229. 切。 **敠**試也。又初委切。 **鞢**履跟緣也。 **褍**衣正幅也。 ○**鎖**鐵鎖也。俗作鏁。蘇果切，十二。 **瑣**青瑣。《漢書儀》曰："黄門令日暮人，對握拜，名曰夕郎。"又瑣小皃。 **湏**

230. 水名。 **莎**莎人縣，在上黨。又蘇瓦切。 **簑**竹名。 **麲**《說文》曰："小麥屑之覈。" **鮻**魚名。 **磌**小石。 **鄍**亭名，在河南。 **惢**心疑也。又醉隨、才捶二切。 **損**動也。 **肖**

231. 【韻上聲 十九 秦

232. 貝聲。 ○**墮**落也。徒果切，又他果切，十四。 **垛**射垛，亦作垜。 **甂**長沙呼甂也。 **稙**小積。 **筞**竹名。 **隋**上同。 **鞢**履跟緣也，或作鞢。 **鑛**車轄。又犁鎋，出

233. 《玉篇》。 **憜**嬾憜也。《說文》曰："不敬也。" **惰**上同。 **嫷**美也。《說文》曰："南楚人謂好曰嫷。"又吐卧切。 **鬌**又丁果切。 **鰖**魚子已生。又他果、弋水二切。 **嶞**山高。 ○**妥**安也。他果

234. 切，九。 **媠**好也。 **隋**裂肉也。又徒果切。 **鰖**魚子已生。 **崣**山長皃。 **墮**倭墮，髻[①]也。又徒果切。 **橢**器之狹長。 **墮**山皃。 **鵎**鳥名。 ○**麼**幺麼，細小。亡果切，三。 **䁖**

235. 䁖囉，日無色。 **懡**懡㦬，人慙。 ○**坐**《釋名》曰："坐，挫也，骨節挫屈也。"徂果切，二。 **坙**古文。 ○**妸**好皃。五果切，二。 **戹**木節也。亦作戹。 ○**裸**赤體。《說文》曰："袒也。"郎果切，九。 **躶**

236. **蠃蠃**並上同。 **卵**又力管切。 **瘰**瘰癧，病，筋結也。 **癳**上同。 **蓏**果蓏。《說文》曰："木上曰果，地上曰蓏。"張晏云："有核曰果，无核曰蓏。"應劭云："木實曰果，草實曰蓏。" **蠃**

237. 蜾蠃，蒲盧。郭璞云："細腰蜂也。負螟蛉之子於空木中，七日而成其子。"《法言》云："螟蛉之子殪而逢蜾蠃，祝曰：'類我，類我。'久則肖之。"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髻"巾箱本作"鬌"。

○**婐**婐婭，身弱好皃。烏果切，三。**倭**倭墮。又烏戈切。**𡞬**

238. 多也。○**婭**好①果切，二。**扼**扼擿。○**跛**跛足。布火切，又彼義切，四。**簸**簸揚。又布箇切。**駊**駊騀，馬惡行。又音叵。

尥尥尪，行不正也。○**叵**不可也。普火切，四。**駊**駊騀。

239. **頗**又普波切。**巕**巕峩，山皃。**禍**害也。胡火切，七。**祸**上同。**夥**楚人云多也。**鍋**上同。**猧**《説文》惡之驚

云："逆詞。"**輠**車脂角。又音果。**過**過，過也。秦人呼

240. 過為過也。○**火**《河圖挺左輔》曰："伏羲禪於伯牛，鑽木作火。"《説文》曰："燬也。南方之行，炎而上。象形。"呼果切，二。**邩**《玉篇》云："地名。"

○**顆**小頭。苦果切，三。**堁**堀堁，塵起也。**敤**研理。

241. 又音課。○**爸**父也。捕可切一。○**脞**《書傳》云："叢脞，細碎，無大略也。"倉果切，二。**磋**碎石。○**硰**硰石，地名。作可切，一。

【三十五○**馬**《説文》曰："怒也，武也。象頭髦尾四足之形。"《尚

242. 書中候》曰："稷為大司馬。"《釋名》曰："大司馬：馬，武也，大揔武事也。"封馬服君，後遂氏焉。秦滅趙，徙奢孫興於咸陽為右内史，遂為扶風人。又漢複

亦姓，扶風人，本自伯益之裔。趙奢姓，五氏。漢馬宫本

243. 姓馬矢氏。《功臣表》有馬適育。《溝洫志》有諫議大夫乘馬延年。何氏《姓苑》云："今西陽人。"孔子弟子有巫馬期。《風俗通》有白馬氏。莫下切，七。

碼碼磶，石似玉。**鄢**郁鄢，縣名，在犍為。**罵**

244. 罵詈。又莫霸切。**窵**穴窵，在燕野。**鴞**異鳥。**魹**魚名。○**者**語助。章也切，三。**赭**赤土。**堵**縣名。又堵女父、

姓，《左傳》鄭有堵狗。又音覩。○**野**田野。《説文》云："郊外也。"

245. 羊者切，五。**壄**古文。**也**語助，辝之終也。**冶**銷也。《尸子》曰："蚩尤造九冶。"又妖冶。亦姓，《左傳》衛大夫冶廑。**虵**

羌複姓，有虵咥氏。又食遮切。咥，都結切。○**雅**正也。嫺雅也。《説文》曰："楚烏

（以上第十紙）

246. 也，一名鸒，一名卑居，秦謂之雅。"五下切，五。**疋**正也，待也。《説文》所葅切，足也，古文以為《詩·大雅》字。又山吕切。**庌**廡也。《周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好"當從巾箱本作"奴"。

《說文》曰："廡也。禮》曰：'夏房馬。'" **房**厏房，不合。 **瓼**酒器。 ○**檟**山楸。

247. 古疋切，十。 **榎**上同。 **嘏**大也，福也。 **假**且也，借也，非真也。《說文》又作假，至也。又姓，漢有假食①。 **叚**《說文》借也。

賈姓也，出河東，本自周賈伯之後。又音古。 **斝**王爵。《禮記》曰："夏后氏

248. 以醆，商以斝，周以爵。" **瘕**久病腹内。又古牙切。 **椵**《爾雅》曰："櫠，椵。"郭璞云："柚屬，子大如盂②，皮厚二三寸，中似枳，食之少味。"

婽好也。 ○**灑**灑水也。砂下切，一。 ○**啞**不言也。烏下切，又乙革切

249. 三。 **痖** **瘂**並上同。 ○**灺**燭⺻。徐野切，三。 **抯**取也。 **䵷**䵷慢③，污也，出《文字辨疑》。 ○**下**

賤也，去也，後也，底也，降也。胡雅切，四。 **丅**古文。 **夏**大也，又諸夏。亦州名，秦屬上郡，

250. 漢分置朔方部④，晉末赫連勃勃於州稱大夏，為後魏所滅，置鎮，又改為夏州。又胡駕、古下二切。 **廈**廈屋。 ○**寫**憂也，除也，轉本曰寫。

程也，盡也。又悉姐切，四。 **樢**案之别名。 **瀉**

251. 瀉水。 **罍**獸名。 ○**姐**姐姐，好皃。餕瓦切，一。 ○**乜**蕃姓。彌也切，一。 ○**且**語辞。七也切，又子余切，一。 ○**啁**

大笑。許下切，三。 **閜**大裂。 **襾**《說文》曰："覆也。"覆、覈、賈類皆從此。 ○**社**

252. 社稷。又漢複姓，二氏。《風俗通》云："齊昌徙居社南，因以為氏。"何氏《姓苑》云："右扶風有焉。"又有社北氏。常者切，三。 **盩**器名。 **樧**

宜樧，善夢神，見《仙經》。 ○**跒**跁跒，行皃。苦下切，一。 ○**跁**

253. 傍下切，三。 **䠐**短人立也。 **笆**竹名，出蜀。又音巴。 ○**捨**釋也。書冶切，五。 **舍**止息。亦上同。又音赦。 **騇**

牝馬。 **餷**餇飫。 **餘**上同。 ○**姐**羌人呼母。一曰慢也。兹野切，三。 **抯**

254. 取也。又才也切。 **飷**無食味也。 ○**把**持也，執也。博下切，一。 ○**踝**足骨也。胡瓦切，十一。 **稞**淨穀。 **㾓**

青絲履，又繩履。 **䫉**地名。 **黊**鮮明黃色。 **蘳**《說文》曰："黃華。"又音壞。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食"當從諸本作"倉"。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盂"當從巾箱本作"盂"。

③ "慢"《廣韻校釋》作"墁"。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部"當從巾箱本作"郡"。

255. 魹牝牂，羊生角者。又楚冠名。 鮍魚似鲇也。 䫇大口又聲。《説文》曰："擊踝也。" 輠轂頭轉皃。 粿麫名。 ○寡鰥寡。《説文》："少也。"古瓦切，八。 冎剔人肉置其骨。 剮

256. 俗。 叧老人拄杖。 倮倚倮，行皃。 丫羊角皃。 篙篋篙，收絲具。 觰觰觰，牛角開。 ○瓦《古史考》氏作瓦也。"曰："夏時昆吾五寡切，二。 邙衛地。 ○若乾草。

257. 又般若，出釋典。又虜複姓，二氏。《周書·若干惠傳》曰："其先與魏俱起，以國為姓。"《後燕錄》有步兵校尉若久和。人者切，又人勺切，三。 惹亂也。 哊應聲也。 ○鮓《釋名》曰："鮓，菹也，以鹽米釀

258. 魚以為菹。"側下切，五。 厏厏厊不合。 謯謯訝，訶皃。 笮炭籠也。又音齰。 痄痄，瘡不合。 ○觰牛角横。都賈切，又竹加切，一。 ○槎逆斫木。士下切，又仕加切，二。 厏厏厊。

259. ○䊬寬大也。昌者切，五。 捨擊也。 䰩醜䰩。 哆脣下垂皃。又當可切。 撦裂開。 ○縿縿絮，相著皃。竹下切，一。 ○絮奴下切，一。 ○髁胯骨。苦瓦切，七。 跨

260. 【韻上声　　二十　　秦

261. 胯跨。又苦化切。 骻上同。 袴袴衸，袍也。 銙帶飾。 幏帛衣。 㐄跨步。又口化切。 ○碰好雌黃。又瓦切，又七火切，一。 ○檪檪穀，南又[1]人食之。或云莪葵。丑寡切，一。

262. ○葰葰人，縣名。沙瓦切，三。 謏强事言語。 傻傻俏，不仁。 ○奼嬌奼也。丑下切，又陟嫁切，一。 ○蘨《玉篇》云："蘨槎，泥不熟皃。"盧下切，一。 【三十六 ○養育也，樂也，

263. 飾也。字從羊食。又姓，《孝子傳》有養奮。餘兩切，七。 痒皮痒。 癢上同。 瀁滉瀁，水皃。 蛘[2]蟻名。《説文》曰："搔蛘也。" 勨勉也。又音象。 蠰蟲名。 ○像似也。徐兩切，十一。

264. 象《説文》曰："象，長鼻牙，南越大獸，三季一乳。象耳牙四足之形。"《爾雅》曰："南方之美者，有梁山之犀象。" 蟓桑上繭。 橡櫟實。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又"字衍，當從諸本删。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蛘"巾箱本作"蚌"。《廣韻校釋》稱應作"蛘"。

褖未笄冠者之首飾也。**勨**勉也。又音

265. 養。**鱌**魚名，似魟，白鼻長也。**潒**潒逺。**蒙**草名。**逸**行也。**嵺**山名。○**獎**勸也，助也，成也，厲也。既兩也，譬切，六。**奬**上同。《說文》本作㢡，嗾犬厲之也。**籐**

266. 剖竹未去節也。又秦杖切。**橥**檝屬。**樤**上同。**蔣**國名。亦姓，《風俗通》云：“周公之胤。”複姓，漢有曲陽令蔣匠熈。又子羊切。又漢 ○**㒳**《說文》曰：“再也。《易》云：‘參天㒳地。’”今通作兩。良獎切，

267. 八。**兩**上同。《說文》曰：“二十四銖為一兩。”**腼**腜腼。**㯫**松脂。**緉**雙履。**蜽**蝄蜽，蟲名。《說文》曰：“蝄蜽，山川之精物也。”《國語》曰：“木實之怪夔蝄蜽。”亦作魍魎。**魎**見上注。**勆**

268. 勆勥，力相①。○**鞅**牛羈也。《說文》：“頸靼也。”於兩切，十一。**柍**木名。**秧**秧穰，禾稠也。又音央。**鉠**飽皃。**詇**早知也。**峡**峡，山足。**駚**駚鸞，馬皃。**炴**火光。**賟**無資量，謂

269. 無極限也。**怏**怏悵也。又於亮切。**紻**冠纓。○**勥**迫也，勉力也。其兩切，五。**彊**《說文》云：“弓有力也。”或作强。又姓，《前秦錄》有將軍强求。又其良切。**弜**弓有力也。**誩**競言。

270. **滰**乾米之皃。○**仰**偃仰也。《說文》：“舉也。”魚兩切，三。**茚**昌蒲别名。**卬**望也，欲有所度。○**磢**瓦石洗物。初兩切，六。**瓾**上同。**剏**皮傷。**搶**頭搶地，見《史記》。又七

271. 良、七養切②。**淶**淨也。**愴**愴怳，失意皃。又音創。○**想**思想也。息兩切，二。**鮝**乾魚腊也。○**掌**手掌。又姓，晉有琅邪掌同。前涼有燉煌掌據。諸兩切，三。**仉**姓，梁公子

272. 仉③晉後也。**爪**反爪。○**爽**明也，差也，烈也，猛也，貴也。疎兩切，九。**㸚**上同。**縔**屬中絞繩。**鷞**鷞鳩。**塽**塽塏，高也。**樉**木名。**瓾**半瓦。**淶**淨也。又初兩切。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相”當從諸本作“拒”。

② “切”《廣韻校釋》作“二切”。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仉”當從諸本作“仉”。

273. 𩓞醜兒。○響聲也。許兩切，八。 饗歆饗。 蠁《說文》曰：“知聲蟲也。” 蚼上同。 富①獻也，祭也，臨也，向也，歆也。《書傳》云：“奉上謂之富。” 亨上同。亦作享。 鄉《爾雅》：

274. “兩階間謂之鄉。”本亦鄉，又音向。 曏不久也。又音向。 ○敞高也。昌兩切，七。 惝惝怳，驚也。 氅鶖鳥毛也。 ⿱敞鳥上同。 廠屋也，出《方言》。又音唱。 ⿱尚足踞也。又主尚、直庚二

（以上第十一紙）

275. 切。 倘倘寬也。 ○繈絲有纇。又孟康曰：“繈，錢貫也。”俗作鏹。居兩切，五。 鏹俗，見上注。 襁襁褓，負兒衣。《博物志》云：“襁，織縷為之，廣八寸，長二尺，以約小兒於背上。” 膙筋頭。 憼

276. 敬也。《說文》音景。 ○丈《說苑》曰：“十尺為丈。”直兩切，四。 杖《說文》曰：“持也。”《大戴禮》曰：“武王踐阼，為杖之銘曰：‘惡乎失道於嗜慾，惡乎相忘於富貴？’”《呂氏春秋》曰：“孔子見弟子，抱杖而問其父

277. 母，拄杖而問其兄弟，曳杖而問其妻子：尊卑之差也。”《禮》曰：“苴杖，竹也；削杖，桐也。” 仗憑仗。本又音去聲。 痮病也。 ○昶通也，明也，舒也。丑兩切，二。 鋹利也。 ○獷獷平縣，在

278. 漁陽。居往切，又居猛切，一。 ○壤土也。《書傳》曰：“無塊曰壤。”《風土記》曰：“擊壤者，以木作之，前廣後銳，長尺三四寸，其形如履。臘節，僮少以為戲也。”《逸士傳》曰：“堯時有壤父擊於康衢。”《藝經》曰：

279. “擊壤，古戲。”又漢複姓，孔子弟子有壤駟赤。如兩切，八。 釀釀菜為菹。 ⿰月襄肥，蜀人云。 穰豐穰。又汝羊切。 蠰蟲名，似雞②而小。 攘擾攘。又汝羊切。 躟躟躟，行疾

280. 兒。 ⿰石襄惡雌黃。 ○賞賜也。又吳姓有賞氏。書兩切，五。 ⿰食象日西食。 餳上同。 饟周人呼餉食。 曏少時也。又火亮切。 ○髣髣髴，亦作彷彿。妃兩切，六。 彷

281. 彷彿，俗。 仿《說文》曰：“相似也。” 紡績紡。 鴋鸍鶶鳥，蒼黑色，常在澤中，俗呼為護澤。 鶭上同。 ○网网罟。《說文》曰：“网，庖羲所結繩，以田以漁也。”《世本》曰：“庖羲臣芒所作。”《五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富”周祖謨校為“亯”。

② “鷄”據《廣韻校釋》應為“蝗”。

282. 經文字》作罔，俗作冈。文兩切，十二。 **網**上同。 **罔**上同。又無也。 **輞**車輞。 **棢**上同。 **惘**惘然，失志皃。 **菵**

菵草。 **誷**誷誣。 **宔**上同。 **瞷**耳疾。 **蛧**蛧蛃。 **魍**

283. 魍魎，上同。 ○**昉**明也。分兩①切，四。 **倣**學也。 **放**上同。 **瓬**《周禮》有瓬人，為簋者，蓋埏埴之工。又音甫。 ○**枉**

邪曲也。亦姓，今虢州有。紆往切，四。 **敱**曲侵。 **欵**佞人。 **汪**汪陶

284. 縣，在鴈明②。又烏光切。 ○**往**之也，去也，行也，至也。于兩切，二。 **暀**德也，是也，光也。《爾雅》曰："暀暀、皇皇，美也。" ○**怳**

慠怳。許昉切，二。 **謊**夢中言也。又火光切。 ○**搶**七兩切，又初兩、七羊

285. 二切，三。 **緉**③上同。 ○**長**大也。又漢複姓，晉有長皃④魯，少事智伯，智伯絶之三年，其後死智伯之難。知丈切，又直張切，一。 ○

上登也，升也，時掌切，又音尚，二。 **丄**古文。 ○**俇**《楚詞注》云：

286. "俇俇，遑遽皃。"求往切，一。 ○**臦**《說文》曰："驚走也。一曰往來皃。"俱往切，四。 **迂**欺怨。 **儣**載器也，出《埤蒼》。

逛走皃。 ○**驪**姓也。毗養切，一。 **類**醜也。初丈切，二。 **俠**惡也。

287. 【三十七○**蕩**大也。又水名，出湯陰。又姓，宋之公族也。徒朗⑤切，十二。 **崵**山名，漢高鳳⑥隱處。 **婸**淫戲皃。

簜大竹箭。 **潒**水大之皃。又洗潒也。 **像**放像，或作婸。 **愓**

288. 不憂。 **璗**玉名。《說文》曰："金之美與王⑦同色者也。" **盪**滌盪，摇動皃。《說文》曰："滌器也。"又吐浪切。 **暘**舂也，米精

持也。 **簜**大竹。 **螗**螗崵，山皃。 ○**顙**額也。蘇朗切，四。 **鰠**鼓匡⑧

289. 【韻上声 二十一 郎

290. 木也。 **蘱**上同。 **磉**柱下石也。 ○**廣**大也，闊也。古晃切，二。 **鄺**姓出廬江。 ○**榜**木片。北朗切，六。 **牓**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兩"巾箱本作"网"。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明"當從諸本作"門"。

③ "緉"《廣韻校釋》作"掕"。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皃"當從巾箱本作"兒"。

⑤ "朗"為"朗"，避宋太祖趙匡胤先祖趙玄朗名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⑥ "鳳"據《廣韻校釋》應為"帝"。

⑦ "王"據《廣韻校釋》應為"玉"。

⑧ "匡"為"匡"，避宋太祖趙匡胤名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題牓。㲂毛㲂，罽文。蟧陸居蝦蟆。蒡牛蒡菜。髶

291. 髶毵，亂毛。○駔會馬也①人。又壯②馬也。子朗切，三。䭐駚䭐，馬容。髒骯髒，體盤。○曩久也。奴朗切，二。瀼泱瀼，水不淨，見《海賦》。○沆沆瀣，氣也。胡朗切，六。骯骯髒，

292. 體盤。䟘伸脛也。䋁直項之皃。蚢貝大者，如車輞。《爾雅》作魧。吭聲也。○曭日不明。他朗切，十二。儻倜儻不羈。又他浪切。偒長皃。戃戃慌，失意皃。矘

293. 矘䁅，目無睛。簜《說文》曰："大竹箭也。"帑金帛舍。又音奴。爣爣朗，火光寬明。臘臘朧，月不明也。⿰瓜黨大瓜名。又⿰瓜黨⿰瓜黨，長皃。⿰白黨白⿰白黨。攩攩㨾，搥打。○莽

294. 草莽。《說文》曰："南昌謂犬善逐兔於艸中為莽。"又姓，前漢反者馬何羅，後漢明德馬后恥與同宗，改為莽氏。摸③朗切，又莫古切，十。茻《說文》曰："衆艸也。"⿰亡巨吳主孫休子名，見《吳志》。䁅無一

295. 睛。⿰色莽⿰色莽⿰色莽，無色狀。⿰日莽日無光。⿰金莽鈷⿰金莽。又莫古切。蟒蛇最大者。漭漭沆，水大。⿰山莽⿰山莽嵣，山皃。○黨《釋名》曰："五百家為黨。黨，長也，一聚所尊長也。"又輩

296. 也，美也，累也。《說文》曰："不鮮也。"多朗切，五。讜直言。欓木名。䣊地名。《說文》作鄯。𦵔草名。○朗明也。亦姓，出《姓苑》。盧黨切，七。朖誏並上同。俍俍傷，長皃。

297. 崀嵻崀，山空。樃木名。㝗㝩㝗，空虛。○坱塵埃也。烏朗切，十。姎女人自稱姎我。又烏郎切。映映䁅，不明。泱滃泱，水皃。咉咉咉，咽悲也。醠濁酒。

298. ⿱竹央竹名。《玉篇》云："⿱竹央無色也。"盎盆也。又烏浪切。駚駚䭐，馬容。軮軮軋，聲也。○慷慷慨，竭誠也。苦朗切，七。忼上同。嵻嵻崀，山空。骯骯髒，體盤。⿰車亢

299. 車⿰車亢之名。㝩㝩㝗，空虛。⿸广思大也。又丘廣切。《說文》又口謗切。○汪大水。烏晃切，二。瀇水深廣皃。○晃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也"巾箱本作"市"。

② 《廣韻校釋》稱："壯"巾箱本作"牡"。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摸"巾箱本作"模"。

明也，暉也，光也。亦作晄。胡廣切，七。 **幌**帷幔也。《晉惠起居注》云："有

300. 雲母幌。" **櫎**兵欄。 **榥**讀書牀也。 **滉**滉瀁，水皃。 **攩**搥打。又吐朗切。 **皝**人名，前燕慕容皝也。 ○**髈**

髀，吳人云髈。匹朗切，二。 **䒍**䒍艴，無色。 ○**慌**慌慌。

301. 呼晃切，七。 **爣**爣朗，寬明也。又苦晃，切。 **宺**宺宧也。 **睆**睆睆，目疾，出《新字林》。 **朚**朦朚，月不明皃。 **晄**

日早①熱也。 **䟘**夢言也。 ○**航**鹽澤也。各朗切，四。 **酐**

302. **晄**並上同。 **䟘**伸脛也。 ○**駠**馬怒驚驣駠也。五朗切，一。 ○**奘**大也。徂朗切，一。 ○**蒼**莽蒼。麁朗切，一。

○**汻**姓，今涇州有之。呼朗切，三。 **酐**苦酒。 **盰**鹵盰。 ○**廣**大也，

303. 寬也，怨也。丘晃切，三。 **軖**軖，軖軸也。 **爣**爣朗，寬明也。又火光。【三十八 ○**梗**梗直也。又桔梗，藥名。古杏切，

九。 **挭**挭槩，大略。 **哽**哽咽。 **郠**邑名，在莒。 **綆**井索

（以上第十二紙）

304. **鯁**刺在喉。又骨鯁謇諤之臣。 **埂**堤封，吳人云也。 **骾**骨骾。 **䱎**蟲名。 ○**丙**辰名。《爾雅》云："太歲在丙曰柔兆。"又光也，明也。又姓，《風俗通》云："齊有大夫丙歜。"兵永切，九。 **昞**光也。

305. 亦作昺。 **怲**憂也。 **邴**邑名，在泰山。又姓，《左傳》晉有大夫邴預。又音柄。 **炳**炳煥，明也。 **秉**執持。又十六藪曰秉。又②斗曰藪，十《漢書》有秉漢。 **窉**《爾雅》云："三月為窉。"本亦作寎。又兄病、

306. 孚命、區詠三切。 **苪**著也。 **蛃**蛃，蟲也③。 ○**警**寤也，戒也。居影切，八。 **儆**上同。 **景**大也，明也，像也，光也，炤也。又姓，齊景公之後，後漢有景丹。 **境**界也。 **璥**玉名。 **蟼**

307. 蛙屬。 **檠**所以正弓，出《周禮》。亦作檠。 **憼**敬也。 ○**影**形影。於丙切，八。 **璟**玉光彩，出《埤蒼》。 **境**上同。

饑飽。亦作餱。 **撓**中擊。 **兞**毛車。 **剠**《玉篇》云："刺也。" **颻**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早"當從諸本作"旱"。

② 據《廣韻校釋》"又"字後脫一"姓"字。

③ "也"《廣韻校釋》作"名"。

308. 高風。○省省署。《漢書》曰："舊名禁中，避元后諱改為省中。"又姓，《左傳》宋大夫省臧。所景切，又息井切，九。眚過也，災也。瘖瘦瘖。媘減也。覩覩，脚露也。閣閣府，

309. 今為省字。甑瓶甑，有耳瓶。渻水名，亦丘名。郤上同。○永長也，引也，遠也，遐也。亦姓，出何氏《姓苑》。于憬切，二。

梀木可為笏。○苀小風。許永切，一。○皿

310. 器皿。武永切，三。盗窋户，土穴。盟盟也。○憬遠也。俱永切，六。囧光也。煚火也。璟玉光。獷

驚走皃。暻明也。《曲見①》："悟也。"○杏果名。《廣志》曰："滎陽有

311. 白杏，鄴有赤杏、黄杏。"何梗切，三。莕莕菜。荇上同。○猛勇猛。又嚴也，害也，惡也。亦姓，《左傳》晉②大夫猛獲之後。莫杏切，六。

䁅䁅盯，視皃。蜢蚱蜢，蟲。艋舴艋，小船。舴，陟

312. 格切。黽蛙屬。鄳縣名，在江夏。○礦金璞也。古猛切，七。鑛上同。鉱古文。麫麫麥。𪌉上同。

獷犬也。又居往切。獷平，縣名，在漁陽。穬穀芒。又曰

313. 稻不熟。○浜浦名。布梗切，又布耕切，三。㑭許偽人也。絣絣，急皃。○盯盯䁅。張梗切，一。○瑒

祀宗廟圭名，長一尺二寸。徒杏切，又音暢，一。○誉清潔。烏猛切，三。

314. 泂泂澋，水回旋也。奣六合清朗。○打擊也。德冷切，又都挺切，一。○冷寒也。魯打切，又魯頂切，一。○卝

金玉未成器也。乎誉切，二。澋泂澋，水回旋也。鲆鮊魚

315. 别名。蒲猛切，一。○界界然，舉目也。苦礦切，又音句，一。○檸木，皮入酒浸治風。拏梗切，一。【三十九　○

耿耿介也。又耿耿，不安也。又姓，晉大夫趙夙滅耿，因封焉，遂以國

316. 為氏。古幸切，三。莖芋莖也。睯睯猛，視皃。○瞑武幸切，三。鄳句鄳，魯邑名。黽蛙屬。○

幸《說文》作夵，吉而免凶也。从屰、从夭。夭，死之事。故死謂之不夵。胡

317. 耿切，四。夵見上注。倖儌倖。瓶瓶甑，瓶有耳。○並倶也。或作併，列也。蒲幸切，四。鮩蛤鮩。廱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見"當從巾箱本作"禮"。

② "晉"據《廣韻校釋》應為"宋"。

上同。**𪐶**亦同。○**𠛬**𠛬𢉖，薄皃①。普幸切，一。

318. 【韻上声 二十二 郎

319. 【四十 ○**靜**安也，謀也，和也，息也。疾郢切，十。**睜**眳睜，不悅視也。**彰**清飾。**靖**立也，思也，理也，審也。又姓，齊靖郭君之後。《風俗通》云："單靖公之後。" **姘**女人貞潔也。

320. **婧**上同。**穽**坑也。**阱**上同。**猙**獸，如狐，有翼。又音爭。**竫**停安。○**整**正也，齊也。之郢切，二。**整**俗。○**逞**通也，疾也，盡也。丑郢切，六。**騁**馳騁。又走也。

321. **裎**襌衣。**悜**慏悜，意不盡也。**鞓**驂具。又丑善切。**睈**視也。又意不盡。○**郢**楚地。以整切，三。**浧**泥也。**梬**梬棗，似柿而小。○**痓**風强病也。巨郢切，二。**涇**《玉篇》

322. 云："寒也。" ○**潁**水名，在汝南。亦州名，《禹貢》豫州之境，春秋時沈丘也，秦為潁川郡，漢為汝南郡之汝陰，後魏置潁州。餘頃切，二。**穎**禾末也，穗也。又姓，《左傳》有穎考叔。○**領**理也，錄也。

323. 《說文》："項也。"良郢切，六。**嶺**山坂也。裴潛《廣州記》云："大庾、始安、臨賀、桂陽、揭陽為五嶺。"與鄧德明《南康記》云別也。**岭**古文。**柃**木名，可染。**衿**衣衿。《禮》："左執領。"不從衣。**蘏**

324. 草名。○**頸**項也。居郢切，又巨成切，一。○**餅**必郢切，五。**屛**蔽也。《爾雅》曰："屛謂之樹。"又《廣雅》曰："罘罳謂之屛。"《風俗通》云："卿大夫帷，士以簾，以自鄣蔽。" **鉼**鉼金謂之鈑。《周禮》："祭

325. 五帝則供鉼金。" **併**併合，和也。又必姓切。**絣**索絣，出《食苑》。○**頃**田百畝也。去潁切，六。**廎**古文。**檾**竟也。**檾**枲草。**苘䔛**並上同。○**丼**《說文》曰："八

326. 家一井。象構韓形。一②罋之象也。古者伯益初作井。"今作井，見經典，省。又姓，姜子牙之後也，《左傳》有井伯。子郢切，二。**邢**邢邢，地名。○**廮**安也。又廮陶，縣名，在趙州。於郢切，五。**郻**

327. 地名。**癭**瘤也。《博物志》云："山居之人多癭疾。" **數**數氣。**𦥑**滯氣。○**請**乞也，求也，問也，謁切，又疾盈、疾姓二切，

---

① "皃"《廣韻校釋》疑應為"白"。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黃氏本無"一"，巾箱本"一"字作"·"。

也。七靜二。 **晴**晵晴，不悅目皃。出《字林》。又音精。○**省**察也，

328. 審也。息井切，六。 **渻**《說文》曰："少減也。一曰水門。又水丘①前謂之渻丘。" **睲**睲睲，照視。 **惺**惺悟，出《字林》。 **㛒**

姐几名。 **惺**惺，悟皃，俗。 ○**眳**眳睛。亡井切，二。 **㝠**㝠惺，意不

329. 盡也。 ○**徎**雨後徑也。丈井切，二。 **浧**通也。 【四十一 ○**迥**遠也。户頂切，五。 **冋**空也。 **炯**

光也，明也。又音熲②。 **泂**《詩》云："泂酌。" **迵**草名。 ○**熲**光也，又輝也。古

330. 迥切，八。 **炅**③光也。又古惠切。 **炯**火明皃。又音迥。 **泂**滄寒。 **穎**篋名。 **飼**飼飽。 **睍**目驚皃。 **蝙**蝙蠕，似蛙。

○**茗**茗草。莫迥切，七。 **嫇**嫇奵，自持也。 **酩**

331. 酩酊。 **溟**濴涬，大水皃。 **溟**上同。 **眳**眳睛。 **姳**姳好。 ○**頂**頂顙，頭上。《說文》："顛也。"都挺切，十三。 **𩑋**

上同。 **顳**籀文。 **奵**嫇奵。 **耵**耵聹，耳垢。 **鼎**《說文》云："鼎，

332. 三足兩耳，和五味之寶器。禹收九牧之金，鑄鼎荆山之下。" **薡**草名。 **酊**酩酊。 **濎**濎濘，水皃。 **葶**葶藶，毒草。 **靪**補履。音丁。

又 **打**擊也。又都冷切。 **㞩**展也。

（以上第十三紙）

333. ○**挺**挺出。《說文》："拔也。"徒鼎切，十二。 **艇**小船。 **鋌**金鋌。 **梃**木片。 **娗**長好皃。 **町**田畝。又音汀。

霆疾雷。又音庭。 **莛**草莖。又音庭。 **涏**涏④寒。 **蜓**蟲名。

334. 又徒典切。 **訂**平議。 **誔**詭言。 ○**珽**⑤玉名。《說文》曰："大圭，長三尺，抒上，終葵首。"他鼎切，十一⑥。 **圢**平也。

脡脯朐。 **侹**長也，直也，代也，敂也。 **頲**直也。 **侱**徑也。 **壬**善也。 **町**

335. 田塭。 **艼**葋也。又禿鈴切。 **甼**田器。 **罣**罣罜，小網。 **閈**門上關。○ **汫**汫濙，小水皃。徂醒切，一。 ○**濙**

---

① 據《廣韻校釋》"丘"字前應脫一"出"字。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熉"當從巾箱本作"熲"。

③ "炅"同"炅"，避宋太宗趙炅名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④ "涏"據《廣韻校釋》應爲"涏"。

⑤ "珽"為"珽"，避宋太祖趙匡胤曾祖趙珽名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⑥ "十一"《廣韻校釋》作"十二"。

汫濴。烏迥切，一。○謦謦欬也。去挺切，一。○顭頂顭。乃挺

336. 切，五。聤盯聤。蝏似蛙。濘泥也。又乃定切。薴葶薴。○婞很也。胡頂切，七。涬溟涬。大水皃。鋞

魚名。鋞似鍾而長。脛腳脛。又胡定切。悻悻根。綍

337. 絓綍。○醒醉歇也。蘇挺切，二。箵箵篂，篣籠。○鞞刀室。補鼎切，一。○褧褧衣。《說文》："檾也。"口迥切，六。

檾枲屬。苘上同。烓行竈。又烏圭切。頴禪也。絅

338. 衣。○剄斷首。古挺切，二。烴焦臭。○頩斂容。匹迥切，一。○巊巊溟，山水。烟涬切，三。鮏䞓厭。濙

濙涬。大水皃。○笭篣笭，籠也。力鼎切，三。罜罜罜，小網。冷

339. 寒也。又姓，《前趙錄》有徐州刺史冷道，字安義。又盧打切。○竝比也。蒲迥切，四。並上同。鮩白魚名也。併立必

竝。又姓切。○詗明悟，了知也。火迥切，一。○眐直視皃也。五剄切，二。

340. 䶭小皃。【四十二 ○拯救也，助也。無韻切，音蒸上聲，五。抍撜並上同。見《說文》。氶

軺車後登，出《字林》。丞晉譙王名。○庱亭名，在吳晉陵。丑拯切，又恥陵切，

341. 一。○殑殑殑，欲死也。其拯切，一。○殊殑殊。色庱切，一。【四十三 ○等齊也，類也，輩也。多肯

比也，切，一。○倗不肯也。普等切，二。鄳《穆天子傳》云："西征至鄳。"郭璞云："國名也。"《前

342. 漢書》有鄳成侯。○肯可也。《說文》作肎，骨間肉肎肎著也，一曰骨無肉。苦等切，二。肎上同。○能夷人語。奴等本又奴登切，

切，一。【四十四 ○有有無。又果也，取也，質也，又也。又

343. 姓，孔子弟子有若。又漢複姓。有男氏，禹後分封，以國為姓，出《史記》。云久切，九。右左右也。又漢複姓，五氏。《左傳》宋樂大心為右師，其後因官為氏，漢有中郎右師譚。晉賈華為右行，因官為

344. 氏，漢有御史中丞右行綽。何氏《姓苑》有右閭、右扈、右南等氏。鴧鳥名，似雉。友朋友，同志為友。𠬛上同，出《說文》。盍

器也。又余救切。盍上同。栯木名，服之不妬。又於六切。

345. 莕草名。○柳木名。《說文》作桺，小楊也。从木丣聲。丣，古文酉。餘倣此。又姓，出河東。本自魯孝公子展之孫，以王父字為展氏。至展禽食采於柳，因為氏。魯為楚滅，柳氏入楚。楚為秦滅，乃

346. 遷晉之解縣。秦置河東郡，故為河東解縣人。力久切，十四。 **罶** 魚梁。 **罶** 上同。 **懰** 好也。 **珋** 石之有光，璧珋也。《說文》本音留。 **飀** 飀飀，風皃。 **嬼** 妖美。又嫠婦也。 **劉**

347. 【韻上声　二十三　郎

348. 竹聲。 **鼦** 似鼠而大。又音留。 **熮** 火爛。 **瀏** 水清。 **綹** 廿①絲為綹。 **輺** 載柩車也。 **茆** 鳧葵，水草。《詩》云：“言采其茆。”既蒓菜也。又莫飽切。 ○**狃** 相狎也。女久切，十一。 **紐**

349. 結也。 **鈕** 印鼻。又姓，何氏《姓苑》云：“今吳興人。”東晉有鈕滔也。 **杻** 木名。 **莥** 《玉篇》云：“鹿豆也。” **肉** 《爾雅》云：“狸、狐、貒、貈跡也。” **扭** 扭手轉皃。 **㹏** 習也。 **朒** 食肉。 **邷** 地名。 **莥**

350. 菌實。亦作莥。 ○**丑** 辰名。《爾雅》曰：“太歲在丑曰赤奮若。”敕久切，三。 **杻** 杻械。 **杽** 古文。 ○**肘** 臂肘。陟柳切，四。 **疛** 《說文》曰：“小腹痛。” **痔** 上同。 **扭** 扭按也。又音紐。

351. ○**朽** 腐也。許久切，四。 **歹** 上同。 **㱙** 病也。 **殠** 臭也。 ○**久** 長久也。舉有切，七。 **九** 數也。又漢複姓，二氏。何氏《姓苑》云：“昔岱縣人姓九百名里，為縣小吏，而功曹姓萬。縣

352. 中語曰：‘九百小吏萬功曹。’”《列子》秦穆公時九方皐，一名歅，善相馬也。 **玖** 玉名。 **灸** 灸灼也。又居又切。 **韭** 《說文》曰：“菜②名也，一種而久者，故謂之韭。象形，在一之上，一地也。”俗作韮。 **𡚁**

353. 女字也，亦作奺。 **畚** 姓，出《纂文》。 ○**首** 頭也，始也。書九切，六。 **眥** 上同。 **百** 人頭，象形。 **手** 手足。 **守** 主守。亦姓，出《姓苑》。 **䪺** 人初産子。 ○**醜** 類也，竅也。《釋名》曰：“醜，

354. 臭也，如物臭穢也。”又虜複姓，《西秦錄》有下將軍醜門于弟。昌九切，三。 **蒐** 瑞草也。 **䰻** 棄也，惡也。又市籌切。 ○**湫** 洩水又子潰也。在九切，又由、子小切，二。 **愀** 變色。又鍬小切。

355. ○**婦** 《說文》曰：“婦，服也，从女持帚，洒埽也。”房九切，十五。 **蝜** 蝜蝂。 **負** 擔也，荷也。又受貸不償曰負，背恩忘德曰負也。 **萯**

① “廿”《廣韻校釋》作“十”。
② “葉”據《廣韻校釋》應為“菜”。

玉①蒖，草。 蝜蝜蝜。 阜陵阜。《釋名》曰："土山曰阜。阜，

356. 厚也，言高厚也。"《廣雅》曰："無石曰阜。" 自上同。 鴔鷂别名也。 偩《禮》云："禮樂偩天地之情。" 萯香草。

隉盛也。亦作隝。 隝上同。 焊焊熾。 萯香草。又步乃切。

357. 蝜鼠蝜。 ○缶瓦器，盆也。《史記》云："秦王趙王會于澠池，藺相如使秦王擊缶。"《詩疏》："缶者，瓦器盆，所以盛酒漿，秦人鼓之以節歌。"方久切，八。 缹蒸缹。 否《說文》："不也。"又房彼切。

358. 不弗也。《說文》作丕。鳥飛上翔不下來也。从一，一，夫②也。象形。又甫鳩、甫救二切。 鴀鶝鳩。 痞病也。 殕物敗也。

婎好皃也。 ○糗乾飯屑也。《孟子》曰："舜飯糗茹菜③。"又姓，

359. 《風俗通》："漢有糗宗為嬴長。"去久切，一。 ○蹂踐也。人九切，十。 楺屈木。 煣上同。 輮車輞。 沑《說文》曰："水吏也。"又溫也。 禸獸跡。又女久切。 莥莥蘸，菜不切也。 粈

360. 禾粈。 鞣直④軔。 粈糅粈。 ○舅夫之父也，亦母之兄弟。又姓，《左傳》秦⑤大夫舅犯。其九切，十一。 㑦《說文》："毀也。"

臼杵臼。《世本》曰："雍父作臼。"又姓，《左傳》宋華貙家臣臼任。 齨齒齨。亦馬八歲，

361. 俗作舊。 麔牝麔。 鴭鳥名，似鳩，有冠。 咎愆也，惡也，過也，災也。從人、各、各者相違也。 臬糗米。 痞病也。

慦怨慦。 諮毀也。 ○紂殷王号也。《方言》云："自關而東

（以上第十四紙）

362. 謂緧曰紂。"俗作鞧。除柳切，六。 笍竹易根而死也。 鮦鮦⑥陽縣，在汝南。又直冢切。 葤裹也。 聚姓也，襄州有之。又音籌。

膞小腹痛。又腿後。 ○酉飽也，老也，就也，

363. 首也。又辰名，《爾雅》曰："太歲在酉曰作噩。"又姓，魏有酉牧。與久切，二十一。 丣古文。 誘導也，引也，教也，進也。《說文》曰："相訹呼也。"

---

① "玉"《廣韻校釋》疑應為"王"。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夫"當從巾箱本作"天"。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菜"巾箱本作"草"。

④ "直"據《廣韻校釋》應為"車"。

⑤ "秦"據《廣韻校釋》應為"晉"。

⑥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銅"巾箱本"鮦"。

𧩸誳上同。並見《說文》。 **牖**道也，向也。《說文》曰："牖，

364. 穿壁以木為交窻也。"《禮》曰："蓽門閨竇，蓬户甕牖。" **卣**中形罇。又音由。 **槱**積木燎以祭天也。 **𥟅**上同。 **莠**草也。 **羑**羑里，文王所囚處。又有羑水，並在湯陰。又姓也。 **庮**久屋

365. 木也。《周禮》曰："牛夜鳴則庮。"鄭司農曰："庮，朽木臭也。" **蜏**朝生暮死，蟲名。 **欠**《字書》云："貧病也。" **歐**《說文》云："言意也。" **琇**玉名。又音秀。 **栖**柞栖木。 **壂**遺也。 **輶**輕車。

366. 又音由。 **醙**醋酒。 **湵**①水名。 ○**受**容納也，承也，盛也，得也，繼也。殖酉切，五。 **壽**壽考。又州名，楚考烈王自陳徙都壽春，号曰郢，秦為九江郡，魏為淮南郡，梁為南豫州，周

367. 為揚州，隋平陳為壽州。亦靈壽，木名，生日南。又姓，王莽兖州牧壽良。又漢複姓，前漢燕王遣壽西長之長安。蘇林云："壽西，姓也。"又承呪切。 **鄯**水亦名，在蜀，地名也。 **璹**玉名。又音孰。

368. **綬** 組綬。《禮》云："天子玄，公侯朱，大夫純，世子綦，士縕。"應劭《漢官》② 曰："綬長一丈二尺，法十二月；廣三尺，法天地人也。" ○**滫**溲麪。《說文》曰："久泔也。"息有切，四。 **糔**糔溲。 **醙**白酒。 **縮**絆前兩足。

369. 又相主切。 ○**颵**颵瀏③，於柳切，三。 **鰍**魚名。 **懮**懮受。舒遲皃。 ○**酒**酒醴。《戰國策》曰："帝女儀狄作而進於禹。"亦云杜康作。《元命包》曰："酒，乳也。"又酒泉縣，在肅州。《匈奴傳》云："水甘

370. 如酒，因以名之。"亦姓也。子酉切，一。 ○**溲**溲麪，亦作溲。踈有切，一。 ○**帚**少康作箕帚。之九切，五。 **箒**俗。 **鯞**鱖鯞，魚名。 **晭**明晭。 **狪**猛獸。 ○**恒**小怒。芳否切，三。

371. **紑**鮮也。又孚丘切。 **雬**霧雬。 ○**掫**持物相著。側九切，三。 **搊**搊，扇別名。 **蝈**蟲名。 ○**𠎸**聚名。士九切，一。 ○**鞦**鞦束。初九切，二。 **鞱**上同。 ○**秠**《爾雅》曰："一

372. 稃二米。"此亦黑黍。漢和帝時任城生黑黍，或三四實，實二米，得黍三斛八斗是。芳婦切，又匹几、孚悲二切，一。【四十五 ○**厚**

---

① "湵"據《廣韻校釋》應為"浽"。

② "《漢官》"據《廣韻校釋》應為"《漢官儀》"。

③ "瀏"《廣韻校釋》作"颵"。

厚薄。又重也，廣也。《說文》作垕，曰："山陵之厚也。"又姓，出《姓苑》。胡

373. 口切，七。 垕古文。 後先後。《說文》："遲也。"又胡豆切。 逡古文。 后君也。又姓，漢有少府后倉。又音候。 郈

鄉名，在東平。又姓，《左傳》魯大夫郈昭伯。 呴欲吐。又呼后切。 ○母

374. 父母。《老子注》云："母，道也。"《蒼頡篇》云："其中有兩點，象人乳形。豎通者既音無。"莫厚切，十四。 牡牝牡。 某詔前之言

人也。 拇大拇指也。 胟上同。 畝《司馬法》："六尺為步，步百為畝。"秦

375. 孝公之制，二百四十步為畝也。 畮畞並古文。 莽草莽。 㹯㺜㹯，獸名。 痗病痗。 踇踇偶，山名。 踇行皃。 鵡

鸚鵡，能言之鳥。又音武。 ○部署也。又姓，出《姓苑》。蒲

376. 【韻上声 二十四 郎

377. 口切，十。 培培塿，小阜。或作峿。 犃犃㹀，偏高。又牛頭短。 腤豕肉醬。 瓿瓿甊，小甖。 餢小缶。 䴺

䴺麩，餅。 篰牘也。 蔀蔀菜，魚薺也。《易》云："豐其蔀。"王

378. 弼曰："蔀，覆暧鄣光明之物。"亦音剖。 婄婦人皃。又音剖。 ○斗《說文》作毛，十升也，有柄，象形。石經作斗。當口切，八。 鬦

俗。 枓柱上方木。 蚪蝌蚪，蟲名。 阧阧峻。 陡上同。

379. 抖抖擻，舉皃。 裋衣袖。又音蜀。 ○黈麩黈。天口切，九。 飳上同。 妵人名，《左傳》有華妵。《說文》："女字也。"

黈冕前纊也。 䲚水鳥，異①色。又大口切。 蘣好皃。又木苗出。

380. 鬦鬦鬭，兵奪人物，出《字書》。 鈄姓，出《姓苑》。 䱏魚名。 ○苟苟且。又姓，出河內、河南、"本自黃帝之子。"漢有苟

西河三望。《國語》云：參。古厚切，十三。 玽石似玉。 狗狗犬。 垢

381. 塵垢。 笱笱屚，縣名，在交阯。又魚笱，取魚竹器。 罶上同。 耇耇老，壽也。 詬詬恥也。又呼候切。 枸枸杞。 茩

蔛②茩。 岣岣嶁，山巔。 敂敂，扣打也。 豿熊虎之子。

382. ○藕《爾雅》曰："荷，芙蕖，其根藕。"五口切，六。 蕅上同。 偶合也，匹也，二也，對也，諧也。 耦耦耕也。亦華耦之後。"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異"當從諸本作"黑"。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蔛"當從諸本作"藈"。

姓，《風俗通》云：“宋卿漢有侍中耦嘉。” 髃肩前髃也。 甌盎名。 ○⿰扌保

383. 衣上擊也。方垢切，二。 掊擊也。 ○穀乳也。乃后切，六。 ⿰氵乳《說文》：“水也。” 陾㮠陾。 ⿰女乳⿰女乳婷，女肥皃。 ⿰口乳

⿰口乳食物，出《新字林》。 ⿰小乳小皃。 ○叜老叜。蘇后切，十五。 叟

384. 上同。 傁上同，亦從叟。餘倣此。 嗾使犬聲。 ⿰口造上同。 瞍瞽瞍，舜父。 謏謏訹①，誘辭。 擻抖擻，舉也。 藪

藪澤。《爾雅》有十藪：魯大野、晉大陸、秦楊陓、宋孟諸、

385. 楚雲夢、吳越具區、齊海隅、燕昭余祁、鄭圃田、周焦護。又十六斗田②藪。 籔漉米器也。 ⿰耳叜《字林》云：“聰揔名也。” 廋

《廣雅》云：“隈也。” 棷薪也。 駷馬搖③銜走。又思隴切。

386. 橾車轂中空。 ○吼牛鳴。呼后切，七。 吽上同。 呴亦同。 ⿰牛后夔牛子也。 ⿰牛句上同。 蚼蚍蜉名也。又渠俱切。

㖃厚怒聲。 ○剖判也，破也。普后切，五。 婄婦人

387. 皃。 蔀小席。又音部。 ⿰咅鳥⿰咅鳥雀名。 ⿱髟咅髮皃。 ○歐吐也，或作嘔。烏后切，又烏侯切，七。 嘔上同。 毆

毆擊也。俗作毆。 ⿰牛后特牛。又吼、口二音。 ⿺乚山山名，在溧

388. 陽縣。 塸聚沙。 ⿰衤區次衣也。又於侯切。 ○塿培塿。郎斗切，十。 嘍連嘍，煩皃。又力侯切。 簍籠也。《周禮》作簝。

甊瓿甊，甖。 ⿰麥婁⿰麥牟⿰麥婁，糫餅。 嶁《文字音義》云：“山

389. 巔也。” ⿰婁斗⿰婁斗⿰婁斗，兵奪人物，出《新字林》。 謱謰謱，小兒語。又力侯切。 漊溝通水漊也。 ⿰禾婁耕畦。 ○走

趨也。子苟切，又音奏，一。 ○口《說文》曰：“人所以言食也。”亦姓，今同州有之。

390. 苦后切，九。 扣扣擊也。亦作叩。 ⿰牛后⿰牛咅⿰牛后。 ⿰牛口上同。 釦金飾。 叩叩頭。 ⿰言口先相⿰言口可。 ⿰口阝鄉名。 竘

健也。又驅甫切。 ○⿱艹稐圓草褥也。徒口切六。 鋀酒器也。或

（以上第十五紙）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訹”當從諸本作“訹”。

② “田”據《廣韻校釋》應為“曰”。

③ “馬搖”據《廣韻校釋》應為“棰馬”。

391. 作鍮。 盟水盥皃也。《説文》同上。 揄揄弓①。 鳺水鳥。又他口切。 褐短衣。 ○鯫魚名。一曰姓，鯫，小人。仕垢漢有鯫生。又淺切，又七②溝切，一。 ○趣趣馬。《書傳》云："趣馬，掌馬之官也。"

392. 倉苟切，又七屨切，三。 取又七庾切。 棷棷也。又側溝切。 【四十六 ○黝黑也。於糾切，又於夷切，七。 怮憂皃。 颵颵瀏③，風聲。又於柳切。 蚴蚴蟉，龍皃。 泑崑崙

393. 山下澤也。 眑幽靜之皃。 嫰愁皃。 ○糾督也，恭也，急也，戾也。俗作糺。居黝切，四。 赳武皃。《詩》曰："赳赳武夫。" 朻《爾雅》曰："朻者，聊。"又居幽切。 闟闟，取皃。 ○蟉蚴蟉，龍皃。

394. 渠黝切，一。 【四十七 ○寑室也，卧也。七稔切，九。 寢上同。見《説文》。 寢上同，見經典。 梫木名，桂也。 㾛㾛痛。又皃醜也。 寑《説文》曰："病卧也。" 蔓覆也。

395. 鋟爪刻槫④版。人⑤子廉切。 醑小甜。 ○朕我也。秦始皇二十六年始為天子之稱。直稔切，六。 朕古文。 䲢魚名，似鰕，赤文，出《廣雅》。 螣螣蛇。 栚《説文》曰："槌之横者。"關

396. 西謂之撰⑥。 頷頷頤，醜皃。 ○坅坎也。丘甚切，一。 ○廩倉有屋曰廩。力稔切，八。 亩上同。 懍敬也，畏也。 菻菻蒿。 凜寒凜。 顲顲然，作色皃。 㐭火舒。

397. 㶒粟體。 ○罧積柴取魚。斯甚切，二。 伈伈伈，恐皃。 ○踸踸踔，行無常皃。丑甚切，三。 錁錁鉦。 顋顋顡，自懊劣皃。 ○醰小甜也。子朕切，四。 濅漸也，漬也。又子鴆切。

398. 鐕濕通上也。 䐶䐶，唇病也。 ○荏菜也。又荏苒。如甚切，十四。 飪熟食。 餁上同。 餘亦同。又《玉篇》云："飽也。" 稔年也，亦歲熟。《廣雅》曰："稔，秋穀熟也。" 栠木弱

399. 皃。 恁念也。 衽《文字音義》云："卧席也。" 肚肉汁。 荏《字書》云："單席。" 棯果木名。《爾雅》云："還味棯棗。"

① "弓"《廣韻校釋》作"引"。
② "七"據《廣韻校釋》應為"士"。
③ "瀏"《廣韻校釋》作"飂"。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槫"當從巾箱本作"鏤"。
⑤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人"當從巾箱本作"又"。
⑥ "撰"《廣韻校釋》作"棵"。

羊稍甚。 鉒鍖鉒。 脍味好。 ○枕枕席。又姓，出下邳。章荏切。

400. 又之賃切，三。 煩頭骨後。 顲頭鋭長也。 ○沈國名，古作邥。亦姓，出呉興。本自周文王第十子聃季食采於沈，既汝南平輿沈亭是也，子孫以國為氏。式任①切，又文②林切，十四。 邥

401. 古文。 宷《說文》曰："悉也。知宷諟也。" 審詳審也。《說文》同上。亦姓，漢有辟陽侯審食其。 棎木名。《山海經》云："貢其汁，味甘，可為酒。" 瞫窺視。又姓，《後漢書》云："武落鍾離山有黑穴，

402. 出四姓，瞫氏、相氏、樊氏、鄭氏也。 諗告也，謀也，深諫也。又如甚切。 魿大魚。 魫魚子。 淰淰溷，水動也。《禮運》曰："龍以為畜，故魚鮪不淰。"淰之言閃也。 嬸志下。 眣瞋也。 魷

403. 大魚。 蕃草名。 ○葚《說文》曰："桑實也。"食荏切，二。 黮上同。俗又作椹，椹本音砧。 ○甚劇過也。《說文》曰："尤安樂也。"常枕切，二。 訦信也。又市林切。 瀋汁也。昌枕切，一。

404. ○墋土也。初朕切，三。 醦酢甚。 磣食有沙磣。 ○拰拰搦。尼凜切，一。 ○噤寒而口閉。渠飲切，四。 顩切齒怒也。 澿《玉篇》云："寒極也。" 唫《說文》曰："口急也。" ○錦

405. 【韻上声　　□□□③　　□

406. 《釋名》曰："錦，金也，作之用功重，其價如金，故字從金、帛。"居飲切，一。 ○蕈菌生木上。慈荏切，一。 ○傑仰頭皃。牛錦切，又音禁，二。 趛低頭疾行。 ○痒寒病。踈錦切，三。 瘮上同。

407. 槮木實名也。 ○稟供穀。又與也。筆錦切，一。 ○歙《說文》曰："歠也。"於錦切，三。 飲上同。 瀶大水至。又於感切。 ○品官品。又類也，衆庶也，式也，法也。二口則生訟，三口

408. 乃能品量。又姓，出何氏《姓苑》。丕飲切，一。 ○顲顩顲，醜皃。欽錦切，二。 鋇曲頤之皃。又五感切。 ○廞大喪囊也。許錦切，一。又義今切。 ○戡小斫也。張甚切，又音堪，二。 炈深擊。

① "任"《廣韻校釋》作"荏"。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文"當從諸本作"丈"。

③ 據上下版心頁碼推斷，此處所缺文字應為"二十五"。

409. 《說文》曰："下擊上也。" ○潭潭濼，水動摇皃。以荏切，又徒南切，一。○[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醜皃。士庠①切，一。【四十八 ○感動也。古禫切，十一。 籟竹名。亦作篢。 鱤魚名。 灝豆汁。

410. 贑水名，在南康。又音紺。 醰酒味淫②也。 贛水名，在豫章。 匴《方言》云："箱類。" 又云："覆頭也。" 又音貢。 藾薏苡。 礛石篋，見《封禪議》。 灨水名。 ○禫除服

411. 祭名。徒感切，十六。 糫糝糫，滓也。 霮霮霸，雲皃。 黮黯黮，雲黑。又他感切。 窞坎傍入也。《易》曰："入于坎窞。" 髧髮垂。 萏菡萏，荷花未舒。 藺上同。

412. 倓安也。 窔竈突。《說文》："深也。" 覘徐視。 醰長味。 嘾《莊子》曰："大甘而嘾。"《說文》曰："含深也。" 賥買物先入直也。 譚大也。又姓。 橝木名。 ○晻晻藹，

413. 暗也，冥也。烏感切，九。 黯黯黮。 揞手覆。 唵手進食也。 陪陪闇。 罯魚網。 黤青黑色也。 尵尵跛。又蹇也。 灛大水至。 ○腩煑肉。奴感切，六。 湳

414. 水名，在西河。又姓。 箣竹弱。 翞羽弱。 揇揇搦。 萳草長弱皃。 ○襑衣大。他感切，五。 盬盬醓。亦作醓。 肬肉汁。 噞衆聲。 黮黯黮，黑也。又徒

415. 感切。 ○歜昌蒲葅。徂感切，四。 彇弓弦彇。又作㦃。 鮗大魚。又才枕切。 劗㓭劗。又割翦出也。 ○慘憾慼也。《說文》："毒也。" 七感切，八。 憯痛也。 朁《說文》："曾也。" 黲

416. 暗色。《說文》曰："淺青黑色也。" 又倉敢切。 嫪《說文》："婪也。" 傪好皃。又音平聲。 噆銜也。又子盍切。 頷頷顡，又素慘摇頭。 ○顉顉顡。五感切，三。 嬒含怒皃。 嵁嵁㠁，

417. 山形。 ○昝姓也。子感切，三。 寁速也。 撍手動。 ○糂羹糂。《墨子》曰："孔子厄陳，藜羹不糂也。" 或作糝。桑感切，八。 糝上同。 糣糣糫，滓也。 傪頷傪。 摖撼摖，摇動

① "庠"《廣韻校釋》作"瘁"。

② "淫"《廣韻校釋》作"滛"。

418. 也。 **槮**郭璞云："叢木於水中，魚寒入其裏，因以箈取之。" **顉**顉頷，搖頭皃。 **粽**①蜜藏木瓜。 ○**坎**險也，陷也。又小罍也，苦感切，十。 **欿**食未飽也。 **惂**憂困也。又恨也。

419. **輡**輡轗，車行不平。 **錎**《字書》云："瑣連環也。" **轗**轗軻，多迍。 **埳**埳陷。 **顑**顑顲，瘦也。 **竷**舞曲名。 **臽**小穽名也。 ○**頷**《漢書》曰："班超，虎頭燕頷。"《說文》曰："面黃

（以上第十六紙）

420. 也。"胡感切，十六。 **頜**《說文》曰："頤也。" **嬒**嬒害，惡姓也。 **撼**撼動也。 **涻**水和泥。或作涵。 **菡**菡萏。 **欱**欲得。 **蜭**《爾雅》曰："蜭毛蠹。" **涵**水入船。又胡南切。 **肣**

421. 牛腹。又音含。 **马**《說文》曰："嘾也，草木之華未發函然。象形。" **启**启嘾，乳汁狀，出《莊子》。 **㶝**壅耳。 **䓿**花開。 **頟**頤也。又胡南切。 **崯**崯崿。 ○**壈**坎壈。盧感切，八。

422. **燣**黃焦。 **轗**輡轗。 **浨**藏梨汁也，出《字林》。 **醂**桃菹。 **顲**面黃醜。《說文》曰："面顑顲也。"又刀稔切。 **𠈓**愁皃。 **漤**鹽漬果。 ○**黕**滓垢也。黑也。都感切，十。 **眈**虎視。

423. 又丁含切。 **䏙**《玉篇》云："多也。"又丁含切。 **衴**《埤蒼》云："被緣也。" **煩**顲煩，醜也。 **丼**姓也。 **瓭**瓦屬。 **扰**刺也，擊也。又音由。 **篋**箱屬。又作簝。 **簝**上同。 ○**顣**食不

424. 飽。呼唵切，一。 【四十九 ○**敢**勇也，犯也。《說文》作㪔，進取也。古覽切，七。 **㪔**上同。 **㪖**籀文。 **敌**古文。 **橄**橄欖，果木名，出交阯。 **澉**澉䜭，無味。 **筸**竹名，實中。

425. ○**澗**果決，勇也。賞感切，一。 ○**覽**視也。又姓，何氏《姓苑》云："彭城人。"盧敢切，六。 **爁**火爁。 **擥**手擥取。 **攬**上同。 **欖**橄欖。 **罱**罱網。 ○**菼**《說文》曰："雚之初生。一名薍。一名鵻。"吐敢切，八。

426. **䓞**上同。 **緂**青黃色。《說文》充三切，白鮮衣皃。 **䆻**上同。 **毯**毛席。 **緂**毳衣。《說文》曰："帛騅色也。"引《詩》曰："毳衣如緂。" **裧**俗。 **厰**厰唫②也。又五今切。 ○

① "粽"《廣韻校釋》作"粽"。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唫"當從黃氏本作"崟"。

427. **膽**肝膽。都敢切，六。**紞**冕前垂也。《說文》曰："冕冠塞耳者。"**礑**石礑，藥名，出《玉篇》。**黵**大污垢，黑。**芫**蕁芫，藩。又音沈。**鶕**應福①鳥名。○**噉**噉食，或作啖。又姓，《前

428. 秦錄》有將軍噉鐵。徒敢切，八。**啖**上同。**啗**亦同。**澹**澹淡，水皃。淡音琰。又恬靜。又徒濫切。**篸**竹名。**淡**滔淡，味也。水滿皃。又薄又徒濫切。**憺**安緩。又徒濫切。**惔**上同。

429. ○**黲**日暗色。倉敢切，一。○**媣**鄉名，在河東猗氏縣。亦作始②。謨敢切，二。**餡**吳人呼哺兒也。**嶘**瀲嶘。子敢切，一。○**槧**削版牘。才敢切，又七廉切、七豔切，四。**塹**塹鑿也。又

430. 音塹。**嵌**開張山皃，出《蒼頡篇》。**掛**上同。○**喊**聲也。呼覽切，四。**嚂**上同。**壏**壏，土地之堅也。**檻**上地同。《周禮注》云："强檻，之堅者。"又音檻。○**埯**

431. 坑，今之窊掩③是。烏敢切，二。**揜**手揜物也。○**厰**厰嶮，側穴。口敢切，二。**㺬**䶢屬。【五十○**琰**玉名。九《周禮》曰："琰圭，寸。"以冉切，十一。**剡**削也，利也。亦姓。又時

432. 冉切。**跡**疾行。**棪**木名，實似柰，可食。**錟**錟錟，大④初著也。**淡**澹淡，水皃。又徒敢切。**扊**扊扅，户牡，止扉。或作所以剡移。**滔**瀶滔，水滿。**夵**上大下小。**棪**棪耜。

433. **䌜**績也。○**斂**收也。又姓，《姚秦錄》有輔國將軍斂憲。良冉切，十三。**撿**《說文》："拱也。"**蔹**白蔹，藥名。又力膽切。**蘞**上同。**瀲**瀲灩，水溢皃。或作□⑤。**獫**犬長喙□。□□⑥

（以上第十七紙，此紙只存右半頁）

434. 蚌屬。**蠣**上同。**欐**木名。**驪**馬馳。**駠**上同。**秝**黍穰。**穲**上同。**贎**贎貨。**糲**麤也。又力達切。**巁**巍也。**犡**牛白脊。**栵**栭栗。又音

① "福"據《廣韻校釋》應為"禍"。

② "始"《廣韻校釋》作"娜"。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掩"當從諸本作"埯"。

④ "大"據《廣韻校釋》應為"火"。

⑤ 據《廣韻校釋》此處所缺文字應為"瀲"。

⑥ 據《廣韻校釋》此處所缺文字應為"也。又音"。

435. 列。**㓐**帛餘。亦作㓠。 **㥕**恐人。 **洌**清水。又音列。 ○**愒**息也。去例切，六。 **㞕**上同。 **藒**藒車，草。

愒《爾雅》："貪也。"《説文》："息也。" **揭**褰衣渡水，由膝

436. 已下曰揭。 **甈**《爾雅》："康瓠謂之甈。"郭璞云："瓠，壺也。賈誼曰：'寶康瓠'是也。" ○**世**代也。又姓，《風俗通》有秦大夫世鈞。"舒制

云："戰國時切，三。 **勢**形勢。 **貰**賒也，貸也。又時夜切。

437. ○**猘**狂犬。《宋書》云："張收嘗為猘犬所傷，食蝦蟆鱠而愈。"居例切，八。 **罽**氈類，織毛為之。《説文》曰："西胡毳布也。" **瀱**上曰：

同。《説文》"魚网也。" **㲲**亦同。 **瀱**泉出皃。 **訐**

438. 持人短。又居列切。 **彐**彖頭。《説文》作王①，云："豕之頭。象其鋭，而上見也。" **薊**虇葦，似芹。 ○**瘈**赤白痢。亦竹例切，又

作滯。音帶，一。 ○**偈**偈句。其憩切，一。 ○**啜**嘗也。嘗芮

439. 切。又臣劣切，一。 ○**跇**跳也，踰也。丑例切，十二。 **趩**上同。 **㒅**侘㒅。侘，敕加切。 **㥴**習也。 **懘**困劣。 **㣥**

㣥依。 **晢**瞥也。 **𩸞**㪇也。又丑列切。 **揥**佩飾。 **跇**躍皃。

440. **㓶**渡也。 **瞭**視也。 ○**鏏**曲刀也。削竹也。除芮切，一。 ○**劓**去鼻也。牛例切，一。 ○**蕝**束茅表位。切。又子

子芮悦切，三。 **蠽**蟲名。又作會切。 **揣**裂也。 ○**潎**魚游

441. 水也。匹蔽切，一。 ○**㹻**㹻㺜，短皃。丘吠切，一。 ○**㺜**短皃。呼吠切，一。 【十四 ○**泰**大也，通也。太。他蓋切，

古作四。 **忕**②奢也。又逝、大二音。 **太**甚也，大也，通也。《周禮》曰："太

442. 史掌建邦之六典。"《宋書》曰："太史掌歷數、靈臺，專候日月星氣焉。"經典本作大。亦漢複姓，六氏。漢有尚書太叔雄。《古今人表》有太師庇。何氏《姓苑》云："太征氏，下邳人；太士氏，永嘉人。"又有

443. 大③室氏、大④祝氏。 **汏**太過也。 ○**蓋**覆也，掩也。《通俗文》曰："張帛也。"《禮記》曰："狗也。"又發語端也。《説文》曰："苫也。"俗作盖。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王"當從諸本作"彑"。

② "忕"《廣韻校釋》作"忲"。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大"當從諸本作"太"。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大"當從諸本作"太"。

"敝蓋不棄為埋古太切，三。 **匃**乞也。 **丐**上同。本又音緬。

444. ○**艾**草名，一名冰臺。又老也，長也，養也。亦姓，《風俗通》云："龐儉母艾氏。"五蓋切，三。 **豥**豥猳，家。 **鴱**巧婦別名。○**藹**晻藹，樹蘩茂。又姓，晉南海太守藹奐。於蓋切，十。 **壒**

445. 塵也。 **馤**香也。 **靄**雲狀。又於葛切。 **曖**日色。 **藹**覆也，清也，微也。《說文》："蓋也。" **殪**死也。 **愭**清謹。 **鶡**鷊鶡，小鼠相銜而行。 **曖**曖隱。 ○**柰**果木名。《廣

446. 志》曰："柰有青、赤、白三種。"俗作奈①。奴帶切，五。 **奈**如也，遇也，那也。本亦作奈②。又致③箇切。 **毹**毹④毹，多毛。 **鯨**魚名。 **渿**《謹⑤文》曰："沛之也。" ○**大**小大也。《說文》曰："天大，地大，人亦

447. 大。故大象人形。"又漢複姓，五氏。晉獻公娶大狐氏。楚襄王時有黃邑大夫大心子成。《史記》秦將軍大羅洪。《周禮》大羅氏，掌鳥獸者，其後氏焉。又大庭氏，古天子之号，其後氏焉。又有大叔氏。

（以上第十八紙，此紙只存左半紙）

448. 又虜複姓。復⑥魏末有南州刺史大野拔。八⑦虜三字姓。《周書》蔡祐賜姓大利稽氏。周末有尉回将軍大莫于乞章。《後魏書》南方大洛稽氏，後改為氏⑧。徒蓋切，八。 **汏**濤汏。《說文》曰："淅瀟也。"

449. **軑**車轄。 **釱**鉗也。又大計切。 **駄**鳥也。 **默**黑跡。 **忕**奢忕。 **伏**地名，在海中。 ○**害**傷也。胡蓋切，四。 **夆**相遮也。 **妎**《字林》云："疾妎，妬也。" **憤**快也。

450. ○**帶**衣帶。《說文》曰："紳也。男子鞶革，女人鞶絲。象繫佩之形。帶有巾，从巾。"《易》曰："或錫之鞶帶。"又蛇别名，《莊子》云："蝍蛆，甘帶故也。"當蓋切，七。 **蹛**倒蹛。 **癲**癲下，病也。 **蹛**

---

① "奈"《廣韻校釋》作"柰"。

② 同上。

③ "致"《廣韻校釋》作"奴"。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毹"巾箱本作"毷"。

⑤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謹"當從諸本作"說"。

⑥ "復"據《廣韻校釋》應為"後"。

⑦ "八"據《廣韻校釋》應為"又"。

⑧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謂"氏"字前脫一"稽"字。

451. 《匈奴傳》有蹛林。又音滯。 **嵽**嵽方，山名。 **艕**艇船。 **𢂕**槌也。 ○**貝**《説文》曰：“海介蟲也。居陸貨貝而寶龜。”亦州名，春秋名猋，在水名蛹。象形。古者時屬晉，七國屬趙，秦

452. 為鉅鹿郡，漢為清河郡，周置貝州，以貝丘為名。博蓋切，十四。 **沛**郡名。又姓，出《姓苑》。又匹蓋切。 **邶**上同。 **鋇**鋇柔，鋌也。 **芾**小皃。又方味切。 **跟**步行躐跋。 **狽**

453. 狼狽。 **犻**牛二歲也。《爾雅》曰：“體長，犻。” **伂**顛伂。之①亦作沛。 **魳**魚名，食之殺人。 **茷**草木葉多。 **毦**毦毦，毛多。 **眛**目不明皃。又音霈。 **䢀**行皃。 ○**霈**霶霈。

454. 普蓋切，五。 **浿**水，在樂浪。 **沛**流皃。亦滂沛。又水名，出遼東。又音貝。 **眛**眛眛，目不明也。 **怖**恨怒。 ○**會**合也，古作會。亦州，秦屬隴西郡，漢分為金城郡，周為防，隋

455. 為鎮，武德初平李軌置會州。又姓，漢有會栩。黄外切，又音儈，五。 **䢈**《説文》曰：“日月合宿為䢈。” **𨖼**説文云：“無違也。” **禬**除殃祭也。又古外切。 **繪**繪五采也。 ○**兑**

456. 突也。又卦名，《説文》本作兑，説也。又姓，杜外切，五。 **鞔**補鞔。 **綂**細紬。 **鋭**矛也。又弋稅切。 **峃**山名。 ○**儈**合市也。晉令：儈賣者皆當著巾，白帖額，言所儈賣及姓名，

457. 一足白履，一足黑履。古外切，十八。 **膾**魚膾。《説文》曰：“細切肉也。” **鱠**上同。 **襘**《説文》曰：“帶所結也。” **禬**福祭。 **檜**柏葉松身。又古活切。 **旝**木置石投敵也。

458. **巜**《説文》曰：“水流澮澮也。方百里有巜，廣二尋，深二仞。” **澮**上同。《爾雅》曰：“水注溝曰澮。”又木②名，在平陽。 **鄶**國名，在滎陽。 **廥**芻稾藏也。 **髺**五綵束髮。《説文》

459. 曰：“骨擿之可會髮者。”《詩》云：“髺弁如星。” **鬠**上同。 **劊**《説文》曰：“斷也。” **會**會稽山名。又黄外切。 **膾**胥痛。 **擓**收也。 **獪**狡獪，小兒戲。 ○**最**極也，俗作

460. 㝡。祖外切，三。 **綷**五色采也。 **蕞**蟲也。又山芮切。 ○**譮**衆聲。呼會切，六。 **噦**鳥聲。 **翽**鳥飛聲。 **鐬**

---

① “之”據《廣韻校釋》應為“本”。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木”當從巾箱本作“水”。

鈴聲。 **渙**水名，在譙。又音喚。 **濊**《説文》

461. 曰："水多皃。"又烏會切。 ○**檜**麤糠。苦會切，一。 ○**酹**以酒沃地。郎外切，五。 **頪**《説文》曰："難曉也。一曰鮮白。"

毤馬色班也。 **鋭**門祭。 **癘**疫病。又刀①卧切。 ○**外**

462. 【韻去声 十二 秦

463. 表也，遠也。五會切，一。 **祋**祋祤，縣名，在馮翊。又役②、殳也。丁外切，一。 ○**懀**惡也。烏外切，七。 **濊**汪濊，深廣。又呼會切。

薈草盛。 **嬒**婦人名也。 **鱠**息也。 **瞺**

464. 眉目之間。 **黵**淺黑色。 ○**蕞**小皃。才外切，二。 **篡**篡篦。 ○**磪**小石。光③外切，三。 **瘬**瘦病。 **瞸**流眄。○

襊衣游縫也。麤最切，三。 **蹳**行蹳。

465. **竅**塞外道也。 ○**旆**旗也，繫旐曰旆。蒲蓋切，三。 **跟**賴跟，行不正也。 **軷**祭道神。又蒲葛切。 ○**磕**硍磕，苦蓋切，

石聲。九。 **鶡**鶡鴠④，鳥。又音渴。 **轄**

466. 車聲。 **愒**貪也。《公羊傳》云："不及時而葬曰愒。"愒，急也。 **湁**船著沙也。 **豬**予⑤屬。 **奭**擊也。 **散**伐也，擊也。 **郐**

地名，或作鄐。 ○**蔡**龜也。亦國名，又姓，出

467. 濟陽。周蔡叔之後也。倉大切，三。 **蔮**古文。 **鷄**鷄鳩，鳥。 ○**賴**蒙也，利也，善也，幸也，恃也。又姓，《風俗通》云："漢有交阯太守賴先。"落蓋切，十四。 **籟**籥三孔也。 **癩**

468. 疾也。《説文》作癘，惡疾也。今為疫癘字。 **瀨**湍瀨。 **糲**麤米。又力達切。 **襰**墮壞。 **藾**藾蒿。 **莿**上同。 **犡**

牛名。《説文》曰："牛白脊。" **鰳**魚名。 **躝**跋躝，

469. 行皃。 **爤**火之毒。 **鵣**鳥名。 **囒**聲囒。 ○**餀**食臭。呼艾切，五。 **鶡**上同。 **獦**獸名，出《音譜》。 **疨**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刀"當從諸本作"力"。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謂"役"應為"祋"。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光"當從巾箱本作"先"。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鴠"巾箱本作"鴡"。

⑤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予"當從巾箱本作"矛"。

疫病。**鰨**魚名。○**媇**他①外切，五。**蛻**蛇易

470. 皮。又音稅。**駾**奔突也。《詩》云："昆夷駾矣。" **毻**鳥易毛。又音唾。**裞**送死衣也。○**眛**眛眛，目不明也。莫貝切，三。

沬水名。**林**木名。○**曓**②春，小曓也。③七外切，一。

471. 【十五　○**卦**《説文》曰："筮也。"《易疏》云："挂也，懸挂萬象於其上。者，八方之卦也，乾、坎、艮、震、巽、离、坤、兑。"古罵④八卦切，六。**挂**懸挂。又剛挂，弩矢鏃名。潘岳《射雉賦》云："出剛挂

472. 以潜擬。**掛**俗。**詿**誤也。又胡卦切。**罣**盾握也。**罣**罣擬⑤。又胡卦切。○**懈**懶也，怠也。古隘切，六。**解**除也。**繲**繲浣衣，出《埤蒼》。**廨**公廨。**薢**

473. 薢茩，藥名。**疰**病也。○**隘**陜也，陋也。烏懈切，六。**鰪**古文。**阸**阻塞。又阨⑥辟，山形。或與隘同。**瘢**病聲。

稭稻小把也。**賹**賹，記人物。○**邂**邂逅。胡懈

474. 切二。**解**曲解。亦縣名，在蒲州。又古賣、古買、胡買三切。○**賣**《説文》作賣⑦，出物也。莫懈切，一。○**畫**《釋名》曰："畫，挂也，以五色挂物象也。"俗作畫。胡挂切，又胡麥切，九。**詿**

475. 礙也。**罣**上同。**絓**絲結。**澅**水名，在齊。**黊**鮮黄色。**繣**繣微，乖違。**纗**弦中絶也。**嫿**愚戇。又多態也。○**差**病除也。楚懈切，又楚宜、楚皆、初

476. 牙三切，七。**瘥**上同。又音醝。**衩**衣衩。**杈**杈杷，平田具也。又音叉。**浧**浦浧。**訍**訍持短。又疑心名也。**謎**異言。○**睚**目際。又睚眦，怨也。五懈切，又五佳切，一。

(以上第十九紙)

---

① 《廣韻校釋》"他"字前多"好皃"兩字。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曓"當從巾箱本作"𣊭"。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春，小曓也。"當從巾箱本作"𣊭，小春也。"。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罵"字當從諸本作"賣"。

⑤ "擬"《廣韻校釋》作"礙"。

⑥ "阨"《廣韻校釋》作"阸"。

⑦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賣"當從巾箱本作"𧷸"。

477. ○謑怒言。火懈切，又胡禮切，一。○庍到别。方卦切，一。○粺精米。傍卦切，四。稗稲也。又稗，草似穀。䅭黍屬。又音俾。杷田具。又音琶。○㿂疾也。士懈

478. 切，二。眦睚眦。○派分流也，俗作派①。匹卦切，七。𠂢《説文》曰："水之衺流别也。"㽕未緝麻也。《説文》曰："散絲也。"𣏟麻紵。㳚《説文》曰："水，在丹陽。"㮛藤屬，蜀人以織

479. 布，出《埤蒼》。𣎳分枲皮也。又匹刃切。○債徵財。側賣切，一。○㜸難也。苦賣切。又音契，二。𨛳鄉名。○曬暴也。所賣切。又所寄、丑離二切，五。𪇰不黏之皃。

480. 或與曬同。釃簣酒。汛水皃。《説文》灑也。本又音信。洒洒埽。又先禮切。○譮疾言。呼卦切，一。○嶭陒嶭，山形。方賣切，一。膪亦作膪。腏肉也。竹賣切，又

481. 竹亞切。䐢膪，肥皃，二。𥫍𥫍，步立皃，出《聲譜》。【十六 ○怪怪異也。古壞切，八。恠俗。硁硁，石似玉。蔽草名。㲀毀也。壞上同。又胡怪切。

482. 㹓大皃。扻訬也。○噫噫氣。烏界切，二。呃不平聲。○瘵病也。側界切，三。祭周大夫邑名。五子祭伯，又姓，周公第其後以為氏。郄《説文》曰："周邑也。"

483. ○誡言警也。古拜切，二十三。戒慎也，具也，備也，警也。《易注》云："洗心曰齋，防患曰戒。"界境也，垂也。介大也，助也，佑也，甲也，閱也，耿介也。《説文》作分，畫也。俗作分。又姓，介

484. 之推是。届至也，舍也。《説文》曰："行不便也。一曰極也。"疥瘖疥。玠大珪，長尺二寸。夰獨居。帴幘也。砎硬也。魪比目魚也。尬尬②尬，行不正。㞞

485. 音緘。价善也。又佋价也。髮髻結。悈飾也，《司馬法》曰："有虞氏悈於中國。"鴧鴧雀也，似鷃而青，出羌中。艐《爾雅》云："至也。"亦云古届字。㬱怒也。芥辛菜

486. 名。又草芥。衸布衣幅也。又胡介切。丯草介。所所到。騎騎馬，馬尾結也。○褹紩布襦。女介切，一。○譮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派"當從巾箱本作"派"。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尬"當從諸本作"㞞"。

怒聲。許介切，九。欸上同。㖕喝㖕。

487. 𩔁鼻息。嚡高聲皃。又多言。譮譈譮。眉卧息。𡗝《説文》曰："瞋大聲也。"忦《説文》曰："忽"孝子心不若是也。"《孟子》曰："忦。"○械器械，又杻械。胡介切，

488. 十二。𩟐葷菜也，葉似韭。薤俗。齘䶬齘，切齒怒。䶬，于禁切。閉門扇。瀣沆瀣，北方夜半之氣。又胡代切。

489. 㑲俠也。𩂈𩂈惈，猶果敢也。𤠔雌㑵①。袎補膝，裙也。《説文》："祏也。"㵼水名。○聉不聽。五介切，四。譺誡譺。懝忦懝，慳恪人也。螆蟲名，呞食草木葉也。○蒯茅類。又姓，出襄陽。漢有蒯

490. 通。或作蒯。苦怪切，九。喟歎也。又丘愧切。媿女字。𣪠大②息。簣箭竹名也。簣籠也。嘳譏他人也。蕢杜蕢、蕢尚，並見《禮記》。墤俗云土塊。

491. 【韻去声　　十三　　李

492. 本音隤。○㩧《周禮》曰："大祝辯九㩧：一曰稽首，二曰頓首，三曰空首，四曰振動，五曰吉㩧，六曰凶㩧，七曰奇㩧，八曰襃㩧，九曰肅㩧。"博怪切，三。拜上同。扒拔也。《詩》云："勿翦勿扒。"

493. 案本亦作拜。○湃澎湃。普拜切，二。湏水名，在樂浪。○壞自破也。胡怪切，三。𡊲古文。蘾蘾，烏蓛，草。○聵聾也。五怪切，三。𧎬《説文》同上。𩓻

494. 《説文》曰："頭蒯𩓻。"○憊病也。《説文》："㦣也。"蒲拜切，八。𢠽𤸃並同上。韛韋囊，吹火。𣝅上同。𦨣船後𦨣木。棑木名。湏水波。○眆眆，眼久視。

495. 莫拜切，三。𧦝𧦝䛿③，頑惡。𩋳東夷樂也。○䛿𧦝䛿。火怪切，五。𨗿過也。𣗛木名，皮可牽船。𣿅水聲。咶鼻息。○鎩翦翩。《説文》曰："鈹有鐔也。"所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㑵"當從諸本作"狢"。

② "大"據《廣韻校釋》應為"太"。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𧦝䛿"諸本作"𧦝䛿"。

496. 拜切。又所八切，四。**䙾**衣裕縫也。**殺**殺害，又疾也，猛也。亦降殺。《周禮注》云："殺，衰小之也。"又所八切。**䊛**上同，見《周亦禮》。○**烗**熾也，盛也。苦戒切，四。**烕**上同。**劾**勤力

497. 作也。**揩**鼓名。又客皆切。○**頟**顏惡也。辿①怪切。《說文》五怪切，癡頭②，不聰明也。【十七○**夬**決也。古賣亦卦名。切，三。**獪**狡獪。**簂**簂，竹名。○**快**稱心

498. 也，喜也，可也。又姓，漢有快欽。苦夬切，五。**噲**咽也。又人名，漢有樊噲。又姓，《孝子傳》有噲參，鵠銜珠與之。**穭**穲穭。**駃**駃馬，日行千里。**璯**姓也。晉有璯錢。○**邁**

499. 行也，遠也。莫話切，四。**勱**勉也，强也。**譪**誇誕。又火犗切。**佅**僸佅。○**話**語話。《說文》作譮③，合會善言也。下快切，一。○**敗**自破曰敗。《說文》："毀也。"薄邁切，又北邁切，四。**敳**

500. 籀文。**退**散走。**唄**梵音。○**黵**淺黑色。烏快切，又烏外切，三。**䶐**喘息聲。又烏外切。**懀**惡見④。○**嘬**一舉盡臠。《曲禮》曰："無嘬炙。"楚夬切，四。**齃**南方呼醬。

501. **欬**謦也。**嘅**上同。○**犗**犍牛。古喝切，二。**褚**衣上也，亦作褚⑤。○**蠆**毒蟲。丑犗切，二。**懘**極也，劣也。又懘芥。○**喝**哄⑥聲。於犗切，五。**餲**飢⑦臭。又於

502. 罽切。**嗄**聲敗。又所嫁切。**餀**通食氣也。**欬**上同。○**啢**喝啢。所犗切，一。○**䭓**大臭。又事露也。除邁切，一。○**譪**譀譪。火犗切。譀，火懺切，二。**䭒**䭒䭓，臭皃。

503. ○**咶**息聲。火夬切，一。○**敗**破他曰敗。補邁切。又音唄，一。○**啐**啗也。蒼夬切，一。○**寨**羊栖宿處。犲夬切，二。**砦**山居以木柵。○**䜬**纔然。何犗切，一。

---

① "辿"《廣韻校釋》作"迍"。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頭"當從巾箱本作"頟"。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譮"當從諸本作"語"。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見"應為"皃"。
⑤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褚"當從諸本作"褅"。
⑥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哄"當從巾箱本作"嘶"。
⑦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飢"當從巾箱本作"飯"。

504.【十八○隊羣隊。徒對切，十二。 霨霮霨，雲狀。 薱草盛。 憝怨也，惡也。《周書》曰："元惡大憝。" 懟上同。 譈亦同。 鐓矛下銅也。《曲禮》曰："進木①戟

505. 者前其鐓。" 錞上同。 碌礧碌，物墜也。 磓䭳䭳，愚人。 鐜整②也。 濧清③也，濡也。 ○佩玉之帶也。从凡、从巾。《説文》曰："大帶佩也。从人、佩必有巾，巾謂之飾。"《禮》

（以上第二十紙）

506. 曰："凡帶必有佩玉。"蒲昧切，十二。 珮玉佩，俗。 孛星也。又蒲没切。 邶紂之畿内國名，東曰衛，南曰鄘，北曰邶。 邶上同。 偝向偝。 誖言亂。又補内、蒲没二切。

507. 悖心亂。又蒲没切。 背弃背。又姓也。又補妹切。 蜚《埤蒼》云："珠百枚曰蜚。"孫權貢珠百蜚。蜚，貫也。又云珠五百枚也。亦作琲。又蒲罪切。 祓拂取。 苝《爾雅》曰："苝，山韰。"

508. 案本亦作葝。葝音勍。 ○妹姊妹。莫佩切，十一。 昧暗昧。 眛目暗。 每數也。又武罪切。 痗病也。又音晦。 瑁瑇瑁，亦作蝐。又莫沃切。 黴點筆。又武悲切。

509. 莓莓子，木名，似葚。又莫杯切。 罞鳥網。 脢背肉也。又莫杯切。 穤禾傷雨則生黑班也。 ○配匹也，合也。滂佩切，四。 朏向曙色也。 妃妃偶也。又匹非切。 崫

510. 崩聲。 ○誨教訓也。荒内切，十一。 悔改悔。 晦冥也。又月盡也。 卦《易》卦上體。 醴洗面。 頮上同。 秏稻名，出南海。又火号切。 痗病也。 頮面肥

511. 也。 詯休市。 滙大清。《説文》曰："青黑皃。"今作潧。 ○對荅也，當也，配也，揚也，應也。而④言，多謂非誠對，故去其口以從土也。古作對。漢文責對而都隊切，六。 對見上注。 碓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木"當從諸本作"矛"。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整"當從巾箱本作"鏊"。

③ "清"《廣韻校釋》作"漬"。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而"諸本皆作"面"。

512. 杵曰①。《廣雅》曰："碻，碓也。"《通俗文》云："水碓曰輽車。"杜預作連機碓。孔融論曰："水碓之巧，勝於聖人之斷木掘地。" **樹**車箱。《考工記》云："立曰僻②，橫曰軹。" **轛**上同。**僻**僻巿。○**倅**

513. 副也。七內切，五。**淬**染也，犯也，寒也。**焠**作刀鋻也。《天官書》曰："火與水合為焠。" **硣**硣磨。**啐**嘗入口。又先對切。○**晬**周年子也。子對切，七。**祽**月祭名也。**䊜**

514. 《說文》曰："會五綵繒也。" **綷**上同。**啐**亦同。**挼**推也。**㚒**失容節拜。又子卧切。○**𩲡**𩲡㾐，癈風苦熱③。烏繢切，三。**㞵**隐翳。**隈**《字林》云："映④，隈也。" ○**退**

515. 卻也。《說文》作復。他內切，五。**復**上同。**㥆**古文。**㥆**肆也。又他沒切。**㾐**𩲡㾐。○**憒**心亂也。古對切，十。**幗**婦人喪冠。又古獲切。**㓣**㓣刀使利。**慖**恨也。

516. **䵋**黃色。又于鄙切。**膭**䁢忽痛也。**簂**筐也。亦作槶。**簇**篷也。**𧇊**病皃。**薗**《儀禮注》云："滕、薛名薗為頍。" ○**潰**逃散。又亂也。胡對切，十三。

517. **迴**曲也。又音回。又作匯。**繢**畫也。**嬇**女字。**殨**肉爛。**闠**闤闠，市門。**蕢**草名。《吕氏春秋》云："菜之美者，有雲夢之蕢。" **䖶**蟲蛹。**䛛**胡市。**膭**

518. 肥大。**儨**長也。**讃**覺悟。《說文》曰："中止也。《司馬法》曰：'師多則民讃。'讃，止也。" **詗**市詗。○**塊**土塊。苦對切，三。**凷**上同。《說文》曰："墣也。"《禮》曰："寢苫而枕凷。" **堁**塵起。又於

519. 卧切。○**碎**細破也。蘇內切，五。**䃣**《說文》："破也。" **誶**告也。**啐**送酒聲。**縩**織縩。《說文》曰："音⑤絲於箏車。" ○**內**入也。奴對切，一。○**纇**纇絲也。盧對切，十四。

520. 【韻去声　　十四　　秦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曰"當從巾箱本作"臼"。

② "僻"據《廣韻校釋》應為"樹"。

③ "熱"《廣韻校釋》作"憨"。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映"應為"隩"。

⑤ "音"據《廣韻校釋》應為"著"。

521. **耒**耒耜。《世本》曰："倕作耒。"《古史考》曰："神農作來①。"《説文》云："耕曲木也。" **儽**極困也。 **擂**擂鼓。 **酹**酹酒。 **藾**草名，似蒲，一云似茅。 **勫**推也。 **茉**耕多草。

522. **穤**秇穤，稻名。 **塱**塱，塊土皃。 **礧**礧硥，重也。 **郲**郲陽縣，《漢書》作耒。 **銇**銇鑽。 **鋷**平板。 ○**背**脊背。補妹切，三。 **輩**等輩。又比也，類也。俗

523. 作輩。 **誖**亂也。 ○**磑**磨也。《世本》曰："公輸般作之。"五對切②。 ○**蚚**《爾雅》曰："强，蚚。"胡輩切。又音祈③，一。

【十九　○**代**更代，年代。亦州名，春秋時屬晉。其後，趙襄子

524. 以銅斗擊殺代王，取其地。至秦隸太原郡，漢置雲中、鴈門、代郡，魏為州。又姓，《史記》趙有代舉。徒耐切，十三。 **岱**泰山。 **黛**眉黛。 **黱**上同。 **逮**及也。又徒帝切。 **埭**

525. 以土堨水。 **墆**上同。 **帒**囊屬。 **袋**上同。 **甙**甘也。 **酨**醋也。又昨代切。 **瑇**瑇瑁，亦作蝳蝐。《異物志》云："如龜，生南海，大者如籧篨，背上有鱗，鱗大如扇，有

526. 文章，將作器則煑其鱗如柔皮。"俗又作玳。又徒督切。 **靆**靉靆，雲狀。 ○**載**年也，事也，則也，乘也，始也，《風俗通》云："姬姓之後。"作盟辭也。又姓，代切，又材代切，六。 **再**重也，

527. 兩也。 **縡**事也，出《字林》。 **𢦏**古國名。 **䬱**《説文》曰："設餁也。" **戴**染戴。 ○**穤**禾傷雨。莫代切，又莫亥切，二。 **脄**背側肉也。 ○**賽**報也。先代切，四。 **簺**

528. 格五戲。《説文》曰："行棊相塞，故曰簺也。" **塞**邊塞。又蘇側切。 **寨**寛也，實也。 ○**貸**借也，施也，假也。他代切，四。 **儓**儓儗，癡皃。 **態**意態。亦作能。 **曃**曖曃，

529. 不明皃，出《玉篇》。 ○**溉**灌也。又水名，出東海桑瀆縣覆甑山。古代切，六。 **槩**平斗斛木。 **摡**滌也。《詩》云："摡之釜鬵。" **嬆**深堅意。又偶也。 **僟**主也。 **扢**磨也。 ○**慨**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來"當從巾箱本作"耒"。

② 《廣韻校釋》"切"字後多一"一"字。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祈"當從諸本作"析"。

530. 慷慨。苦蓋切，六。 **愾**大息。 **欬**欬瘶。 **鎧**甲也。《管子》曰："葛盧之山發而出黄金，蚩尤制以為鎧也。" **闓**開也。又音開。 **嘅**嘅嘆。 ○**礙**止也，距也。五溉切，七。 **硋**

531. 上同。 **旱**《釋典》云："无旱也。" **閡**外閉。 **儗**儓儗。 **懝**騃也。 **禾**木曲頭不出。又音稽。 ○**愛**憐也。《説文》作㤅，行皃。烏代切，九。 **㤅**惠也。 **㤊**古文。 **曖**

532. 日不明。又晻曖，暗皃。 **僾**隱也。 **薆**隱也。《爾雅》作薆。 **靉**靉靆，雲状。 **薆**薆薱，草盛。 **璦**珠璦。《玉篇》云："美玉也。" ○**瀣**沆瀣，氣也。胡槩切，三。 **㤥**患苦。

533. **劾**推劾。 ○**耐**忍也。奴代切，七。 **螚**小宜蟲也。 **鼐**大鼎。 **能**技能。又能①，何氏《姓苑》云："長廣人。" **佴**姓也，《山公集》有佴湛。 **瞻**日無光也。 **耏**頦也。又如之切。

534. ○**戴**荷戴。又姓，出濟北，本自宋戴穆公之後。《風俗通》云："凡氏於謚，戴、武、宣、穆是也。"都代切，一。 ○**賚**與也，賜也。洛代切，九。 **萊**查也，又音來。 **睞**傍視。 **徠**勞也。 **勑**

（以上第二十一紙）

535. 上同。 **瘷**惡病。 **誺**誤也。 **覙**内視。 **逨**就也。又音來。 ○**菜**草可食者皆名菜。倉代切，五。 **埰**古者卿大夫食采地。郭璞云："采地葬之，因以名。" **棌**木名。

536. **髤**髻也。 **腜**大腹。 ○**載**運也。昨代切，七。 **裁**製裁。 **纔**僅也。 **在**所在。 **截**醋醬。 **栽**築牆長板。 **溨**測也。 ○**儗**儓儗，癡也。海愛切。又音礙，一。

537. 【二十 ○**廢**止也，大也。方肺切，九。 **癈**固病。 **發**賦斂。 **橃**木似柚也。 **祓**福也。除惡祭也。又敷物切。 **簽**蘆簽。 **籡**上同。 **䑔**《説文》云："弋射收繳具也。"

538. **砩**以石遏水曰砩。 ○**肺**金藏。方②廢切，四。 **柿**斫木札也。 **怖**怒也。 **昹**暘也。又音代③。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能"當從巾箱本作"姓"。

② "方"《廣韻校釋》作"芳"。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代"應為"伐"。

○穢惡也。於廢切，六。薉荒薉。《説文》："蕪也。"濊

539. 濊貊，夫餘國名，或作穢①貊。又汪濊。又烏外切。獩見上注。饖飯臭。驖驖騔，馬怒。○吠犬聲。符廢切，四。茷草葉多也。又方大切。魰②魚名。鼣鼠名，

540. 如犬吠也。○喙口喙。許穢切，又昌芮切，六。㾯困極也。《詩》云："昆夷㾯矣。"本亦作喙。豙上同。䞨行走之皃。餯飯臭。顡頪也。○犨牛觸人。渠穢切，一。

541. ○刈刈穫。魚肺切，八。乂才也。汉水名。忍困患為戒。鳰《爾雅》云："桃蟲，鷦。其雌，呼為巧婦，亦作鳰。又音艾。刈③。"俗艾治也，見《詩》。虓虎皃。嬖才④名。

542. 【二十一○震雷震也，又動也，懼也，起也，威也。章刃切，十一。振奮也，裂也，舉也，整也，救也。又之人切。賑贍也。娠妊娠。又音身。侲侲子，逐厲鬼童子也。挋

543. 《説文》云："給也。一曰約也。"又《爾雅》曰："挋、拭、刷、清也。"袗玄服。須⑤須類⑥，頭少髮。《説文》色彭䫌，順事也。"頁皆曰："顔在左。"踬動也。郕地名。又音辰。鬊鬊鬊。○信忠信。

544. 又驗也，極也，用也，重也，誠也。又姓，魏信陵君無忌之後。又漢複姓，何氏《姓苑》有信都、信平二氏。息晉切，十一。訊問也，告也。訙⑦上同。迅疾也。又私閏切。囟⑧《説文》曰："頭會腦

545. 蓋也。"顖⑨上同。卂疾飛而羽不見。汛《説文》："灑也。"狣小獸，有臭，居澤，色黃，食鼠。奞奮奞毛⑩。阠

---

① "穢"《廣韻校釋》作"獩"。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魰"當從諸本作"魰"。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刈"當從巾箱本作"鳰"。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才"當從諸本作"才人"。

⑤ "須"《廣韻校釋》作"頦"。

⑥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須類"巾箱本作"頦類"。

⑦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訙"字巾箱本作"訙"。

⑧ "囟"《廣韻校釋》作"囟"。

⑨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顖"當從諸本作"顖"。

⑩ "毛"《廣韻校釋》作"也"。

八陵名。《爾雅》曰："東陵阠。"又所臻切。 ○刃刀刃。而振

546. 切，十一。 認識也。 肕牢肕。 韌柔韌，亦與肕同。 仞七尺曰仞。 軔礙車，輪木。 牣

滿也。《詩》曰："於牣魚躍。" 杒木名。 訒難言。 帉枕巾。 眡眩瀌。

547. ○胤①繼也，嗣也。亦姓。羊晉切，十一。 酳酒漱口也。 紖引軸。 引又羊忍切。 輔小鼓在大鼓上，擊之以引樂。亦作軸。

濥《說文》云："水脉行池②中濥濥然。" 朄

548. 脊肉。又直忍切。 衟伸也。 涓小水。 釼鐵釼。 軸車名。 ○遴行難也。又姓。良刃切，二十八。 吝悔吝。恨也。

又惜也，俗作恡。 悋鄙悋。本亦作吝。 磷薄石。

549. 【韻去声 十五 李

550. 䴬䴬鶡，鳥名，似鴝鵒而黃。 䉮竹名，堅中。 粦《說文》作粦③，鬼火也，兵死及牛馬血為之。 燐上同。 藺

草名，莞屬。亦縣名，在西河。又姓，出西河，本自

551. 有周晉穆公少子成師封韓，韓獻子玄孫曰康，食邑於藺，因氏焉。 轥轥轢，車踐。 轔上同。 蟒螢火。 顪須顪，一曰頭少髮。

䮼獸名，似彘，身黃尾白。

552. 麐牡麟。又音鄰。 䉮損也。 蒸草名。 瞵視不明皃。 橉木名。 鏻鏻健。 甐器也。 賧貪也。 䗲

蝨也。 焛火皃。 疄田壟。

553. 撛扶也。又力盡切。 劙水在石閒。 躪蹂躪。 ○儐儐相也。《說文》："導也。"必刃切，七。 擯擯斥。 殯

殯殮。 鬢頰上髮也。 覕不相見也。 鬂上同。

554. 覼覼見。又匹人切。 ○陣列也。直刃切，五。 陳上同，見經典。 陣俗。今通用。 診候脈。又之忍切。 敶

登也。 ○慎誠也，謹也。亦姓，古有慎到著書。又漢複姓，

555. 《家語》魯有慎潰氏奢侈逾法。時刃切，三。 眘古文。亦姓。 蜃蛟蜃。又縣名。 ○眒張目。試刃切，三。 阠東方陵名。

① "胤"為"胤"，避宋太祖趙匡胤名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② "池"《廣韻校釋》作"地"。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粦"巾箱本作"粦"。

抻抻物長也。○菣香蒿，可責食。去

556. 刃切，又苦見切，三。 趂行皃。 臤堅也。 ○賮琛賮。又財貨也，會禮也。徐刃切，又疾刃切，六。 燼燭餘。 𦘕

上同。 藎進也。《詩》云："王之藎臣。"一曰草名。 濜水名。

557. 璶石似玉。 ○憖且也。一曰傷也。又曰閑也。魚覲切，三。 猌犬張齗怒皃。 垽滓也。 ○晉進也。又州名，州之城①，春秋

堯所都平陽，《禹貢》冀時晉地，秦屬河東郡，

558. 後魏為唐州，又為晉州。《爾雅》晉有大陸之藪，今鉅鹿是也。亦姓，本自唐叔虞之後，以晉為氏。魏有晉鄙。既刃切，十。 晉上同，出《說文》。 搢

搢紳之士，搢笏而垂紳。又插也。 縉

559. 淺絳色。又古有縉雲氏。 蜼蟲名，又蛤屬。 進前也，善也，升也，登也。又姓，出何氏《姓苑》。 枃凡織，先經以絲使不亂，出

枃，梳《埤蒼》。 瑨美石次玉。 璡上同。又音津。

560. 𦏁羊名。又亭名。 ○衅牲血塗器祭也。許覲切，三。 釁上同。又罪也，瑕釁也。 舋俗。 ○鎮壓也。《周青州之沂

禮》有四鎮：揚州之會稽，山，幽州之醫無閭，冀

561. 州之霍山。又姓，出《姓苑》。陟刃切，三。 瑱玉充耳。又吐甸切。 填定也。亦星名。又音田。 ○僅餘也，纔也，劣少也。渠遴切，

也，十一。 覲見也。 殣埋也。 瑾美玉名。 饉

562. 無穀曰飢，無菜曰饉。 勤少也。 厪小屋。 瘽病也。 墐塗也。《詩》曰："塞向墐户。" 𠟦𠟦，割也。又去槿切。 歏

歏欠。 ○櫬空棺也。初覲切，十一②。 瀙水名。

563. 嚫嚫施。 䞋上同。 襯近身衣。 儭裏也。 齔《說文》曰："毀齒也。男八月而齒生，八七月而齒生，七歲而齔。"俗作齓。又初

歲而齔；女忍切。 ○印符印也，印信也。

（以上第二十二紙）

---

① 周祖謨認為"城"字當作"域"。

② "十一"當從諸本作"七"。

564. 亦因也，封物相因付。又《漢官儀》曰："諸王侯黃金槖駝鈕，文曰玉①；列侯黃金龜鈕，文曰章；御史大夫金印紫綬，文曰章；中二千石銀印龜鈕，又②曰章；千石至四百石皆銅印，文曰印。"又姓，《左

565. 傳》鄭大夫印段，出自穆公子印，以王父字為氏。於刃切，四。**鮣**魚名，身上如印。**䏌**眣。又音致。**霠**氣行。○**疢**病也。俗作疹。丑刃切，二。**趁**趁逐。俗作趂。○**光**

566. 麻片。撫③刃切，三。**闠**闠也。**覲**暫見。○**親**親家。七遴切，又七鄰切，四。**寴**屋空皃。《說文》："至也。"**儭**至也。畏也。又**瀙**水名。○**螼**螼蚓，一名蜸蚕，蚯蚓也。羌

567. 印切。蜸，苦典切，一。○**吻**唁也。九峻切，二。**訽**欺言。【二十二 ○**稕**束稈也。之閏切，六。**稕**上同。**諄**告之丁寧。**暙**鈍目。**盹**上同。**訰**訰訰，亂也。○**峻**

568. 高也，長也，險也，峭也，速也。私閏切，十三。**峻**上同。**濬**深也。**浚**水名，在衛。亦浚儀，縣名。**陖**亭名，在馮翊。《說文》曰："陗高也。"**埈**上同。**迅**疾也。又音信。**鵔**

569. 鵔鸃，似鳳。《說文》曰："鷩也。漢初，侍中服鵔鸃冠。"**弢**弓蕭④。**奞**奮奞，鳥張羽毛也。**賰**賰益。**晙**早也。又音俊。**迿**出表詞也。○**殉**以人送死。辭閏切，四。**徇**

570. 自衒名行。**侚**以身從物。**狥**巡師宣令。又從也，或作徇。○**儁**智過千人曰儁。又羌複姓，有儁蒙氏。子峻切，十二。**俊**上同。**晙**早也。**餕**食餘。**畯**田畯，農夫。

571. 《詩傳》曰："田大夫也。"**駿**馬之俊。周穆王有八駿：驊騮、騄駬、赤驥、白兎、犧渠、黃踰、盜驪、山子。又音峻。**鵔**鵔，古東郭之狡兔名。**鼢**石鼠，出蜀，毛可作筆。又音逡。**寯**

572. 人中最才。**焌**然火。**䩦**獵之韋袴。《說文》曰："柔韋也。"又音奭。**䟡**上同。又而隴切。○**舜**虞舜，仁聖盛之萺，秦之謂⑤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玉"當從諸本作"璽"。

② "又"據《廣韻校釋》應為"文"。

③ "撫"《廣韻校釋》作"匹"。

④ "蕭"《廣韻校釋》作"彇"。

⑤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之謂"當從諸本作"謂之"。

明曰舜。《説文》作䑞，艸也，楚謂蕣，蔓地連華，象形。舒閏切，

573. 八。䑞見上注。蕣木槿。瞬瞬目，目動也。瞚眴並上同。眣亦同見《公羊傳》。鬊毛皃。《禮云："亂髮注》也。" ○閏閏餘也。《易》曰："五歲再閏。"《史記》曰："黄帝起消

574. 息正閏餘。"《漢書音義》曰："以歲之餘為閏。"如順切，三。潤潤澤也。又益也。朐漢朐朐，縣名，地下濕，多朐朐蟲。朐音蠢。○順從也。食閏切，二。揗《説文》："摩也。"【二十三

575. ○問訊也。又姓，今襄州有之。亡運切，十一。璺破璺。亦作璺。《方言》曰："秦晉器破而未離謂之璺。"絻喪服。亦作免。汶水名。紊亂也。聞名達。《詩》曰："令聞

576. 令望。"莬新生草也。脕上同。《詩》曰："微亦柔止。"鄭玄云："柔謂脃脕之時。"抆拭也。鼤鼠文。娩生音也。又免。○運遠也，動也，轉輸也。《國語》云："廣運百里。"東西

577. 為廣，南北為運。又姓，出《姓苑》。又漢複姓，二氏。《史記》云："秦後以國為姓，有運奄氏。"後漢梁鴻改姓為運期氏。王問切，十六。暈日月傍氣。餫野餉。韗理鼓工。《考工記》云："韗

578. 【韻去声　十六　秦

579. □□□□□□①鼓木也。又況万切。韗上同。鄆邑名。又州名。魯大②昊之後風姓，《禹貢》兖句國也。秦為薛郡地，漢為東平國，武帝為大河州之城③，既魯之附庸須郡，隋為鄆州。亦

580. 姓，魯大夫食采於鄆，後因氏焉。員姓也。《前涼錄》有金城員敞，唐有棣州刺史員半千。鴆鳥名，似烏，一名同力。忶心悶。鶤雞三尺曰鶤。又音昆。䡣物數亂也。

581. 韻韻和也。䚈衆視。覫上同。瘨病也。又尤粉切。緷《説文》："緯也。"○訓誡也，男曰教，女曰訓。又姓。許運切，五。焮火乾物。臐羊羹。薰薰香。

---

① 據《廣韻校釋》此處所缺文字應為"人為臯陶。臯陶"。

② "大"據《廣韻校釋》應為"太"。

③《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城"應為"域"。

582. 又許云切。 **鑕**鐵類。 ○**溢**含水濆也。匹問切，四。 **忿**怒也。 **魵**小魚。 **瀵**水浸也。又音奮。 ○**糞**

穢也。方問切，八。 **糞**上同。 **坌**坌，掃除也。 **拚**上同，

583. 見禮。 **僨**僵也。 **奮**揚也。鳥張毛羽奮奞也。又姓，《左傳》楚有司馬奮揚。 **瀵**水名，有三眼：一在蒲州，泉湧出；一在同州界，夾黃河；

眼大如車輪，濆沸一在河中央。皆潛通，

584. 大小並相似，俱深不測。又音溢。 **殯**殯也。 ○**醖**醖釀。於問切，又於刎切，四。 **愠**怒也。 **緼**亂麻。 **藴**習也。俗又音上

作蘊。聲。 ○**攈**《説文》："拾也。"居運切，五。 **捃**

585. 上同。 **皸**足坼。又居云切。 **豩**豕求食也。又衢物切。 **獯**小野豕名。 ○**郡**《説文》曰："周制，天子地故《春秋傳》曰：'上大夫受

方千里，分為百縣，縣有四郡。郡'是也。至秦初置三十六

586. 郡，以監其縣。"《釋名》曰："郡，羣也。人所羣聚也。"渠運切，一。 ○**分**分劑。扶問切，又方文切，五。 **癀**癀瘀，瘡悶。 **膾**滿而裂。

秎穦秎，穫也。 **坋**塵也。又房粉切。

587. 【二十四 ○**焮**火氣。香靳切，六。 **炘**上同。 **瘀**瘡中冷。 **庍脈**並上同。 **脪**《説文》曰："瘡肉反出也。"

○**靳**靳固。又姓，楚有大夫靳尚。居焮切，五。 **斤**

588. 《爾雅》曰："明明、斤斤，察也。"又居勤切。 **抻**覆巾名。 **擓**《説文》："拭也。" **劤**多力皃。 ○**近**附也。巨靳又巨隐切，

切，一。 ○**傿**依人也。於靳切，八。 **憖**上同。 **隱**限隱

589. 之皃。又於謹切。 **檼**屋脊。又棟也。 **䍃**所依據也。 **𢟪**《説文》："謹也。" **濦**水名。又於觐切。 **幰**幰褁相著。 ○

垽《爾雅》曰："澱謂之垽。"吾靳切，一。

590. 【二十五 ○**願**欲也，念也，思也。《説文》云："大頭也。"魚怨切，四。 **顚**上同。《説文》云："顛頂也。" **傆**

《説文》："黠也。" **愿**敬也，善也，謹也。 ○**怨**恨也。《説文》："恚也。"於願切，二。

591. **䛄**從也。《説文》："慰也。"又於阮切。 ○**販**買賤賣貴也。方願切，二。 **畈**田畈。 ○**券**券約。《説文》：相約束繾綣為限

"契也。"《釋名》曰："券，綣也，也。"去願切，六。 **絭**束胥繩也。 **勸**奨勸

592. 也，勉也，助也，教也。又姓。 **蘿**萌筍。又蘆牙。 **綣**繾綣，志盟。又去阮切。 **韏**曲也。又革中辨也。《説文》又九萬切。 ○**万**

十千。又虜三字姓，二氏。西魏有柱國万忸①于謹。《周書》唐

（以上第二十三紙）

593. 瑾、樊深，並賜姓万紐于氏。無販切，十八。**萬**萬舞。《字林》云："萬，蟲名也。" 亦州名，自漢及萬川郡及魚泉縣，武德初割信州南浦置浦州，貞觀改梁猶為朐䏰縣地，後魏分置為萬州。又姓，

594. 孟軻門人萬章。**輓**輓車也。亦作挽。本又音晚。**蔓**瓜蔓。又姓，《左傳》楚有蔓成然。**曼**長也。**蟃**螟蛉，蟲。**鰻**魚名。**鄤**蜀有鄤鄉。**娩**《纂文》云："姓也。" 古

595. 萬字。**獌**獌㹳，獸，長百尋。《說文》曰："狼屬也。"《爾雅》曰："貙獌似狸。"**貓**貙獌，似狸。或作此貓。**䫋**姓，梁公子䫋杰之後。**䜌**挽舟繩也。**䝏**贈貨。**輐**戰車以遮矢也。

596. **皽**皮蛻。又無遠切。**脕**肌澤。**鬗**髮長。○**飯**《周書》云："黄帝始炊穀為飯。" 符万切，六。**餅**上同。俗又作飰。**閞**門構櫨也。**粄**粉粄。**瀪**泉水。**蚄**

597. 蟲名。○**嬔**嬔息也。一曰鳥伏乍出。《說文》曰："生子齊均也。" 或作娩。芳万切，十。**疲**吐疲。**畚**一宿酒。**弁**上同。**𣀔**小舂。**怲**急性。**娩**《說文》曰："兔子也。娩，疾

598. 也。" **㛯**《說文》云："其義闕。"**綣**量也。又居願切。**汳**水在睢陽。○**建**立也，樹也，至也。又木名，在弱水，直上百仞，無枝。又姓，楚王子建之後，《漢元后傳》有建公。又州名。居万

599. 切，二。**楗**揵也。○**堰**堰水也。於建切，十。**鄢**地名，在楚。**郾**上同。**躽**引與為價。又於面切。**偃**上同。**褗**郭璞云："衣領也。"**歇**大呼用力。**漹**

600. 水名，在襄陽宜城，入漢江也。**嫣**長皃。**㫃**《說文》曰："大皃也。"○**獻**進也。《禮》云："犬曰羹獻。" 又姓，《風俗通》有秦大夫獻則。許建切，四。**憲**法也。又姓也，《姓苑》②。**𧼯**走意。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忸"應為"紐"。

② 據《廣韻校釋》"姓苑"前脫一"出"字。

601. 濍水名。○楥靴履楥。又法也。虚願切，四。楦俗。韗攻皮治鼓工也。亦作鞸。又音運。鞰俗。○健伉也。《易》曰："天行健。"渠建切，一①。腱筋本也。○

602. 皾小舂也。亦作𪌂。又万切，一。○遠離也。于願切，一。○甗甑也。語偃②切，二。甗鬲屬。○圈邑名。万切，曰③一。○䜌眈物也。《説文》曰："抒滿也。"居願切，二。桊

603. 弦也。【二十六 ○慁悶亂也。《説文》："憂也。一曰擾也。"又《禮》云："儒有不慁君王。"慁猶辱也。亦作惛。胡困切，四。溷濁也。倱全一④。圂廁也。一云豕所居也。頓

604. 《説文》云："下首也。"亦姓，《魏志·華佗傳》有督郵頓子獻。都困切，三。扽撼扽。敦竪也。又都昆、徒官二切。○巽卦名。《説文》："具也。"亦作㢲⑤。蘇困切，六。顨⑥《説文》云："巽也。此

605. 《易》顨卦'為長女、為風'者。"潠潠水。噀上同。遜遁也，從也，伏也，恭也。愻順也。○困亂也，逃悴也，極也，病之甚也，也。苦悶切，四。朱古文。涃水名。䫒

606. 耳門。又苦根切。○嫩弱也。奴困切，四。媆上同。腝肉腝。抐揾抐，按物水中。○揾烏困切，二。饐相謁食。又於恨切。○悶《説文》曰："懣也。"《易》曰："遯世无悶。"莫

607. 【韻去声 十七 李

608. 困切，二。潫煩也。又莫緩、亡損二切。○鐏《説文》曰："柲下銅也。"《曲禮》曰："進戈者前其鐏。"徂悶切，五。
銌人名，魏時張銌。又至也。栫木名。艜船底孔也。鱒

609. 魚名。又魚入泥。○睔大目露睛。古困切，七。睴視皃。琯出光也。又音管。璭俗。㶇水名。諢諢，摩人也。順言。譃弄皃，出《聲譜》。○噴吐氣。普悶

---

① "一"《廣韻校釋》作"二"。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偃"應為"堰"。

③ "曰"據《廣韻校釋》應為"臼"。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一"巾箱本作"也"。

⑤ "顨"《廣韻校釋》作"㢲"。

⑥ "㢲"《廣韻校釋》作"巽"。

610. 切，三。 **歕**上同。 **湓**水聲。 ○**鈍**不利也，頑也。徒困切，五。 **遁**逃也，隱也，去也。 **遯**上同。 **鵔**鸃鳥。 **頵**頵顐。 ○**寸**《説苑①》曰："度量衡。以粟生之，十粟為一分，十分為一

611. 寸，十寸為一尺。"《家語》云："孔子曰：'布指知寸。'"倉困切，二。 **鑢**瓦器。又千見切。 ○**坌**塵也。亦作坋。蒲悶切，二。 **湓**水聲。 ○**顐**禿也。五困切，二。 **諢**《玉篇》云："弄言。" ○**論**議也。

612. 盧困切。又盧昆切，三。 **淪**水中曳船曰淪。 **碖**大小匀皃。又盧本切。 ○**奔**甫悶切。又音犇，一。 ○**惛**迷忘也。呼悶切，又呼昆切，一。 ○**焌**然火。《周禮》云："遂歈其焌。"子寸切，三。

613. **⿱髟尊**委髮也。 **捘**《左傳》曰："涉佗捘衛侯之手。" 【二十七 ○**恨**怨也。胡艮切，一。 ○**艮**卦名也。"限也。"止也。《説文》：古恨切，四。 **茛**草名。 **珢**石次玉。 **詪**語也。

614. ○**⿰飠豈**飽也。五恨切，一。 ○**⿰飠隱**⿰飠隱⿰飠豈，飽也。烏恨切，一。 【二十八 ○**翰**鳥羽也，高飛也。亦詞也。"又姓，《左傳》曹翰。《説文》曰："天雞赤羽大夫翰胡。侯旰切，二十五。 **捍**抵捍。 **扞**

615. 以手扞也。衛也。 **鼾**鼾睡。 **鶾**鶾，天雞。《爾雅注》云："小蟲，黑身赤頭，一曰莎雞。" **垾**小堤。 **豻**野狗。又音岸。 **釬**釬金銀，令相著。亦作銲。 **汗**熱汗。 **悍**猛悍。

616. **瀚**瀚海，北海。 **閈**里也，居也，垣也。《説文》曰："閭也。汝南平輿里門曰閈。" **⿰旱皮**射⿰旱皮，以皮⿰旱皮臂。 **駻**馬高六尺。《説文》曰："馬突也。" **雗**雗鵠，鷙別名。 **⿰𠦝馬**馬毛長也。

617. **馯**姓也。 **⿱艹韓**草名。又音寒。 **⿰月旱**臏⿰月旱，刀箭瘡藥，出《古兵格》。 **忓**善也。 **⿰弓干**拒也。又關名，在巫縣。 **矸**磓也。 **⿰𠦝毛**長毛。 **⿰旱攴**《説文》："止也。" **⿰𠦝魚**魚名。 ○**炭**

618. 火炭。又姓，《西京雜記》有長安炭虯。他旦切，六。 **歎**歎息。 **嘆**上同。 **湠**湠漫，水廣皃，出《字林》。 **⿰炭攴**⿰炭攴數，無文章皃。 **⿰女炭**⿰女炭婺，無宜適也。 ○**按**抑也，止也。烏旰切，七。 **案**

619. 几屬也。《史記》曰："高祖過趙，趙王張敖自持案進食。"又曹公作欹案，卧視書。又察行也，考也，驗也。 **洝**《説文》曰："渜水也。" **晏**晚於

---

① "苑"據《廣韻校釋》應為"文"。

也。又諫切。 荽草也。 郊里名。 案轢禾。

620. ○旦早也。得按切，八。 疸黄病。 鴠鶡鴠，鳥名。 觛小觶。又丁但切。 狚獦狚，獸名，似狼。 悬傷也。 笪箬也。 亶小舍。 ○憚難也。又忌惡也。徒按切，六。 彈

621. 行九。又徒丹切。 澶澶漫。 僤疾也。《周禮》云："句兵欲無僤。" 但裼也。又徒亶切。 撣撣觸也。又徒干切。 ○旰日晚也，晏也。古案切，十一。 榦楨榦，築垣板。 倝《説文》

（以上第二十四紙）

622. 曰："日始出光倝倝也。"俗作翰。 幹莖幹。又强也。又姓。 杆檀木。 骭赤色也。 盰《説文》曰："多①白也，一曰張目也。" 骭脇也。 澣滹滹澣澣，水流疾皃。 帄布袋。

623. 矸石净。 ○岸水涯高者。五旰切，九。 犴獄也。又五干切。 豻野狗。 頇頭無髮也。 駻駻駻，馬行。又馬白額至脣。 炭《説文》云："火色也。讀若鴈。" 峎脣也。

624. 喭弔失容。又五弁切。 豻長文②。 ○侃正也。苦旰切，又苦旱切，六。 偘上同。 靬乾革。 看又苦干切。 衎樂也。 鶡鶡鴠，鳥名。 ○漢水名。又姓，《姓苑》

625. 云："東莞人。"呼旰切，九。 暵日氣乾。 暵耕田。 熯火乾。又人善切。 罕抱罕縣，在河州。亦作䍐。抱音扶。 謕呼也。 瀚水濡乾也。 糢冬耕地。 厂山石

626. 之崖。 ○爛火熟。又明也。郎旰切，七。 爤上同，見《説文》。 瀾波也。又音蘭。 彬粲彬，文章皃。 糷飯相著。《爾雅》曰："摶者謂之糷。" 鑭光鑭。 讕逸言。又蘭、

627. 嬾二音。 ○攤按攤也。奴案切，又他丹切，六。 灘水奔。又他丹切。 難患也。又奴丹切。 羅緼也。 曩《説文》曰："安曩，温也。" 幰巾㨎。又塗著也。 ○粲鮮好

628. 皃。又優也，察也，明也。亦作粲③。又姓，出《姓苑》。蒼案切，六。 娶《詩傳》云："三女為娶。"又美好皃。《詩》本亦作粲。《説文》又作效。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據諸本"多"字前脱一"目"字。

② "文"《廣韻校釋》作"大"。

③ "粲"《廣韻校釋》作"娶"。

燦明浄皃。 璨美玉。又璀璨。 薒草可為席。

629. 鷄鳥名。 ○繖蓋也。蘇旰切，又蘇旱切，六。 散分離也。布也。《説文》作“𢿵”，分離也；散，雜肉也。今通作散。又蘇旱切。

散見上注。 帴二幅。《説文》：“帬也。” 筩《説文》

630. 曰：“竹器也。” 𢿵《説文》曰：“繖𢿵也。一曰飛散也。” ○賛佐也，出也，助也，見也。《説文》本作贊。則旰切，十一。 讚稱之

人美。 酇縣名，在南陽。 饡羹和飯也。 趲

631. 散走。 瓚水濺。 屟食也。 嬪女從。 鬢髮光澤也。 襸衣好皃。 攢訟也。 ○𡐤不謹也。一曰皃。徂賛切，

美好五。 賤禽獸食餘。 殑同上。

632. 穳禾肥死。又在丸切。 囋譏囋，嘲也。又才葛切。 【二十九 ○換易也。胡玩切，九。 逭逃也，迭也，步也，

也，轉周也。 爟上同。 肒皰肒。 垸漆，骨①

633. 垸也。 骮上同。 漶漫漶，不可知也。 肒睆肒，轉目。又大目皃。 疭瘫疽屬也。 ○穳鋋也。子筭切，二。 鑽

錐鑽。 ○惋驚歎。烏貫切，六。 腕手腕。 脟

634. 上同。 捥亦同。 睕睕肒，大目。 琬琬圭。又於阮切。 ○貫事也，穿也，累也，行也。又姓，漢有趙相貫高。古玩切，二十八。

矔張目。 祼祭名。《説文》曰：“灌祭也。” 館館舍也。《周

635. 禮》：“五十里有市，市有館，館有積，以侍朝聘之客。”俗作舘。 瓘玉升。《左傳》曰：“瓘斝玉瓚。”杜預云：“瓘珪也。” 鑵汲水器也。

瘽病也。 痯上同。 灌水名，在廬江。又聚也，

636. 【韻去声　　十八　　李

637. 澆也，漬也。又姓，漢有灌嬰。 雚雚雀，鳥。 鸛上同。 樌木叢生也。 錧臂鐶。 爟楚人云火。 懽憂無告也。

錧車軸頭鐵。一曰江南人呼犂刃。 爟烽火。

638. 《説文》云：“取火於日官名，舉火曰爟。”《周禮》曰：“司爟，掌行火之政令。” 遦行也。 冠冠束。《白虎通》曰：“必弁。”又姓，《列仙

① “漆，骨”《廣韻校釋》作“桼，補”。

“男子幼娶必冠，女子幼嫁傳》有仙人冠先。又音官。 **觀**樓觀。《釋名》

639. 曰：“觀者，於上觀望也。”《説文》曰：“諦視也。”《爾雅》曰：“觀謂之闕。”亦姓，《左傳》楚有觀起。又音官。 **涫**沸也。 **悹**憂也。

悺上同。 **盥**《説文》曰：“澡手也。从曰①、水，臨皿也。《春秋傳》曰：‘奉匜沃盥。’”

640. **棺**殯屍。又音官。 **毌**穿也。 **婠**好皃。 **裷**袴别名。 ○**竄**逃也，誅也，放也，藏也，匿也。從鼠在穴中。七亂切，五。

鑹小稍。 **爨**炊爨。又姓，《華陽國志》云：“昌寧大

641. 姓有爨習。”《蜀志》云：“建寧大姓。”《蜀録》有交州刺史爨深。 **熶**熶孝，秦人云饋喪家食。 **穳**鋋也。本音鑽。俗為槍穳字。 ○**玩**

弄也。五換切，五。 **貦**《説文》上同。 **翫**習也。 **妧**

642. 好皃。 **忨**忨貪。 ○**段**分段也。又姓，出武威，本自鄭共叔段之後。《風俗通》云：段氏有出遼西者，本鮮卑檀石槐之後。晉將段匹磾。徒玩切，

“段干木之後。”三。 **毈**卵壞。 **椴**木名。 ○**亂**

643. 理也。又兵寇也。不理也。俗作乱。郎段切，四。 **灓**絶水渡也。亦作亂。 **敿**煩也。 **𤔔**理也。 ○**鍛**打鐵。丁貫切，六。 **腶**

籔脯。 **碫**礪石。 **斷**决斷。俗作斷断。 **瑖**②石之

644. 似玉。 **踹**足踹。 ○**彖**易有彖象。通貫切，四。 **褖**后衣。 **貒**野豕。 **湪**水名。 ○**喚**呼也。火貫切，八。 **嚾**

上同。 **𡅱**上同，出《説文》。 **焕**火光。 **奐**文彩明皃。又姓。

645. **渙**水散。又音翽。 **䀓**國，在流沙東。 **㬇**恚也。又虚元切。 ○**筭**計也，數也。《説文》曰：“筭，長六寸，計歴數者也。”又有九章術，漢許商、杜忠、吳陳熾、魏王粲並善之。《世本》曰：“黄帝時

646. 隸首作數。”蘇貫切，四。 **蒜**葷菜也。張騫使西域得大蒜、胡荽。 **笇**竹器。 **祘**明也。 ○**縵**《説文》曰：“繒無文也。《漢律》曰：‘賜衣者縵表白裏。’”莫半切，十。 **幔**帷幔。 **漫**大水。

647. **𢿞**𢿞𢿞。 **槾**不合時③田也。 **獌**狼屬。又音萬。 **𤡢**上同。 **墁**所以塗飾墻。又莫干切。 **鏝**上同。又鏝刀，工人器。

---

① “曰”據《廣韻校釋》應為“臼”。

② “瑖”《廣韻校釋》作“瑖”。

③ “合時”《廣韻校釋》作“蒔之”。

謾欺也。又莫干切。○半物中分也。博慢切，七。

648. 絆羈絆。靽上同。姅傷孕。駻騂駻，馬行。料五升。吅吅嗲，失容。○判剖判。又分也。普半切，八。

泮泮宫，《禮記》作頖。頖見上注。沜水涯。胖

649. 牲之半體。姅傷孕。又音半。泮冰散。牉牉合夫婦也。本亦作判。《周禮》云："媒氏掌萬民之判。"○叛奔他國。薄半切，四。

嫳嫳嫳，無宜適也。畔田界也。

650. 伴伴奐，見《詩》。○偄偄弱也。奴亂切，五。愞上同。稬稻稬也。渜浴餘汁也。麍《説文》曰："鹿麛也。"

○攢聚也。在玩切，一。○鍛燒鐵炙也。口喚切，二。

（以上第二十五紙）

651. 鰥魚撞罩聲。【三十○諫諫諍，直言以悟人也。又姓，《風俗通》云："漢有治書侍史諫忠。"古晏切，三。澗溝澗。水澗。"

《爾雅》曰："山夾亦作磵、㵎。鐧車間鐵也。○鴈

652. 《禮》曰："孟春之月，鴻鴈來賓。"《白虎通》曰："贄用鴈者，取其隨時。"五晏切，六。鳫上同。雁鳥也，出《説文》。贋偽物。

偐上同。犴逐獸犬。○晏柔也，天清也，又

653. 晚也。又姓，《左傳》齊有晏氏，代為大夫。烏澗切，五。騴馬尾白也。晏目相戲也。鴳《爾雅》曰："鳫，鴳。"璞①云："今鴳雀。"鷃

上同。○訕謗也。所晏切。又所攀切，七。汕魚乘

654. 水上。㹽獸名，似狼。《説文》曰："惡健犬也。"罾取魚網也。疝病也。又所姦切。栅籬栅。又叉革切。𪍿餅𪍿。○

骭脛骨。下晏切，又音盰，二。娨慢也。○慢

655. 怠也，倨也，易也。俗作慏。謨晏切，五。嫚侮易。謾欺謾。縵緩縵。瘍牛馬病。又莫駕切。○綰鉤繫。烏患切，

三。賉支財貨，出《文字指歸》。䩩面曲皃。○患

656. 病也，亦禍也，憂也，惡也，苦也。又姓，出何氏《姓苑》。胡慣切，九。闤②古文。擐擐甲。宦仕宦，亦閹宦。又《左傳》云："宦三

---

① 據《廣韻校釋》"璞"字前脱一"郭"字。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闤"應為"閚"。

學也。年矣。" **轘**車裂人。又音還。 **豢**穀養畜。又牛馬曰芻，犬豕

657. 曰豢。 **䍶**獸名，似羊，無口，出《山海經》。 **槵**無槵，木名。 **繯**綿文。 ○**慣**習也。古患切，六。 **丱**鬈角也。幼稚也。

摜摜帶。 **倌**主駕官也。又音官。 **串**穿也，習也。

658. **矔**矔眮，轉日①。 ○**孿**雙生子。亦作孌。生患切。又所眷切，二。 **涮**涮洗也。 ○**篡**奪也，逆也。初患切，一。 ○**薍**

菼薍。五患切，一。 ○**輚**卧車，又寢車。亦作轏。士諫切，五。

659. **棧**木棧道。又士限切。 **虥**虎淺毛。又士限切。 **徸**谷，在上艾。 **蝬**馬蝬，蟲名。 ○**襻**衣襻。普患切，一。 ○**奻**

訟也。女患切，一。 ○**鏟**削木器。初鴈切，又初限切，三。 **剗**

660. 穀麥剗也。 **羼**羊相閒也。 ○**㬳**赤色也。丑晏切，二。 **㾋**牛馬病。 【三十一 ○**襉**襉裙。古莧切，六。

豜逐虎犬。 **閒**厠也，瘳也，代也，送也，迭也，隔也。又音平聲。 **覵**

661. 視也。 **醎**醎也。 **衼**古衣。 ○**莧**菜名。侯襉切，三。 **蕒**草餘。 **粯**粉頭粯子。 ○**瓣**瓜瓠瓣也。蒲②莧切，五。

辨具也。《周禮》曰："以辨民器。"又步免切。 **辦**俗。 **辧**小見。

662. **釆**《説文》云："辨别也。象獸指爪分别也。" ○**盻**③美目。匹莧切，二。 **辧**小兒白眼視也。 ○**幻**幻化。胡莧④切，一。

○**莔**人姓。亡莧切，一。 ○**袒**衣縫解。又作綻。丈莧切，三。 **綻**上同。 **組**補縫。

663. ○**扮**打扮。哺幻切，一。 ○**鰥**鰥視。古幻切，一。 【三十二 ○**霰**雨雪雜。又作霓、霹。《説文》

《釋名》曰："霰，星也，水雪相搏如星而散。"云："霰，稷雪也。"蘇佃切，九。 **霓霹**並上同。 **敚**散也。

664. **廒**舍也。亦作廠。 **先**先後猶娣姒。又姓，出河東。又蘇前切。 **汛**灑汛。又所隘、息進二切。 **軐**轉軐，車迹。 **籂**紡籂也。

○**蒨**草盛。倉甸切，十三。 **茜**草名，可染絳色。 **輤**

665. 【韻去声 十九 李

---

① "日"據《廣韻校釋》應為"目"。

② "蒲"《廣韻校釋》作"薄"。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盻"應為"盼"。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莧"黃氏本、巾箱本作"辨"。

666. 輱柩車蓋，大夫以布，士以葦席。**綪**青赤色。**倩**倩利。又巧笑皃。**芊**芊蒨，草木相雜皃。**謎**謎散。**棈**木名。**帢**幧也，又幧頭。**褙**褙也。**鑬**紡錘。《說文》曰："瓦器也。"

667. 又七鈍切。**艏**輕舟。**箐**青竹。○**絢**文彩皃。許縣切，八。**絃**上同。**敻**營求也。又休娉切。**眴**目動。又音舜。**駽**青驪馬也。**趨**走皃。**拘**擊也。**譞**流言有所

668. 求也。又古縣切。○**縣**郡縣也。《釋名》曰："縣，懸也，懸於郡也。"古作寰，楚莊王滅陳為縣，縣名自此始也。又姓，孔子門人縣單父。黃練切，十五。**寰**古文。**袨**好衣。**眩**瞑眩。《書》曰：

669. "若藥弗瞑眩，厥疾弗瘳。"**炫**明也。火光也。**衒**自媒。**衒**上同。**賅**行賅賣。**贙**獸名。又音泫。**頊**顯後。**迿**出表辟。**姰**狂也。又相倫切。**玹**王①名。**旬**

670. 目搖。**眴**上同。○**睊**視皃。古縣切，十一。**譞**流言。**甄**盆底孔。**醑**《說文》曰："醽酒也。"醽音歷。**羂**鳥羅。**罥**縎也。**懁**急性。**衛**車搖。**獧**躍也。**狷**

671. 急也。又音絹。**彈**髀也。○**電**陰陽激曜。《釋名》曰："電，殄也，乍見則殄滅也。"堂練切，十八。**殿**宮殿。《風俗通》曰："殿堂象東井形，刻為荷菱。荷菱，水物，所以厭火。"又都甸切。**奠**設奠。

672. 《禮注》云："薦也，陳也。"《書傳》曰："定也。"**畋**平皃。**澱**澱滓。亦藍澱也。**淀**陂淀，泊屬。**甸**郊甸。《書》曰："五百里甸服。"**佃**營佃②。**鈿**寶鈿，以寶飾器。又音田。**闐**于闐國，在西域。或作

673. 寘。又音田。**涏**美好皃。**黰**藍黰，染者也。**填**塞填。**寘**上同。**壂**堂基。**屢**待也。又音頂。**屍**髀也。**趚**走也。○**瑱**玉名。《說文》曰："以玉充耳也。"《詩》曰："玉之

674. 瑱也。"他甸切，又音田，四。**顛**上同。**滇**滇沔，大水。又音田。**睼**迎視。又音啼。○**練**白練。又姓，何氏《姓苑》云："南康人。"郎甸切，十五。**湅**水疾流皃。**鍊**鍊金。**揀**揀擇。**楝**

---

① "王"據《廣韻校釋》應為"玉"。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佃"諸本作"田"。

675. 木名，鴟鷂食其實。 **⿰東瓜** 瓜⿰東瓜。 **鰊** 魚名，似鱦。 **僆** 雞未成也。 **萰** 草名。 **堜** 堜塘，墟名，在吳郡。 **湅** 熟絲也。《周禮》曰："㡆氏湅絲。" **⿰氵敕** 熟⿰氵敕。 **⿰車攵** 搥打物也。 **⿰糸東**

676. 奧鹽。 **⿰月東** 木解理也。 ○**見** 視也。又姓，出《姓苑》。古電切，又胡電切，二。 **鋻** 鋻鐵。 ○**晛** 日光。奴甸切，四。 **⿰日然** 上同。 **⿰女然** 姓也。 **⿰氵刃** 《說文》曰："水也。" ○**俔** 罄也，譬也。

677. 苦甸切，八。 **牽** 牽挽也。又苦堅切。 **菣** 《爾雅》曰："蒿菣。"又去刃切。 **蜆** 《爾雅》曰："蜆，縊女。"赤頭，喜自經，故曰縊女。郭璞曰："小黑蟲，女。"又音晛。 **棒** 橫棒木。 **涀** 水名。 **汧** 泉出

678. 不流。 **緊** 縩也。又口典切。 ○**見** 露也。胡甸切，四。 **現** 俗。 **涀** 水名。 **⿺辶無** 無也。 ○**硯** 筆硯。《釋名》云："硯，研也，研墨使和濡也。"吾甸切，六。 **研** 磨研。又音平聲。 **⿰足見**

679. 行不正也。 **⿰犭开** 逐虎犬也。 **豜** 《爾雅》云："麠，絶有力豜。" **趼** 趼骨。 ○**宴** 安也，息也。於甸切，十三。 **驠** 馬名。 **燕** 《說文》云："玄鳥也。"作巢避戊巳。 **鷰** 俗。今通用。 **醼** 醼飲。

（以上第二十六紙）

680. 《周禮》云："以饗燕之禮，視①四方之賓客。"《詩》云："《鹿鳴》燕羣臣嘉賓也。"古無酉。今通用。亦作宴。 **讌** 讌會。本亦同上。 **嬿** 嬿婉，並也。又於典切。 **嚥** 吞也。 **咽** 上同。 **曣** 星無雲，出《說文》。

681. **淮** 大水皃。 **酀** 邑名。 **⿰目宴** 視也。或作⿰目燕。 ○**薦** 薦席。又薦進也。《說文》曰："獸之所食艸。古者神人以廌遺黃帝，帝曰：'何食？何處？'曰：'食薦，夏處川，冬處松柏。'"又姓，出《姓苑》作甸切。 **廌**

682. 丈買切，二。 **⿸麻豕** 畜食。 ○**麪** 束晳《麪賦》云："重羅之麪，塵飛雪白。"莫甸切，八。 **麵** 上同。 **瞑** 瞑眩。 **眄** 斜視。 **沔** 滇沔，水大皃。 **⿱宀丏** 冥合。 **⿰酉冥** ⿰酉冥炫，汗血。 **⿰米冥**

683. 屑米。 ○**片** 半也，判也，析木也。普麵切，三。 **⿰月片** 半體也。 **⿲辛革辛** 《爾雅》："革中絶謂之⿲辛革辛。"革車轡勒也。本亦作辨。 **荐** 重也，仍也，再也。在甸切，七。 **洊** 水荒曰洊。亦再也。《易》曰："洊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視"應為"親"。

684. 雷震。" **𥨊** 重至。又魏有高士張𥨊，戴鵀之鳥巢其門陰者。又徂悶切。 **栫** 圍也。《左傳》云："栫之以棘。" **濽** 水名。 **袸** 小帶。 **闧** 門次。 ○**䰍** 饜飽。烏縣切，四。 **𢄼**

685. 《廣雅》曰："衣衿袖曲處。" **噮** 噮，甘不猒也。 **𦤎** 小蟲也。又空也。 ○**殿** 軍在前曰啓，後曰殿。又殿最。《漢書音義》云："上功曰最，下功曰殿。"都甸切。又堂練切，三。 **唸** 唸吚，呻也。亦作㕮屎①。經典

686. 又作殿屎。 **㕮** 見上注。 ○**韅** 在背曰韅，亦作韗。呼甸切，又呼典切，一。【三十三 ○**線** 線縷也。以役女御縫《周禮》云："縫人，掌王宮縫線之事，王及后衣服。"私箭切，四。 **綫**

687. 細絲，出《文字指歸》，《説文》同上。 **㤰** 思㤰。 **鮮** 姓也。本音平聲。 ○**戰** 懼也，恐也。又性②。之膳切，二。 **顫** 四支寒動。 ○**繕** 補也。時戰切，十二。 **鄯** 鄯善，西域國名。 **擅** 專也。

688. **膳** 食也。 **饍** 上同。 **僐** 《廣雅》云："姿態。" **禪** 圭③禪。又禪讓，傳受。 **禮** 古文。 **單** 單父縣。亦姓。 **甎** 器緣。 **鱓** 上同。 **嬗** 《説文》云："緩也。一曰傳也。"《漢書》霍去病

689. 子名嬗。 ○**彥** 美士。魚變切，六。 **唁** 弔失國。《説文》曰："弔生也。"《詩》曰：'歸唁衛侯。'" **喭** 上同。 **甗** 甑也。 **諺** 俗言。 **這** 迎也。 ○**譴** 問也，責也，怒也，讓也。又姓。去戰切，五。

690. **遣** 人臣賜車馬曰遣車。又去㔉切。 **韆** 罥帶。 **啓** 雨而晝止。 **繾** 又去演切。 ○**絹** 縑也。《廣雅》曰："繁、總、鮮支、縠、絹也。"吉掾切，五。 **狷** 褊急。又古縣切。 **鄄** 鄄城

691. 縣，在濮州。 **㯞** 㯞，青木，皮葉可作衣，似絹，出西域烏④耆國。 **睊** 視也。 ○**瑗** 玉名。王眷切。又于願切，五。 **援** 接援，救助也。亦姓。 **媛** 淑媛。 **䙨** 佩帶。 **院** 垣院。 ○**面**

692. 向也，前也。《説文》作𩈎，顏前也。俗作靣。彌箭切，二。 **偭** 《説文》曰："鄉也。《禮・少儀》云：'尊壺者偭其鼻。'" ○**釧** 鐶順

① "屎"《廣韻校釋》作"㕧"。

② "性"據《廣韻校釋》應為"姓"。

③ "圭"據《廣韻校釋》應為"封"。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烏"當從周祖謨校，應為"焉"。

釧。續漢書》曰："孫程十九人立帝，各賜金釧、指鐶。"尺絹切，四。 竄穿也。又初

693. 稅也①。 穿貫也。又音川。 諯相讓也。 ○掾官名。以絹切，四。 緣衣緣。 彖弓彖。 飆再揚穀。又小風也。

○騴馬土浴。陟扇切，三。 襃《周禮》王后之六

694. 【韻去声 二十 李

695. 服，其一曰襃衣。 襢上同。 ○輭城下田。人絹切。又而兗切，一。 ○箭箭竹，高一丈，節閒三尺可為矢。《爾雅》曰："東南之美者有會稽之竹箭。"子賤切，九。 箾古文。 鬋女鬢

696. 垂皃。 莿草名。 湔水名，在蜀。 榗木名。 錢陸終子名。又子田切。 濺濺水。又作甸切。 煎甲煎。又將仙切。 ○

硟展繒石。昌戰切，一。 ○扇崔豹《古今注》："舜

697. 作五明扇。"《說文》："扉也。"式戰切，四②。 煽火盛皃。又音羶。 傓熾盛。 蝙蠅動翅也。《說文》曰："蠅醜蝙。" 萹草名。 箲竹。 ○躽怒瞋。於扇切，三。 睸視皃。又於

698. 殄切。 堰堰埭。 ○眷眷屬。《說文》："顧也。"居倦切，十五。 睠上同。 捲西捲，縣名，在日南。 劵曲也。今又書作卷。 卷上同。 桊牛拘。 帣囊也。亦三石為一

699. 卷。 絭連弩，三十絭共一臂。 犈《爾雅》云："牛腳黑，犈。"又音權。 觠《爾雅》云："羊屬角三觠，羷。"郭璞云："觠，角三迊③。" 豢黃豆。又求晚切。 餋祭名。 蚕蚕蠾，

700. 蜘蛛別名。 弮《說文》曰："摶飯也。"隸省作关，眷字類從此，俗作奔④。 勬勤也。又居負切。 ○倦疲也，猒也，懈也。《說文》又作勌，渠卷切，五。 韏絭韉縫也。 鞶上同。

701. 褑重繒。 淃水名。 戀基⑤也。力卷切，四。 孌又音亂。 䜌何承天云："姓也，漢有䜌祕，為南郡太守。" 孌

① "也"據《廣韻校釋》應為"切"。

② "四"《廣韻校釋》作"六"。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迊"諸本作"匝"。

④ "奔"《廣韻校釋》作"弮"。

⑤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基"當從巾箱本作"慕"。

順也。○豯獸走草。丑戀切，二。鷒鳥名。又音

702. 彖。○變化也，通也，易也。又姓，出《姓苑》。彼眷切，一。○篳簭，車軸。所眷切，二。孿一乳兩子。亦作孿。又生患切。○

縓絳色。七絹切，又七全切，三。譔相責。踐

703. 更視見皃。《說文》作遺①，相顧視而行也。又弋絹切。○卞縣名，在魯。又姓，出濟陰，本自有周曹之後。曹之支子封于卞，遂以建族。變皮

叔振鐸切，十五。拚擊手。抃上同。

704. 弁周冠名。覍上同。汴水名，在陳留。亦州名，秦屬三川郡，漢為陳留郡。留，鄭邑，為陳所并，遂名之。東魏置梁州，周改為汴州。

獼犬鬭聲。閞門欂櫨。又

705. 音飯。昪日光皃。匥笥也。荓雀草。筓竹器。玣玉名。忭喜皃。頯傾冠。○淀

回泉。辭戀切，九。鏇轉軸裁器。縼長繩，繫牛馬放。掕

706. 上同。旋遶也。嫙好皃。羻羊也。趟大②也。腚旋，短者。○選息絹切，八。潠飲也。潠

口含水潠。羻羊也。巽罥獸足網。蹼上同。繏

707. 索也。渲小水。○籑《說文》曰："具食也。"士戀切，九。饌上同。膳上同，見《儀禮》。襈緣也。僎

具也。譔專教。瑻珍瑻。僎見也，具也。䢈具也。○孨謹也。

708. 莊眷切，一。○傳訓也。《釋名》曰："傳，傳也，以傳云③後人也。"直戀切。又直專、丁戀二切，二。縳，縳繞也。○賤

輕賤。又姓，《風俗通》云："漢有北平太守賤瓊。"才線切，三。諓巧讒皃。

（以上第二十七紙）

709. 餞酒食送人。○羨貪慕。又餘也。又姓，《列仙傳》有羨門。似面切，二。䢭遮也。○騗躍上馬。匹戰切，二。偏

又音篇。○揎縣繩望。時釧切，二。叀《說文》曰："專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遺"諸本作"遣"。

② "大"《廣韻校釋》作"走"。

③ "云"據《廣韻校釋》應為"示"。

710. 小謹也。” ○輾水輾。女箭切，二。碾上同。○囀韻也。又鳥吟。知戀切，三。傳郵馬。《釋名》曰：“傳，傳也，人所止息，去後人復來，轉轉相傳，無常人也。”又直專、直戀二切。轉

711. 流轉。又張兗切。○衍水也，溢也，豐也。千①線切，又以淺切，八。莚蔓莚不斷。羨延也，進也。狿獌狿，大獸名，長八尺。延曼延，不斷其莚也。涎湎涎，水方②。迻移也。

712. 嗔大笑。○便利也。婢面切。又音平聲，一。○邅逐也。持碾切，又張連切，二。纏纆繞物也。○㾓疰㾓，惡病也。連彥切，二。揵按揵之皃。○䄐祭祀。區倦切，三。

713. 養③臂繩。䍜罥網。○剸切肉皃。之囀切，一。○徧周也。《說文》：“帀也。”方見切，二。遍俗。【三十四 ○嘯《說文》曰：“吹聲也。”蘇弔切，五。歗籀文。㩋打也。

714. 䐹切肉合糅。熽火皃。○糶賣米也。他弔切，十。粜俗。眺視也。覜《周禮》曰：“大夫衆來曰覜，寡來曰聘。”趒越也。咷叫咷，楚聲。又音桃。頫薛琮云：“低

715. 頭聽。”本又音府。窱窅窱，深邃皃。鋽鉎鋽。絩綺絲數也。○弔弔生曰唁，弔死曰弔。多嘯切。又音的，七。伄伄儅，不當皃。瘹瘹星，狂病。釣釣魚。《淮南

716. 釣④》曰：“詹公釣千歲之鯉。”詹公，古善釣者。《呂氏春秋》曰：“太公釣於滋泉，以遇文王。”窵窵窅，深也。蔦寄生草。𨒙至音也。又的。○叫呼也。古弔切，十二。訆《說文》

717. 曰：“大呼也。”徼循也。小道也。𢅊行縢。又古鳥切。譥訐也。又痛聲也。激水急。又古歷切。噭噭噭，深聲。嘂大嘑。《說文》曰：“高聲也。一曰大呼。”獥狼子。敫歌也。

718. 鸄《爾雅》曰：“鸄，鶘鶘。”似鳥而蒼白色。轎轎，車轞。○尿小便也。或作溺。奴弔切，二。屎古文。○藋藜藋也。徒弔切，七。銚燒器。又音姚。掉振也，搖也。

---

① “千”《廣韻校釋》作“予”。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方”當從諸本作“皃”。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養”當從巾箱本作“絭”。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釣”當從諸本作“子”。

719. 又徒了切。**調**選也。韻調也。又音苕。**莜**草田器。又音苕。**筁**上同。**嬥**嬥嬈，不仁。又徒了切。○**竅**穴也。苦弔切，二。**擎**旁擊。亦作檄。○**顤**顤顟，長頭。力弔

720. 切，九。**尥**牛脛交。**嫽**嫽悷。又音僚。**料**料度，量也。又音僚。**嘹**病呼。**鐐**美金。又音僚。**璙**玉名。**罦**魚網。**炓**火光。○**顤**五弔切，五。**獟**狂犬。**澆**

721. 韓浞子方①。又音梟。**鼽**仰鼻。又牛救切。**嘄**叫也。○**窔**隐暗處。亦作穾，東南隅謂之窔，俗作窔。烏叫切，二。**窅**窅篠②，幽深皃。又音杳。○**歗**《説文》云："悲意也。"火弔切，三。

722. **嬈**嬥嬈，不仁。又而沼切。**婹**婹姎，喜皃。【三十五 ○**笑**欣也，喜也。亦作笑。私妙切，五。**咲**俗。**肖**似也，小也，法也，像也。**鞘**刀鞘。**鞩**上同。○**照**明也。之少切，五。

723. 【韻去声 二十一 秦

724. **炤**上同。**詔**上命。《釋名》曰："詔，照也，照人暗不見事，以此示之，使昭然也。"又告也，教也。**陧**隄也，界也。**卲**卜問也。又音卲。○**燿**熠燿。《説文》："照也。"弋照切，十七。**鷂**鷙鳥也。《莊

725. 子》曰："鷂為鸇，鸇為布穀，此物變也。"**摇**摇動。又音遥。**覞**普視。《説文》曰："並視也。"**颻**上同。**耀**光耀。**曜**日光也。又照也。**覦**視誤也。**嗂**上同。**尥**行不正也。

726. **歈**遺玉。又音由。**筂**屋上薄也。**趭**走也。**鷂**一名負雀。**萿**菟絲也，又帝女花也。**艞**對艞，江中大船。**論**誤言皃。○**要**約也。於笑切。又於招切，三。**葽**

727. 草盛皃。又於招切。**約**又於略切。○**召**呼也。直照切，一。○**邵**邑名。又姓，出魏郡，周文王子邵公奭之後。寔照切，七。**召**上同。**劭**自强也。**卲**卜問也。又音韶。**䖻**倒懸

728. 鉤也。**佋**小食。又尺邵切。**邵**高也。○**嶠**山道。又山鋭而高。渠廟切。又音喬，二。**轎**輣車也。又音喬。○**剽**强取。又輕也。匹妙切，十一。**彯**彯畫。**嘌**置風田③中令乾。**漂**水中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方"巾箱本作"名"。

② "篠"《廣韻校釋》作"㝥"。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田"當從諸本作"日"。

729. 打絮。韓信寄食於漂母。又撫招切。僄僄狡，輕迅。翲飛皃。膘聽纔聞，出《字林》。勡劫也。摽摽落。嫖身輕便也。慓急疾。○噍嚼也。才笑切。又子幺、子由

730. 二切，四。誚責也。劁刈也。趭走也。○妙好也。彌笑切，三。玅上同。篎《爾雅》云："小管也。"○陗山峻。亦作峭。七肖切，八。峭上同。簌竹簫，洛陽亭長

731. 所吹。又七流切。潐峻波。哨壺口黯者名也。俏俏醋，好皃。帩悄①縛。鞘黯黷。○尞《説文》曰：尞者作尞，"祡祭天也。"凡從同。力照切，八。燎照也。一曰宵田。又於②火也。又九③

732. 小切。墂周垣。瘵瘵病。《説文》："治也。"療上同。燋火皃。膫炙也。鷯《爾雅》云："鶉，其雄曰鶛。"又音一名鷯。僚。○趬行輕皃。丘召切，五。甈甈甈，不安。䆿

733. 《玉篇》云："高屋。"譑譑弄。嶢高嶢。○甈甈甈。牛召切，一。○醮祭也。子肖切，十二④。樵上同。釂飲酒盡也。皭白色。潐盡也。爝火。醮面不光。

734. 僬行容止皃。《禮》曰："庶人僬僬。"趭走皃。穛走皃⑤ 穛物縮小。又作㸈。瞧目瞑。○廟皃也。《齊職儀》曰："周有守禮之官，掌先王之宗廟也。"亦作庿。眉召切，二。庿

735. 上同。○驃驃騎，官名。又馬黃白色。毗召切。又卑笑切。又匹召切，一。○少幼少。《漢書》曰："少府，秦官，掌山海、池澤之税，以給供養。"又漢複姓，五氏。《説苑》：趙簡子御有少室周。魯惠公子施叔之後

736. 有少施氏。《家語》魯有少正卯。孔子弟子有少叔乘。何氏《姓苑》有少師氏。失照切。又失沼切，二。燒放火。又失昭切。○朓祭也。丑召切，一。○裱領巾也。方廟切，二。俵俵散。○翹尾起

737. 也。巨要切。又巨堯切，一。○饒益饒。人要切。又人招切，二。繞卷取物皃。【三十六 ○效具也，學力、效驗

① "悄"據《廣韻校釋》應為"帩"。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於"當從諸本作"放"。

③ "九"《廣韻校釋》作"力"。

④ "十二"《廣韻校釋》作"十一"。

⑤ 諸本無此條，當為衍文。

也，象也。又效也。胡教切，八。 効俗。 校校尉，官名。亦①，《周禮》校人之

（以上第二十八紙）

738. 後。又音教。 斆學也。《書》曰："惟斆學半。" 恔快也，出《孟子》。 傚教也。《詩》曰："是則是傚。"毛萇云："言可法傚也。" 詨誤也。 詨詨叫。 ○教教訓也。又法也，語也。《元命包》云："天垂文象

739. 人行其事謂之教。教之為言傚也。"古孝切，十一。 效古文。 窖倉窖。 校檢校。又考校。 鉸鉸刀。又裝鉸。 酵酒酵。 覺睡覺。又音角。 膠膠黏物。又音交。 較不等。又音

740. 角。 斈又音交。 珓杯珓，古者以玉為之。 ○孝孝順。《爾雅》曰："善父母為孝。"《孝經左契》曰："元氣混沌，孝在其中。天子孝，龍負圖；庶人孝，林澤茂。"又姓，《風俗通》云："齊孝公之後。"呼教切，六。

741. 哮嗅也。又音虓。 涍水名，在南陽。 嗃大嗥。又呼各切。 詨上同。 䳺解蔫屬。又音教。 ○罩竹籠，取魚具也。都教切，五。 箌上同。 罿《説文》曰："覆鳥，令不得飛走也。"

742. 趠趠趙，跳皃。 鵫鵫雉，今白雉也。 ○豹獸名。崔豹《古今注》曰："豹尾車，周制也，象君子豹變。尾言謙也。古軍正建之。令②唯乘輿建焉。"《廣志》曰："狐死首丘，豹死首山。"又姓，《風俗通》曰："八

743. 元叔豹之後。"北教切，五。 謈謈譟，惡也。 㣯㣯直吏官。 爆火裂。又音駮。 鼩鼠屬，能飛，食虎豹，出胡地。又音酌。 ○敲擊也。苦教切。又苦交切，三。 磝磝磽。

744. 又口交切。 巧巧偽。《山海經》曰："義均姑③為巧，倕作百巧也。"又苦絞切。 ○皃儀皃。莫教切，七。 貌《説文》同上。 貌籀文。 䩋引也。 帽幗也。 緢旄雜絲也。《説文》音苗。 覭

745. 緑雜交④也。 ○奅起釀。亦大也。匹皃切，六。 窌上同。《説文》："窖也。" 炮灼皃。又步交切。 抛抛車。又普交切。 皰面生氣也。又旁教切。 礮礮石，車戰石也。 ○趠行皃。丑教

① 據《廣韻校釋》"亦"字後脱一"姓"字。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令"當從巾箱本作"今"。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姑"當從諸本作"始"。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交"當從諸本作"文"。

746. 切，二。 踔猨跡①。○稍均也，小也。《説文》曰："出物有漸也。"所教切，七。 潲豕食。又雨濺也。 𣖾木上小。或作梨。 梨上同。 娋小娋，侵也。 鄁大夫食邑。 穱稄種。 ○棹

747. 檝也。直教切，四。 櫂上同。 濯浣衣。又直角切。 𤒇火急煎皃。 ○橈木曲。奴教切。又如昭切，四。 淖泥淖。 吏不静。又猥也，擾也。 鬧上同。 ○抓爪刺也。側教切，

748. 三。 𤻲縮也，小也。亦作瘷。 笊笊籬。 ○皰面瘡。防教切，五。 炮面生氣也。 鞄持皮。 鉋鉋刀。木器治也。 骲手擊。 ○抄略取也。初教切，八。 鈔上同。 緫

749. 惡絹也。又初爪切。又側救切。 耖重耕田也。 仦仦仦小子。 觘角上浪也②。 舥船不安也。 罺小網。 ○靿靴靿。於教切，五。 袎襪袎。 㑃很也，房③也，出《字林》。 篘

750. 竹節。又於角切。 軪車有機。 ○樂好也。五教切。又岳、洛二音。三。 磽礉磽。又五交切。 𩴫醜皃。 ○巢棧閣也。士稍又士交切，一。【三十七 ○号号令。又召也，呼

751. 也，謚也。亦作號。胡倒④切，六。 號上同。又平刀切。 瓙石似玉也。 㙚土釜。 譹相欺。 嫭女字。 ○導引也。徒到切，十四。 翿舞者所執。 纛左纛，以犛牛尾

752. 【韻去声　　　二十二　　　李

753. 為之，大如斗，繫於左騑馬軛上。 悼傷悼。 蹈踐也。 盜盜賊。 燾覆也。又徒刀切。 幬上同。 菓嘉禾，莖六一穗。 儔隐也。 䠧長皃。 耆年九十。或作鬠。

754. 犃黏也。 纙不青不黃。 ○到至也。又姓，出彭城，本自高陽氏，楚令尹屈到之後。漢有東平太守到質。都導切，六。 禱祭也，請也。《文字音義》云："得福曰祠，求福曰禱。"又

755. 當老切。 倒倒懸。又當老切。 受姓也，出河内。 裪衣背縫。 菿大也。 ○誥告也，謹也。古到切，七。 郜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跡"當從諸本作"跳"。
② "角上浪也"《廣韻校釋》作"角匕也"。
③ "房"《廣韻校釋》作"戾"。
④ "倒"《廣韻校釋》作"到"。

國名，在濟陰。又姓，晉有高昌長部玖。 **告**報也。《説文》

756. 作告①。又音梏。 **縞**白縑。又音鄗②。 **膏**膏車。又音高。 **槁**苦木。 **烄**交木然也。 ○**傲**慢也，倨也。餘傚此。五到

《説文》作傲③，切，八。 **嫯**慢也。 **顤**頭長。 **鏊**

757. 餅鏊。 **驁**馬名。 **奡**陸地行舟人也。 **謷**志遠皃。 **鶩**④鶩鳦⑤，魚鳥狀也。 ○**冃**⑥《説文》曰："小兒衣也。"莫報切，

蠻夷頭十九。 **帽**頭帽。 **耄**老耄。亦作耄，見經典，

758. 省。 **薹**上同，見《説文》。 **芼**菜食。又擇也，搴也。謂拔取菜也。芼以蘋蘩為羹。亦草覆蔓。 **眊**目少睛。 **瑁**圭名，天子所執。

珇古文。 **冒**覆也，涉也。又莫北切。

759. **瑁**低目細視。 **旄**狗足旄毛。 **毛**毛鷹，鷂鸇。 **媢**夫妬婦，出《説文》。 **毷**鳥輕毛。 **挶**手扶之也。 **覒**

邪視也。亦作覒。 **毴**鳥毛盛也。 **絍**刺也，繒帛絍起如刺

760. 也。 **楣**《説文》曰："門樞之横梁。" ○**嫪**悋物。又姓。郎到切，八。 **澇**淹也。又水名。或作潦。 **潦**上同。 **勞**

勞慰。又郎刀切。 **僗**俗。 **髝**髝髞，麤急皃。又音牢。 **癆**

761. 癆痢，惡人。《説文》曰："朝鮮謂飲藥毒曰癆。" **簩**麻莖大也。又施絞於緺也。 ○**操**持也。又志操。七到切。又七刀切，七。 **造**

至也。又昨早切。 **艁**古文。 **慥**言行急。 **糙**米穀

762. 雜。 **糙**上同。 **鄵**鄭地名。 ○**暴**侵暴。猝也，急也。又晞也。案《説文》作㬥，疾有所趣也；又作暴⑦，薄報切，九。 **虣**上同。《周禮》

763. 曰："以刑教中，則民不虣。" **曝**曝乾。俗。 **瀑**瀑雨。 **勹**《説文》："覆也。" **菢**鳥伏卵。 **褰**衣前襟。又云今朝服垂衣。又簿高切。

---

① "告"《廣韻校釋》作"吿"。

② "鄗"《廣韻校釋》作"蒿"。

③ "傲"《廣韻校釋》作"敖"。

④ "鶩"《廣韻校釋》作"鶩"。

⑤ "鶩鳦"《廣韻校釋》作"鶩鳦"。

⑥ "冃"《廣韻校釋》作"冃"。

⑦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暴"當從巾箱本作"暴"。

㚅姓也，出《姓苑》。 **䴉**鳥名。又博木切。

764. ○**報**報告。又下婬曰報。博秏切，一。 ○**漕**水運穀。在到切，二。 **搰**手攪也。 ○**奥**深也，内也，生①也，“西南隅謂之奥。”烏藏也。《爾雅》曰：到切，十一。 **懊**懊悔。 **腴**藏肉。

765. 《埤蒼》云：“鳥胃也。” **餕**䬼食。 **隩**《説文》曰：“水隈崖也。” **燠**燠釜，以水添釜。 **謸**語也。 **趹**長也。 **墺**四墺，四方土。又於六切。 **鰂**小鰌名。 **澳**澳深。又水名。 ○**喿**

766. 羣鳥聲。蘇到切，九。 **譟**羣呼。 **噪**上同。 **瘙**疥瘙。 **瘙**上同。 **髞**髝髞。 **埽**埽灑。《説文》：“棄也。”又桑道切。 **掃**上同。 **傈**情性踈皃。 ○**鎬**餉軍。苦到

（以上第二十九紙）

767. 切五。 **犒**上同。 **槀**《槀飫》，《書》篇名。 **靠**相違也。 **顤**顤顟，大頭。 **竈**《淮南子》曰：“炎帝作火，死而為竈。”則到切，三。 **躁**動也。 **趮**疾也。 ○**秏**減也。亦稲

768. 屬。《吕氏春秋》云：“飯之美者，南海之秏。”又姓，出何氏《姓苑》。俗作秏。呼到切，四。 **好**愛好。亦壁②孔也，見《周禮》。又姓，出《纂文》。又呼老切。 **玞**姓也。或作玨。 **歊**歊，縮也。 ○**腝**

769. 臂節。那到切，三。 **䟃**長皃。 **腦**㴰皮③也。 【三十八 ○**箇**箇數。又枚也，凡也。古賀切，三。 **个**明堂四面偏室曰左个也。 **個**偏也。 ○**賀**慶也，擔也，勞也，加也。

770. 亦姓，出會稽、河南二望，本齊之公族慶封之後。漢侍中慶純避安帝諱，改為賀姓，九氏。北俗謂忠貞為賀若，魏孝文以其先祖有忠貞之稱，遂以賀若為氏。《周書·賀蘭祥氏。又虜複

771. 傳》曰：“其先與魏俱起，有紇伏者為賀蘭莫何弗，因以為氏。”《賀拔勝傳》云：“其先與魏俱出陰山，代為酋長。北方謂土為拔，為其揔有地土，時人相賀，因為賀拔氏。後自武川徙居河南也。”《南燕

① “生”據《廣韻校釋》應為“主”。

② 《廣韻校釋》稱：“壁”當從諸本作“璧”。

③ “㴰”《廣韻校釋》作“優”。

772. 錄》有輔國大将軍賀賴盧。《後魏書》有賀葛、賀婁、賀兒、賀遂、賀悦等氏。胡箇切，四。 襸袸袖也。 袔上同。 潪水名。 ○佐助也。則箇切，六。 左左右。又作可切。 扗副也。

773. 尫行不正也。 袏襌衣。 作造也。本臧洛切。 ○跢小兒行也。丁佐切，四。 癉勞也。 痑病也。 哆語助聲。 ○邏游兵也。郎佐切，三。 䙪婦人衣。

774. 㾿病也。 ○坷坎坷不平也。口箇切，四。 軻轗軻，不遇也。孟子居貧轗軻，故名軻，字子居。又苦哥切。 蚵《爾雅》："商名蚵。又胡蚵，蟲。"一哥切。 艐船著沙○不行也。

775. 餓不飽也。五个切，一。 ○馱負馱。唐佐切，二。 大又唐蓋切。 ○奈奈何。奴箇切。又奴帶切，二。 那語助。又奴哥切。 ○些楚語辞。蘇箇切。又音細，一。 ○呵

776. 噓氣。呼箇切。又呼哥切，二。 吹歌歌，大笑。 ○拖牽車。吐邏切，一。【三十九 ○過誤也，越也，責也，度也。古卧切，七。 裹包也。又音果。 鍋鎌也。亦作划。 划上同。

777. 蝸蠦蠰也，旣蟷蜋。 渦水名。 餜食也，出《玉篇》。 ○和聲相應。胡卧切。又音禾，三。 盉調味。 咊和也。 ○挫摧也。則卧切，三。 夎拜失客①。又許也。經典作蓌。

778. 侳安也，有也。 ○課稅也，試也，第也。苦卧切，七。 堁塭堁，塵起皃。 敤研治。 髁髀②骨也。 尿上同。 瘊禿瘊。 科滋生也。又音窠。 ○唾《説文》云："口

779. 液也。"湯卧切，七。 涶上同。 毤鳥易毛也。 蜕蛇去皮。 媠好皃。 毻落毛。 褚無袂衣也。 ○播揚也。"也，放也，弃也。《説文》："撞③也。一曰布又姓，播武，殷④賢人。補過切，五。

780. 䪼古文。 簸簸揚。又布火切。 番獸走。 譒敷也，謡也。 ○剉破也。麤卧切，三。 莝斬草。 銼蜀呼鈷鏻。 ○磨磑也。摸卧切。又莫禾切，四。 礳上同。

---

① "客"《廣韻校釋》作"容"。

② "髀"《廣韻校釋》作"髁"。

③ "撞"《廣韻校釋》作"種"。

④ "殷"為"殷"，避宋太祖趙匡胤父趙弘殷名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781. 【韻去声 二十三 李

782. 麽塵也。摩按摩。又莫禾切。○愞弱也。或從需，下文同。乃卧切。又乃亂切，四。堧沙土。又而緣、如兖二切。稬秫名。㬉城下田。又隍池内也。○破破壞。又虜

783. 三字姓，三氏。《北齊書》有破六韓常。《後魏書》有北境賊破六汗拔陵。又西方破多羅氏，後改為潘氏。普過切，二。頗又普禾切。○座牀座。徂卧切，二。坐被罪。又藏果切。○臥

784. 寢也。《釋名》曰："臥，化也，精氣變化不與覺時同也。"《説文》曰："休也。从人臣，取其伏也。"吾貨切，一。○諎諎磨。千過切，二。措拭措。○貨財也。蔡氏《化清經》曰："貨者，化也，變化反易之物，

785. 故字有化也。"○惰惰，懈也。徒卧切，四。嫷嬾婦人也。褙無袂衣也。豬豬別名也。○縛符卧切，一。○嬴瘰病也。魯過切，七。攍繫物

786. 之名。纙不訓①也。又不均也。瘰畜産疫病。瀘膝病。摞理也。儸儸弱也。○桗木本。都唾切，四。媣量也。剁剁斫，剉也。挅落帆。○磋

787. 磨磋，治象牙。七過切，一。○脞臂膏也。先臥切，一。○侉痛呼也。安賀切，一。○涴泥著物也。亦作污。烏卧切。又烏官切。又於阮切，一。【四十 ○禡師旅所止地祭名。莫

788. 駕切，九。榪牀頭橫木。髼婦人結帶。瘍牛馬病。又音慢。《説文》曰："目病。一曰惡气著身也。一曰蝕創。"罵惡言。鄢縣名，在犍為。又音馬。謁多言。隅增益。

789. 又巧也。傌齊大夫名。○駕行也，乘也。《説文》曰："馬在軛中也。"古訝切，十一②。稼稼穡。種曰稼，斂曰穡。嫁家也。故婦人謂嫁曰歸。瘕腹病。架架屋。亦作枷。《禮

790. 記》曰："不同椸枷。"㧊舉閣。價價數。假借也，至也，易也，休假也。又古雅切。㮗蠻夷賓布。𢊅

---

① "訓"《廣韻校釋》作"細"，《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諸本作"訓"，周祖謨認為"訓"應為"紃"。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十一"當從諸本作"十二"。

庩屋間也。**賀**賀賸，不密。**賈**賈人，知善惡。○**亞**次也，就也，

791. 醜也。衣嫁切，十。**俹**倚俹。**晉**姓也。**歅**欨歅，驢鳴。欨歅，乙利切。**稏**杷稏，稻名。**脛**脛膪，肥皃。**啞**啞啞，烏聲。

婭《爾雅》曰：“兩壻相謂為亞。”或作婭。**遃**次第行。**覀**

792. 覆也。覆、覈、覂、賈從此。又許下切。○**嚇**笑聲。呼訝切。又呼格切，八。**罅**孔罅。**唬**虎聲。**謼**詎謼。**墟**地名在晉。

謑怒言。**煆**赫也，熱也，乾也。**嚍**詬嚍，

793. 責怒。○**迓**迎也。吾駕切，六。**訝**嗟訝。亦上同。**犽**獸名。**齖**齰齖，不相得也。**枒**木名。一云車輞合處。**砑**

碾研。○**詫**誑也。丑亞切，三。**侘**侘傺，失志，見《楚詞》。

794. **諁**相誤。○**吒**吒歎。《說文》曰：“噴也。叱怒也。”陟駕切，十二。**咤**上同。《禮記》曰：“無咤食。”**奼**美女。又丁故切。

炨火聲。**哆**哆吴，大口。**奓**張也，開也。又陟加切。**膪**膪䏶，

795. 相黏也。**䆛**䆛，步肥①也。**膪**脛膪，肥也。**䆛**䆛蒩，黄芩别名。**託**祭奠酒爵。又丁故切。**闍**上同。○**詐**

偽也。側駕切，六。**溠**《周禮·職方氏》云：“河南曰豫州，其

（以上第三十紙）

796. 浸波溠。”《春秋傳》云：“楚子除道梁溠。”**咋**咋，語聲。**笮**笮，酒器也。**醡**壓酒具也，出《證俗文》。**榨**打油具也，出《證俗文》。○**乍**鋤駕切，五。**禇**年終祭名。或作蜡。《廣雅》曰：

797. “夏曰清祀，殷曰嘉平，周曰大禇，秦曰臘也。”**蜡**上同。**齰**齰齖。**詐**《說文》曰：“慙語也。”○**謝**辝謝。又姓，出陳郡、會稽二望。辝夜切，三。**榭**臺榭。《爾雅》曰：“有木者謂之榭。”

798. **澥**水名。○**髂**胷骨。枯駕切，六。**骼**上同。**疴**小兒驚。**諕**諕詬，巧言才也。**呿**大笑。**䶑**歎聲。○

暇閑也。《書》曰：“不敢自暇②。”俗作暇③。胡駕切，四。**夏**春夏。又胡

---

① “肥”《廣韻校釋》作“立”。

② 《廣韻校釋》“自暇”後多“自逸”兩字。

③ “暇”《廣韻校釋》作“睱”。

799. 雅切。 下行下。又胡雅切。 芐蒲苹，草。 ○褯小兒褯。慈夜切，五。 藉以蘭茅藉地。又慈亦切。 蹠踐也。 鋉鏡鋉。 郝亭名，在貝丘。 ○夜舍也，

800. 暮也。君子有四時：朝以聽政，晝①以訪問，夕以修令，夜以安身。又姓。羊謝切，三。 射僕射。 鵺鳥名，似雉。 ○趚怒也。一夜切。又曰牽也。色②丑格切，二。 厈③山名。《爾雅》曰："東方之美者

801. 有厈山之文皮焉。"又音尺。 ○蜡鹽藏蟹。司夜切。又司余切，四。 卸卸馬去鞍。 瀉吐瀉。又音寫。 篛笞篛。 ○柘木名。亦姓。之夜切，七。 樜上同。 鷓鷓鴣，鳥似

802. 雉，南飛。 䗪蟅螂，蟲名。亦作蟅。 嗻多語之皃。 炙炙肉。《周書》曰："黃帝始燔肉為炙。"又之石切。 蔗甘蔗。 ○唶歎聲。子夜切，二。 借假借。又將昔切。 ○舍

803. 屋也。又姓。古作舍。始夜切，五。 赦赦宥。 騇牝馬。 涻《文字音義》云："涻水，出北䣝山也。" 厙姓也，出《姓括有之。又昌苑》。今台舍切。 ○射射弓也。《周禮》有五射：白勻、參遠、剡注、

804. 讓尺、井儀。又姓，《三輔決錄》云："漢末大鴻臚射咸，本姓謝名服。天子以為將軍出征，姓謝名服不祥，改之為射氏，名咸。"神夜切。又音石。又音夜，僕射也。四。 䠶上同，見《說文》。 麝

805. 獸名。《爾雅》曰："麝父，麕足。"又華山之陰多麝。 貰貰賒也。貸也。 ○霸《國語》曰："霸，把也，把持諸侯之權。"又姓，《益部耆舊傳》有霸相。必駕切，七。 覇俗。 弝弓弝。 欛

806. 刀柄名。 靶轡革。 灞水名。 壩蜀人謂平川為壩。 ○帊帊幞。《通俗文》曰："帛三幅曰帊。"帊，衣襆也。普駕切，二。 怕怕懼。 ○摦寬也，大也。胡化切，七。 吴大口。 崋

807. 崋山，西嶽。亦州名，春秋時秦晉之分境，後魏置東雍州，改為崋州。又姓，出平原肦湯之後，宋戴公考父食乎④於崋，後氏焉。 華上同。 樺木名。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晝"當從諸本作"晝"。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色"應為"充"。

③ "厈"《廣韻校釋》作"斥"。

④ "乎"據《廣韻校釋》應為"采"。

鱯魚名，似鮎，白大。 檴

808. 亦木名。又胡郭切。 ○化德化，變化。《禮記》曰："田鼠化為鴽。"《紀年》曰："周宣王時馬化為狐。"又姓。呼霸切，六。 匕

變也，從到人。 譌疾言。 傀鬼變。 魤魚名。 杹木名，皮可為索。

809. ○ 跨越也。又兩股閒。苦化切，三。 胯兩股閒也。 屮一步也。又口瓦切。 ○ 誜枉也。所化切，二。 傻

傻俰，不仁。 ○𤝔獸名似狼。白駕切，六。 杷田器。又白巴切。 鱯海魚。

810. 【韻去声　二十四　李

811. 皅色不真也。 跁跁踦，短人。 䆉䆉稏，稻名。 ○膆膩也。乃亞切，二。 絮絲結亂也。 ○笡斜逆也。遷謝切，二。

趚趚脚立也。 ○嗄《老子》曰："終日號而不嗄。"注云："聲

812. 不變也。"所嫁切。又於介切，三。 茸姓也。 沙《周禮》云："鳥皫色而沙鳴。"注云："沙嘶也。"又所加切。 ○坬土埵。古罵切，二。

諆相諆誤也。 ○蛇水母也，一名蟦，形如羊胃，無目，以蝦

813. 為目。除駕切，二。 秅開張屋皃。 ○瓦泥瓦屋。五化切，一。 ○攨吳人云牽亦為攨也。烏吳切，三。 窊瘔下處也。

踠踠踣，踏地用力。 【四十一　○漾水名，在隴西。餘

814. 亮切，十二。 恙憂也，病也。又噬蟲，善食人心也。 羕長火①也。 颺風飛。 煬炙也，向也，暴也。 𢯧式𢯧。 養

供養。 眻美目皃。 諹謹也，讙也。 餸餌也。

815. 㺊㺊，獸如獅子，食虎豹及人。 瀁水溢蕩皃。 ○亮朗也，導也。亦姓，出《姓苑》。力讓切，十五。 諒信也，相也，姓，後漢有諒

佐也。又輔。 掠笞也，奪也，取也，治也。 悢悢悢，

816. 悲也。 緉履屐雙也。 犆牛色雜也。 兩車數。 踉踉蹡，行不迅也。 量合斗斛。 就《字統》云："事有不善曰就薄。"

飌北風。又音涼。 睆目病。 眼上同。 喨

817. 嗟喨，啼也。 涼薄也。又呂張切。 ○狀形狀。鋤亮切，一。 ○讓退讓，責讓。又交讓，木名，兩樹一枯則一生，岷山有之。人撦切，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火"當從諸本作"大"。

相對，三①。 **檥**道木。 **攘**《文字指歸》云："揖攘。"又

818. 音穰。 **懹**憚也。 ○**餉**餉饋。式亮切，十。 **傷**未成人，或作殤。又音商。 **向**人姓，出河内，本自有殷宋文旰，旰孫成以王父字為文公支子向氏。又許亮切。 **蟓**桑繭，既桑

819. 蠶也。 **曏**少時也，不久也。 **慯**憂也。 **㾓**上同。 **饟**《爾雅》曰："饁、饟，饋也。"又自家之野曰饟。 **蠰**食桑蟲，似天牛。 **珦**玉名。 ○**帳**帷帳。《釋名》曰："小帳曰斗帳，形如覆斗

820. 也。"《漢書》曰："東方朔云：'陛下誠能用臣朔之計，推甲乙之帳。'"知亮切，五。 **脹**脹滿。 **痮**上同。 **漲**大水。又陟良切。 **張**張施。又陟良切。 ○**悵**失志。丑亮切，十。 **暢**通暢。又達也。亦

821. 姓，《陳留風俗傳》曰："暢氏出齊。" **鬯**匕鬯。又香草。 **韔**弓衣。 **䩨**上同。 **韔**草盛。 **祀**逮也。日長也。通②。遠也。又丑兩切。 **暘**不生也。 **𥢔**穧也。 **䁟**失志。 ○**向**

822. 對也。窻也。《説文》曰："北出牖也。从宀、口。《詩》云：'塞向墐户。'"許亮切，八。 **珦**玉名。又音餉。 **曏**又音餉。 **闂**門頭也。《説文》曰："門嚮也。" **蠁**蛹中蟲也。又許兩切。 **萫**萫芼食。 **𧬰**

823. 非美言也。 **嚮**與向通用。 ○**仗**器仗也。又持也。直亮切，三。 **長**多也。又直良切。 **瓺**瓶也。又音腸。 ○**釀**醞酒。女亮切，三。 **穰**雜也。 **𧅫**菜也。又如養切。 ○**匠**

824. 工匠。《漢書》曰："將作少府，秦官，掌理官③室。"又姓，《風俗通》云："凡氏於事，巫、十④、陶、匠是也。"疾亮切，三。 **𧻓**行皃。 **鴡**自關以東謂桑飛鳥⑤女鴡，郭璞云："工雀，今謂之巧婦也。" ○**障**界也，隔也。

（以上第三十一紙）

825. 又步障也。王君夫作絲布步障三十里，石崇以⑥錦障五十里以敵之。之亮切，五。 **𢉧**上同。 **墇**墇塞。 **嶂**峯嶂。 **瘴**熱病。 ○

---

① "三"《廣韻校釋》作"四"。

② 據《廣韻校釋》"通"字後脱一"也"字。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官"當從巾箱本作"宮"。

④ "十"據《廣韻校釋》應為"卜"。

⑤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鳥"當從諸本作"為"。

⑥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以"應為"作"。

尚庶幾。亦高尚。又飾也，曾也，加也，佐也。《韻略》

826. 云："凡主天子之物皆曰尚，尚醫、尚食等是也。"又姓，後漢高士尚子平。又漢複姓，有尚方氏。時亮切，四。**上**居①也，猶天子也。又時兩切。

丄古文。**償**備也，還也。又音常。○**壯**大也。側亮

827. 切，三。**裝**行裝。又側良切。**洲**洲米②。○**怏**情不足也。於亮切，四。**鞅**飽也。**詇**智也。又早知也。**䩕**青面。

○**弶**張取獸也。其亮切。又魚兩切，一。○**唱**發歌。又導

828. 也。亦作誯、倡。**䎸**籀文。**敞**露舍。**倡**導引先。又音昌。**刱**初也。《說文》曰："造法刱業也。"初亮切，四。

創上同。又初艮③切。**愴**悽愴。**滄**④寒也。○**醬**

829. 《說文》作醬，醢也。《漢書》武帝使唐蒙風曉南越，南越食蒙蜀蒟醬。子亮切，四。**䊢**籀文。**酱**古文。**將**將帥。○**軜**

輎軜。魚向切，二。**仰**又魚兩切。○**訪**謀也。敷亮切，三。

830. **妨**妨礙。又敷方切。**邡**邑名。○**妄**虛妄。又亂也，誣也。巫放切，六。**望**看望。《說文》曰："出亡在外，望其還也。"亦祭名。又姓，何氏《姓苑》云："魏興人。"又音亡。**朢**弦望。《說文》曰："月滿與日相

831. 朢，以朝君也。"又音亡。**忘**遺忘。又音亡。**汒**谷名，在京兆也。**謹**責也。○**況**匹擬也，善也，矧也。琴名。又姓，何氏《姓苑》云："今盧江人。"《說文》曰："寒水也。"亦脩況，許訪切，四。**况**俗。**貺**

832. 山名。**貺**賜也，與也。○**誑**欺也。居況切，四。**𤞞**𤞞，惑也。**㑌**往也。又遠行也。**𨶝**乖也。○**迋**

往也，勞也。于放切，五。**旺**美光。**暀**上同。**𤞞**誤人。**王**霸王。又盛也。又

833. 于方切。○**放**逐也，去也。甫妄切，四。**舫**並兩船。又音謗。**趽**曲脛馬名。**䲰**鳥名。○**相**視也，助也，扶也。仲虺為湯左相。《漢書》曰："相國、丞相皆秦官，金印紫綬，掌丞天子助理万物。"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居"應為"君"。

② 《廣韻校釋》"米"字後多"入甑"兩字。

③ "艮"據《廣韻校釋》應為"良"。

④ "滄"《廣韻校釋》作"滄"。

834. 亦州名，春秋時屬晉，秦邯鄲郡地。魏初以東部為陽平郡，西部為廣平郡，兼魏王都，為三魏。後魏置相州，取河亶甲居相之義。周自故鄴移於安陽城也。又姓，《後秦錄》有馮翊相雲，作《德獵賦》。

835. 又漢複姓，三氏。《前趙錄》有偏將軍相里覽。又務相成①，廩君之姓也。晉惠時，空相機殺平南將軍孟觀。息亮切。又息良切，一。○彊屍勁硬也。居亮切，一。○晲晲㫰②，小兒啼也。丘亮切，三。㫰

836. 晾㫰，目病。𤣥陳桓子名。○蹡踉蹡，行不止③皃。七亮切，一。○狂輒為也。渠放切，二。誆謬言。○防守禦也。符況切，一。【四十二○宕洞室。一曰過也。亦州名，《禹貢》梁

837. 州之域，秦漢魏晉諸羌處之，後魏内附置藩鎮，周為宕州也。徒浪切，七。踼跌踼，行失正。又音唐。碭石。又山名。又縣名，在梁郡。又音唐。逿過也。蕩莨蕩，毒藥。圎

838. 碎石聲。𡹳𡹳碭，山皃。○浪波浪，謔浪，游浪。又姓，晉永嘉末，張平保青州，為其下浪逢所殺。來宕切。又魯當切，五。閬高門。又閬中，地名，在蜀。又閬風，崑崙峯名也。埌

839. 【韻去声　　二十五　　秦

840. 冢也。莨莨蕩。蒗蒗蕩，渠名，在譙。○吭鳥咽。下浪切，三。行次第。笐衣架。○盎盆也。又姓，出《姓苑》。烏浪切，二。醠濁酒。○枊繫馬柱。吾浪切，三。駠

841. 馬怒。又五郎、五朗，二切。岇山名，在越剡縣界。○葬葬，藏也。則浪切，一。○傍蒲光④切。又蒲郎切，二。徬徬附。○藏《通俗文》曰："庫藏曰帑。"徂浪切。又徂郎切，三。奘

842. 《說文》曰："駔大也。"葟修車。○讜言中⑤。丁浪切，六。儻不中。黨大甕，一曰井甃。《說文》也。"又姓，姚弋仲將黨耐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成"當從周祖謨校作"氏"。

② "哏"《廣韻校釋》作"哴"。

③ "止"據《廣韻校釋》應為"正"。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光"應為"浪"。

⑤ 《廣韻校釋》"中"字後多一"理"字。

云："大盆虎。" **當**主當。又底也。亦音當①。 **擋**摒擋。 **闣**

843. 閌閬人。 ○**抗**以手抗舉也。縣也。拒②也。苦浪切，十二。 **閌**閌閬，門高。 **炕**火炕。 **犺**獀犺，不順。 **伉**伉灑③，為漢中敵也。又姓，漢有伉喜，大夫，出《風俗通》。 **亢**高也，旱也。

844. 亦姓，出《姓苑》。 **蚢**蟲名。《爾雅》云："蚢蕭繭。" **砊**砊硠，石聲。 **邟**邑名。 **黆**黃色。 **阬**門也。又口庚切。 **頏**咽頏。 ○**螃**蟲名，似蝦蟆。補曠切，四。 **搒**棹④船一歇。 **舫**

845. 舫人，習水者也。 **謗**誹謗。 ○**儻**倅也。他浪切，六。 **摥**排摥。 **湯**熱湯也。又他郎切。 **蕩**蒗蕩渠。又土郎、徒朗二切。 **盪**盪行。又度郎切。 **鐋**工人治木器。 ○**曠**

846. 空明也，遠也，大也，久也。又姓，苦謗切，五。 **爌**上同。 **矌**目無⿰目引也。 **壙**墓穴。 **纊**絮也。又細緜也。《禹貢》："豫州，厥貢厥篚纖纊。"又作絖。 ○**儾**緩也。奴浪切，三。 **灢**泱灢，

847. 濁。 **壤**块壤，塵。 ○**喪**亡也。蘇浪切。又音桑，二。 **䘮**上同。 ○**攩**《廣雅》云："搥打也。"乎曠切，四。 **擴**上同。 **潢**《釋名》曰："染書也。"又音黃。 **暀**暀明。 ○**桄**織機

848. 桄。古曠切。又古黃切，二。 **光**上色。又古黃切。 ○**鋼**古浪切。又古郎切，二。 **掆**捎掆，舁⑤也，出《字林》。 ○**荒**草多皃。呼浪切，一。 ○**漭**漭浪，大野。莫浪切，三。 **㠵**老人不知。 **⿰山芒**⿰山芒嵣，山皃。

849. ○**汪**水臭也。烏浪切，二。 **⿰酉黃**潑⿰酉黃，酒。 【**四十三** ○**映**明也，隱也。於敬切，四。 **暎**上同。 **賏**頸飾。 **詇**早知也。又音快。 ○**敬**恭也，肅也，慎也。又姓，陳敬仕⑥之

---

① "當"《廣韻校釋》作"蟷"，《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當"當從諸本作"璫"。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拒"黃氏本、巾箱本作"振"。

③ "灑"據《廣韻校釋》應為"儷"字。

④ "棹"《廣韻校釋》作"掉"。

⑤ "舁"《廣韻校釋》作"舁"。

⑥ "什"據《廣韻校釋》應為"仲"。

850. 後，出《風俗通》。後漢有揚州刺史𠭊歆。居慶切，四。 竟①窮也，終也。又姓，出何氏《姓苑》。 鏡《拾遺錄》曰："穆王時渠國貢火齊鏡，廣三尺六寸，暗中視如晝，人向鏡語，則鏡中響應之。晉

851. 鎮南大將軍甘卓照鏡不覩其頭，視庭樹，而頭在樹上。" 獍獸名，食人。 ○競争也，强也，逐也，高也，遽也。渠敬切，七。 竸俗。 誩争言。 倞强也。 檠檠子，疊名。 儆

852. 敬慎。又音警。 曔明也。 ○慶賀也，福也。亦州名，周之先不窋之所居，春秋為義渠戎國城，本漢郁郅縣，魏文置朔州，隋為慶州，州立嘉名也。《左傳》亦姓，齊大夫慶封。又漢複姓，

853. 有慶師、慶忌、慶父三氏，出《姓苑》。丘敬切，一。 ○更易也，改也。《説文》作㪅。古孟切，又古衡切，一。 ○命使也，教也，道也，信也，計也，召也。眉病切，一。 ○病憂也，苦也。《説文》曰："疾加也。"

（以上第三十二紙）

854. 皮命切，四。 評平言。又音平。 坪地名。《説文》作坪，地平也。 枰獨坐版牀。一曰投博局。又音平。 ○孟長也，勉也，始也。又姓，出平昌、武威二望。本自周公，魯桓公之子仲孫之胤，

855. 仲孫為三桓之孟，故曰孟氏。莫更切，四。 瞐瞐盯，瞋目。 㝩㝩倀，失道皃。又音忙。倀，猪孟切。 盟盟津。又音明。 ○蝗蟲名。户孟切。又音皇，三。 潢《説文》曰："小津也。

856. 一曰以船渡也。" 横非理來。又音宏。 ○柄本也，權也，柯也。陂病切，六。 棅《説文》同上。 怲憂心也。 邴邑名。又姓，《左傳》魯大夫邴洩。 鈵堅鈵。 㾘驚病。 ○詠

857. 歌也。為命切，五。 咏上同。 泳潛行水中。 禜祭名。《周禮》："禜門用瓢齎。"又永兵切。 醟酗酒。 ○行景迹。又事也，言也。下更切。又胡郎、胡浪、胡庚三切，三。 絎刺縫。 胻

858. 脛也。 ○甖甖䨻，冷也。於孟切，一。 ○䨻冷也。楚敬切，一。 ○倀㝩倀，失道。猪孟切，又丑良切，五。 趟趟趟，行皃。 偵廉視。 幁開張畫繒也，出《文字柯②歸》。 鐙

---

① "竟"為"竟"，避宋太祖趙匡胤祖父趙敬嫌名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説明。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柯"當從諸本作"指"。

859. 張皮也。○**橕**邪柱①也。他孟切，一。○**榜**榜人，船人也。北孟切，三。**趟**走也。**跰**《史記》云："歲星晨出為跰踵。"○**鋥**磨鋥，出釖②光。或作硍。除更切③。**瞠**住視。**硍**

860. 塞也。○**生**所敬切。又所京切，三。**鼪**鼬鼠。**甠**財富。○**迎**迓也。魚敬切，一。○**膨**脹也。蒲孟切，一。○**詳**瞋語。許更切，一。○**泓**小水皃。烏横切，一。

861. 【四十四○**諍**諫諍也。止也。亦作争。側迸切，一。○**迸**散也。北諍切，一。○**倂**皆也，俱也。蒲迸切，一。**靐**雷靐靐聲。○**褸**《文字集略》云："襉錯綵。"郭璞《江賦》云："褸

862. 以蘭紅。"𩆍迸切，二。**嫈**小心態。○**鞕**堅牢。五爭④切，二。**硬**上同。○**轟**衆車聲也。呼迸切。又呼宏切，二。**輷**上同。【四十五○**勁**勁健也。居正切，一。

863. ○**倩**假倩也。七政切。又七見切，二。**清**温清。○**政**政化。《釋名》曰："政，正也，下所取正也。"亦姓，出《姓苑》。之盛切，四。**正**正當也，長也，定也，平也，是也，君也。亦姓，《左傳》宋上卿正考父之後。

864. 《魏忘⑤》有永昌太守正帛。又漢複姓，漢有郎中正令宫。又之盈切。**証**諫証。**䳡**雞也。又之盈切。○**聖**生也，通也，聲也，言聞聲知也。《風俗通》云："聖者，聲情，故曰聖。"式正切，一。○**鄭**

865. 鄭重，慇懃。亦州名，秦屬三川郡，《史記》管叔鮮之所封也。宋武置司州於武牢，後魏為北豫州，周為滎州，隋罷滎州，於管城置鄭州。又姓，滎陽、彭城、安陸、壽春、東陽五望。本自周宣王封

866. 母弟友於鄭，及韓滅鄭，子孫以國為氏，今之望多滎陽。直正切，三。**呈**自媒衒。又音程。**甈**甖也。○**遉**⑥邏候也。丑鄭切，三。**偵**偵問。**䚦**覘也。○**性**性，行也。息

---

① "柱"《廣韻校釋》作"枉"。

② "釖"《廣韻校釋》作"劒"。

③ 《廣韻校釋》"切"字後多一"三"字。

④ "爭"《廣韻校釋》作"諍"。

⑤ "忘"據《廣韻校釋》應為"志"。

⑥ "遉"為"遉"，"貞"字避宋仁宗趙禎名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867. 正切，二。**姓**姓氏。《說文》云：“姓，人所生也。古之神聖，母感天而生子，故稱天子。女①女生聲。”又姓，《漢書・貨殖傳》臨菑姓偉，貲五千万。

○**令**善也，命也，律也，法也。力政切。又力盈切。又歷丁

868. 【韻去声　　二十六　　秦

869. 切，二。**詅**自衒賣也。○**聘**聘問也。訪也。匹正切，三。**娉**娶也。**俜**伶俜。○**敻**遠也。休正切，四。**詗**

自言長。**醟**酗酒。又為命切。**矎**直視皃。○**摒**

870. 摒除也。畀政切，三。**併**兼也，並也，皆也。**并**專也。○**偋**偋，隐僻也，無人處。《字統》云：“廁也。”防正切。又蒲徑切，二。

庰上同。○**浄**無垢也。疾政切，八。**瀞**古文。**穽**陷穽。

871. 又音静。**睛**睛賜。**靚**裝飾也。古奉朝請，亦作此字。**請**延請。亦朝請，漢官名，張禹首為之。又秦盈、親井二切。**婧**竦立。

䫀䫀首。《說文》：“好皃。”○**盛**多也，長也。

872. 又姓，《後漢・西羌傳》有北海太守盛苞，其先姓奭，避元帝諱改姓盛。承正②切。又音成，三。**墭**㽀器。**晟**明也，熾也，器也。○**詺**

詺目。或單作名。彌正切，一。○**輕**墟正切。又去盈

873. 切，一。○**欱**含笑也。許令切，二。**䤯**面䤯䤯也。○**精**强也。子姓切。又音旌，一。【四十六○**徑**

步道。古定切，七。**經**經緯。又古靈切。**逕**近也。**哹**猨聲。**俓**

874. 直也。**鞃**隔也。**桱**桱木，似杉而硬。○**甯**邑名。亦姓。《說文》作甯，所願也。乃定切，四。**佞**諂也。一曰才也。俗作佞。

濘泥濘。**䳚**《爾雅》：“䳚鳩，鴟屬也。”《楚詞》云：“䳚鴂之鳴。”

875. ○**腥**豕息肉。肉中似米。蘇佞切。又音星，三。**醒**酒醒。又蘇丁、先頂二切。**䁍**目䁍。○**脛**腳脛。《釋名》曰：“脛，莖也，直而長，似物莖也。”胡定切，二。**踁**上同。○**定**安也。亦州

876. 名，帝堯始封唐國之城，秦為趙郡、鉅鹿二郡，漢為中山郡，後魏置安州，又改為定州，以安定天下為名。徒徑切，四。**掟**天掟，出道書。

廷朝廷。又音亭。**錠**錫屬。○**矴**矴石。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女”當從巾箱本作“从”。
② “正”《廣韻校釋》作“政”。

877. 丁定切，九。**釘**又得庭切。**訂**《字林》云："逗遛也。"**定**題額。《詩》云："定之方①中。"定，營室也。又徒徑切。**飣**貯食。**奠**上同。**肛**亦同。**頙**題越②。**錠**豆有足曰錠，無足曰鐙。

878. ○**罄**盡也。《説文》曰："器中空也。"苦定切，七。**窒**《説文》："空也。"**磬**磬石，樂器。《周禮》曰："磬人為磬。"**殸**籀文。**麉**《爾雅》云："鹿絶有力。"又堅、牽二音。**𧿹**一足行。

879. **鑋**金聲。○**聽**待也，聆也，謀也。他定切。又音廳，三。**汀**汀濙，不遂志。又音廳。**侹**侹侹，直也。代也，僩也。○**靘**䩶靘，青黑。千定切，二。**掅**捽也。○**䩶**莫定切，二。

880. **暝**夕也。○**鎣**鎣飾也。烏定切，四。**瑩**上同。《説文》曰："玉色。一曰石之次玉者。"**瀅**志恨也。**濙**小水。○**零**零落。郎定切。又魯丁切，三。**𢹿**插空皃。又魯丁

881. 切。**令**令支縣，在遼西郡。【四十七○**證**驗也。諸應切，二。**烝**熱。又音蒸。○**孕**懷孕。以證切，七。**䵒**面黑子。**賸**增益。一曰送也。又物相贈。**媵**

882. 送女從嫁。**倂**倂，送行也。**䲢**小魚。**䁝**大視。又雙也。○**乘**車乘也。實③證切。又食陵切，七。**䲢**魚子。**媵**又音孕。**䑉**孕也。**嵊**山名，在剡縣也。**賸**

（以上第三十三紙）

883. 又音孕。**剩**剩長也。○**認**認物。而證切。又而振切，四。**扔**强牽引。又音仍。**艿**草不翦。**杒**上車。又木名。○**應**物相應也。《説文》作應④，當也。於證切。又音膺。

884. 三。**譍**以言對也。**磨**上同。○**甑**《古史考》曰："黄帝始作甑。"子孕切，四。**鄫**上同。**鬵**籀文。**䙢**汗襦。○**興**許應切。又許陵切，三。**䏲**腫起。**嬹**悦也，

885. 喜也。○**勝**勝負。又加也，克也。亦州名，春秋時戎狄地，戰國時晉趙地，漢雲中五原也。隋置榆林鎮，屬雲州，唐武德中改為勝州。詩證切。又詩陵切，四。

---

① "之方"《廣韻校釋》作"方之"。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越"當從巾箱本作"頙"。

③ "實"《廣韻校釋》作"實"。

④ "應"《廣韻校釋》作"𤸰"。

䁞美目。䕨苣藤，

886. 胡麻。縢織機縢也。○瞪直視皃。陸本作眙。丈證切，三。䁝米黑壞。䨚雲色。○餕馬食穀多，氣流四下也。黑①甑切，一。○凭依几也。皮證切。又皮陵切，二。䨻

887. 䨻䨻，雷聲也。○稱愜意。又是也，等也，銓也，度也。俗作秤，云正斤兩也。昌孕切。又昌陵切，二。秤俗。○凝牛餕切。又牛凌切，一。○丞縣名，在沂州。匡衡所居。常證切。又音

888. 承，一。○覴直視。丑證切，一。○殑釋典殑伽。其餕切。又其陵切，一。【四十八 ○嶝小坂。都鄧切，八。鐙執②鐙。隥梯隥。橙几橙。凳牀凳，出《字林》。

889. 䔲䔲䔲。鐙祭食。磴巖磴。○贈玩也，好也，相送也。昨亘切，二。䵬䵬䵬。○亘通也，遍也，《方言》。古鄧切，六。亙也，出堩路。揯急引。又古登切。緪

890. 急張。又作緪。䱴魚名。䃔石蓮③皃。○蹭蹭蹬。千鄧切，二。䠓刀割過也。○鄧國名，周為申地，楚昭襄王國，平王母申后之家。戰國時取韓置南陽郡。《釋名》曰：“在

891. 地，楚昭襄王取韓置南陽郡。《釋名》曰：“在④南中而居陽地，故以為名。”始皇三十六郡，旣其一焉。隋以南陽為縣，改為鄧州，取鄧國名之。又姓，出南陽、安定二望，殷王武丁封叔父於河北，是為

892. 鄧侯，後因氏焉。徒亘切，六。蹬蹭蹬。僜倰僜，不著事。殰殑殰，困病。驓行欲倒也。縢囊屬。○懵悶也。武亘切，五。䲢魚名。懜不明。鐙重鍾⑤。

893. 夢夢䔲，新睡起。○堋束棺下之。《説文》作堋，喪葬下土也。方隥切，二。堋上同。又壅江水灌溉曰堋。○倗輔鄧

---

① “黑”據《廣韻校釋》應為“里”。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執”當從諸本作“鞍”。

③ “蓮”《廣韻校釋》作“連”。

④ 據《廣韻校釋》“地，楚昭襄王取韓置南陽郡。《釋名》曰:在”等字衍。

⑤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鍾”當從諸本作“鐶”。

也。父切，一。○倰①倰②蹬，行皃。魯鄧切，二。踜踜蹬。

894. ○增剩也。子鄧切，一。○竲竲甍，睡覺。思贈切，一。○澄小水相益。台鄧切，一。【四十九　○宥寛也。于救切，十六。又又，猶更也。佑佐也，助也。右

895. 左右。又于久切。祐神助。盍抒水器也。盍上同。酭報也。頄《説文》："顫也。"疚上同。囿《説文》禽獸有

曰："苑有垣。一曰囿。"又于目切。婟偶也。忧動也。趙

896. 走皃。侑勸食。《爾雅》曰："酬、酢、侑，報也。"莔草名。○救護也，止也。又姓，《風俗通》云："漢有諫議大夫救仁。"居祐切，十一。灸灼也。又居有切。廏馬舍。《釋名》曰："廏，聚也，生馬之所

897. 【韻去声　二十七　李

898. 聚也。"又灸、廏，並姓，出《姓苑》。俗作廐。究窮也，深也，謀也，盡也。宄《説文》云："貧病也。"疚病也。毆强擊。匓《説文》："飽也。"詸《文字音義》云："止也。禁也。助也。"猶《爾雅》

899. 云："猶如麂，善登木。"又音由、音柚。遪恭謹行也。○冑冑子，國子也。《説文》曰："裔也。"又姓，出《姓苑》。直祐切，十三。冑介冑。《説文》曰："兜鍪也。"辠古文。酎三重醲酒。宙

900. 宇宙。繇卦兆辞也。籒史籒，周宣王太史名，造大篆。伷系也。詋詶也。疛心腹疾也。㾊上同。駎競馳馬也。懤愁毒。○晝日中。又姓，晝邑

901. 大夫之後，因氏焉，出《風俗通》。陟救切，三。咮鳥口。又斸、卓二音。噣上同。○狩冬獵。舒救切，五。獸《説文》曰："守備者。"《周禮》曰："獸人，掌罟田獸，辨其物名。"《字林》曰："兩足曰禽，

902. 四足曰獸。"守太守。首自首前罪。收穫多。○臭凡氣之揔名。俗作臰。尺救切，二。殠腐臭。○岫山有穴曰岫。似祐切，五③。峀籒文。袖衣袂也。亦作褎、

① "倰"《廣韻校釋》作"踜"。
② "倰"《廣韻校釋》作"踜"。
③ "五"《廣韻校釋》作"四"。

903. 褎。**犨**牛黑眥。○**齅**以鼻取氣，亦作嗅。許救切，三。**嘼**嘼産。亦作畜。**琇**朽玉。○**呪**呪詛。職救切，四。**鬻**髮多。**椆**木椆，船篙木也。**祝**《説文》

904. 曰："祭主贊詞。"又音粥。○**舊**故也。亦姓，出《姓苑》。巨救切，三。**柩**尸柩。《禮注》曰："在牀曰尸，在棺曰柩。"**匶**古文。○**瘦**瘦損。《説文》："臞也。"所祐切，四。**痩**上同。**漱**

905. 漱口。**鏉**鐵姓①鏉。○**皺**面皺。俗作皱。側救切，五。**㾭**縮小。**㲖**并②㲖。**縐**衣不申。又絺之細者。**腷**《字書》云："腷脯也。"○**副**貳也，佐也。又虜姓，《後魏書》副吕

906. 氏，後改為副氏。敷救切，七。**仆**前倒。**髻**假髻。又敷六，切。**覆**蓋也。又敷六切。**㾈**病重發也。**愊**小怒也。**福**衣一福。今作副。○**篸**篸倅。一曰齊也。初救切③。

907. **蓿**上同。又草根。**遱**不進。○**富**豐於財。又姓，《左傳》周大夫富辰。方副切，四。**輻**輻湊競聚。又音福。**鍑**釜而大口，一曰小釜。**蕌**《爾雅》云："蕌，蒠。"大葉白華，根

908. 如指，曰④，可食。《詩》云："言采其蕌。"蕌音福。○**畜**六畜。丑救切。又許宥、許六、丑六三切，二。**俞**姓，漢有司徒俞連。又羊朱椽切。○**溜**水溜。力救切，十九。**廖**姓，周文王子伯

909. 廖之後。後漢有廖湛。**霤**中霤，神名。**㶯**美好。**鷚**雞子。一曰鳥子。**餾**餾飯。**瘤**赤瘤，腫病也，出《文字集略》。**窌**地名。《左傳》云："與之石窌之由⑤。"**留**宿留，

910. 停待也。宿音秀。**埰**聯土曰埰。**僇**癡行皃。**廇**屋梁宗也。**畂**百畝。**𥙊**留祀，祝𥙊。**飂**高風。又古國，在南陽湘陽。**勠**併力。又力竹切。**翏**高飛切⑥。又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據元泰定本認為"姓"應為"鉎"，當是。

② "并"《廣韻校釋》作"井"。

③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據諸本"切"字後脱一"三"字。

④ "曰"據《廣韻校釋》應為"白"。

⑤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由"當從諸本作"田"。

⑥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切"當從巾箱本作"皃"。

911. 力幺切。**瑠**瓦飯器也。**䨨**櫑也。又力回切。○**秀**出也，榮也。息救切，五。**繡**五色備也。《尚書大傳》曰："未命為上，不得衣繡。"又姓，《漢書·游俠傳》有馬領繡君賓。**㚠**蟲名。

（以上第三十四紙）

912. **琇**玉名。**宿**星宿。亦宿留。又音夙。○**僦**僦賃。既就切，三。**㮴**稻稔實。又稅也。**媨**醜老樞①皃。○**驟**馬疾步也。奔也。鋤祐切，三。**㑳**任②身人也。**㥮**㑳㥮，

913. 惡言罵也。○**就**成也，迎也，既也。《說文》曰："就，高也。从京、尤，尤異於凡也。"又姓，《後漢書》菟頼氏改為就氏。疾僦切，四。**鷲**鳥名，黒色多子。**殧**殧殄。又子六切。**㠇**山名。

914. 又嶺名。○**糅**雜也。女救切，五。**粈**雜飯。亦作粈。**腬**嘉膳。**猱**《爾雅》曰："猱、蝯，善援。"又奴刀切。**狃**習也，就也。又狐狸也。○**復**又也，返也，往來也，安也，白也，告

915. 也。扶富切。又音服，八。**復**古文。**瘦**再病。**伏**鳥菢子。又音服。**椱**機持繒者。**䨱**兩阜間也。**覆**伏兵曰覆。**複**重複。○**狖**獸名，似猨。余救切，十

916. 四。**貁**上同。**鼬**蟲名，似鼠。**槱**積薪燒之。**柚**似橘而大。《廣志》曰："城③都柚大如斗。"《爾雅注》："柚似橙而醋，出江南。"**蜼**似獮猴，鼻露句④上，尾長四、五尺，有歧，兩⑤則自縣於樹，以

917. 尾塞鼻。又以季切。**褎**服飾盛皃。**油**蘿子桐花曰油。**猶**獸似麂，善登木。**鼬**鼬鼠。**櫾**木名。**輶**輶車。又音由。**牰**牛黒背。**螑**不知晦朔。又音酉。

918. ○**授**付也。又姓，出何氏《姓苑》。承呪切，六。**詶**荅也。又市州切。**㕮**口㕮。**壽**壽考。**售**賣物出手。**綬**綵衣皃。○**輮**車輞。人又切，四。**蹂**蹂賤⑥。**煣**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樞"當從諸本作"嫗"。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任"應為"妊"。

③ "城"據《廣韻校釋》應為"成"。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句"當從諸本作"向"。

⑤ "兩"據《廣韻校釋》應為"雨"。

⑥ 《廣韻校釋》稱："賤"诸本作"踐"。

919. 柔木使曲也。 **糅** 絮①皮。又音柔。 ○**莓** 覆盆草也。亡救切②。 ○**齅** 仰鼻。牛救切，一。 ○**齀** 齀齅，仰鼻。丘救切，一。 ○**趚** 進也。七溜切③。 【五十○候

920. 伺候。又姓，《周禮》有候人，其後氏焉。胡遘切，十五。 **鲘** 魚名。 **郈** 地名，在晉。 **逅** 邂逅。 **詬** 罵詬。 **睺** 半盲。 **后** 君也，皇后也。 **後** 《方言》云："先後猶娣姒。" **堠** 今封

921. 堠也。 **鱟** 郭璞注《山海經》云："形如車文，青黑色，十二足，長五六尺，似蟹。雌常負雄，漁者取之，必得其雙。子如麻子，南人為醬。" **鍭** 《爾雅》曰："金鏃翦羽。" **厚** 厚薄。 **趏** 蹇行。

922. 又蒲北切。 **䞀** 睺瞜，貪財之皃。 **㰯** 石蜜膜也。 ○**寇** 鈔也。暴也。又姓，出馮翊、河南二望。《陳留風俗傳》云："浚儀有寇氏，黄帝之後。"《風俗通》云："蘇忿生為武王司寇，後以官為氏。"苦

923. **候** 切，十。 **滱** 水名，在代郡。 **怐** 怐愗，愚皃。 **扣** 扣擊。 **鷇** 鳥子。亦作㲉。生而須哺曰鷇，自食曰鶵。 **婁** 婁瞀，無暇。 **㲉** 《說文》曰："未燒瓦器也。" **簆** 織具。

924. **㲉** 㲉瞀。 **訽** 罵。又巧言。 ○**茂** 卉木盛也。古作楙。莫候切，十五。 **貿** 交易也，市賣也。又姓，出《姓苑》，東莞人。 **鄮** 縣名，在會稽。亦姓，出《姓苑》。 **戊** 辰名。 **愗** 怐愗。

925. **袤** 廣袤。東西曰廣，南北曰袤。 **楙** 《爾雅》曰："楙，大④瓜。"實如小瓜，味酢可食。 **懋** 美也，勉也。 **瞀** 㲉瞀。 **萩** 細草叢生。 **姆** 女師。《說文》作娒。 **莓** 莓子，

926. 【韻去声　　二十七　　李

927. 既覆盆。 **蕬** 草名。 **冃** 重覆。又亡保切。 **雺** 地氣發天不應⑤。 ○**仆** 倒也。匹候切。又匐、覆二音。五。 **踣** 上同。 **趦** 僵也。 **歆** 語而不受。 **豧** 豕息。 ○豆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絮"當從巾箱本作"柔"。

② 《廣韻校釋》"切"字後多一"一"字。

③ 《廣韻校釋》"切"字後多一"一"字。

④ "大"據《廣韻校釋》應為"木"。

⑤ "地氣發天不應"《廣韻校釋》作"天氣下地不應"。

928. 穀豆。《物理論》云：“菽者，衆豆之名也。”又姓，後魏有將軍豆代田。候切①，十六。 **竇**空也，穴也，水竇也。又姓，通》云：“夏帝相遭有窮氏之

出扶風、觀津、河南三望。《風俗難，其妃方娠，逃出自竇而

929. 生少康。其後氏焉。” **窬**《禮》曰：“蓽門圭窬。”又音俞。 **逗**逗遛。又住也，止也。 **酘**酘酉②。 **荳**荳蔻。 **脰**

項脰。 **郖**地名。 **梪**籩豆。盛③作梪④，古食肉器也。 **餖**飣餖。

930. **浢**水浢⑤。 **裋**祭裋。 **毭**毭㲣。 **鞰**車鞁具。 **瀆**水名。 **妲**嫗妲，語帖也。 ○**鬥**《説文》曰：凡從鬥者今

“兩士相對，兵仗在後，象鬥之形。”與門户字同。都豆切，九。

931. **鬭**鬭競。《説文》：“遇也。”又姓，《左傳》楚有大夫鬭伯比。 **鬪**俗。 **噣**鳥口。或作咮。又丁救切。 **詎**詎譳，能言

不也。 **毭**毭尾。張衡《東京賦》云：“日月會於龍毭。” **斣**斣也。

932. 角力走也。又相易物俱等。 **襡**衣袖。又時燭切。 **餖**餖飣。 ○**槈**《説文》曰：“薅器也。”《纂文》曰：三尺，刃廣二寸，以刺地除草。”奴

“槈⑥，如鏟，柄長豆切，六。 **鎒**上同。亦出《説文》。 **耨**上同。《五經

933. 文字》云：“經典相承從耒衣⑦，故不可改。” **縠**乳也。 **擩**搆擩，不解事。 **譳**詎譳。 ○**瘶**効瘶。蘇奏切，七。 **嗽**上同。

欶上氣。 **漱**漱⑧。又音瘦。 **鏉**鍽利。 **謏**誗謏，

934. 怒言也。 **嗾**使狗。 ○**奏**進也。《説文》作𡙸。則候切，二。 **走**《釋名》曰：“疾趨曰走。”又祖苟切。 ○**透**跳也。他候切。又書育切，

五。 **音**《説文》作咅，相與語，唾而不受也。隸變如上。 **欧**

935. 《説文》同上。俗又作呕。 **投**索彄，投也。 **㱏**自投下。或作投。 ○**漚**久漬也。烏候切，三。 **褔**頭衣。 **𣌾**地名。又市由切。

○**遘**遇也。古候切，二十。 **構**架也，合也，成也，

---

① “候切”據《廣韻校釋》應為“徒候切”。

②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酉”應為“酒”。

③ “盛”據《廣韻校釋》應為“或”。

④ “梪”《廣韻校釋》作“裋”。

⑤ “浢”據《廣韻校釋》應為“名”。

⑥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槈”當從諸本作“鎒”。

⑦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衣”當從巾箱本作“久”。

⑧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漱”字後脱一“口”字。

936. 蓋也，亂也。 **媾**重婚①。 **覯**見也。 **姤**卦名。姤遇也。又偶也。 **購**購贖。 **朐**稟給。 **雊**雉鳴。 **彀**張弓。 **𤛓**取牛羊乳。亦作𣫍。 **句**句當。又姓，《華陽國志》云："王

937. 平、句扶、張翼、廖化並為大将軍，時人曰前有王句，後有張廖。"俗作勾。 **軥**軥槅，挽車也。 **寠**夜也。 **搆**搆擩也。 **怐**怐愗，愚皃。又苦候切。 **煹**舉火也。 **𥔲**

938. 甃井也。又罰也。 **𦲰**數也。 **㲉**《説文》曰："乳也。一曰㲉瞀也。" **䝤**②綿䝤。 ○**輳**輻輳。亦作湊。倉奏切，八。 **腠**膚腠。 **湊**水會也，聚也。 **嗾**使犬。 **𪉈**南夷名鹽。 **蔟**

939. 太蔟，律名。又倉谷切。 **楱**橘屬。 **猿**温豕。 ○**陋**踈惡也。《説文》曰："阸陜也。"盧候切，十三。 **漏**漏刻。《説文》曰："漏，以銅受水，刻節，晝夜百刻。"《爾雅》曰："西北隅謂之屋漏。"又禹耳三漏。 **鏤**

940. 彫鏤。《書傳》云："鏤，剛鐵也。"又鏤、漏並姓，出何氏《姓苑》。又力誅切。 **屚**《説文》曰："屋穿水下也。从尸，屋也。"一曰笱屚，縣名，兩在尸下。在交阯。 **瘻**瘡也。 **蔏**蔏蘆。 **瞜**睺瞜，貪財。

（以上第三十五紙）

941. **鍝**鍬鍝。 **蔄**姓也。 **歈**數歈，小兒兇惡。 **謏**謏③詬，忽恕④。 **剅**剅剹，細切。 **傋**傋佝，短醜皃。 ○**蔻**荳蔻。呼漏切，十。 **豿**豕聲。 **䪷**⑤《字統》云："勤作。" **詬**

942. 怒也。 **訽**上同。 **吼**聲也。又呼後切。 **歈**數歈。 **㖃**㖃⑥辱。 **佝**傋佝。 **怐**上同。 ○**䏬**豕肉醬也。蒲候⑦切，二。 **韝**尻衣。 ○**偶**不期也。五遘切，一。 ○**剹**細切。才奏

943. 切，三。 **楱**鍝楱，鐵齒杷名。 **𨃕**醉倒皃，出《埤蒼》。【五十一 ○**幼**少也。伊謬切，一。 ○**謬**誤也，欺也。

① "婚"同"婚"，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② "䝤"《廣韻校釋》作"䝤"。

③ "謏"《廣韻校釋》作"謏"。

④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恕"當從諸本作"怒"。

⑤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周祖謨認為"䪷"應為"頓"。

⑥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㖃"黃氏本、巾箱本作"恥"。

⑦ "侯"《廣韻校釋》作"候"。

詐也，差也，靡幼切，二。**繆**紕繆。又姓，《漢書·儒林傳》有申公弟子繆生。

944. ○**蹃**蹃蹌，行皃。丘謬切，一。○**𧿒**𧿒蹃，醜行之皃。巨幼切，一。【五十二○**沁**水名，在上黨。源縣，武德初置亦州名，本漢穀遠縣，後魏置沁州，因沁水以名之。七鴆切，四。**沁**

945. 沁冷。**吣**犬吐。**𥶄**𥶄墨，工人具。○**浸**漬也，漸也。子鴆切，四。**濅**上同，出《説文》。**寖**上同，出《字林》。**祲**祆氣也。又子心切。○**妊**妊身，懷孕。汝鴆切，五。**紝**織紝。

946. 亦作紝、綵。**鵀**戴鵀鳥。**任**巳①上四字並又音壬。**衽**衣衿。○**鴆**鳥名。《廣志》云："其鳥大如寸，食蛇蝮。雄名運日，雌名鴇，紫緑色，有毒，頸長七八陰諧。以其毛歷飲食，則

947. 殺人。"直禁切，三。**沈**又直壬切。**㼉**青皮瓜名。○**枕**枕頭也。《論語》曰："飲水，曲肱枕②之。"之任切。又之稔切，二。**針**又之林切。○**黔**牛舌下病。巨禁切，十。**齡𪗴**並上同。

948. **噤**《説文》曰："口閉也。"**舲**蜀人呼舟。**紟**紟帶。或作襟。又音今。**鈙**《説文》云："持止也。讀若琴。"亦作撴。**澿**寒澿。**笒**笒籖。**齽**齒向裏。○**禁**制也，謹也，止也。

949. 避王莽家諱改曰省。又姓，何氏《姓苑》云："今吳興人。"居蔭切，三。**㦗**北夷樂名。又居林切。**𣚍**格也。○**賃**傭賃也，乃禁切，借也。○**蔭**《説文》曰："草陰地也。"於禁切，七。**稖**一。

950. 上同。**窨**地屋。**喑**聲也。**瘖**心中病。亦作癊。**廕**庇廕。**飲**又於錦切。○**滲**滲漉。所禁切，二。**罧**《爾雅》曰："槮謂之涔。"郭璞云："今之作罧者，聚積柴木於水中，魚得

951. 寒入其裏藏隐，因以簿圍捕取。"又息甚切。槮與罧同也。○**闖**馬出門皃。丑禁切，二。**覘**私出頭視。○**譖**讒也，毀也。莊蔭切，一。○**讖**讖書。《釋名》曰："讖，纖也，其義纖微。"

952. 楚譖切，一。○**吟**長詠。宜禁切，一。○**揕**擬擊。《史記》曰："右手揕其胷。"知鴆切，二。**䘳**掘也③䘳。又赤黑色。

---

① "巳"據《廣韻校釋》應為"已"。

② 據《廣韻校釋》"枕"字前脱一"而"字。

③ "也"據《廣韻校釋》應為"地"。

○臨哭臨。又偏向。良鴆切。又音林，二。 𦣱𦣱㑣，頭向前。 ○甚

953. 太過。時鴆切，二。 㑣𦣱㑣。 ○𩕄𩕄齡，切齒怒皃。于禁切，二。 𪔂鼓聲，見兵書。 ○深不淺也。式禁切。又式今切，二。

㾕𢋈㾕，大屋。【五十三○勘

954. 校也。苦紺切，七。 㟔凝血。 嵁上同。 䶫鹹味厚。 轗轗軻，坎壈也。 𣀣擊也。 磡巖崖之下。 ○紺

青赤色也。古暗切，五。 淦新淦縣，在豫章。 䕭薏苡

955. 【□□□ □□□ 李

956. 別名。 灨縣名。《記》云：“章、貢二水合流，因其處立縣，便以為名，在南康郡。”亦作贛。 贑贑愉①縣，在琅邪郡。 ○憾

恨也。胡紺切，七。 琀送死口中玉。亦作含。 浛水和物。 唅

957. 哺唅。 蜭有毛之蟲。 莟苗莟心欲秀也。 脂食肉不猒。 ○暗日無光。又默也，深也，貧②也，不明也。烏紺切，二。 闇

冥也。《説文》曰：“閉門也。” ○僋僋俕，癡皃。他紺切，八。

958. 瀾瀾氾，水浮皃。 撢深③取。 丙無光。又舌出皃。又吐念切。 㑷㑷儑，不自安。又吐盍切。 䁴食味美。 憛

憛悇④，懷憂。 誩競言也。又渠仰、渠政二切。 ○俕

959. 僋俕。蘇紺切，四。 閐閐，覆蓋也。 㦗憛㦗，失志。 顡鎖顡，搖頭皃。 ○謲伺⑤也。七紺切，三。 㕘參鼓。俗作叅。

𥊽田隴聡也。 ○醰酒味不長。徒紺切。又音譚。

960. 五。 賧買物預付錢也。 潭沈水底。没潭。 䁴括也。又徒南切。 𧖻羊血凝。 ○儑㑷儑。五紺切，一。 ○馱

冠幘。近前⑥。丁紺切，三。 酖頑劣皃。 䳪䳪鳥。

961. ○妠取也。奴紺切，一。 ○顲面色黄皃。郎紺切，三。 僋僋伸皃。又僋俕，不净。 濫濫瀾，浮皃。 ○顑面虚黄呼紺切，

① “愉”據《廣韻校釋》應為“榆”。
② “貧”字《廣韻校釋》作“貪”。
③ “深”據《廣韻校釋》應為“探”。
④ “悇”《廣韻校釋》作“㦗”。
⑤ “伺”《廣韻校釋》作“怒”。
⑥ “近前”《廣韻校釋》作“馬步近前”。

色。二。 𩜾食不飽也。 ○篸以針篸物。作紺

962. 切，二。 撍手撼。【五十四 ○闞魯邑。亦視也。又姓，《左傳》齊大夫闞止。苦濫切，五。 瞰視也。 矙日出皃。 嚂可①也。又工覽切。 𪉸味苦。 ○濫叨濫，汎濫。

963. 盧瞰切，九。 㔋刀利。 𨡅𨡅觴。《説文》曰："泛齊，行酒也。" 纜維舟。《吴書》曰："甘寧常以繒錦維舟，去輒割弃以示奢。" 爁火皃。 𡢃貪也，失禮也，過差也。俗作從水。 懢

964. 貪也。 𥨍𥨍窞，不平。 嚂食皃。 ○賧夷人以財贖罪。吐濫切，七。 𪉟䶛𪉟，無味。 窞𥨍窞，不平。 𪉺無味。 睒候視。 澉薄味。 𦧇䑙𦧇，舌出。

965. ○䶛䶛𪉟，無味。古覽切，二。 𪉸味苦。 ○䵅乞戲物。或作歛。呼濫切，三。 𧂇瓜葅也，出《説文》。 虦虎怒。 ○

憨害也，果決也。下瞰切。又呼甘切，六。 㺝犬吠聲。

966. 譀誇誕。《東觀漢記》曰："雖誇譀猶令人熱。"又呼甲切。 𧈶瓜蟲。 脂炙令熱。或作䐄。 䐄上同。 ○憺恬静。徒濫切。又徒敢切，八。 惔上同。 澹水摇動皃。

967. 膟相飯也。或作啖。 淡水味。 啗噉也，食也。 啖誑也。 倓安也，静也，恬也。亦作澹。 ○暫《左傳》云："婦人暫而免諸國。"暫猶卒也。藏濫切，三。 蹔上同。 蹔

968. 鑴石。又音鑱。 ○擔負也。都濫切，二。 甔甔石，大甖。又都甘切。 ○三三思。蘇暫切。又蘇甘切，一。【五十五 ○豔美色也。以贍切，九。 艶俗。 爓光也。 焰

969. 上同。 焱火華也。 掞豔也。 鹽以鹽醃也。本音平聲。 𪉺上同。 灩瀲灩，水波動皃。 ○贍賙也。時豔切，一。 ○染而豔切。又如檢切，二。 髯髯，頷毛。又

（以上第三十六紙）

970. 人占切。 ○厭《論語》曰："食不厭精。"於豔切，五。 㥴快也。又於驗切。 猒飽也。又於廉切。 𢋞上同。 𡡆𡡆美

---

① "可"據《廣韻校釋》應為"呵"。

嬱，女。○窆下棺。方驗切。又方亘切，二。砭石針。《說文》

971. 曰："以石刺病也。"又甫兼切。○驗證也，徵也，效也。《說文》云："馬名也。"魚窆切，三。噞噞喁，魚口。旞證也。○閃

《說文》曰："闚頭門中也。"舒贍切。又舒斂切，四。煔火行皃。苫

972. 以草覆屋。掞舒藻。○嚵嚵嗷，不廉。子豔切。又子廉切，一。○壍坑也。遶城水也。七豔切，四。塹上同，出《說文》。

槧插也。《論衡》曰："斷木為槧。"《釋名》曰："槧版，長三

973. 尺者也。槧，漸也，言漸漸然長也。"又七廉切。又才敢切。孅嬮孅，美女皃。○殮殯殮。力驗切，七。斂聚也。又力琰切。瀲

泛瀲。一曰水波也。亦作澰。燫燫焱，火延。瞼

974. 市先入直也。霑小雨。獫長喙犬名。○覘候也。《說文》云："闚視也。《春秋傳》曰：'公使覘之。'"丑豔切，二。貼

視也。○蹌《音譜》云："馬急行。"昌豔切，八。幨披衣。或作襜、裧。

975. 襜裧並上同。韂鞍小障泥。韂上同。壛蔽也。閻闚閻。○愴快也。於驗切。亦作㤿①，二。俺

大也。○潛藏也。慈豔切，一。○占固也。

976. 章豔切。又職鹽切，一。【五十六○㮇火杖。他念切，六。磹舌出皃。忝辱也。又他玷切。阽亭名，京兆。

在煔火光。西無光。《說文》曰："舌皃。"○念

977. 思也。又姓，西魏太傅念賢。奴店切，二。䋾《字林》云："挽船篾也。"○店店舍。崔豹《古今注》云："店，置也，所以置貨鬻物也。"都念切，十

一。坫墇也，屏也。沾水名，在上黨。《說文》他兼切。

978. 痁病也。又式詹切。墊下也。又墊江，在巴陵。又徒協切。霦早霜寒。唸呻吟。㝛窮也。《說文》曰："屋傾下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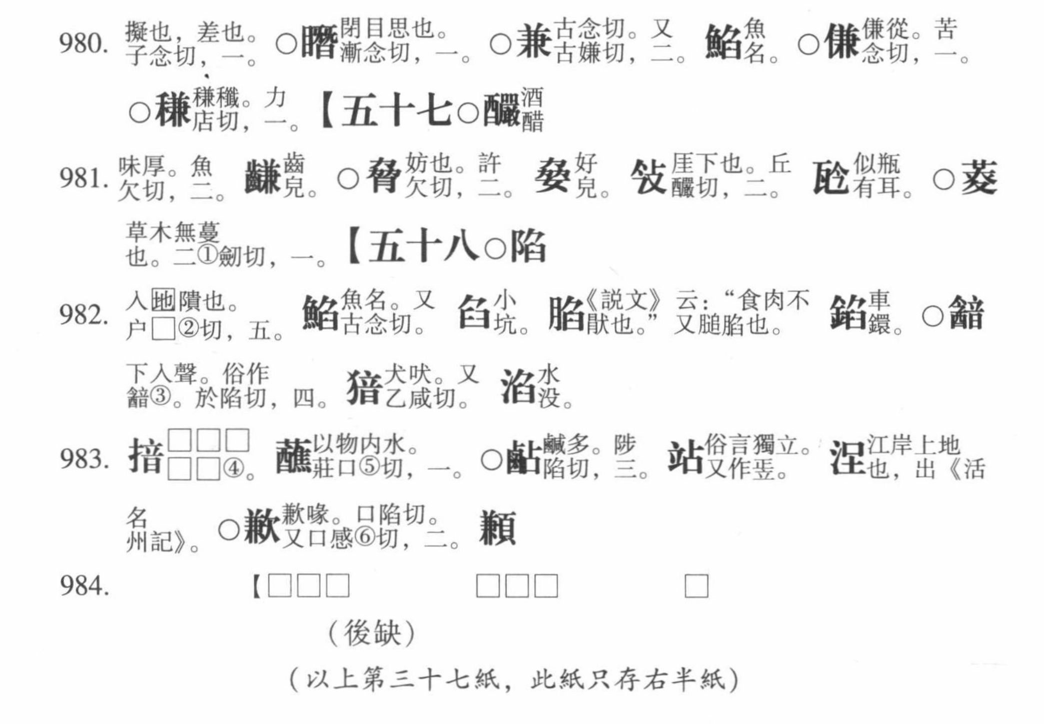
埝下也。耂老人面黑皃。貼②目垂皃。又丁炎

979. 切。○礛礛磹，電光。先念切，二。穖禾草不實，穖穖之皃。○磹徒念切，二。㐲支也，出《通俗文》。○趝

疾行皃。紀念切，一。○酓苦味。於念切，一。○僭

① "㤿"《廣韻校釋》作"㤿"。

② "貼"《廣韻校釋》作"貼"。



980. 擬也，差也。子念切，一。○䁋閉目思也。漸念切，一。○兼古念切。又古嫌切，二。鮎魚名。○傔傔從。苦念切，一。○稴稴穖。力店切，一。【五十七○釅酒醋

981. 味厚。魚欠切，二。𪙞齒皃。○脅妨也。許欠切，二。㛺好皃。笒厓下也。丘釅切，二。砍似瓶有耳。○菱草木無蔓也。二①劒切，一。【五十八○陷

982. 入𡆟隤也。户□②切，五。鮨魚名。又古念切。臽小坑。腤《説文》云："食肉不猒也。"又膇腤也。錎車鐶。○韽下入聲。俗作韽③。於陷切，四。猎犬吠。又乙咸切。淊水没。

983. 掐□□□□□④。蘸以物内水。莊口⑤切，一。○䶃鹹多。陟陷切，三。站俗言獨立。又作㚌。浧江岸上地也，出《活名州記》。○歁歁喙。口陷切。又口感⑥切，二。顲

984. 【□□□　□□□　□

（後缺）

（以上第三十七紙，此紙只存右半紙）

五、西夏天慶年間裴松壽處典糜麥殘契

題解：

本件為俄藏編號TK16《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背折縫破裂處裱補的漢文和西夏文字紙殘片，共7片，其中漢文殘片6片，西夏文殘片1片。漢文殘片中有1片倒裱，且裱紙本為一紙，被從中間裁切。俄藏編號為TK16V，收於《俄

---

① 《黑水城出土音韻學文獻研究》稱："二"當從諸本作"亡"。

② 據《廣韻校釋》此處所缺文字應為"韽"。

③ "韽"《廣韻校釋》作"䪩"。

④ 據《廣韻校釋》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吳人云抛也"。

⑤ 據《廣韻校釋》此處所缺文字應為"陷"。

⑥ "感"《廣韻校釋》作"咸"。

藏黑水城文獻》第1冊第335—336頁，圖版下方原擬題為《雜寫》，而第6冊《附錄·敘錄》在TK16《金剛般若波羅蜜經》題解中指出本件中的漢文字紙與TK49P同為《天慶年間裴松壽處典麋麥契》殘片。題解中擇錄文字有："其斛斗限至來八月初一日將本利斛斗［計］"，"同立文人胡僧的(押印)"，"天慶六年(1199，桓帝在位)???? 立文人???"，"立文人胡住兒"，"▭還。如限日不見交還之時，情樂每▭/▭□與松壽度用。如本人不辦之時，契▭"等。按，本件文書與［法］馬伯樂《斯坦因在中亞細亞第三次探險的中國古文書考釋》(1953年倫敦出版)所附西夏天慶年間典當殘契(錄文見《敦煌資料》第1輯《西夏天慶十一年典麥契殘卷十五件》，中華書局1961年版，第474頁)也屬同範疇文書。本件既與TK49P及斯坦因所獲文書屬於同類文書，則年代亦應在天慶年間，故擬現名。參見《孟黑錄》19。**參考文獻：** 1. 陳國燦：《西夏天慶間典當殘契的復原》，《中國史研究》1980年第1期；2. 陳炳應：《西夏文物研究》，寧夏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3. 趙彥龍：《西夏時期的契約檔案》，《西北民族研究》2001年第4期；4. 陳靜：《黑水城所出〈天慶年間裴松壽處典麥契〉考釋》，《文物春秋》2008年第6期。

錄文標點：(依从左至右排列)

(一)

(前缺)

1. □□後▭還，每▭

(後缺)

(二)

(前缺)

1. ▭後皆
2. 天慶六年▭立文人▭

(後缺)

(三)

(前缺)

1. 同立文人胡僧的(簽押)

(後缺)

（四）

（前缺）

1. 其斛斗限至來八月初一日將本利斛斗計□□□

（後缺）

（五）

（前缺）

1. □□□還。如限日不見交還之時，情樂每□□□

2. □□□□與松壽度用。如本人不辦之時，契□□□[①]

（後缺）

（六）

（前缺）

1. 立文人胡住兒

（後缺）

① 此紙倒裱。

第二册

一、西夏或元代殘契

題解：

本件為俄藏編號 TK27 西夏文刻本《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背裱補字紙殘片，現已脱落。俄藏編號為 TK27P，收於《俄藏黑水城文獻》第 2 册第 17 頁，圖版下原擬題為《殘片》。第 6 册《附録·敘録》在 TK27《金剛般若波羅蜜經》題解中擇録本件文書文字有："半叁條各長［捌］尺伍寸"等。按，考慮到黑水城所出西夏刻本佛經多在西夏後期，而其背面裱補字紙必然更晚，因此推測此件殘契年代當在西夏末或元代。參見《孟黑録》59。

録文標點：

（一）

（前缺）

1. ☐寸半叁條各長捌尺伍寸☐
2. ☐拾尺

（後缺）

（二）

（前缺）

1. ☐钱☐料☐拾尺☐
3. ☐书☐

（後缺）

（三）

（前缺）

1. ＿＿＿□日顶礼其＿＿＿

（後缺）

二、西夏或元代殘帳

題解：

本件為俄藏編號 TK39 號文書《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背面黏補殘片，共 3 件，其中西夏文佛經 2 件，漢文賬目 1 件。俄藏編號為 TK39V，收於《俄藏黑水城文獻》第 2 册第 26 頁，圖版下方原擬題《帳目殘片》。第 6 册《附錄·敘錄》在 TK39《金剛般若波羅蜜經》題解中擇錄本件文書文字有："拾文"、"三驢"等。按，從圖版看，《金剛般若波羅蜜經》下接寫本《般若無盡藏真言》、《補闕真言》，再接刻本宋體印施題記 2 行："大夏乾祐二十年歲次巳（己）酉三月十五日（1189. 4. 2，仁宗在位）正宮羅后謹施。"乾祐二十年為西夏仁宗年號，相當於公元 1189 年，此時距西夏滅亡的 1227 年僅 30 餘年，而此殘帳作《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背面裱補用紙必然晚於乾祐二十年若干年，因此推測此件當在西夏末或元代。參見《孟黑錄》49。

錄文標點：

漢文帳目：

（前缺）

1. ＿＿＿＿＿＿

2. ＿＿禍□拾文，迺吃哆粟材叁驢。

3. ＿＿＿＿＿＿

（後缺）

三、西夏天慶年間裴松壽處典糜麥殘契

題解：

本件為俄藏編號 TK49 號文書西夏刻本《金剛般若波羅蜜經》裱紙，現脱落，共 12 組殘片。俄藏編號 TK49P，收於《俄藏黑水城文獻》第 2 册第 37—38 頁。第 6 册《附錄・敘錄》原擬題《天慶年間裴松壽處典麥契》，並列出本件文書各要素：行楷，墨色有濃淡，同時錄有 12 組殘片若干文字內容。《附錄・敘錄》還指出本件文書及 TK16V 裱背文書與［法］馬伯樂《斯坦因在中亞細亞第三次探險的中國古文書考釋》（1953 年倫敦出版）所附西夏天慶年間典當殘契（錄文見《敦煌資料》第 1 輯《西夏天慶十一年典麥契殘卷十五件》，中華書局 1961 年版，第 474 頁）屬同範疇文書。除天慶十一年五月廿四日（1204. 6. 23，桓宗在位）外，另有天慶六年四月六日（1199. 5. 2）、十六日等記載，比斯坦因所獲文書時間早了五年。典當商人名“裴松壽”（或徑書“松壽”），而非“裴松”。立文人、同立文人、知見人、書文契人殘存可辨者有胡住兒、夜利訛令嵬、聶□、馬能嵬、張□□、曹□、吉遇、胡僧的等。除“馬能嵬”外，皆不見於斯坦因所獲文書。抵押物品存可辨者有舊？馬毯二條、銀盞台盡一副、緡綬襖子一領、麻□等。典借的糧食有糜子、大麥兩種。除大麥季度利率同為“加三利”，糜子利率竟達“加七利”、“加五利”之高。天慶六年契約中有“如限日不見交還之時，每斗倍罰一斗”的處罰條件，至天慶十一年契約則改為“不贖來時，一任出賣不詞”。**參考文獻**：1. 陳國燦：《西夏天慶間典當殘契的復原》，《中國史研究》1980 年第 1 期；2. 陳炳應：《西夏文物研究》，寧夏人民出版社，第 283 頁；3. 趙彥龍：《西夏時期的契約檔案》，《西北民族研究》2001 年第 4 期；4. 陳靜：《黑水城所出〈天慶年間裴松壽處典麥契〉考釋》，《文物春秋》2008 年第 6 期。

錄文標點：

（一）

（前缺）

1. 天慶六年四月六
2. 裴松壽處取到穈子五斗，加七利，共本利穈子八斗[1]

（後缺）

（二）

（前缺）

1. 加五［利］（押印）
2. 天慶六年四月十六日立文人胡住兒(押印)
3. 裴松壽處取到穈子六斗加五利，共本利
4. 其大麥限至來八月初一日交還。如限日不見交
5. 還之時，每斗倍罰一斗

（後缺）

（三）

（前缺）

1. 五升，其穈子限至來八月初一日交還。如限日不見交
2. 還之時，每一斗倍罰一斗，與松壽麥用不同□□
3. 得填還上件本利

（後缺）

（四）

（前缺）

1. 天慶十一年五月廿四日立文人夜利訛令嵬，今
2. 將自己舊口馬毯二條於裴　　處典到大
3. 麥五斗

（後缺）

（五）

（前缺）

1. 嵬名聖由嵬，今

---

① 此處所缺文字《附錄・敘錄》補入“〈五升〉”兩字。

（後缺）

（六）

（前缺）

1. □（簽押）

2. 一次男皆聶□（簽押）

3. 知見人馬能嵬（簽押）

4. 書文[①]契人張□□（簽押）

（後缺）

（七）

（前缺）

1. □領銀盞台盞[②]一副□

2. □绍綬襖子一領于裴　處□

3. □加四利，本利大麥十六石一斗。其典□

4. □一日不贖來時，一任出賣不詞□

（後缺）

（八）

（前缺）

1. □禹□

2. □者[③]□

3. □間尚處□

（後缺）

（九）

（前缺）

1. 　　　立文人［曹］

---

① “文”，陳靜《黑水城所出〈天慶年間裴松壽處典麥契〉考釋》作“吏”，據圖版應為“文”。

② “盞”《附錄·敘錄》脫。

③ “者”陳靜《黑水城所出〈天慶年間裴松壽處典麥契〉考釋》後衍“勾”字。

2.　　　　知見人□

（後缺）

（十）

（前缺）

1. □麻□
2. □休（簽押）
3. □禹（簽押）

（後缺）

（十一）

（前缺）

1. □吉遇，今將自己□
2. □大麥五[1]斗加二[2]利，共□
3. □限至來八月初一日□

（後缺）

（十二）

（前缺）

1. 立文人□
2. 同立文人□
3. 知見人□

（後缺）

四、西夏或元代雜寫

題解：

本件為俄藏編號 TK79 號文書《龍論》第二下半封面所書，共 4 紙。俄藏

① “五”陳靜《黑水城所出〈天慶年間裴松壽處典麥契〉考釋》作“四”，據圖版應為“五”。

② “二”《附錄·敘錄》作“三”，據圖版應為“二”。

編號 TK79，收於《俄藏黑水城文獻》第 2 册第 204—207 頁，文書圖版下原擬題為《習字》。第 6 册《附錄・敘錄》在 TK79《龍論弟二（原《附錄・敘錄》誤作“一”）下半》題解中認為該寫本年代為夏或元，指出《龍論》封面題“龍論卷弟二下半”，下小字：“李大道”，加押印，墨色淡。右大字“白日莫閑過/青春不再來”，下有押印。下頁寫“所所開聞”。又寫“鵝湖山下稻粱/肥狆穽雞棲樹”。又下頁寫“功高在志/業廣由勤”。行中濃墨寫“儒門及第賦之名”，左邊訂縫處寫“聞聞同開”。又下頁濃墨寫“功高在志/業廣由勤”。左小字“弟一下半以解八因至立義分盡”。參見《孟黑錄》209。

錄文標點：

第一紙：

1. 白日莫闲過
2. （簽押）
3. 青春不再來
4. 龍論卷弟二下半李大道（簽押）[①]

第二紙：

1. 所所開聞
2. 鵞湖山下稻粱
3. 肥，狆穽雞棲對[②]

第三紙右半頁：

1. 功高在志
2. 儒門及弟賦之名
3. 業廣由懃
4. 聞聞同開

第三紙左半頁[③]：

---

① 此行非習字内容，應為《龍論》首題。

② 第 6—7 行出自唐王駕（一說張演）《社日村居》詩：“鵝湖山下稻粱肥，豚阱雞棲對掩扉。桑柘影斜春社散，家家扶得醉人歸。”

③ 此半頁紙文字，為在紙背所書。

1. 事事事事
2. 功高在志
3. 業廣由懃

第四紙

1. 功高在志
2. 業廣由懃
3. 弟一下半以解八因至立義分盡

五、西夏末或元代雜寫

題解：

本件為俄藏編號 TK80 號文書《龍論》第二上半封面所書，共 1 紙，收於《俄藏黑水城文獻》第 2 册第 256 頁。第 6 册《附錄・敘錄》在 TK80《龍論弟二上半》題解中認為該寫本年代為夏或元，指出《龍論》第二上半封面正背雜寫：初一、明此所、義、過來、龍等字，並有押印。參見《孟黑錄》210。

錄文標點：

封面正書：

1. ▭初一□明此所
2. ▭義

3. ▭干

封面背書：

1. ▭過　　龍
2. ▭來　（押字）

3.　　　　　　龍

六、宋刻本郭象注《南華真經》殘卷

題解：

本件為俄藏編號 TK97 號文書，收於《俄藏黑水城文獻》第 2 册第 332—359 頁。第 6 册《附錄・敘錄》原擬題為《南華真經》，並列出本件各要素：宋刻本，蝴蝶裝；白口，版心題"上莊子八"（或九、十，以示卷序），下有頁碼，每卷頁碼另起；共 24 個整頁，4 個半頁；紙幅高 20.3，寬 25.7；版框高 17.8，寬 23.9；天頭 1.5，地腳 1.1；每半頁 13 行，行 26—28 字；有雙行小字注釋；上下單邊，左右雙邊，中烏絲欄；宋體，墨色有深淺。《附錄・敘錄》另指出本件文書存佚情況為：所存為卷第八、第九、第十之一部分，所缺為卷第八之第 1—8 頁，第 9 頁左半；卷第九之第 9 頁左半，第 10 頁整頁，第 11 頁右半；卷第十之第 6 頁以下全缺。其中第八卷首缺，有尾題："南華真經卷第八"，並有該卷子目："莊子雜篇則陽第二十五"，子目下空 3 字位，皆刻"郭象注"；第九卷首題與尾題："南華真經卷第九"，並有該卷子目：莊子雜篇外物第二十六，寓言第二十七，讓王第二十八，佚失"莊子雜篇盜蹠第二十九"；第十卷首題："南華真經卷第十"，尾題缺，並有該卷子目：莊子雜篇說劍第三十，漁父第三十一，列禦寇第三十二。每卷首框外右側楷書加寫本卷子目，卷中框外天頭或左側楷書加寫本頁子目。《附錄・敘錄》認為本件文書有缺筆避諱字，如"敬"字缺筆，避宋太祖祖父趙敬諱；"弘"、"殷"字缺筆，避太祖父趙弘殷諱；"匡"字缺筆，避太祖趙匡胤諱，當為宋刻，而非金刻。參見《孟黑錄》261。

本文書錄文依照圖版，並參校《南華真經注疏》（中華書局 1998 年版）釋錄而成。**參考文獻**：1. 韓小忙：《西夏道教初探》，甘肅文化出版社 1998 年版；2. 韓小忙：《西夏道教初探》，《中國道教》1998 年第 1 期。

錄文標點：

（前缺）

1. 曰："勿已①則隰朋可。其為人也，上忘而下畔，高而不亢。愧不若黄帝，而哀不
2. 己若者。故无棄人。以德分人謂之聖，以財分人謂之賢。以賢臨人，未有得人
3. 者也；以賢下人，未有不得人者也。其於國有不聞也，其於家有不見
4. 也。勿已則隰朋可。"若皆聞見，則事鍾於己，而羣下無所措手足故。遺之可也，未能盡遺，故僅可也②。吳王浮于江，登乎
5. 狙之山。衆狙見之，恂然棄而走，逃於深蓁。有一狙焉，委蛇攫搔③，見巧
6. 乎王。王射之，敏給敏，疾也。給，續括也。搏捷矢。捷，速也。矢往雖速，而狙猶能搏。王命相者趨射之，狙
7. 執死。王顧謂其友顏不疑曰："之狙也，伐其巧、恃其便以敖予，以至此
8. 殛也。戒之哉！嗟乎！无以汝色驕人哉？"顏不疑歸而師董梧，以鋤其色，
9. 去樂辭顯，三年而國人稱之。稱其忘巧遺色而任夫素朴。南伯子綦隱几而坐，仰天
10. 而噓。顏成子入見曰："夫子，物之尤也。形固可使若槁骸，心固可使若
11. 死灰乎？"曰："吾嘗居山穴之口矣。當是時也，田禾一覩我而齊國之衆三

① "巳"據文意應為"已"字，據《南華真經注疏》"點校說明"中所言，"是書版本己、已、巳互誤"，黑城出土此本亦有類似情況，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② 此處小字注《南華真經注疏》脫。

③ "搔"同"搔"，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12. 賀之。以得見子綦為榮。我必先之，彼故知之；我必賣之，彼故鬻之。若我而不有
13. 之，彼惡得而知之？若我而不賣之，彼惡得而鬻之？嗟乎！我悲人之自
14. 上 莊子八 九

（以上第一紙，只存右半頁）

15. 於性，非言所為。而況為大乎！夫大愈不可為而得。夫為大不足以為大，而況為德乎！唯自然，乃德耳。夫大
16. 備矣，莫若天地。然奚求焉？而大備矣！天地大備，非求之也。知大備者，无求、无失、无
17. 棄，不以物易己也。知其自備者，不舍已而求物，故无求无失无棄也。反己而不窮，反守我理，我理自通。循古而
18. 不摩，順常性而自至耳，非摩拭。大人之誠！不為而自得，故曰"誠"。子綦有八子，陳諸前，召九方歅曰：
19. "為我相吾子，孰為祥？"九方歅曰："梱也為祥。"子綦瞿然喜曰："奚若？"曰："梱
20. 也將與國君同食，以終其身。"子綦索然出涕曰："吾子何為以至於是
21. 極也？"九方歅曰："夫與國君同食，澤及三族，而況父母乎！今夫子聞之而
22. 泣，是禦福也。子則祥矣，父則不祥。"子綦曰："歅，汝何足以識之！而梱祥
23. 邪？盡於酒肉，入於鼻口矣，而何足以知其所自來！吾未嘗為牧而牂
24. 生於奧，未嘗好田而鶉生於宎，若勿怪，何邪？夫所以怪，出於不意故也。吾所與吾

25. 子遊者，遊於天地，不有所為。吾與之邀樂於天，吾與之邀食於地。隨所遇於天地耳。邀，遇也。吾

26. 不與之為事，不與之為謀，不與之為怪。怪，異也。循常任性，脫然自爾。吾與之乘天地

27. 之誠而不以物與之相攖，斯不為也。吾與之一委蛇而不與之為事所宜。斯順

28. 上　莊子八　十

29. 耳，無擇也。今也然有世俗之償焉？夫有功於物，物乃報之。吾不為功，而償之何也？凡有怪徵者必有怪

30. 行。殆乎！非我與吾子之罪，幾天與之也！今无怪行而有怪徵，故知其天命也。吾是以泣也。"

31. 夫為知①然者，勿為則已矣。不為而自至，則不可奈何也，故泣之。无幾何而使梱之於燕，盜得之於道，全而

32. 鬻之則難，不若刖之則易。全恐其逃，故不如刖之易售也。於是乎刖而鬻之於齊，適當

33. 渠公之街，然身食肉而終。齧缺遇許由曰："子將奚之？"曰："將逃堯。"曰："奚謂

34. 邪？"曰："夫堯畜畜然仁，吾恐其為天下笑。後世其人與人相食與！仁者爭尚

35. 之原故也。夫民不難聚也，愛之則親，利之則至，譽之則勸，致其所惡則散。

36. 愛利出乎仁義，捐仁義者寡，利仁義者衆。夫仁義之行，唯且

---

① "知"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而"。

无誠，仁義

37. 既行，將偽以為之。且假夫禽貪者器。仁義可見，則夫貪者將假斯器以獲其志。是以一人之斷制利天下，

38. 若夫仁義各出其情，則其斷正不制乎一人①。譬之猶二②覕也。覕，割也。萬物萬形，而以一劑割之，則有傷也。夫堯知賢人之

39. 利天下也，而不知其賊天下也。夫唯外乎賢者知之矣。”外賢則賢不偽。有暖姝③

40. 者，有濡需者，有卷婁者。所謂暖姝者，學一先生之言則暖暖姝姝

41. 而私自悅也，自以為足矣，而未知未始有物也，意盡形教，豈知我獨化於玄④冥之境之哉？是以

（以上第二紙）

42. 謂暖姝者也。濡需者，豕蝨是也，擇疏鬣自以為廣宮大囿。奎蹄曲隈，

43. 乳間股脚，自以為安室利處，不知屠者之一旦鼓臂布草操煙火，而

44. 已與豕俱焦也。此以域進，此以域退，此其所謂濡需者也。非夫通變邈世之才，

45. 而偷安乎一時之利者，皆豕蝨者也。卷婁者，舜也。羊肉不慕蟻，蟻慕羊肉，羊肉羶也。舜有

46. 羶行，百姓悅之。故三徙成都，至鄧之墟，而十有萬家。堯聞

① “則其斷正不制乎一人”，《南華真經注疏》作“則其斷制不止乎一人”。

② “二”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一”。

③ 文書中第 37—39 行天頭處手寫“徐无鬼”三字。

④ “玄”為“玄”，避宋太祖趙匡胤先祖趙玄朗名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舜之賢，舉

47. 之童土①地，曰："冀得其來之澤。"舜舉乎童土之地，年齒長矣，聰明衰矣，

48. 而不得休歸，所謂卷婁者也。聖人之形，不異凡人，故耳目之用衰也。至神，則始終常全耳。若少則未成，及長而衰，於精則聖

49. 人之聖曾不崇朝，可乎？是以神人惡衆至。衆自至耳，非好而致之。衆至則不比，不比則不利也。

50. 明舜之所以有天下，蓋於不得已耳，豈比而利之！故无所甚親，无所甚踈，抱德煬和，以順天下，此

51. 謂真人。於蟻棄知，於魚得計，於羊棄意。於民則蒙澤，於舜則形勞。以目視目，以耳聽耳②，

52. 以心復心。此三者，未能无其耳目心意也。若然者，其平也繩，未能去繩而自平。其變也循。未能絕迹

53. 而玄會。古之真人，以天待之，居无事以待事，事斯得。不以人入天。以有事求无事，事愈荒。古之真人，

54. 得之也生，失之也死。得之也死，失之也生：死生得失，各隨其所居得，於死或復為失，未耳。於生為始有常也。藥

55. 上　　莊子八　　十一

56. 也，其實堇也，桔梗也，雞壅也，豕零也。是時為帝者也，何可勝言！當其所須

57. 則无賤，非其時則无貴，貴賤有時，誰能常也。句踐也以甲楯三千，棲於會稽。唯種也能知

① 據《南華真經注疏》"土"字後脫一"之"字。

② 文書中"耳"字為此行地腳處手書補入。

亡之

58. 所以存，唯種也不知其身之所以愁。故曰：鴟目有所適，鶴脛有所節，解

59. 之也悲。各適一時之用，不能靡所不可，則有時而失。有時而失，故有時而悲矣。解，去也。故曰：風之過河也有損焉，日之

60. 過河也有損焉。有形者，自然相與為累。唯外乎形者，磨之而不磷。請只風與日相與守河，而河以

61. 為未始其攖也，實已損矣而不自覺。恃源而往者也。所以不覺，非不損也，恃源往也。故水之守土也

62. 審，影之守人也審，物之守物也審。无意則止於分，所以為審。故目之於明也殆，耳之於

63. 聰也殆，心之[1]殉也殆，有意則无崖，故殆。凡能其於府也殆，殆之成也不給改。所以貴其

64. 无能而任其天然。禍之長也茲萃，萃，聚也。苟不能忘知，則禍之長也多端矣。其反也緣功，反守其性，功不作而則其成。其

65. 果也待久。欲速則不果。而人以為已寶，不亦悲乎！己寶，謂有其知能。故有亡國戮民

66. 无已，皆有其身之禍。不知問是也。不知問禍之所由，由乎有心，而脩心以救禍也。故足之於地也踐，雖踐，恃其

67. 所不蹍而後善博也；人之[2]知也少，雖少，恃其所不知而後知天之所謂[3]

---

① 據《南華真經注疏》"之"字後脫一"於"字。

② 據《南華真經注疏》"之"字後脫一"於"字。

③ 文書中第64—67行天頭處手書"徐无鬼"三字。

68. 也。夫忘天地，遺萬物，然後蜩翼可得而知也。況欲知天之所謂，而可以不无其心哉！知大一，知大陰，知大目，知大均，知

（以上第三紙）

69. 大方，知大信，知大定，至矣！大一通之，道也。大陰解之，用其萬事分內，則无滯也。大目視之，用萬

70. 物之自見，亦大目也。大均緣之，因其本性，令各自得，則大均也。大方體之，體之使各得其分，則萬方俱得，所以為大方也。大信稽

71. 之，命之所期，无令越逸，斯大信也。大定持之。真不撓則自定，故持之以大定，斯不持也。盡有天，夫物未有无自然者也。循有

72. 照，循之則明，无所作也。冥有樞，至理有極，但當冥之，則得其樞要也。始有彼。始有之者彼也，故我述而不作。則其解之也

73. 似不解之者，夫解任彼，則彼自解；解之无功，故似不解。其知之也似不知之也，用①彼知也。不知而後

74. 知之。我不知則彼知自用，彼知自用則天下莫不皆知也。其問之也，不可以有崖，應物宜而无方。而不可以无

75. 崖。各以其分。頡滑有實，萬物雖頡滑不同，而物物各自有實也。古今不代，各自有，故不可相代。而不可以虧，

76. 冝各盡其分也。則可不謂有大揚搉乎！搉而揚之，有大限也。闔不亦問是已，奚惑然為！

77. 若問其大搉，則物有至分，故忘已任物之理，可得而知也，奚為而惑若此也！以不惑解惑，復於不惑，是尚大不惑。

78. 夫惑不可解，故尚大不惑，愚之至也。是以聖人從而任之，所以皇王殊迹，隨世為名也。

79. 莊子雜篇則陽第二十五　　郭象注

---

① “用”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明”。

80. 則陽遊於楚，夷節言之於王，王未之見。夷節歸，彭陽見王果曰："夫子

81. 何不譚我於王?"王果曰："我不若公閱休。"彭陽曰："公閱休奚為者邪?"曰：

82. 上　莊子八　十二

83. "冬則擉鼈于江，夏則休乎山樊，有過而問者，曰：'此予宅也。'言此者，以抑彭陽之進趨。

84. 夫夷節已不能，而況我乎！吾又不若夷節。夫夷節之為人也，无德而有

85. 知，不自許，以之神其交，固顛冥乎富貴之地。言己不若夷節之好交結，意盡形名，富貴，能任知以干上也。

86. 非相助以德，相助消也。苟進，故德薄而名消。夫凍者假衣於春，暍者反冬乎冷風。

87. 言己順四時之施，不能赴彭陽之急。夫楚王之為人也，形尊而嚴。其於罪也，无赦如虎。非

88. 夫佞人正德，其孰能橈焉！故聖人其窮也，使家人忘其貧；淡然无欲，樂足於所遇，不

89. 以侈靡為貴，而以道德為榮，故其家人不識貧之可苦。其達也，使王公忘爵祿而化卑；輕爵祿而重德，超然坐道忘，不

90. 覺榮之在身，故使王公失其所以為高。其於物也，與之為娛矣；不以為物自苦。其於人也，樂物之通

91. 而保已焉。通彼而不喪我。故或不言而飲人以和，人各自得，斯飲和矣，豈待言哉！與人並立而使

92. 人化，望其風而靡之。父子之宜，彼其乎歸居，使彼父父子子各歸其所。而一閒其所施。其所施同天地之德，

93. 故閒靜而不二。其於人心者，若是其遠也。故曰‘待公閱休’。”欲其釋楚王以靜泰之風而從閱休，將鎮其動心也。①

94. 聖人達綢繆，所謂玄通。周盡一體矣，无外內而皆洞②照。而不知其然，性也。不知其然而自然者，非性如何！

95. 復命搖作而以天為師，搖者自搖，作者自作，莫不復命而師其天然也。人則從而命之也。此非赴名而高其迹，

（以上第四紙）

96. 師性而動，其迹自高，故人不能下其名也。憂乎知，而所行恒无幾時，其有止也，若之何！任知而行，

97. 則憂患相細③。生而美者，人與之鑑，不告則不知其美於人也。鑑，鏡也。故人美之。鑑物无私，今夫鑑

98. 者，豈知鑑而鑑邪？生而可鑑，則人謂之鑑耳。若人不相告，則莫知其美於人。譬之聖人，人與之而矣④。若知之，若不知之，若聞之，若

99. 不聞之，其可喜也終无已，夫鑑之可喜，由其无情，不問知與不知，聞與不聞，來即鑑之，故終无巳。若鑑由聞知，則有時而廢也。人之

100. 好之亦无巳，性也。若性所不好，豈能久照！聖人之愛人也，人與之名，不告則不知

101. 其愛人也。聖人无愛若鏡耳，然而事濟於物，故人與之名；若人不相告，則莫知其愛人也。若知之，若不知之，若聞之，

---

① 文書中第92—93行天頭處手書“則陽”兩字。

② “洞”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同”。

③ “細”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繼”。

④ “人與之而矣”《南華真經注疏》作“人與之名而不知也”。

102. 若不聞之，其愛人也終无已，蕩然以百姓為芻狗，而道合於愛人，故能无已；若愛之由乎聞知，則有時而衰也。人之

103. 安之亦无已，性也。性之所安，故能久。舊國舊都，望之暢然。得舊猶暢然，況得性乎！雖使丘

104. 陵草木之緡緡，合也。入之者十九，猶之暢然，況見見聞聞者也！見所嘗見，聞所嘗聞，而猶

105. 暢然，況體其體，用其性也。以十仞之臺縣衆閒者也。衆之所習，雖危猶閒，況聖人之无危！冉相氏得其環中

106. 以隨成，冉相氏，古之聖王也，居空以隨物，物自成。與物无終无始，无幾无時，忽然與之俱往。日與物化者，

107. 一不化者也，日與物化，故常无我。常无化①，故常不化也。闔常舍之！言夫為者，何不試舍其所為乎！夫師天而不得

108. 師天，唯无所師，乃得師天。與物皆殉。其以為事也，若之何！雖師天猶未免於殉，奚足事哉！師天猶不足稱事，況又下

109. 上　　莊子八　　十三

110. 斯邪？夫聖人未始有天，未始有人，未始有始，未始有物，與世偕行而不替，

111. 所行之備而不洫，其合之也，若之何！都无，乃冥合。湯得其司御，門尹登恒為

112. 之傅之。委之百官而不與焉。從師而不囿，任其自聚，非囿之也；縱其自散，非解之也。得其隨成。為之司其名

113. 司御之屬，亦能隨物之自成也，而湯得之，所以名寄於物而功不在已。之名嬴法得其兩見。名法者，已過之迹耳，非適足也。故曰嬴然

① “化”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我”。

114. 无心者，寄治於羣司，則其名迹並見於彼。仲尼之盡慮，為之傅之。仲尼曰："天下何思何慮，若有纖介①之慮，豈得寂然不動，應慮已盡矣！"

115. 感无窮，以輔萬物之自然也！容成氏曰："除日无歲，今所以有歲而存日者，為有死生也。若无死无生，②。則歲日之計除也故无内无

116. 外。无彼我則无内外也。魏瑩與田侯牟約，田侯牟背之，魏瑩怒，將使人刺之。犀首

117. 聞而恥之，曰："君為萬乘之君也，而以匹夫從讎。衍請受甲二十萬，為

118. 君攻之，虜其人民，係其牛馬，使其君内熱發於背，然後拔其國，忌也

119. 出走，然後抶其背，折其脊。"季子聞而恥之，曰："築十仞之城，城者既十③

120. 仞矣，則又壞之，此胥靡之所苦也。今兵不起七年矣，此王之基也。衍，亂

121. 人，不可聽也。"華子聞而醜之，曰："善言伐齊者，亂人也；善言勿伐者，亦

122. 亂人也；謂伐之與不伐亂人也者，又亂人也。"君曰："然則若何？"曰："君求其

（以上第五紙）

123. 道而已矣！"惠子聞之，而見戴晉人。戴晉人曰："有所謂蝸者，君知之乎？"

124. 曰："然。"蝸至微而有兩角。"有國於蝸之左角者曰觸氏，有國於蝸之右角者曰蠻

---

① "介"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芥"。

② "也"《南華真經注疏》無。

③ 文書中第118—119行天頭處手書"則陽"兩字。

125. 氏，時相與爭地而戰，伏尸數萬，逐北旬有五日而後反。”誠知所爭者若此之細也，則天

126. 下无爭矣。君曰：“噫，其虛言與!”曰：“臣請為君實之。君以意在四方上下有窮

127. 乎?”君曰：“无窮。”曰：“知遊心於无窮，而反在通達之國，人迹所及為通達，謂今四海之內也。若

128. 存若亡乎?”君曰：“然。”今自以四海為大，然計在无窮之中，若有若无也。曰：“通達之中有魏，於魏中有

129. 梁，於梁中有王，王與蠻氏有辯乎?”君曰：“无辯。”王與蠻有限則氏，俱有限之物耳。不問大小，俱不得與无

130. 窮者計也。雖復天地，共在无窮之中，皆蔑如也，況魏中之梁，梁中之王，而足爭哉!客出，而君惝然若有亡也。自悼所爭者細。客

131. 出，惠子見。君曰：“客，大人也，聖人不足以當之。”惠子曰：“夫吹管也，猶有嗃

132. 也；吹劍首者，吷而已矣。堯舜，人之所譽也，道堯舜於戴晉人之前，

133. 譬猶一吷也。”曾不足聞。孔子之楚，舍於蟻丘之漿。其鄰有夫妻臣妾登極

134. 者，子路曰：“是稯稯何為者邪?”仲尼曰：“是聖人僕也，是自埋於民，與民同。

135. 自藏於畔，進不榮華，退不枯槁。其聲銷，損其名也。其志无窮，規長①生也。其口雖言，其心未

136. 上 莊子八 十四

① “長”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是”。

137. 嘗言，所言者皆世言。方且與世違而心不屑與之俱，心與世異。是陸沈者也。人中隱者，譬无

138. 水而沈也。是其市南宜僚邪?”子路請往召之，孔子曰：“已矣，彼知丘之著於己也，

139. 著，明也。知丘之適楚也，以丘為必使楚王之召己也，彼且以丘為佞人也。夫

140. 若然者，其於佞人也，羞聞其言，而況親見其身乎！而何以為存!”不如舍之，以從

141. 其志。子路往視之，其室虛矣。果逃去也。長梧封人問子牢曰：“君為政焉勿鹵

142. 莽，治民焉勿滅裂。鹵莽滅裂，輕脱未略，不盡其分。昔予為禾耕而鹵莽之，則其實亦

143. 鹵莽而報予；芸而滅裂之，其實亦滅裂而報予。予來年變齊，深其耕

144. 而熟耰之，功盡其分，无為之至。其禾繁以滋，予終年厭飧。”莊子聞之曰：“今人之治

145. 其形理其心，多有似封人之所謂。遁其天，離其性，滅其情，亡其神，以

146. 衆為。夫遁、離、滅、亡，以衆為之所致也。若各至其極，則何患也。故鹵莽其性者，欲惡之孽為性，萑葦[①]

147. 萑葦害黍稷，欲惡傷正性。蒹葭始萌，以扶吾形，形扶踈則神氣傷。尋擢吾性。以欲惡引性，不止於當。並

148. 潰漏發，不擇所出，漂疽疥癰，內熱溲膏是也。”此鹵莽之報也。者，安可以不

① 文書中第144—146行天頭處手書“則陽”兩字。

故治性齊其至分。栢

149. 矩學於老聃曰："請之天下遊。"老聃曰："已矣！天下猶是也。"又請之，老聃

（以上第六紙）

150. 曰："汝將何始？"曰："始於齊。"至齊，見辜人焉，推而強之，解朝服而幕之，號

151. 天而哭之，曰："子乎！子乎！天下有大菑，子獨先離之，曰'莫為盜，莫為殺

152. 人。'殺人大菑，謂自此以下事。大菑既有，則雖戒以莫為，其可得已乎！榮辱立然後覩所病，各自得，則无榮辱，得失紛紜，故榮辱

153. 立。榮辱立，則夸其所謂辱而跂其所謂榮矣。奔馳乎夸跂之閒，非病如何！貨財聚然後覩所爭，若以知足為富，將何所爭！① 今

154. 立人之所病，聚人之所爭，窮困人之身，使无休時，欲无至此，得乎？上有

155. 所好，則下不能安其本分。古之君人者，以得為在民，以失為在己；君莫之失，則民自得矣。以正為

156. 在民，以枉為在己。君莫之枉，則民自正。故一形有失其形者，退而自責。夫物之形性，何為而失哉！皆由

157. 人君撓之，以至斯患耳，故自責。今則不然，匿為物而愚不識，反其性，匿也。用其性，顯也。故為物所顯則皆識。大為難

158. 而罪不敢，為物所易則皆敢。重為任而罰不勝，輕其所任則皆勝。遠其塗而誅不至。適其

① "將何所爭"《南華真經注疏》作"將何爭乎"。

159. 足力則皆至。民知力竭，則以僞繼之。將以避誅罰也。日出多僞，士民安取不僞！主日興僞，士於①何許

160. 得其真乎。夫力不足則僞，知不足則欺，財不足則盜。盜竊之行，於誰責而

161. 可乎？”當責上也。蘧伯玉行年六十而六十化，亦能順世而不係於彼我故也。未嘗不始於是之

162. 而卒詘之以非也。順物而暢，物情之變然也。未知今之所謂是之，非五十九非也。物情之變，未始

163. 上　莊子八　十五

164. 有極。萬物有乎生而莫見其根，有乎出而莫見其門。无根无門，忽爾自然，故莫見也。唯无其生

165. 亡其出者，為能覩其門而測其根也。人皆尊其知之所知，而莫知恃其知之所不知而後

166. 知，可不謂大疑乎！我所不知，物有知之者矣。故用物之知，則无所不知；知其寡矣！今不恃物以知，而自尊其知，則物不告我，獨任我知，非大疑

167. 如何！已乎！已乎！且无所逃。不能用彼，則寄身无地。此所謂然與然乎！自謂下未然者，天之然也。仲尼

168. 問於太史大弢伯常騫狶韋曰：“夫衛靈公飲酒湛樂，不聽國家之

169. 政；田獵畢弋，不應諸侯之際：其所以為靈公者，何邪？”大弢曰：“是因是

170. 也。”靈即是无道之謚也。伯常騫曰：“夫靈公有妻三人，同濫而浴，男女同浴，此无禮也。史鰌奉

① “於”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民”。

171. 御而進所，搏幣而扶翼。以鰌為賢而奉御之勞，故搏幣而扶翼之，使其不得終禮，此其所以為肅賢也。幣者，奉御之物也①。其

172. 慢若彼之甚也，見賢人若此其肅也，是其所以為靈公也。”欲以肅賢補其私慢。靈有

173. 二義，義可謂善，故仲尼問焉。狶韋曰：“夫靈公也，死卜葬於故墓，不吉；卜葬於沙丘②

174. 而吉。掘之數仞，得石槨焉，洗而視之，有銘焉，曰：‘不馮其子，靈公奪而

175. 埋之。’夫靈公之為靈也久矣！子謂蒯聵也。言不馮其子，靈公將奪汝處也。物皆先有其命，故來事可知也。是以凡所為者，

176. 不得不為；凡所不為者，不可得為：而愚者以為之在己，不亦妄乎！之二人，何足以識之。”徒識已然之見事耳，未知已然之出於自然也。少

（以上第七紙）

177. 知問於太公調，曰：“何謂丘里之言？”大公調曰：“丘里者，合十姓百名而以為

178. 風俗也。合異以為同，散同以為異。今指馬之百體而不得馬，而馬係

179. 於前者，立其百體而謂之馬也。是故立③山積卑而為高，江河合水而為

180. 大，大人合并而為公。无私於天下，則天下之風一也。是以自外人④者，有主而不執；由中出

181. 者，有正而不距。自外入者，大人之化也；由中出者，民物之性也。性各得正，違心；化必至公，故主无所執。所以能合丘里而并天下，一萬

① “也”《南華真經注疏》無。

② 文書中第171—173行天頭處手書“則陽”兩字。

③ “立”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丘”。

④ “人”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入”。

故民无物而

182. 夷羣異也。四時殊氣，天不賜，故歲成；殊氣自有，故能常有，若本无之而由天賜，則有時而廢。五官殊職，君

183. 不私，故國治；殊職自有其才，故任之耳，非私而與之。文武大人不賜，故德備；文者自文，武，非大武者自人所賜也。

184. 若由賜而能，則有時而闕矣。豈唯文武，凡性皆然。萬物殊理，道不私，故无名。无名故无為，无為而

185. 无不為。名止於實，故无為；實各自為，故无不為。時有終始，世有變化，故无心者斯順。禍福淳淳，流行反覆。

186. 至有所拂者而有所宜，於此為戾，於彼或以為宜。自殉殊面。各自信其所是，不能離也。有所正者有

187. 所差，正於此者，或差於彼。比于大澤，百材皆度；无棄材也。觀乎大山，木石同壇。合異以為同也。此

188. 之謂丘里之言。"言於丘里則天下可知。少知曰："然則謂之道足乎?"太公調曰："不然。今

189. 計物之數，不止於萬，而期曰萬物者，以數之多者號而讀之也。夫有數之

190. 上　莊子八　十六

191. 物，猶不止於萬，況无數之數，謂道而足邪！是故天地者，形之大者也；陰陽者，氣之大者也；道者

192. 為之公。物得以通，通物无私，而強字之曰道。因其大以號而讀之則可也，所謂道可道也。已有之矣，乃

193. 將得比哉！名已有矣，故乃將无可得而比邪?則若以斯辯，譬猶狗馬，其不及遠

矣。” 今名之辯无，不及遠

194. 矣，故謂道猶未足也；必在乎无名无言之域而後至焉，雖有名，故莫之比也。少知曰：“四方之內，六合之裏，萬物之所

195. 生惡起？” 問此者，或謂道能生之。太公調曰：“陰陽相照、相蓋、相治，四時相代、相生、相

196. 殺。言此皆其自爾，非无所生。欲惡去就，於是橋起。雄雌片合，於是庸有。凡此事故云為趣舍，近起於陰

197. 陽之相照，四時之相代也。安危相易，禍福相生，緩急相摩，聚散以成。此名實之可紀，

198. 精①之可志也。過此以②往，至於自然。然之故，誰知所以也。自隨序之相理，橋運之相使，窮則反，終

199. 則始，此物之所有。皆物之所有，自然而然耳，非无能有之也！言之所盡，知之所至，極物而巳。物表无所復有，

200. 故言知不過極物也。覩道之人，不隨其所廢，不原其所起，廢起皆自爾，無所原隨也。此議之所止。”③

201. 極於自爾，故无所議。少知曰：“季真之莫為，接子之或使，二家之議，孰正於其情？孰

202. 偏於其理？” 季真曰：“道莫為也。”接子曰：“道或使。”或使者，有使物之功也。太公調曰：“雞鳴狗吠，是人之所知。雖

203. 有大知，不能以言讀其所自化，又不能以意其所將為。物有自然，之所能也。

---

① 據《南華真經注疏》“精”字後脫一“微”字。

② “以”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已”。

③ 文書中第199—200行天頭處手書“則陽”兩字。

非為由斯

（以上第八紙）

204. 而觀，季真之言當也。斯而析之，精至於无倫，大至於不可圍。皆不為而自爾。或之使，莫之為，

205. 未免於物而終以為過。物有相使，亦皆自爾，故莫之為者，未為非物也。凡物云云，皆由莫為而過去。或使則實，實自

206. 使之。莫為則虚，无使之也。有名有實，是物之居；指名實之所在。无名无實，在物之虚。

207. 物之所在，其實至虚。可言可意，言而愈踈。故求之於言意之表而後至焉。未生不可忌，突然自由我，生，制不我不能禁。

208. 已死不可阻。忽然自死，吾不能違。死生非遠也，理不可覩。近在身中，猶莫見其自爾而欲憂之。或之使，

209. 莫之為，疑之所假。此二者，世所至疑也。吾觀之本，其往无窮；吾求之末，其來无

210. 止。窮[1]无止，言之无也，與物同理。物理无窮，故其[2]言无窮，然後與物同理也。或使莫為，言之本

211. 也，與物終始。恒不為而自使然也。道不可有，有不可无。道故不能使有而有者，常自然也。道之為名，所

212. 假而行。物所由而行，故假名之曰道。或使莫為，在物一曲，夫胡為於大方！舉一隅，便可知。言而足，

213. 則終日言而盡道；求道於言意之表則足。言而不足，則終日言而盡物。不能而存

---

① 據《南華真經注疏》“窮”字前脱一“无”字。

② “其”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知”。

忘言意則

214. 不足。道，物之極，言默不足以載。夫道，物之極，常莫為而自爾，不在言與不言。非言非默，議有所極。”

215. 極於自爾，非言默而議①也。

216. 上　　莊子八　　　十七

217. 南華真經卷第八

（以上第九紙）

（此處手書“寓言　讓王　盜跖”）

218. 南華真經卷第九

219. 莊子雜篇外物第二十六　　郭象注

220. 外物不可必，故龍逢誅，比干戮，箕子狂，惡來死，桀紂亡。善惡之所致，俱不可必也。人

221. 主莫不欲其臣之忠，而忠未必信，故伍員流于江，萇弘②死于蜀，藏其

222. 血，三年而化為碧。精誠之至。人親莫不欲其子之孝，而孝未必愛，故孝巳

223. 憂而曾參悲。是以至人无心而應物，唯變所適。木與木相摩則然，金與火相守則流，陰

224. 陽錯行，則天地大絯，於是乎有雷有霆，水中有火，乃焚大槐。所謂錯行。有

225. 甚憂兩陷而无所逃。苟不能忘形，則隨形所遭，而陷於憂樂，左右无宜也。螴蜳不得成，矜之愈重，則所在為難，莫

226. 知所守，故不得成。心若縣於天地之閒，所希跂者，高而闊也。慰暋沈屯，非清夷平暢也。利害相摩，

① 據《南華真經注疏》“議”字後脫一“之”字。

② “弘”為“弘”，避宋太祖趙匡胤父趙弘殷名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227. 生火甚多，内熱故也。衆人焚和，衆人而遺利則和，若利害存懷，則其和焚也。月固不勝火，大而累，闇則多小而明則

228. 知分。於是乎有僓然而道盡。唯僓然无矜，遺形自得，道乃盡也。莊周家貧，故往貸粟於監

229. 河侯。監河侯曰："諾。我將得邑金，將貸子三百金，可乎？"莊周忿然作色

230. 曰："周昨來，有中道而呼者，周顧視車轍，中有鮒魚焉。周問之曰：'鮒魚

231. 上　　莊子九　　一

232. 來，子何為者邪？'對曰：'我，東海之波臣也。君豈有斗升之水而活我哉！'

233. 周曰：'諾，我且南遊吳越之王，激西江之水而迎子，可乎？'鮒魚忿然作

234. 色曰：'吾失我常與，我无所處。吾得斗升之水然活耳。君乃言此，曾不

235. 如早索我於枯魚之肆。'"此言當理无小，苟其不當，雖大何益！任公子為大鉤巨緇，五十犗以

236. 為餌，蹲乎會稽，投竿東海，旦旦而釣，期年不得魚。巳而大魚食之，牽

237. 巨鉤，錎沒而下鶩，揚而奮鬐，白波若山，海水震蕩，聲侔鬼神，憚赫千

238. 里。任公子得若魚，離而腊之，自制河以東，蒼梧巳北，莫不厭若魚者。

239. 巳而後世輇才諷說之徒，皆驚而相告也。夫揭竿累，趨灌瀆，守鯢鮒，

240. 其於得大魚難矣！飾小說以干縣令，其於大達亦遠矣。是以未嘗聞

241. 任氏之風俗，其不可與經於世亦遠矣！此言志趣不同，故經世之宜，小大各有所適也。儒以《詩》、《禮》

242. 發冢，大儒臚傳曰：“東方作矣，事之何若？”小儒曰：“未解裙襦，口中有珠。”

243. 《詩》固有之曰：“青青之麥，生於陵陂。生不布施，死何含珠為？”接其鬢，

244. 壓其顪，儒以金椎控其頤，徐別其頰，无傷口中珠。”禮詩者①，迹也。苟非先王之陳其人，道

（此處手書“外物”兩字）

（以上第十紙）

245. 不虛行。故夫儒者乃有用之為姦，則迹不足恃也。老萊子之弟子出薪，遇仲尼，反以告，曰：“有人於彼，

246. 脩上而趨下，長上而促下也。末僂而後耳，耳却近後而上僂。視若營四海，視之儡營他人然，似事者。

247. 不知其誰氏之子？”老萊子曰：“是丘也，召而來。”仲尼至。曰：“丘，去汝躬矜

248. 與汝容知，斯為君子矣。”謂仲尼能遺形去知，故以為君子。仲尼揖而退，受其言也。蹙然改容

249. 而問曰：“業可得進乎？”設問之，令老萊明其不可進。老萊子曰：“夫不忍一世之傷，而驁萬

250. 世之患。一世為之，則其迹萬世為患，故不可輕也。抑固窶邪？亡其略弗及邪？直任之，則民皆自有，略無性不窶而弗及之事也。

251. 惠以歡為，驁終身之醜，惠之而歡者，無惠則醜矣。然惠不可長，故一惠終身醜也。中民之行進焉

① “禮詩者”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詩禮者”。

耳！言其、

252. 易進則不可妄惠之。相引以名，相結以隱。隱，括。進之謂也。與其譽堯而非桀，不如兩忘而

253. 閉其所譽。閉者，閉塞。反无非傷也，動无非邪也，順之則全，靜之則正。聖人躊躇以興事，

254. 以每成功。事不遠本，故其功每成。奈何哉，其載焉終矜爾！"矜不可載，故遺而弗有也。宋元君夜半

255. 而夢人被髮闚阿門，曰："予自宰路之淵，予為清江使河伯之所，漁者

256. 余且得予。"元君覺，使人占之，曰："此神龜也。"君曰："漁者有余且乎？"左右

257. 曰："有。"君曰："令余且會朝。"明日，余且朝。君曰："漁何得？"對曰："且之網得白

258. 上　莊子九　二

259. 龜焉，其圓五尺。"君曰："獻若之龜。"龜至，君再欲殺之，再欲活之。心疑，卜

260. 之。曰："殺龜以卜吉。"乃刳龜，七十二鑽而无遺筴。仲尼曰："神龜能見夢

261. 於元君，而不能避余且之網；知能七十二鑽而无遺筴，不能避刳腸

262. 之患。如是則知有所困，神有所不及也。神知之不足恃也如是。夫唯居其所能而不營於外者為靜然全！雖

263. 有至知，萬人謀之。不用其知而用衆謀。魚不畏網而畏鵜鶘。網无情，故得魚。去小知而大

264. 知明，小知自私，大知任物。去善而自善矣。去善則善无所慕，善无所慕，則善者不矯而自善也。嬰兒生，无石師而

265. 能言，與能言者處也。”汎然无習而自能者，非跂而學彼也。惠子謂莊子曰：“子言无用。”莊子

266. 曰：“知无用而始可與言用矣。夫地非不廣且大也，人之所用容足耳，然則

267. 廁為足而墊之致黃泉，人尚有用乎？”惠子曰：“无用。”莊子曰：“然則无用之

268. 用也亦明矣。”聖應其内，當事而發；已言其外，以暢事情。情暢則事通，外明則内用，相須之理然也。莊子曰：“人有能遊，且

269. 得不遊乎！人而不能遊，且得遊乎！性之所能，不得不為也；性所不為：故聖人唯莫之制，則同焉皆得能，不得強而不知

270. 所以得也。夫流遁之志，決絕之行，噫，其非至知厚德之任與！非至厚則莫能任其志行而信

271. 其殊能也。覆墜而不反，火馳而不顧。人之所好，不避是非，死生以之。雖相與為君臣，時也。易①

（以上第十一紙）

272. 世而无以相賤。所以為大齊同。故曰：至人不留行焉。唯所遇而因之，故能與化俱。夫尊古而卑今，

273. 學者之流也。古无所尊，今无所卑，而學者尊古而卑今，失其原矣。且以狶韋氏之流觀今之世，夫孰

274. 能不波！隨時因物，乃平泯也。唯至人乃能遊於世而不僻，當時應務，所在為正。順人而不失己。

275. 本无我，我何失焉！彼教不學，教因彼性，故非學也。承意不彼。彼意自然，故承而用之，則夫萬物各全其我。目

① 文書中第 267—270 行天頭處手書“外物”兩字。

徹為明，

276. 耳徹為聰，鼻徹為顫，口徹為甘，心徹為知，知徹為德。凡道不欲壅，壅

277. 則哽，哽而不止則跈，當通而塞，則理有不泄而相騰踐也。跈則衆害生。生，起也。物之有知者恃

278. 息，凡根生者无知，後亦不恃息也。其不殸①，非天之罪。殸，當也。夫息不由知，由知然後不通，故知恃息，息不恃知後失當，失當而也。然知欲之用，制

279. 之由人，非不得已之符也。天之穿之，日夜无降，通理有常運。人則顧塞其竇。无情任天，竇乃開。胞有

280. 重閬，閬，空曠也。心有天遊。遊，不係也。室无空虚，則婦姑勃谿；爭處也。心无天遊，

281. 則六鑿相攘。攘，逆。大林丘山之善於人也，亦神者不勝。自然之理，寄物而通有也。德溢

282. 乎名，夫名高則利深，故脩德者過其當。名溢乎暴，夫禁暴則名美於德。謀稽乎誸，誸，急也。急而後考其謀。知出

283. 乎爭，平往則无用知。柴生乎守，柴，塞也。官事果乎衆宜。衆之所宜者不一，故官事立也。春雨日時，

284. 草木怒生，銚鎒於是乎始脩，夫事物之生皆有由。草木之到植者過半而不知

285. 上　莊子九　三

286. 其然。夫事由理發，故不覺。靜然可以補病，非不病也。眥㨆可以休老，非不老也。寧可以止遽。非不遽也。

① “殸”為“殷”，避宋太祖趙匡胤父趙弘殷名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287. 雖然，若是勞者之務也，非佚者之所未嘗過而問焉；若是猶有勞，佚者超然不故顧。聖

288. 人之所以駴天下，神人未嘗過而問焉；神人，即聖人也。聖言其外，神言其內。賢人所以駴世，

289. 聖人未嘗過而問焉；君子所以駴國，賢人未嘗過而問焉；小人所以合

290. 時，君子未嘗過而問焉。趨步各有分，高下各有等。演門有親死者，以善毀爵為官師，

291. 其黨人毀而死者半。慕賞而孝，去真遠矣，斯尚賢之過也。堯與許由天下，許由逃之；湯與

292. 務光，務光怒之；紀他聞之，帥弟子而踆於窾水，諸侯弔之。三年，申徒

293. 狄因以踣河。其波蕩傷性，遂至於此。荃者所以在魚，得魚而忘荃；蹄者所以在

294. 兔，得兔而忘蹄；言者所以在意，得意而忘言。吾安得夫忘言之人而

295. 與之言哉！至於兩聖无意，乃都无所言也。

296. 莊子雜篇寓言第二十七　　郭象注

297. 寓言十九，寄之他人，則十言而九見信。重言十七，世之所重，則十言而七見信。巵言日出，和以天倪。夫巵，滿則

298. 傾，空則仰，非持故也。況之於言，因物隨變，唯彼之從，故曰日出。日出，謂日新也。日新則盡其自然之分，自然之分盡則和也。寓言十九，藉外[①]

（以上第十二紙）

① 文書中第295—297行天頭處手書“寓言”兩字。

299. 論之。言出於已，借①多不受，故借外耳。肩吾、連叔之類，皆所借者也。親父不為其子媒。親父譽之，不若非其

300. 父者也。父之譽子，誠多不信，然時有信者，輒以常嫌見疑，故借外論也。非吾罪也，人之罪也。已雖猶不信，而懷常疑者受，寄之彼人則

301. 信之，人之聽有斯累也。與已同則應，不與已同則反。互相非也。同於己為是之，異於己為

302. 非之。三異同處，而二異訟其所取，是必於不訟者俱異耳，而獨信其所是，非借外如何！重言十七，所以已言也，是為

303. 耆艾。以其耆艾，故俗共重之，雖使言不借外，猶十信其七。年先矣，而无經緯本末以期年耆者，是

304. 非先也。年在物先耳，其餘本末，无以待人，則非所以先也。期，待也。人而无以先人，无人道也。人而无人道，

305. 是之謂陳人。直是陳久之人耳，而俗便共信之。此俗之所以為安，故而習常也。卮言日出，和以天倪，因以曼

306. 衍，所以窮年。夫自然有分而是非无主，无主則曼衍矣，誰能定之哉！故曠然无懷，因而任之，所以各終其天年。不言則齊，齊

307. 與言不齊，言與齊不齊也。付之於物而就用其言，則彼此是非，居然自齊。若不能因彼而立言以齊之，則我與萬物復不齊耳。故

308. 曰无言。言彼所言，故雖有言而我竟不言也。言无言，終身言，未嘗言；雖出吾口，皆彼言耳。終身不言，未

309. 嘗不言。據出我口。有自也而可，有自也而不可；有自也而然，有自也而不然。

① “借”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俗”。

310. 惡乎然？然於然；惡乎不然？不然於不然。惡乎可？可於可；惡乎不可？不

311. 可於不可。自，由也。由彼我之情偏，故有可不可。物固有所然，物固有所可。各自然，各自可。无物不然，无

312. 上　莊子九　四

313. 物不可。統而言之，則无可无不可，无可无不可而至也。非卮言日出，和以天倪，孰得其久！夫唯言隨物制而任

314. 其天然之分者，能无夭落。萬物皆種也，以不同形相禪，雖變化相代，原其氣則一。始卒若環，於今為始者，於

315. 昨已復為卒也。莫得其倫，理自爾，故莫得。是謂天均。天均者，天倪也。夫均齊者豈妄哉？皆天然之分。莊子

316. 謂惠子曰："孔子行年六十而六十化。與時俱也。始時所是，卒而非之。時變則俗

317. 情亦變，乘物以遊心者，豈異於俗哉！未知今之所謂是之非五十九非也。"變者不停，是不可常。惠子曰：

318. "孔子勤志服知也。"謂孔子勤志服膺而後知，非能任其自化也。此明惠子不及聖人之韻遠矣。莊子曰："孔子謝之

319. 矣，而其未之嘗言。謝變化之自爾，非知力之所為，故隨時任物而不造言也。孔子云：'夫受才乎大本，復

320. 靈以生。若役其才知而不復其本靈，則生亡矣。鳴而當律，言而當法。鳴者，律之所生；言者，法之所出；而法律者，衆之所為，

321. 聖人就用之耳，故无不當，而未之嘗言，未之嘗為也。利義陳乎前，而好惡是非直服人之口而已矣。服，用

322. 也。我无言也，我之所言，直用人之口耳，好惡是非利義之陳，未始出吾口也。使人乃以心服而不敢蘁，立定天下

323. 之定。’口所以宣心，既用衆人之口，則衆人之心用矣。我順衆心，則衆心信矣，誰敢逆立哉！吾因天下之自定而定之，又何為乎！巳乎，巳乎！吾且

324. 不得及彼乎！”因而乘之，故无不及。曾子再仕而心再化，曰：“吾及親仕，三釜而心樂；後①

325. 仕，三千鍾②不洎，吾心悲。”洎，也。及弟子問于仲尼曰：“若參者，可謂无所縣其

（以上第十三紙）

326. 罪乎？”縣，係也。謂參仕以為親，无係禄之罪也。曰：“既巳縣矣！係於禄以養也。夫无所縣者，可以有哀乎？

327. 夫養親以適，不問其具。若能无係，則不以貴賤經壞③，而平和怡暢，盡色養之宜矣。彼視三釜、三千鍾，如觀雀蚊虻相

328. 過乎前也。”彼，謂无係也。夫无係者，視榮禄若蚊虻烏雀之在前而過去耳，豈有哀樂於其閒哉！顏成子游謂東郭子綦

329. 曰：“自吾聞子之言，一年而野。外權利也。二年而從，不自專也。三年而通，通彼我也。四年而

330. 物，與物同也。五年而來，自得也。六年而鬼入，外形骸也。七年而天成，无所復為。八年而不知死、

331. 不知生，所遇皆適而安。九年而大妙。妙，善也。善惡同，故无往而不冥。此言久籟之自然，將忽然自忘，則穢累日去以至於聞道，知天盡耳。生

---

① 文書中第322—323行天頭處手書“寓言”二字。

② 據《南華真經注疏》“鐘”字後脱一“而”字。

③ “壞”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懷”。

332. 有為，死也。生而有為則喪其生。勸公以其，死也有自也，自，由也。由有為，有為。今所以勸公

故死；由私其生，故者，以其死之

333. 由私耳。而生，陽也，无自也。夫生之陽，遂以其絕迹无為而忽然獨爾，非有由也。而果然乎？惡乎其所適，惡

334. 乎其所不適？然而果然，故无適无不適而後皆適，皆適而至也。天有歷數，地有人據，吾惡乎求之？

335. 皆已自足。莫知其所終，若之何其无命也？理必自終，不由於知，非命如何？莫知其所始，若之何

336. 其有命也？不知其所以然而然謂之命，似若有意也，故又遣命之名以明其自爾而後命理全也。有以相應也，若之何

337. 其无鬼邪？理必有應，若有神靈以致也。无以相應也，若之何其有鬼邪？"

理自相應，相應不由於故也，則

338. 雖相應而无靈也。衆罔兩問於影曰："若向也俯而今也仰，向也括而今也被髮，向也

339. 上 莊子九 五

340. 坐而今也起，向也行而今也止，何也？"影曰："叟叟也，奚稍問也！運動自爾，无所稍問。予

341. 有而不知其所以。自爾，故不知所以。予，蜩甲也，蛇蜕也，似之而非也。

影似形而非形。火與日，

342. 吾屯也；陰與夜，吾代也。彼，吾所以有待邪，而況乎以有待者乎！推而極之，

343. 則今之所謂有待者率至於无待，而獨化之理彰矣。彼來則我與之來，彼往則我與之往，彼強陽則

344. 我與之強陽。強陽者，又何以有問乎！"直自強陽運動，相隨往來耳。无意，不可問也。陽

子居南之

345. 沛，老聃西遊於秦。邀於郊，至於梁而遇老子。老子中道仰天而歎曰：

346. "始以汝為可教，今不可也。" 陽子居不荅。至舍，進盥漱巾櫛，脫屨戶外，

347. 膝行而前，曰："向者弟子欲請夫子，夫子行不閒，是以不敢；今閒矣，請

348. 問其過。" 老子曰："而睢睢盱盱，而誰與居！ 睢睢盱盱，跋扈之貌。人將畏難而疏遠。 大白若辱，盛

349. 德若不足。" 陽子居蹵然變容曰："敬聞命矣！" 其往也，舍者迎將其家，公執

350. 席，妻執巾櫛，舍者避席，煬者避竈。 尊形自異，故憚而避之也。 其反也，舍者與之爭

351. 席矣！ 去其夸矜故也。

352. 莊子雜篇讓王第二十八　　郭象注①

（以上第十四紙）

353. 堯以天下讓許由，許由不受。又讓於子州支父，子州支父曰："以我為天子，

354. 猶之可也。雖然，我適有幽憂之病，方且治之，未暇治天下也。" 夫天下至

355. 重也，而不以害其生，又況他物乎！唯无以天下為者可以託天下也。舜②讓

356. 天下於子州支伯，子州支伯曰："予適有幽憂之病，方且治之，未假③治天

① 文書中第 249—251 行天頭處手書"讓王"兩字。

② "舜" 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堯"。

③ "假" 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暇"。

357. 下也。”故天下，大器也，而不以易生。此有道者之所以異乎俗者也。舜以
358. 天下讓善卷，善卷曰：“余立於宇宙之中，冬日衣皮毛，夏日衣葛絺。春
359. 耕種，形足以勞動；秋收斂，身足以休食。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逍遙於天地
360. 之間，而心意自得。吾何以天下為哉！悲夫，子之不知余也。”遂不受，於是去
361. 而入深山，莫知其處。舜以天下讓其友石戶之農。石戶之農曰：“捲捲乎，
362. 后之為人，葆力之士也。”以舜之德為未至也。於是夫負妻戴，攜子以入
363. 於海，終身不反也。大王亶父居邠，狄人攻之。事之以皮帛而不受，事之
364. 以犬馬而不受，事之以珠玉而不受。狄人之所求者，土地也。大王亶父曰：
365. “與人之兄居而殺其弟，與人之父居而殺其子，吾不忍也。子皆勉居矣！
366. 上 莊子九 六
367. 為吾臣與為狄人臣奚以異！且吾聞之:不以所用養害所養。”因杖筴
368. 而去之。民相連而從之。遂成國於岐山之下。夫大王亶父可謂能尊生矣。
369. 能尊生者，雖貴富不以養傷身，雖貧賤不以利累形。今世之人居高
370. 官尊爵者，皆重失之。見利輕亡其身，豈不惑哉！越人三世弒其君，王子搜
371. 患之，逃乎丹穴。而越國无君，求王子搜不得，從之丹穴。王

子搜不肯出，

372. 越人薰之以艾。乘以玉輿。王子搜援綏登車，仰天而呼曰："君乎，君乎，獨

373. 不可以舍我乎！"王子搜非惡為君也，惡為君之患也。若王子搜者，可謂

374. 不以國傷生矣！此固越人之所欲得為君也。韓魏相與爭侵地。子華子

375. 見昭僖侯，昭僖侯有憂色。子華子曰："今使天下書銘於君之前，書之言

376. 曰：'左手攫之則右手廢，右手攫之則左手廢。然而攫之者必有天下。'

377. 君能攫之乎？"昭僖侯曰："寡人不攫也。"子華子曰："甚善！自是觀之，兩臂

378. 重於天下也，身亦重於兩臂。韓之輕於天下亦遠矣。今之所爭者，其

379. 輕於韓又遠。君固愁身傷生以憂戚不得也。"僖侯曰："善哉！教寡人者①

（以上第十五紙）

380. 衆矣，未嘗得見②此言也。"子華子可謂知輕重矣！魯君聞顏闔得道之人

381. 也，使人以幣先焉。顏闔守陋閭，苴布之衣，而自飯牛。魯君之使者至，

382. 顏闔自對之。使者曰："此顏闔之家與？"顏闔對曰："此闔之家也。"使者致幣。

383. 顏闔對曰："恐聽者謬而遺使者罪，不若審之。"使者還，反審之，復來求

---

① 文書中第376—378行天頭處手書"讓王"兩字。

② "見"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聞"。

384. 之，則不得已！故若顏闔者，真惡富貴也。故曰：道之真以治身，其緒餘
385. 以為國家，其土苴以治天下。由此觀之，帝王之功，聖人之餘事也，非所以
386. 完身養生也。今世俗之君子，多危身棄生以殉物，豈不悲哉！凡聖人之
387. 動作也，必察其所以之與其所以為。今且有人於此，以隨侯之珠，彈千仞
388. 之雀，世必笑之。是何也？則其所用者重而所要者輕也。夫生者豈特隨
389. 侯之重哉！子列子窮，容貌有飢色。客有言之於鄭子陽者，曰："列御寇，
390. 蓋有道之士也，居君之國而窮，君无乃為不好士乎？"鄭子陽即令官遺
391. 之粟。子列子見使者，再拜而辭。使者去，子列子入，其妻望之而拊心曰："妾
392. 聞為有道者之妻子，皆得佚樂。今有飢色，君過而遺先生食，先生不
393. 上 莊子九 七
394. 受，豈不命邪？"子列子笑，謂之曰："君非自知我也，以人之言而遺我粟；至其
395. 罪我也，又且以人之言，此吾所以不受也。"其卒，民果作難而殺子陽。楚昭
396. 王失國，屠羊說走而從於昭王。昭王反國，將賞從者。及屠羊說。屠羊說
397. 曰："大王失國，說失屠羊。大王反國，說亦反屠羊。臣之爵祿已復矣，又何賞
398. 之有？"王曰："強之！"屠羊說曰："大王失國，非臣之罪，故

不敢伏其誅；大王反國，非

399. 臣之功，故不敢當其賞。”王曰：“見之！”屠羊說曰：“楚國之法，必有重賞大功

400. 而後得見。今臣之知不足以存國，而勇不足以死寇。吳軍入郢，說畏難而

401. 避寇，非故隨大王也。今大王欲廢法毁約而見說，此非臣之所以聞於天下

402. 也。”王謂司馬子綦曰：“屠羊說居處卑賤而陳義甚高，子其為我延之

403. 以三旌之位。”屠羊說曰：“夫三旌之位，吾知其貴於屠羊之肆也；萬鍾之

404. 祿，吾知其富於屠羊之利也。然豈可以貪爵祿而使吾君有妄施之

405. 名乎？說不敢當，願復反吾屠羊之肆。”遂不受也。原憲居魯，環堵之室，

406. 茨以生草，蓬戶不完，桑以為樞而甕牖，二室，褐以為塞，上漏下溼，匡[1]坐而[2]

（以上第十六紙）

407. 弦[3]。子貢乘大馬，中紺而表素，軒車不容巷，往見原憲。原憲華冠縰履，

408. 杖藜而應門。子貢曰：“嘻！先生何病？”原憲應之曰：“憲聞之：无財謂之貧，學

409. 而不能行謂之病。今憲貧也，非病也。”子貢逡巡而有愧色。原憲笑曰：“夫希世

410. 而行，比周而友，學以為人，教以為已，仁義之慝，輿馬之

---

① “匡”為“匡”，避宋太祖趙匡胤名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② 文書中第403—405行天頭處手書“讓王”兩字。

③ “弦”為“弦”，避宋太祖趙匡胤先祖趙玄朗嫌名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飾，憲不忍為也。”

411. 曾子居衛，緼袍無表，顔色腫噲，手足胼胝，三日不舉火，十年不製衣。正

412. 冠而纓絕，捉衿而肘見，納屨而踵決。曳縰而歌《商頌》，聲滿天地，若出

413. 金石。天子不得臣，諸侯不得友。故養志者忘形，養形者忘利，致道者忘心

414. 矣。孔子謂顔回曰：“回，來！家貧居卑，胡不仕乎？”顔回對曰：“不願仕。回有郭

415. 外之田五十畝，足以給飦粥；郭內之田十畝，足以為絲麻；鼓琴足以目[①]娱；

416. 所學夫子之道者足以自樂也。回不願仕。”孔子愀然變容，曰：“善哉，回

417. 之意！丘聞之：‘知足者，不以利自累也；審自得者，失之而不懼；行脩於

418. 內者，无位而不怍。’丘誦之久矣，今於回而後見之，是丘之得也。”中山

419. 公子牟謂瞻子曰：“身在江海之上，心居乎魏闕之下，奈何？”瞻子曰：“重

420. 上 莊子九 八

421. 生。重生則利輕。”中山公子牟曰：“雖知之，未能自勝也。”瞻子曰：“不能自勝

422. 則從，神无惡乎！不能自勝而強不從者，此之謂重傷。重傷之人，无壽

423. 類矣！”魏牟，萬乘之公子也，其隱巖穴也，難為於布衣之士，雖未至乎

---

① “目”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自”。

424. 道，可謂有其意矣！孔子窮於陳蔡之間，七日不火食，藜羹不糝，顔色

425. 甚憊，而弦歌於室。顔回擇菜，子路、子貢相與言曰："夫子再逐於魯，削

426. 迹於衛，伐樹於宋，窮於商周，圍於陳蔡。殺夫子者无罪，藉夫子者无

427. 禁。弦歌鼓琴，未嘗絕音，君子之无恥也若此乎?"顔回无以應，入告孔

428. 子。孔子推琴，喟然而歎曰："由與賜，細人也。召而來，吾語之。"子路、子貢入。

429. 子路曰："如此者，可謂窮矣！"孔子曰："是何言也！君子通於道之謂通，窮於

430. 道之謂窮。今丘抱仁義之道以遭亂世之患，其何窮之為？故內省而不

431. 窮於道，臨難而不失其德。天寒既至，霜雪既降，吾是以知松柏之茂

432. 也。陳蔡之隘，於丘其幸乎。"孔子削然反琴而弦歌，子路抣然執干而舞。子[①]

433. 貢曰："吾不知天之高也，地之下也。"古之得道者，窮亦樂，通亦樂，所樂非

（以上第十七紙）

434. 窮通也。道德於此，則窮通為寒暑風雨之序矣。故許由娱於穎陽，而共

435. 伯得乎丘首。舜以天下讓其友江[②]人无擇，北人无擇曰："異哉，后之為人也，

436. 居於畎畝之中，而遊堯之門。不若是而已，又欲以其辱行漫

---

① 文書中第429—431行天頭處手書"讓王"兩字。

② "江"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北"。

我。吾羞

437. 見之。”因自投清泠之淵。孔子曰：士志於仁者，有殺身以成仁，无求生以害仁。夫志尚清遐，高風邈世，與夫貪利沒命者，故有天地之降也。

438. 湯將伐桀，因卞隨而謀，卞隨曰：“非吾事也。”湯曰：“孰可？”曰：“吾不知也。”湯又

439. 因務光而謀，務光曰：“非吾事也。”湯曰：“孰可？”曰：“吾不知也。”湯曰：“伊尹何如？”曰：“強力

440. 忍垢，吾不知其他也。”湯遂與伊尹謀伐桀，剋之。以讓卞隨，卞隨辭曰：“后

441. 之伐桀也謀乎我，必以我為賊也；勝桀而讓我，必以我為貪也。吾生乎亂

442. 世，而无道之人再來漫我以其辱行，吾不忍數聞也！”乃投椆[①]水而死。湯又

443. 謀[②]務光，曰：“知者謀之，武者遂之，仁者居之，古之道也。吾子胡不立乎？”

444. 務光辭曰：“廢上，非義也；殺民，非仁也；人犯其難，我享其利，非廉也。吾聞之

445. 曰：非其義者，不受其祿；无道之世，不踐其土。況尊我乎！吾不忍久見

446. 也。”乃負石而自沈於廬水。舊說曰：如卞隨務光者，其視天下也，若六合之外，人所不能察也。斯則謬矣。夫輕天下者，不得有所重也，苟

447. 上 莊子九 九

（以上第十八紙，此紙只存右半頁）

448. 然而黃帝不能致德，與蚩尤戰於涿鹿之野，流血百里。堯、舜

---

① “椆”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稠”。

② “謀”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讓”。

作，立□□[①]，

449. 湯放其主，武王殺紂。自是之後，以強陵弱，以衆暴寡。湯、武以□□□[②]

450. 人之徒也。今子脩文、武之道，掌天下之辯，以教後世。縫衣淺帶，□□□[③]

451. 行，以迷惑天下之主，而欲求富貴焉。盜莫大於子，天下何▭[④]

452. 盜丘，而乃謂我為盜跖？子以甘辭說子路而使從之。使▭[⑤]

453. 冠，解其長劍，而受教於子。天下皆曰孔丘能止暴禁▭[⑥]

454. 路欲殺衛君而事不成，身菹於衛東門之上，是▭[⑦]

455. 謂才士聖人邪，則再逐於魯，削跡於衛，窮▭[⑧]

456. 天下。子教子路菹。此患，上无以為身，▭[⑨]

457. 之所高，莫若黄帝。黄帝尚▭[⑩]

458. 慈，舜不孝，禹偏枯，湯放▭[⑪]

---

① 據《南華真經注疏》此處所缺文字應為“群臣”。

② 據《南華真經注疏》此處所缺文字應為“來，皆乱”。

③ 據《南華真經注疏》此處所缺文字應為“矯言偽”。

④ 據《南華真經注疏》此處所缺文字應為“故不謂子為”。

⑤ 據《南華真經注疏》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子路去其危”。

⑥ 據《南華真經注疏》此處所缺文字應為“非。其卒之也，子”。

⑦ 據《南華真經注疏》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子教之不至也。子自”。

⑧ 據《南華真經注疏》此處所缺文字應為“於齊，圍於陳蔡，不容身於”。

⑨ 據《南華真經注疏》此處所缺文字應為“下無以為人。子之道豈足貴邪？世”。

⑩ 據《南華真經注疏》此處所缺文字應為“不能全德，而戰於涿鹿之野，流血百里。堯不”。

⑪ 據《南華真經注疏》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其主，武王伐紂，文王拘羑里。此六子者，世之”。

459. 所高也。孰論之，皆以[1]

460. 之所謂賢士[2]

（以上第十九紙，此紙只存左半殘頁）

461. 骨肉不葬。鮑焦飾行非世，抱木而死。申徒狄諫而不聽，負石自投於河，

462. 為魚鼈所食。介子推至忠也，自割其股以食文公。文公後背之，子推怒

463. 而去，抱木而燔死。尾生與女子期於梁下，女子不來，水至不去，抱梁

464. 柱而死。此四[3]子者，无異於磔犬流豕、操瓢而乞者，皆離名輕死，不念

465. 本養壽命者也。世之所謂忠臣者，莫若王子比干、伍子胥。子胥沈江，

466. 比干剖心。此二子者，世謂忠臣也，然卒為天下笑。自上觀之，至于子胥、

467. 比干，皆不足貴也。丘之所以說我者，若告我以鬼事，則我不能知也；

468. 若告我以人事者，不過此矣，皆吾所聞知也。今吾告子以人之情：目欲

469. 視色，耳欲聽聲，口欲察味，志氣欲盈。人上壽百歲，中壽八十，下壽六十，

470. 除病瘦死喪憂患，其中開口而笑者，一月之中不過四五日而已矣。

471. 天與地无窮，人死者有時。操有時之具，而託於无窮之間，忽

① 據《南華真經注疏》此處所缺文字應為“利惑其真而強反其情性，其行乃甚可羞也。世”。

② 據《南華真經注疏》此處所缺文字應為“伯夷、叔齊。伯夷、叔齊辭孤竹之君，而餓死於首陽之山”。另，文書中第457—459行天頭處手書“盜跖”兩字。

③ “四”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六”。

然无異

472. 騏驥之馳過隙也。不能悅其志意、養其壽命者，皆非通道者也。丘之

473. 所言，皆吾之所棄也。亟去走歸，无復言之！子之道狂狂伋伋，詐巧虛

474. 　　　上　　　莊子九　　　十二

475. 偽事也，非可以全真也，奚足論哉！”孔子再拜趨走，出門上車，執轡三失，目芒然

476. 无見，色若死灰，據軾低頭，不能出氣。歸到魯東門外，適遇柳下季。柳

477. 下季曰：“今者闕然，數日不見，車馬有行色，得微往見跖邪?”孔子仰天

478. 而歎曰：“然！”柳下季曰：“跖得无逆汝意若前乎?”孔子曰：“然。丘所謂无病

479. 而自灸也。疾走料虎頭，編虎須，幾不免虎口哉！”此篇寄明因衆之所欲亡而亡之，雖王紂可去也；不

480. 因衆而獨用已，雖盜跖不可御也。子張問於滿苟得曰：“盍不為行?无行則不信，不信則不

481. 任，不任則不利。故觀之名，計之利，而義真是也。若棄名利，反之於

482. 心，則夫士之為行，不可一日不為乎！”滿苟得曰：“无恥者富，多信者顯。夫

483. 名利之大者，幾在无恥而信。故觀之名，計之利，而信真是也。若棄名

484. 利，反之於心，則夫士之為行，抱其天乎！”子張曰：“昔者桀、紂貴為天子，富

485. 有天下。今謂臧聚曰：汝行如桀、紂，則有怍色，有不服之心者，小人所賤也。

486. 仲尼、墨翟，窮為匹夫，今謂宰相曰：子行如仲尼、墨翟，則變容易色，稱[①]

487. 不足者，士誠貴也。故勢為天子，未必貴也；窮為匹夫，未必賤也。貴賤

（以上第二十紙）

488. 之分，在行之美惡。”滿苟得曰：“小盜者拘，大盜者為諸侯。諸侯之門，義

489. 士存焉。昔者桓公小白殺兄入嫂，而管仲為臣；田成子常殺君竊國，而

490. 孔子受幣。論則賤之，行則下之，則是言行之情悖戰於胷中也，不亦

491. 拂乎！故《書》曰：‘孰惡孰美，成者為首，不成者為尾。’”子張曰：“子不為行，即

492. 將踈戚无倫，貴賤无義，長幼无序。五紀六位，將何以為別乎？”滿苟得

493. 曰：“堯殺長子，舜流母弟，踈戚有倫乎？湯放桀，武王殺紂，貴賤有義乎？

494. 王季為適，周公殺兄，長幼有序乎？儒者偽辭，墨者兼愛，五紀六位，將

495. 有別乎？且子正為名，我正為利。名利之實，不順於理，不監於道。吾日與子訟於

496. 无約，曰：‘小人殉財，君子殉名，其所以變其情、易其性則異矣；乃至於棄其所為而

497. 殉其所不為則一也。’故曰：无為小人，反殉而天；无為君子，從天之理。若枉若直，

498. 相而天極。面觀四方，與時消息。若是若非，執而圓機。獨成

---

① 文書中第484—485行天頭處手書“盜跖”兩字。

而意，與道徘

499. 徊。无轉而行，无成而義，將失而所為。无赴而富，无殉而成，將棄而天。比

500. 干剖心，子胥抉眼，忠之禍也；直躬證父，尾生溺死，信之患也；鮑子立乾，申

501. 　　　　上　　　莊子九　　　十三

502. 子不自理，廉之害也；孔子不見母，匡子不見父，義之失也。此上世之所傳、

503. 下世之所語。以為士者，正其言，必其行，故服其殃、離其患也。”此章言尚行則行矯，貴士

504. 則士偽，故蔑行賤士，以全其內，然後行高而士貴耳。无足問於知和曰：“人卒未有不興名就利者。彼富

505. 則人歸之，歸則下之，下則貴之。夫見下貴者，所以長生安體樂意之道

506. 也。今子獨无意焉，知不足邪？意知而力不能行邪？故推正不妄邪？”知和

507. 曰：“今夫此人，以為與己同時而生，同鄉而處者，以為夫絕俗過世之士焉，

508. 是專无主正，所以覽古今之時、是非之分也。與俗化，世去至重，棄至尊，

509. 以為其所為也。此其所以論長生安體樂意之道，不亦遠乎！慘怛之疾，恬

510. 愉之安，不監於體；怵惕之恐，欣懽之喜，不監於心。知為為而不知所以

511. 為。是以貴為天子，富有天下，而不免於患也。”无足曰：“夫富之於人，无所不

512. 利。窮美究勢，至人之所不得逮，賢人之所不能及。俠人之勇力而以為威

513. 強，秉人之知謀以為明察，因人之德以為賢良，非享國而嚴若君父。且①

514. 夫聲色滋味權勢之於人，心不待學而樂之，體不待象而安之。夫欲

（以上第二十一紙）

515. 惡避就，固不待師，此人之性也。天下雖非我，孰能辭之!”知和曰：“知者之為，

516. 故動以百姓，不違其度，是以足而不爭，无以為，故不求。不足，故求之，爭

517. 四處而不自以為貪；有餘，故辭之，棄天下而不自以為廉。廉貪之實，非

518. 以迫外也，反監之度。勢為天子，而不以貴驕人；富有天下，而不以財戲人。

519. 計其患，慮其反，以為害於性，故辭而不受也，非以要名譽也。堯、舜為帝

520. 而雍，非仁天下也，不以美害生也；善卷、許由得帝而不受，非虛辭讓也，不

521. 以事害己。此皆就其利、辭其害，而天下稱賢焉，則可以有之，彼非以興名

522. 譽也。”无足曰：“必持其名，苦體絕甘，約養以持生，則亦久病長阨而不死者

523. 也。”知和曰：“平為福，有餘為害者，物莫不然，而財其甚者也。今富人，耳營鍾

524. 鼓管籥之聲，口嗛於芻豢醪醴之味，以感其意，遺忘其業，可謂亂矣；

525. 侅溺於馮氣，若負重行而上也，可謂苦矣；貪財而取慰，貪權

① 文書中第511—512行天頭處手書“盜跖”兩字。

而取竭，

526. 靜居則溺，體澤則馮，可謂疾矣；為欲富就利，故滿若堵耳而不知避，

527. 且馮而不舍，可謂辱矣；財積而无用，服膺而不舍，滿心戚醮，求益而不止，

528. 　　　　上　　　莊子九　　　十四

529. 可謂憂矣；内則疑刦請之賊，外則畏寇盜之害，内周樓疏，外不敢獨

530. 行，可謂畏矣。此六者，天下之至害也，皆遺忘而不知察。及其患至，求

531. 盡性竭財單以反一日之无故而不可得也。故觀之名則不見，求之利則

532. 不得。繚意絕體而爭此，不亦惑乎！”此章言知足者常足。

533. 南華真經卷第九

（以上第二十二紙）

（此處手書“漁父　列禦寇　天下”文字）

534. 南華真經卷第十

535. 莊子雜篇說劍第三十　　　　郭象注

536. 昔趙文王喜劍，劍士夾門而客三千餘人，日夜相擊於前，死傷者歲百

537. 餘人。好之不厭。如是三年，國衰。諸侯謀之。太子悝患之，募左右曰：“孰能說

538. 王之意止劍士者，賜之千金。”左右曰：“莊子當能。”太子乃使人以千金奉莊

539. 子。莊子弗受，與使者俱往見太子，曰：“太子何以教周，賜周千金？”太子曰：

540. “聞夫子明聖，謹奉千金以幣從者。夫子弗受，悝尚何敢言。”莊子曰：“聞

541. 太子所欲用周者，欲絕王之喜好也。使臣上說大王而逆王意，下不當
542. 太子，則身刑而死，周尚安所事金乎？使臣上說大王，下當太子，趙國何求
543. 而不得也！”太子曰：“然。吾王所見，唯劍士也。”莊子曰：“諾。周善為劍。”太子曰：“然
544. 吾王所見劍士，皆蓬頭突鬢，垂冠，曼胡之纓，短後之衣，瞋目而語難，
545. 王乃悅之。今夫子必儒服而見王，事必大逆。”莊子曰：“請治劍服。”治劍服三
546. 日，乃見太子。太子乃與見王。王脫白刃待之。莊子入殿門不趨，見王不拜。王
547. 上 莊子十 一
548. 曰：“子欲何以教寡人，使太子先？”曰：“臣聞大王喜劍，故以劍見王。”王曰：“子之
549. 劍何能禁制？”曰：“臣之劍十步一人，千里不留行。”王大悅之，曰：“天下无敵矣。”莊子
550. 曰：“夫為劍者，示之以虛，開之以利，後之以發，先之以至。願得試之。”王曰：“夫
551. 子休，就舍待命，令設戲請夫子。”王乃校劍士士[1]日，死傷者六十餘人，得
552. 五六人，使奉劍於殿下，乃召莊子。王曰：“今日試使士敦劍。”莊子曰：“望之久矣！”
553. 王曰：“夫子所御杖，長短何如？”曰：“臣之所奉皆可。然臣有三劍，唯王所用。請
554. 先言而後試。”王曰：“願聞三劍。”曰：“有天子劍，有諸侯

① “士”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七”。

劍，有庶人劍。”王曰：“天子

555. 之劍何如?”曰：“天子之劍，以燕谿石城為鋒，齊岱為鍔，晉魏為脊，周宋為鐔，

556. 韓魏為鋏，包以四夷，裹以四時，繞以渤海，帶以常山，制以五行，論以刑德，

557. 開以陰陽，持以春夏，行以秋冬。此劍直之无前，舉之无上，案之无下，運

558. 之无旁。上決浮雲，下絕地紀。此劍一用，匡諸侯，天下服矣。此天子之劍

559. 也。”文王芒然自失，曰：“諸侯之劍何如?”曰：“諸侯之劍，以知勇士為鋒，以清廉

560. 士為鍔，以賢良士為脊，以忠聖士為鐔，以豪桀士為鋏。此劍直之亦无[1]

（以上第二十三紙）

561. 前，舉之亦无上，案之亦无下，運之亦无旁。上法圓天，以順三光；下法方地，

562. 以順四時；中知[2]民意，以安四鄉。此劍一用，如雷霆之震也，四封之內，无不賓

563. 服而聽從君命者矣。此諸侯之劍也。”王曰：“庶人之劍何如?”曰：“庶人之劍，蓬

564. 頭突鬢，垂冠，曼胡之纓，短後之衣，瞋目而語難，相擊於前，上斬頸領，

565. 下決肺肝[3]。此庶人之劍，无異於鬬雞，一旦命已絕矣，无所用於國事。今

---

① 文書中第557—559行天頭處手書“說劍”兩字。

② “知”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和”。

③ “肺肝”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肝肺”。

566. 大王有天子之位而好庶人之劍，臣竊謂[1]大王薄之。”王乃牽而上殿，宰人上
567. 食，王三環之。莊子曰：“大王安坐定氣，劍事已畢奏矣！”於是文王不出
568. 宮三月，劍士皆服斃其處也。
569. 莊子雜篇漁父第三十一　　　　郭象注
570. 孔子遊乎緇帷之林，休坐乎杏壇之上。弟子讀書，孔子弦歌鼓琴。奏曲
571. 未半，有漁父者，下船而來，鬚眉交白，被髮揄袂，行原以上，距陸而止，
572. 左手據膝，右手持頤以聽。曲終，而招子貢、子路二人俱對。客指孔子曰：
573. “彼何為者也?”子路對曰：“魯之君子也。”客問其族。子路對曰：“族孔氏。”客
574. 　　　　上　　　　莊子十　　　　二
575. 曰：“孔氏者，何治也?”子路未應，子貢對曰：“孔氏者，性服忠信，身行仁義，飾禮
576. 樂，選人倫。上以忠於世主，下以化於齊民，將以利天下。此孔氏之所治也。”
577. 又問曰：“有土之君與?”子貢曰：“非也。”“侯王之佐與?”子貢曰：“非也。”客乃笑而還
578. 行，言曰：“仁則仁矣，恐不免其身。苦心勞形以危其真。嗚呼！遠哉，其分
579. 於道也。”子貢還，報孔子。孔子推琴而起，曰：“其聖人與!”乃下求之。至於澤
580. 畔，方將杖拏而引其船，顧見孔子，還鄉而立。孔子反走，再拜而進。客

① “謂”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為”。

581. 曰："子將何求?"孔子曰："曩者先生有緒言而去，丘不肖，未知所謂，竊待
582. 於下風，幸聞咳唾之音，以卒相丘也。"客曰："嘻！甚矣，子之好學也！"孔子
583. 再拜而起，曰："丘少而脩學，以至於今，六十九歲矣，无所得聞至教，敢不
584. 虛心！"客曰："同類相從，同聲相應，固天之理也。吾請釋吾之所有而經
585. 子之所以。子之所以者，人事也。天子諸侯大夫庶人，此四者自正，治之美
586. 也；四者離位而亂莫大焉。官治其職，人憂其事，乃无所陵。故田荒室
587. 露，衣食不足，徵賦不屬，妻妾不和，長少无序，庶人之憂也；能不勝任，官[①]

（以上第二十四紙）

588. 事不治，行不清白，羣下荒怠，功美不有，爵祿不持，大夫之憂也；廷无
589. 忠臣，國家昏亂，工技不巧，貢職不美，春秋後倫，不順天子，諸侯之憂
590. 也；陰陽不和，寒暑不時，以傷庶物，諸侯暴亂，擅相攘伐，以殘民人，禮
591. 樂不節，財用窮匱，人倫不飭，百姓淫亂，天子有司之憂也。今子既上无
592. 君侯有司之勢，而下无大臣職事之官，而擅飾禮樂，選人倫，以化齊民，不
593. 泰多事乎？且人有八疵，事有四患，不可不察也。非其事而事

① 文書中第584—586行天頭處手書"漁父"兩字。

之，謂之揔；

594. 莫之顧而進之，謂之佞；希意導言，謂之諂；不擇是非而言，謂之諛；好

595. 言人之惡，謂之讒；析交離親，謂之賊；稱譽詐偽以敗惡人，謂之慝；不

596. 擇善否，兩容顏適，偷拔其所欲，謂之險。此八疵者，外以亂人，內以傷身，

597. 君子不友，明君不臣。所謂四患者：好經大事，變更易常，以挂功名，謂

598. 之叨；專知擅事，侵人自用，謂之貪；見過不更，聞諫愈甚，謂之很；人同

599. 於已則可，不同於已，雖善不善，謂之矜。此四患也。能去八疵，无行四患，而

600. 始可教已。孔子愀然而歎，再拜而起，曰：“丘再逐於魯，削迹於衛，伐樹於

601. 上 莊子十 三

602. 宋，圍於陳蔡。丘不知所失，而離此四謗者，何也？”客悽然變容曰：“甚矣，

603. 子之難悟也！人有畏影惡迹而去之走者，舉足愈數而迹愈多，走愈

604. 疾而影不離身，自以為尚遲，疾走不休，絕力而死。不知處陰以休影，

605. 處靜以息迹，愚亦甚矣！子審仁義之閒，察同異之際，觀動靜之變，適

606. 受與之度，理好惡之情，和喜怒之節，而幾於不免矣。謹脩而身，慎守

607. 其真，還以物與人，則无所累矣。今不脩之身而求之人，不亦外乎！”孔子

608. 愀然，曰："請問何謂真?"客曰："真者，精誠之至也。不精不誠，.不能動人。故

609. 強哭者，雖悲不哀；強怒者，雖嚴不威；強親者，雖笑不和。真悲无聲而

610. 哀，真怒未發而威，真親未笑而和。真在內者，神動於外，是所以貴真

611. 也。其用於人理也，事親則慈孝，事君則忠貞，飲酒則歡樂，處喪則悲

612. 哀。忠貞以功為主，飲酒以樂為主，處喪以哀為主，事親以適為主。功

613. 成之美，无一其迹矣；事親以適，不論所以矣；飲酒以樂，不選其具矣；

614. 處喪以哀，无問其禮矣。禮者，世俗之所為也；真者，所以受於天也，自[①]

（以上第二十五紙）

615. 然不可易也。故聖人法天貴真，不拘於俗。愚者反此。不能法天而恤於

616. 人，不知貴真，祿祿而受變於俗，故不足。惜哉，子之早湛於人僞而晚

617. 聞大道也!"孔子又再拜而起，曰："今者丘得遇也，若天幸然。先生不羞而

618. 比之服役而身教之。敢問舍所在，請因受業而卒學大道。"客曰："吾聞

619. 之，可與往者，與之至於妙道；不可與往者，不知其道。慎勿與之，身乃

620. 无咎。子勉之，吾去子矣，吾去子矣!"乃刺船而去，延綠葦

---

① 文書中第611—613行天頭處手書"漁父"兩字。

閒。顔淵還車，

621. 子路授綏，孔子不顧，待水波定，不聞挐音而後敢乘。子路旁車而問曰：

622. “由得為役久矣，未嘗見夫子遇人如此其威也。萬乘之主，千乘之君，見

623. 夫子未嘗不分庭伉禮，夫子猶有倨敖之容。今漁父杖挐逆立，而夫

624. 子曲要磬折，言拜而應，得无太甚乎！門人皆怪夫子矣，漁父何以得

625. 此乎！”孔子伏軾而歎曰：“甚矣，由之難化也！湛於禮義有閒矣，而樸鄙

626. 之心至今未去。進，吾語汝：夫遇長不㪉，失禮也；見賢不尊，不仁也。彼非

627. 至人，不能下人。下人不精，不得其真，故長傷身。惜哉！不仁之於人也，禍

628. 上 莊子十 四

629. 莫大焉，而由獨檀[①]之。且道者，萬物之所由也。庶物失之者死，得之者

630. 生。為事逆之則敗，順之則成。故道之所在，聖人尊之。今漁父之於道，可

631. 謂有矣，吾敢不㪉[②]乎！” 此篇言无江海而閒者，能下江海之土[③]也。夫孔子之所放任，豈直漁父而已哉？將周流六虛，旁通无外，蠕動之類，咸

632. 得盡其所懷，而窮理致命，固所以為至人之道也。

633. 莊子雜篇列御寇第三十二 郭象注

① “檀”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擅”。

② “㪉”為“敬”，避宋太祖趙匡胤祖父趙敬名諱缺筆，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③ “土”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士”。

634. 列御寇之齊，中道而反，遇伯昬瞀人。伯昬瞀人曰："奚方而反？"曰："吾驚

635. 焉。"曰："惡乎驚？"曰："吾嘗食於十漿，賣漿之家。而五漿先饋。"言其敬己。伯昬瞀人曰：

636. "若是則汝何為驚已？"曰"夫內誠不解，外自矜飾。形諜成光，舉動便辟而成光儀也。以外鎮

637. 人心，其內實不足以服物。使人輕乎貴老，若鎮物由乎內實，則使人貴老之情篤也。而整其所患。言以美形動物，

638. 則所患亂生也。夫漿人特為食羹之貨，多餘之贏，其為利也薄，其為權也輕，

639. 而猶若是，權輕利薄，可无求於人。而況於萬乘之主乎！身勞於國而知盡於事。彼

640. 將任我以事，而效我以功。吾是以驚。"伯昬瞀人曰："善哉觀乎！汝處已，人

641. 將保汝矣！"苟不遺形，則所在見保。保者，聚守之謂也。无幾何而往，則戶外之屨滿矣。伯昬瞀[①]

（以上第二十六紙）

642. 人北面而立，敦杖蹙之乎頤。立有間，不言而出。賓者以告列子，列子提

643. 屨，跣足而走，暨乎門，曰："先生既來，曾不發藥乎？"曰："已矣，吾固告汝曰：

644. 人將保汝。果保汝矣！非汝能使人保汝，而汝不能使人无保汝也，任平

---

① 文書中第637—640行天頭處手書"列御寇"三字。

645. 而化則无感无求，无感无求，乃不相保。而焉用之感豫出異也。先物施惠，惠不因彼，豫出則異也。必且有感，搖

646. 而本性，又无謂也。必將有感，則與本性動也。與汝遊者，又莫汝告也。彼所小言，盡人

647. 毒也。細巧入人為小言。莫覺莫悟，何相孰也！巧者勞而知者憂，无能者无所求，

648. 飽食而遨遊，汎若不擊之舟，虛而遨遊者也！夫无其能者，唯聖人以下，至於昆蟲，未耳。過此有自忘其

649. 能而任衆人者也。鄭人緩也，呻吟裘氏之地。呻吟，吟詠之謂。祇三年而緩為儒。祇，適也。河

650. 潤九里，澤及三族，使其弟墨。儒墨相與辯，其父助翟。翟，緩弟名。十年而緩

651. 自殺。其父夢之曰：'使而子為墨者，予也，闔胡嘗視其良？既為秋栢之

652. 實矣。' 緩怨其父之助弟，故感激自殺，死而見夢，謂已既能自化為儒，又化弟墨，弟由已化而不能順已，已以良師而便怨死，精誠之至，故為秋栢之令實。夫

653. 造物者之報人也，不報其人而報其人之天，自此已下，莊子辭也。夫功為報，報其性不報其為積習之也。然

654. 則學習之功成性而已，豈為之哉！彼故使彼。彼有彼性，故使習彼。夫人以已為有以異於人，以賤其親。

655. 上　莊子十　五

656. 言緩自美其儒，謂已能有積學之功，不知其性之自然也。夫有功以賤物者，不避其親也，无其身以平往者，貴賤不失其倫也。齊人之井飲者相

657. 捽也。故曰：今之世皆緩也。夫穿井所以通泉，吟觀所以通性也①。无泉无性則无所詠，而世皆忘其泉性之自然，徒則无所穿，識穿詠

658. 之未②功，因欲矜而有之，不亦妄乎！自是有德者以不知也，而況有道者乎！觀緩之謬學，父故以為能任其

659. 自爾而知，故无為乎，其間也。古者謂之遁天之刑。仍自然之能以為巳功者，逃天者也，故刑戮及之。聖人安其所

660. 安，不安其所不安；夫聖人无安无不安，順百姓之心也。衆人安其所不安，不安其所安。所安相與

661. 異，故所以為衆人也。“莊子曰：‘知道易，勿言難。知而不言，所以之天也。知而言之，所

662. 以之人也。古之人，天而不人。’知雖落天地，未嘗開言以引物也，應其至分而巳。朱泙漫學屠龍於支

663. 離益，單千金之家，三年技成而无所用其巧。事在於適，无貴於遠功。聖人以必不

664. 必，故无兵；理雖必然，猶不必之，斯至順矣，兵其安有！衆人以不必必之，故多兵。理雖各必未必，抑而必之，其所見，則乖

665. 逆生③順於兵，故行有求。物各順性則足，足則无求。兵，恃之則亡。不得巳而用淡為上。者，之，以恬未之亡也。小夫之

666. 知，不離苞苴竿牘，苞苴以遺，竿牘以問。遺問之具，小知所殉。敝精神乎蹇淺，昏於小務，所得者淺。而欲兼

667. 濟導物，太一形虛。若是者，迷惑于宇宙，形累不知太初。

① “吟觀所以通性也”，“觀”《南華真經注疏》作“詠”，且文句末脫“也”字。
② “未”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末”。
③ 據《南華真經注疏》“生”字後脫一“也”字。

小夫之知而欲兼濟導物，經虛涉遠，

668. 志大神敝，形為之累，則迷惑而失致也。彼至人者，歸精神乎无始，而甘暝乎无何有之鄉。①

（以上第二十七紙）

669. 水流乎无形，發泄乎大清。泊然无為而任其天行也。悲哉乎！汝為知在豪毛，為知所得者細。而

670. 不知大寧。”任性大寧而至。宋人有曹商者，為宋王使秦。其往也，得車數乘。王悅

671. 之，益車百乘。反於宋，見莊子，曰：“夫處窮閭阨巷，困窘織屨，槁項黃馘

672. 者，商之所短也；一悟萬乘之主而從車百乘者，商之所長也②。”莊子曰：“秦

673. 王有病召醫。破癰潰痤者得車一乘，舐痔者得車五乘，所治癒下，得

674. 車愈多。子豈治其痔邪？何得車之多也？子行矣！”夫事下然後功高，功高然後祿重，故高遠恬淡者遺

675. 榮也。魯哀公問乎顏闔曰：“吾以仲尼為貞幹，國其有瘳乎？”曰：“殆哉，圾乎

676. 仲尼！圾，危也。夫至人以民靜為安。今一為貞幹，則遺高迹於萬世，令飾競於仁義而彫畫其毛彩。百姓既危，至人亦无以為安也。方且飾羽而

677. 畫，凡言方且，皆謂後世將然。飾畫，非任真也。從事華辭。以友③為言④，將令後世之從事无實而意趣橫出

① 文書中第664—667行天頭處手書“列御寇”三字。

② “也”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之”。

③ “友”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支”。

④ “言”同“旨”，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者也。忍性以

678. 視民，而不知不信。後世人君將慕仲尼之遐軌，而遂忍性自矯偽以臨民，上下相習，遂不自知也。愛①乎心，宰乎神，夫

679. 何足以上民！今以上民，則後世百姓非直外形從之而已，乃以心神受而用之，不能復自得於體中也。彼宜汝與？彼，百姓也。汝，哀公也。

680. 彼與汝各自有所宜，相效則失真，此即今之見驗。予頤與？效彼非所以養己也。誤而可矣！正不可也。今使民離實學

681. 偽，非所以視民也。為後世慮，不若休之。明不謂當時也。難治也！”治之則偽，故聖人不治也。施

682. 莊子十六

683. 於人而不忘，非天布也，布而識之，非芻狗萬物也。商賈不齒。況士君子乎！雖以事齒之，神者

684. 弗齒。要能人而一不非，事不得不齒，以其不忘，故孔子曰凡一此，百姓之大情也。② 為外刑者，金與木也；金謂刀鋸斧鉞，木謂棰③楚桎梏。

685. 為内刑者，動與過也。靜而當則外内无刑。宵人之離外刑者，金木訊之；不由明坦之塗者謂之宵人。

686. 離内刑者，陰陽食之。動而過分，則性氣傷於内，金木訊於外也。夫免乎外内之刑者，唯真人

687. 能之。自非真人，未有能止其分有④，故必外内受刑，但不問大小耳。孔子曰：“凡人心險於山川，

---

① “愛”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受”。

② 此處注釋與《南華真經注疏》略有不同，按《南華真經注疏》云“要能施惠，故於事不得不齒，以其不忘，故心神忽之。此百姓之大情也。”

③ “棰”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捶”。

④ “有”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者”。

難於知天。天

688. 猶有春秋冬夏且[①]暮之期，人者厚貌深情。故有貌愿而益，有長若不

689. 肖，有順懷而達，有堅而縵，有緩而釬。言人情貌之反有如此者。故其就義若渴者，其去義

690. 若熱。但為難知耳，未為殊无迹。故君子遠使之而觀其忠，近使之而觀其敬，煩使之

691. 而觀其能，卒然問焉而觀其知，急與之期而觀其信，委之以財而觀[②]

692. 仁，告之以危而觀其節，醉之以酒而觀其則，雜之以處而觀其色。九徵

693. 至，不肖人得矣。”君子易觀，不肖難明。然視其所以，觀其所由，察其所安，搜之有塗，亦可知也。正考父一命而傴，再

694. 命而僂，三命而俯，循牆而走，孰敢不軌！言人不敢以不軌之事侮之。如而天[③]者，一命而[④]

695. 呂鉅，再命而於車上儛，三命而名諸父，孰協唐許？而夫，謂凡堯也，許謂夫也；唐謂許由也。言

（以上第二十八紙）

① “且”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旦”。

② 據《南華真經注疏》“觀”字後脫一“其”字。

③ “天”據《南華真經注疏》應為“夫”。

④ 文書中第690—693行天頭處手書“列御寇”三字。

第三册

一、西夏末或元代佚名古醫方

題解:

本件為俄藏編號 TK107 號文書西夏刻本《佛説普遍光明焰鬘清淨熾盛思惟如意寶印心無能勝總持大明王大隨求陀羅尼經》背面折縫處裱紙，共 5 個殘片，字面向内。俄藏編號 TK107V，收於《俄藏黑水城文獻》第 3 册第 14 頁。第 6 册《附録・叙録》原擬題為《醫方》，並在《佛説普遍光明焰鬘清淨熾盛思惟如意寶印心無能勝總持大明王大隨求陀羅尼經》題解中指出此件文書中提及酸棗仁、人參、茯苓、麻黄及服法劑量等。按，考慮到黑水城所出西夏刻本佛經多在西夏後期，而其背面裱補字紙必然更晚，因此推測此件殘醫方年代當在西夏末或元代。參見《孟黑録》158。**參考文獻:**馬繼興:《俄國現藏的中國出土古醫藥文獻》，《中華醫史雜誌》1999 年第 1 期。

録文標點:

（一）

（前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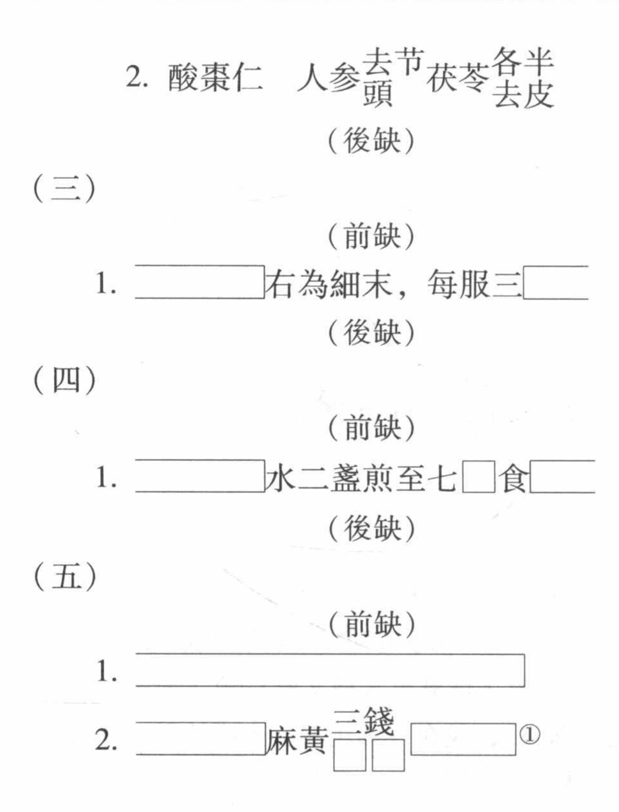
1. □□□要捶令服不要捶□□

（後缺）

（二）

（前缺）

1. 酸棗仁



2. 酸棗仁　人参去节頭 茯苓各半去皮

（後缺）

（三）

（前缺）

1. □□□右為細末，每服三□□

（後缺）

（四）

（前缺）

1. □□□水二盞煎至七□食□□

（後缺）

（五）

（前缺）

1. □□□□□□

2. □□□麻黃三錢□□ □□□①

二、金燒壽生錢法事儀軌文

題解：

本件為俄藏編號 TK108 號文書西夏刻本《佛說阿彌陀經》背面所書，共 6 面，20 行。俄藏編號 TK108V，收於《俄藏黑水城文獻》第 3 册第 18 頁。第 6 册《附錄・敘錄》原擬題為《陰騭吉凶兆》，並在《佛說阿彌陀經》題解中指出本件為楷書，墨色偏淡，且擇錄“本命星官”、“地府真君”、“若射得長命者”、“冥司日照”等字。按，從圖版來看本件文書下半部分殘缺，其文字不可

① 馬繼興：《俄國現藏的中國出土古醫藥文獻》一文稱本文書僅存 3 行，誤。其釋錄 3 行文字為殘片二、三、五，且殘片五中“三錢”作“三兩”，據圖版應為“三錢”。

辨，其餘清晰可見，其内容與燒壽生錢習俗有關，應為燒壽生錢法事之儀軌文。《俄藏黑水城文獻》第5册A32號文書當中收有金代《佛説壽生經》及燒壽生錢儀文，内容當中與此件文書部分相同，但非同一儀文。因此擬為現題。參見《孟黑録》131。**參考文獻**：韋兵：《俄藏黑水城文獻A32〈佛説壽生經〉録文：兼論11—14世紀的壽生會與壽生寄庫信仰》，見杜建録主編《西夏學》第5輯，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版。

録文標點：

（前缺）

1. 及星官各立位者，師□
2. 本命星官、本本元神、天□[①]

----

3. 地府真君、善悪二童子□
4. 當居土地、五道將軍□
5. 命禄官、衣禄官□
6. 財禄官，注□

----

7. 上有神弓三張，聖箭□
8. 福業樹上取神弓□
9. 者，夜食少□

----

10. 若射得長命者，三□
11. 得短命者，壽命不長□
12. 處主掌分配衆生底□
13. 方壽得長。若射得西方壽□
14. 司。壽生[②]錢填還□足，若貧

---

① 據《俄藏黑水城文獻》第5册A32號文書可知，此處所缺文字應為“曹真君”。
② 文書中“壽生”原作“生壽”，旁加倒乙符號，現逕改。

----

15. 者，得長命，三世富貴，福祿□

16. 珎重感賀，注生財祿□

17. 司。壽生錢貫伯文，燒□

18. 命日相[庸][物]。若於納□

----

19. 分明合同，寫狀兩□

20. 身名到冥司日，照領□

（後缺）

三、宋或金刻本《太上洞玄靈寶天尊說救苦經》

題解：

本件為俄藏編號 TK151《太上洞玄靈寶天尊說救苦經》，收於《俄藏黑水城文獻》第 3 冊第 346—348 頁。第 6 冊《附錄 · 敘錄》原擬題《太上洞玄靈寶天尊說救苦經》，並在題解中列出本件各要素：宋刻本，經折裝；未染楮紙；共 3 折，6 面；高 27.3，面寬 11；版框高 18.5，天頭 4.3，地腳 3.8；每面 4 行，行 12 字；上下、左單邊；楷體，墨色深勻；首題殘損："太上洞玄靈寶天尊說［救］□□"；中第 3—第 4 面上方有東方玉寶皇上天尊、南方玄真萬福天尊、西方太妙極樂天尊、北方玄上玉晨天尊、東北方度仙上聖天尊、東南方好生度命天尊、西南方太靈虛皇天尊、西北方無量太華天尊、上方玉虛明皇天尊、下方真皇洞神天尊十大尊神像(6.5×2.8)；有尾題："太上洞玄靈寶天尊說救苦經"。另，《附錄 · 敘錄》指出《道藏》所收同名經有題記，云初刻于宣和甲辰(1124，徽宗在位)，本號即年代相近的刻本，參見《道藏》(文物出版社、上海書店出版社、天津古籍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6 冊第 284 頁下欄。按，該經北宋末年始刻，而與西夏相鄰的西北地方很快落入金人之手，因此不排除此經屬於金代刻本的可能，年代題作宋金比較合適。參見《孟黑錄》262。

參考文獻：韓小忙：《西夏道教初探》，甘肅文化出版社 1998 年版。

錄文標點：

1. 太上洞玄靈寶天尊說救□□
2. 尒時，救苦天尊，遍滿十方界，常
3. 以威神力，救拔諸衆生。得離於
4. 迷途，衆生不知覺，如盲見日月。

----

5. 我本太无中，拔領無邊際，慶雲
6. 開生門，祥煙塞死戶。初發玄元始，
7. 以通祥感機，救一切罪，度一
8. 切厄。渺渺超仙源，蕩蕩自然清，

----

9. 皆承
10. 大道力，以伏諸魔精。空中何灼
11. 灼，名曰泥丸仙。紫雲覆黃老，是
12. 名三寶君。還將上天炁，以制九

----

13. 天魂。
14. 救苦諸妙神，善見救苦時。
15. 天上混无分，天炁歸一身，皆成
16. 自然人，自然有別體。本在空洞

----

17. 中，空洞迹非迹，遍體皆虛空。第
18. 一委炁立，第二順炁生，第三成
19. 萬法，第四主光明。天上三十六，
20. 地下三十六，太玄無邊際，妙哉

----

21. 大洞經。歸命
22. 太上尊，能消一切罪。

23.（神像） 東方玉寶皇上天尊
24.（神像） 南方玄真萬福天尊

25.（神像） 西方太妙至極天尊
26.（神像） 北方玄上玉晨天尊
27.（神像） 東北方度仙上聖天尊
28.（神像） 東南方好生度命天尊

29.（神像） 西南方太靈虛皇天尊
30.（神像） 西北方無量太華天尊
31.（神像） 上方玉虛明皇天尊
32.（神像） 下方真皇洞神天尊。

---

33. 道言："十方諸天尊，其數如沙塵，
34. 化形十方界，普濟度天人。委炁
35. 聚功德，同聲救罪人。罪人實可
36. 哀，我今說妙經，念誦无休息，歸

---

37. 身不暫寧。天堂享大福，地獄無
38. 苦聲，火翳成清署，劍樹化為騫，
39. 上登朱陵府，下入開光門，超度
40. 三界難，徑上元始天。"於是飛天

---

41. 真人，無鞅數眾，瞻仰尊顏，而作
42. 頌曰：
43. 　　天尊說經教，引接於浮生。
44. 　　勸修學無為，悟真道自成。

45.　　不迷亦不荒，無我亦無名。
46.　　朗詠罪福句，萬徧心垢清。
47. 尒時，飛天神王及諸仙眾，説是
48. 頌畢，稽首天尊，奉辭而退。

---

49. 太上洞玄靈寶天尊説救苦經

四、西夏寫本《卜筮要訣》

題解：

本件為俄藏編號 TK153　B60 號文書《建置曼拏羅真言集》背面所書，共 4 折 8 面。俄藏編號 TK153V　B60V，收於《俄藏黑水城文獻》第 3 册第 369—371 頁。第 6 册《附録・敘録》原擬題為《卜筮要訣》，並在《建置曼拏羅真言集》題解中指出本件文書前 4 面墨筆寫，後 4 面朱筆寫，釋天、地、山、雲、樹、風、水、火、乾、坤、屯、蒙、需、訟、師等。連劭名指出本件文書原文字迹拙劣，書寫不精，頗多别字，説明抄録者並非文化程度較高的專業知識分子。彭向前則指出此文書 1—2 面為“搖卦訣”，3—4 面為“六十四卦歌訣”，第 5—8 面為六十四卦各卦的占辭、占詩，分上下兩欄抄寫。但是原書並沒有抄完，僅存七卦：乾、坤、屯、蒙、需、訟、師。每卦首書卦畫，下注卦名，再下注占辭。右書正文占詩，七言一句，各四句。彭先生還從避諱字、出土地點及抄本中的通假字三個方面入手，分析出此件文書必為西夏時期的抄本無疑。本件文書録文按照圖版，並參考連劭名《西夏漢文寫本〈卜筮要訣〉研究》（以下簡稱連文）、彭向前《西夏漢文寫本〈卜筮要訣〉再探》（以下簡稱彭文）兩文釋録而成。參見《孟黑録》193。**參考文獻**：1. 連劭名：《西夏漢文寫本〈卜筮要訣〉研究》，《寧夏社會科學》2007 年第 1 期；2. 彭向前：《西夏漢文寫本〈卜筮要訣〉再探》，《寧夏社會科學》2010 年第 1 期。

錄文標點：

1. ☰天　☷地　☶山　☳雲　☱樹　☴風
2. ☵水　☲火
3. 兩謾[①]右來[②]坼[③]，雙眉本似[④]單，紅[⑤]眉交為定，
4. 惣謾是重安。單單坼[⑥]三連，坼坼坤[⑦]六段，

---

5. 單坼單離中虛，坼單坼坎中滿　坼單單兌上夬[⑧]
6. 單坼坼艮復宛[⑨]，坼坼單震往于[⑩]，單單坼巺下短[⑪]

---

7. 乹為天，天分[⑫]姤，天山遯[⑬]，天地㕦[⑭]，分地觀
8. 山地剝，火地晉，火天大有。坎為水，水擢[⑮]節[⑯]，
9. 水雷屯[⑰]，水火既濟，擢火革，雷火豐[⑱]，地火明夷，

---

① “謾”據彭文通“漫”，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② “右來”據彭文應為“由來”。

③ “坼”據彭文通“拆”，連文作“坼”，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④ “本似”據彭文應為“本是”。

⑤ “紅”據彭文應為“渾”，“渾眉”即“三文錢投出去，全是錢面”。

⑥ “坼”據連彭兩文應為“乾”，且據彭文其前缺一“單”字，此句應為“單單單乾三連”。

⑦ 據彭文“坤”字前缺一“坼”字，此句應為“坼坼坼坤六段”。

⑧ “夬”通“缺”，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⑨ “復宛”據彭文通“覆碗”，艮卦的卦形，像一個覆扣的碗。

⑩ “往于”據彭文通“仰盂”，震卦的卦形，像一個仰面向上，盛東西的盂。

⑪ “巺”通“巽”，下同。“短”據彭文應為“斷”，巽卦的下爻卦畫，是中間斷開的陰爻，故稱“巽下斷”。

⑫ “分”據連、彭兩文通“風”，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⑬ 文書中“遯”原誤，塗抹後於旁改寫，現逕改。

⑭ “㕦”同“否”。

⑮ “擢”據連、彭兩文通“澤”，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⑯ 文書中“節”原作“妾”，後用朱筆改寫，現逕改。

⑰ 文書中“屯”原誤，塗抹後，於其右側改寫，現逕改。

⑱ “豐”據連、彭兩文通“風”，下同，不再另作說明。

10. 地水師。艮為山，山火賁，山天大畜，山擢損①，
11. 火擢睽，天擢履，豐擢中孚②，豐山漸。震為雷，
12. 雷地豫③，雷水解，雷風④桓⑤，地豐升，水豐井，

---

13. 擢豐大過，擢雷隨。巽為風，風天小畜，風火家人⑥，
14. 豐雷益，天雷无妄，火雷噬嗑，山雷頤，山豐蠱。
15. 離離⑦為火，火山旅，火豐鼎，火水未濟。山水蒙，
16. 豐水渙，天水訟⑧，天火同人。坤為地，地雷復，地擢臨，
17. 地天泰，雷天大壯，擢天夬，水天需，水地比，兑為擢，
18. 擢水困，擢地萃，擢山減，水山蹇，地山謙，雷山小過，雷擢歸妹。

---

19. ☰乹 有夆書，主有諍訟，有祿官員當遷轉忌口舌。常人有守書，喜得貴人夆薦。

☷坤 眾人有事，相去半剖。事暗不明，宜遷轉。祿馬旺，有財。

20. 龍驥數投方遇樂，　　只因疑上生繁緒，
21. 和珎三獻豈辞荊。　　恐為平波起浪濤。
22. 身遙親里休馳想，　　断木不沉溝下水，
23. 步近煙霄好進程。　　皂鵰終解架頭條。

---

24. ䷂屯 不圓兆，方有哭泣。破財不圓之意，口舌。此鼓盆也。日是貴。

䷃蒙 有財，宜不久轉，三頭兩望得貴人。把拖撐柱，身上通利，望是成。有一段財，是宜進。

25. 鉛刀縱割終無刃，　　驚波淺浪尚疑舟，

---

① 文書中“損”字後有一塗抹痕跡。
② 文書中“中孚”前原衍一“夷”字，旁加抹毁符號，現逕改。
③ 文書中“豫”字有校改痕跡。
④ 文書中“風”原作“豐”，後用朱筆改寫，現逕改。
⑤ “桓”為“恒”，避宋真宗趙恒名諱缺筆。
⑥ 文書中此行三個“風”均原作“豐”，後用朱筆改寫，現逕改。
⑦ 據彭文“离”字衍，應為“离為火”。
⑧ 文書中“訟”前原衍一“遯”字，旁加抹毁符號，現逕改。

26. 石磬沉敲豈有声[1]。　　進志如何有滯留。

27. 可惜天真雲上影，　　待得事謀歸己用，

28. 只應敗葉向秋驚。　　兩頭耗意甚悠悠。

---

29. ䷄需 權柄升騰，口財一件，衆人中望，口口亦口人口口凡作遲。天破竹干穿過，乃成未字也。相符合，有喜是。　　䷅訟 有貴人釣，身出羅網，有災不成，水火災寧。四月吉，九月吉。

30. 楚金百煉方除礦，　　子期歿後佳琴絕，

31. 荊璞三投始見珎。　　伯樂亡來駿驥卑。

32. 摶吹鼓風伸羽翼，　　猶忘竟言相攬挽，

33. 宜鵾從此起天津。　　憑君迤邐過嶇崎。

---

34. ䷆師 常占吉，祿馬旺，有財，宜求，望吉。忌羅網，口舌，陰人上防災病，有喜。

35. 革故謀新好立權，

36. 維持從此始起然。

37. 柔嘉得貴享坦途，

38. 何慮前程路不全。

① “声”同“聲”。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俄藏黑水城汉文非佛教文献整理与研究　　上
作者＝
页数＝330
SS号＝13266391
出版日期＝
出版社＝